



规模的开展。

1. 国有企业实行了多种形式的承包经营责任制

企业承包经营责任制有“双保一挂”制。双保，即保证完成上交利润和完成由国家规定的该企业的技术改造项目；一挂，即工资总额和企业实现的利润总额挂钩。有“上交利润递增包干”制，即企业按核定的上交利润基数，逐年按固定的递增率向国家上交利润，上交后多余的利润留归企业支配。有“上交利润基数包干和超收分成”制，即企业按规定的承包基数上交利润，超收的利润，国家和企业按比例分成。有“亏损和微利企业实行利润和亏损包干”制，即企业的盈利全部留给企业，亏损部分实行定额补贴或不补。有“资产经营责任”制，即企业对其支配和使用的资产要使其增殖，企业要用留归它所支配的一部分利润增加积累，使企业原有的资产的价值增加。还有一些企业实行了股份制；部分中小型企业实行了租赁承包经营责任制。接着，在交通运输业和其他企业中，也开始实行承包经营责任制。为了更好地实现承包经营责任制，在企业中实行了厂长或经理负责制。从企业生产经营的实践来看，实行承包经营责任制，是搞活企业，特别是搞活大中型企业生产经营的重要途径。企业实行承包经营责任制后，引进了竞争机制，对企业实行公开招标承包，评审和选聘企业的厂长或经理。在企业内部，也实行竞争，公开选聘各级干部，实行优化劳动组合。对各工种和劳动岗位实行定岗、定编，把多余的人员调离原来的工作和劳动岗位，或经过培训使他们掌握新的劳动技能。在企业之间开展了横向联合或兼并活动，这样既能使生产经营好的盈利企业扩大再生产，又能使原来生产落后的企业扭转亏损局面。在企业中国家公布和实行了企业破产法，以促进企业改善经营。



2. 计划体制的改革

大大缩小了指令性计划，只对少数关系到国计民生的重要产品和劳务还实行指令性计划；对其余企业的生产，或实行指导性计划，或实行市场调节，大大扩大了指导性计划和市场调节的范围。

3. 价格体系的改革

从 1979 年起，几次提高了粮棉油和其他一些农产品的价格，放开了蔬菜、水果、肉蛋奶等副食品的价格，这些产品的生产由市场调节。不少工业品的价格都有所提高。对于煤炭、钢材及其他一些原材料工业的产品，其价格也有不同程度的提高。对于一些短缺的原材料工业产品，实行了价格的双轨制。已经进行的价格改革，使一般企业都得到了较多的利润，但现在存在的问题还是很多的。

4. 财政体制的改革

中央财政和地方财政分开，各省、市、自治区把它们的收入按规定的数额上交给中央财政一部分之后，多出的部分留归地方使用，为各地方发展生产创造了有利的条件，同时，还对企业增多了利润留成。

5. 金融体制的改革

银行体制改革后，各专业银行和各地区所支配的货币资金，能相互拆借，相互调剂了。经过银行批准，有些企业发行了股票和证券，开辟了资金市场。这种改革，加速了货币流通，投入和原来数量相等甚至较少数量的货币，就能媒介更多数量商品的买卖，它既有利于节约投入流通中的货币资金，又有利于搞活商品流通和促进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的发展。



(四) 进一步改革农村经济体制

在农村经济体制方面,现在又出现了一些新的问题,阻碍着农业和农村非农产业的发展,需要进行改革。

1. 适当提高农产品特别是种植业产品的价格

现在阻碍农业生产进一步发展的是农业生产资料价格高,从而农业生产成本高,而农民生产的农产品价格都低,收入甚少,甚至亏本,因此,许多农民弃农从工,弃农从商。

提高农产品的价格,应该分步骤地进行,每次提高的幅度,应该研究使用农产品作原料的食品和轻纺工业企业,经过挖掘企业潜力、降低原材料消耗、降低生产成本之后,基本上能够抵消掉作为原料的农产品价格上涨的幅度,以避免使用农产品作原材料的工业企业,因原材料价格上涨发生严重亏损,导致这些工业产品的价格也随之上涨。同时还必须研究城市居民在购买力上能够承受的程度。不应在提高农产品的价格时,使城市居民降低实际生活水平。随着使用农用产品作原料的工业企业劳动生产率进一步地提高,随着城市居民收入的增加,再把农产品的价格进一步提高,最终使进行种植生产的农民所得到的收入,同在农村中从事非农业劳动者的收入大体上一致。在现实还不能大幅度提高农产品价格的情况下,必须严厉打击对农业生产资料进行倒卖以谋取暴利者,降低农业生产资料的价格,降低农产品生产的成本。同时,把乡镇工业企业收入的一部分利润用于补助农业,以适当提高种植业农民的收入。但要使农业得到发展,仅靠提高农产品的价格是绝对不够的,还必须采取其他措施。



2. 适当扩大耕种农田的面积

实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把耕地分归各农户使用,每户只分得几亩或十几亩,而且不联片。必须适当扩大耕地面积,才有利于采用机械化耕作,改良土壤,兴修水利,采用生物技术,逐步提高劳动生产率,增加农产品的产量。我国的农业生产,最终要实现现代化,在分散的面积又小的耕地上,是绝对难以达到目的的。扩大耕地面积的途径有两条:一是由农民自愿组成农村生产综合体,所有劳动者之间进行科学的分工。一部分劳动者负责耕作土地,生产粮、棉、油等作物,其中可组织机耕队,专门负责农业机器的使用、维修和保管;一部分劳动力专做饲养业,饲养家畜、家禽等;一部分劳动者负担对农畜产品的加工业;一部分劳动者负责生产资料的购买和综合体生产的产品的出售;另有一部分劳动者可根据本地区的自然条件经营其他项目的生产,如种植果树和造林等。这些途径可以扩大农业生产规模。在农村综合体内,一定要制订出严密的规章制度,明确实行劳动责任制,真正做到按劳付酬。二是把从事农村非农产业劳动者所弃耕的土地,转归长于耕种土地的劳动者去耕种。土地的这种转移,既必须是原来的农民从耕地中真正转移出来,又必须取得他们的完全同意。一部分土地转归种田能手去耕种,生产规模大了,农活增多了,而每户的劳动力并没有增多,他们就需要雇佣工人。以户为单位的农场发展起来,雇佣工人的人数也会随之增加,这就会发展成为私人资本主义的经营。在农村,资本主义经济的发展在一定时期内有其必然性,因此也为党的政策所允许。这主要是指农业中的种植业。至于饲养业、养殖业、以农为主的畜禽饲养业、造林业、种植蔬菜和瓜果等,使用的仍多是手工工具,劳动力也不需要很集中,经营管理也比较简单,因此农业中的这些分业的生产,现时还应以农户为单位。但是,对这些分业也必须加强供销服务,特别是要在科学技术上进行指导,它们的生产



和经营才能得到顺利发展。进行农村经济体制的改革，在以每户为一生产单位已经容纳不下发展起来的生产力时，必须及时加以改变。只有这样，才能促使生产力得到继续发展。在以每户为一生产单位，还能容纳下发展起来的生产力时，就不应随意加以改变。

3. 国家必须尽可能增加对农业生产基础设施的投资

农业生产的基础设施，是指兴建大中型的水利工程，在较大地区范围内进行土壤改良，建设防止各种自然灾害的设施，大规模的植树造林，以调节气候等。兴办这些农业生产基础设施，需要大量资金，单靠农民出资是难以做到的。各级政府的财政机关应尽可能拨出一定量的资金，并按谁受益谁出资的原则，向农民筹集一定量的资金，逐步把这类基础设施建设起来。实现农业的现代化，就包括逐步兴建一些大规模的农业工程的基础设施。

4. 扩大由工业生产的农业生产资料的生产

机械工业要研究和生产出为我国现时农业生产过程所需要的各种机械，逐步代替手工工具，才能提高劳动生产率。同时，工业还要逐步生产出更多的其他各种农业生产资料，并降低农用生产资料的成本，使农民能够买到他们所需要的价格又较便宜的农业生产资料，才能为农业扩大再生产创造出有利的条件。

恢复和发展农业技术推广站。农业技术推广站是早就有的，但在过去一段时期内已不起作用或被解散了，应尽快恢复起来，并发挥它们应有的作用。必须进一步充分调动现有农业大专院校、科研机构的积极性，有重点有步骤地发展对农业生产有重要作用的课题的研究，并把科研成果交由农业技术推广站组织推广。农业科研机构，由国务院分管农业的部门进行总的领导，各省、市、自治区及以下各级政府都应设立同类机构。要规定每个推广农业先进技术的人员在一定时期内应完成的任务，并和他们的提职、升级和奖



惩联系起来。推广农业先进技术,也是逐步实现我国农业现代化的重要部分。农业的进一步改革,必须把采用先进的科学技术放在重要地位上。

5. 扩大和组织为农业生产服务的供销机构

对原有的供销社,应扩大其经营范围,没有供销社的乡村,应组织起来。在农业生产资料短缺的条件下,由各地供销社按计划统一销售。各种优良种子,也应由供销社统一供应。在农民出售农产品发生困难时,按自愿原则,由供销社负责统一收购,再把收购的农产品运到本地或外地市场去销售,解决农民购销中所发生的困难。农村的供销社,由农民集资和推选负责人,由社员大会或代表会议决定供销社的经营方针。供销社的经营方针、经营的商品、品种和项目公开化,帐目收支公开化,供销社负责人定期向全体社员报告经营的结果和存在的问题。地方各级政府管理农业的机关,对供销社应加强指导、检查和监督,使它们能真正起到为农业生产全面服务的作用。

6. 改革农业经济体制必须与发展农村非农产业相结合

现在农村中非农产业比过去已有了很大的发展,随着农业劳动生产率的提高,还会有更多的农业劳动者从种植业中转移出来。政府有关的机关,特别是地、市、县以下的政府有关机关,必须及早和认真地进行研究,根据当地的具体地理和经济条件扩大一些非农产业的生产,或扩大劳务输出,使从种植业中陆续转移出来的劳动力能及时就业。



(五)进一步改革城市经济体制

1. 完善承包责任制

必须把厂长或经理应有的权力交付给他们,落实企业的经营自主权。在制订承包基数时,应以各企业占有的资金和其他生产能力及该企业生产的产品价格为依据,把企业所得的平均利润按比例上交一部分给国家经济机关。企业必须真正有权决定自己的经营方针,真正得到《企业法》所赋予的一切权力。承包企业要真正做到自负盈亏,如果经营不善,发生亏损,应扣除职工的奖金甚至一部分基本工资,以补偿亏损和完成上交的承包基数。继续鼓励盈利企业兼并亏损企业,使亏损企业也能尽快变为盈利企业。要做到这些,必须继续改进企业内部的经营机制。在企业内各单位、分厂、车间、班组和个人之间开展竞争,在企业内部形成既有竞争又有协作,每个劳动者都努力劳动,勤于进取、钻研技术,劳动组织及时得到改进,技术、设备及时得到更新,不断生产出质量好、品种多的产品,出现劳动生产率不断提高的新面貌。

2. 改革不合理的价格体系

改革不合理的价格体系,使各种商品形成合理的比价关系。所谓各种商品的合理比价,即各企业在正常的经营情况下,出售商品之后都能按它们使用的资金总额大体得到平均利润。现在仍有不少实行经营责任制的企业发生亏损,这有两种情况:一是在同一行业内,有少数企业亏损,大多数企业盈利。企业由于经营管理不好而亏损,其生产的商品不能提价,也不应对它们增加贷款。对这些亏损企业,只能在管理上进行整顿,整顿不好的,或促使经营管理好的企业去实行兼并,或宣布其破产。二是全行业的企业普遍发生



亏损。这一般是由于生产成本上升、商品的价格偏低造成的。即使在全行业所有企业都发生亏损的情况下,国家有关经济管理机构对每个企业的亏损额也应加以研究,如煤炭行业。在同样条件下,有的企业亏损多,有的企业亏损少。提高这类商品价格时,应以亏损额少的生产成本加平均利润为依据,迫使同行业中亏损多的企业改进经营管理,降低劳动消耗,扭亏为盈。提高全行业各企业都发生亏损的商品价格,如提高燃料、原材料和农产品价格时,使用这些燃料、原材料和农产品进行加工的企业生产的商品,不应随之提价。因为加工企业使用的燃料、原材料和农产品,由于价格偏低,在生产燃料、原材料和农产品的过程中,劳动者所创造的净产值的一部分,经过价格渠道转给了加工工业企业。在加工工业企业的利润中,包含有生产燃料、原材料和农产品劳动者所创造的一部分净产值,其货币表现形式为利润。所以,燃料、原材料和农产品价格提高,加工企业不应提价。如果加工企业的产品也提价,各类商品会形成循环提价,合理的比价关系就根本形成不起来。

3. 以提高生产企业的经济效益和发展生产为基础,进一步改革价格

只有企业的经济效益提高了,生产发展了,产品增加了,才能为进一步改革价格创造条件。1988年8月31日《人民日报》报道,全国现在有6000多家国有企业发生亏损,有些是原来盈利的企业,如食品、纺织、石油等原来也是全行业盈利的,现在全行业发生亏损。亏损企业数量增多,亏损额增加。这种情况,归根结底,或因为成本增加,或因为生产的商品价格偏低。有一些亏损企业,显然不是由于其产品价格偏低,而是由于管理落后造成的。因为,在相同条件下,同行业的其他许多企业仍是盈利的。企业的成本增加,或是由于物资和活劳动消耗增多,石油和煤炭企业的亏损,大概属于这一类;或是由于原材料价格上升,企业不能以降低消耗来抵



偿；或由于工人工资增加，超过了劳动生产率的提高。现在许多企业每个工人每个劳动日的有效工时只有3~4个小时，劳动效率低，工资和奖金却不断增加。在这些企业中，工人劳动所新创造的价值，几乎全被工人以工资和奖金的形式拿回去了。在这种情况下，企业当然会发生亏损。我认为，现在企业的亏损，大多是因为企业管理不好，浪费了生产资料和工人的工资及奖金增加过快造成的。对于大量企业的大量亏损的原因必须认真研究，尽快彻底扭转亏损局面；否则，必然会进一步改革价格造成极为严重的困难，使价格改革难以进行下去。

4. 克服通货膨胀

在通货明显膨胀的情况下，所有的商品价格都在上升。购买者手里持有大量货币。提高了燃料、原材料和农副产品的价格之后，加工企业生产的商品价格也会随之上升。因为，这些加工业商品价格上升后，同样能销售出去，这样做也容易维持它们原来所得到的利润额，比实行企业挖潜容易得多。大量事实证明，放开一些商品价格之后，其他许多商品的价格也随之提高。许多商品的价格已大幅度上升，致使经济不稳，发生抢购等混乱现象。在这种情况下，如不采取有力措施加以制止，价格改革必然失败。有人认为应以通货膨胀治理通货膨胀，我认为这种意见值得商榷。通货膨胀，生产资料 and 消费资料价格都上升，企业必然要求增加更多的贷款，才能购买到和原来数量相同的燃料和原材料；广大职工要求增加工资，企业也要求增加贷款，这必然会更加加剧通货膨胀的程度。所以，在通货膨胀情况下，国家还必须对物价加以严格的管理。有人以为资本主义各国在第二次世界大战后一个时期曾实行过通货膨胀政策，使他们的经济得以起飞，认为我国现时也可以采取通货膨胀政策来发展经济。对这种意见，我认为也值得商榷。资本主义国家实行通货膨胀，对资本家并没有什么损害。因为，所有的物资都为资本



家所有,一些资本家的企业生产的商品价格上涨后,其他资本家生产的商品价格也随之上涨。价格普遍上涨对资本家没有任何损失,还能得到他们需要的平均利润,受到损害的只是雇佣工人。雇佣工人的工资不可能随物价上升而相应提高。但即使在资本主义国家,通货膨胀对资本家有有利的一面,也有不利的一面。通货膨胀到了一定程度后不利的一面更为严重。具体表现是,第二次世界大战后的一个时期内,一些资本主义国家的工人纷纷举行罢工和游行,为争取提高工资而斗争。这给资本主义国家的经济发展造成很大损失,同时也使资本主义国家经济不稳,政治局势紧张。资本家及其御用学者采取的解决办法,是把工人的工资和物价上涨挂起钩来,缓和资本家和工人阶级的矛盾,以稳定经济。所以,现在资本主义国家都在采用各种手段努力治理通货膨胀。我国有的理论工作者,并不真正了解外国通货膨胀的情况,也不根据我国的实际情况,却主张照搬资本主义国家在一定时期曾经采用过的但已经抛弃的东西,是绝对不应该的,也是绝对行不通的。价格改革牵涉到每个企业和每个人的经济利益,应该认真研究,有计划有步骤地去实行。

5. 改革工资制度

在工资制度上,平均主义相当严重,体力劳动和脑力劳动者的工资倒挂非常悬殊。企业内部的工资改革,我认为应普遍推行工资和奖金在一起浮动的浮动工资制。企业根据每个职工生产任务完成的数量和质量,付给每个劳动者的劳动报酬。上不封顶,下不保底。对企业的科学技术人员,根据他们提供的技术在生产经营中所发生的经济效益,付给他们劳动报酬。在科研机构,同样应以每人在科研中取得的成果及其在实际生产中所起作用的大小,付给劳动报酬。不同的成果应有不同的报酬,而且差距也应适当拉大。企业职工工资的增长,不能超过劳动生产率的增长,也不能等于劳动生产率的增长,必须低于劳动生产率的增长。只有这样,才能把职



工所创造的净产值,按规定的承包基数,上交给国家。在党政机关,应在定任务、定岗位和定编制的基础上,实行职务工资制。党政领导干部的工资,应适当提高,其自己在机关和到外地的生活费用,也应完全由自己支付,真正做到为政清廉。在生产发展的基础上,逐步改变体脑劳动者工资倒挂问题。脑力劳动者的工资太低,调动不起知识分子的积极性,有些学校教师和从事脑力劳动的知识分子,转行从商或从政,这非常不利于我们发展教育、科学和文化事业。

6. 改革财政体制

现在财政的严重问题是赤字有所增加。财政收支平衡是财政改革的根本环节。在对财政进一步改革的过程中,必须逐步克服支出失控的问题。财政机关应依照国家制订的法律行使它们的权力,任何上级机关和个人不得无故干预。近几年财政收支所以有失控现象,和上级官员随便批准增加开支不无关系。在财政收入上,各类企业都有偷税漏税,各级政府都有一些机关的领导者任意减免税收,减少了一部分财政收入。财政支出如果大于收入,出现财政赤字时,一般不应向银行透支,而应以发行国库券的办法来弥补。国库券的利息率必须与物价上升的指数挂钩,与还本付息的当时的物价上升指数相等,以避免购买者因物价上升而受损失。地方财政收入,除上交国家财政部分外,归地方支配。但在目前地方财政的收支也应纳入中央的财政计划。在物资还相当缺乏的情况下,地方财政支出如果只考虑本地区的情况,任意兴建非生产性的项目或兴建从全国来说已经是生产长线产品的项目,就会冲击国家建设的重点工程和冲击生产短线产品项目的建设。地方财政纳入中央财政计划,不仅不会影响地方政府的积极性,还会把一定量的资金用于最重要的方面。现在,企业已经实行承包经营,在制订承包基数时,已经给企业留有进行扩大再生产和进行技术改造的资金。



中央和地方的财政支出,不应再拨款给原有企业。财政拨款的对象,应只限于新建的重大工程项目。在各种工程项目的建设完全实行由财政拨款改为银行贷款之后,财政支出主要应转移到教育、科研、文化事业和城乡的各种基础设施上。在财政进一步改革过程中,必须建立财政机关工作人员的负责制,并应建立起考核、奖惩和升降级制度,这会有利于财政工作的加强和财政体制的逐渐完善。

7. 改革金融体制

在金融方面,现在严重的问题是信贷数额失控,通货膨胀。在我国,现在通货膨胀的一个重要原因是基建投资规模过大,必须压缩。要大力压缩社会集团购买力。工人的工资和奖金的增长必须以劳动生产率的增长为前提。金融体制进一步改革,应把银行归全国人民代表大会领导,银行发行货币量,应由人大常委会讨论通过。在银行依法行使其职能时,任何人不应干预其信贷活动。银行应改变作为国家金库的职能,实行企业化。从储蓄和贷款利率的差额中取得应得的利润。银行所使用的资金,也应取得平均利润。把利润的一部分上交给国家财政,其余部分支付职工的工资和奖金,扩大其营业的规模。银行定期储蓄的利率,应与物价上升挂钩。贷款时,对各种不同的工程项目利率应有区别。银行必须对贷款兴建的项目的经济效益进行考察,贷出的款要能按时把本息收回,银行现在贷给一些乡镇企业和一些国有企业的款收不回来,成为呆帐,这种状况必须尽快改变。信贷工作也必须实行责任制。负责贷出款的人员应该负责把贷款收回来,收不回来则应受到惩罚。银行的信贷资金,除不同专业、不同地区的银行资金可以互相拆借外,还应实行各种期票贴现制,开辟资金市场,以搞活资金的流通,节约流通中的资金量。有少数银行购买企业相当数量的股票,有些银行直接参加股份制企业的经营,这是照搬资本主义国家的经营方法,



我认为是不对的。因为,我国银行是专营货币资金流通的组织,如果某些银行把相当数量的资金用来购买股份企业的股票,把大量的信贷资金直接投资于这些企业,它们就和这些股份企业的经济利益直接联系起来,在信贷资金的运用上就有可能对它们参股的企业有所优惠。在它们所支配的货币资金为一定量的条件下,就没有信贷资金贷给其他一些更需要货币资金的企业。有些银行直接参与企业经营的做法,不利于调节货币资金的流通,不利于协调需要信贷资金的企业共同发展,应该加以制止。

8. 进一步改革商业企业体制

商业企业体制进一步改革的重要原则,是把工农业企业生产出的商品,尽可能少环节快速度地卖给消费者。现在商业上一个极为严重的问题是,一些皮包公司乘放开一些商品的市场价格,特别是乘有些商品的价格实行双轨之机,哄抬物价,转手倒买倒卖,从中捞取暴利,对此必须坚决地尽快地予以取缔。商业只需要批发和零售两个环节,必须尽量减少流通环节。要开设更多的商品零售网点,以便于商品的销售和购买。为了减少商品积压,必须对市场进行中长期预测。预测生产资料市场变化的依据,是生产结构的变化趋势。生产结构变化,对生产资料的需要就会变化。预测消费资料市场变化的依据,是城乡居民消费结构的变化趋势。消费结构变了,居民购买商品的品种、数量和质量也会随之变化。根据对市场中长期预测的结果,再去和各生产企业签订中长期的购货合同。农副产品的购销,更应同企业签订中长期的购销合同。国有商业企业也必须推行承包经营责任制,在企业内部实行柜组的层层承包,直至承包到每个人。商业企业也必须把它们的经营成果和企业内部每个职工的经济利益联系起来。商业企业应定期对职工进行考核和培训,促使商业职工掌握它们出售的商品知识,改进服务态度。要制订商业企业内所有职工必须遵守的条例。国家的商业管理部



门,在还不可能对一些小型商业企业和服务业都管理好的条件下,可以出租和出售给该店的职工集体和个人,以发挥这类商业企业人员经营的积极性。同时,还可以大量发展个体商业、服务业,发展一些私营商业企业,发展长途贩运业。对于个体摊贩,必须要求他们明码标价,挂牌经营,以防止他们欺骗购买者。在商业企业经营上,要千方百计减少流通费用,降低商品经营成本,增加商业利润。商业利润不应大于工农业的利润,它们所得的利润量必须合理,即也只应取得平均利润。

9. 协调配套地改革城市经济体制

对城乡经济体制进一步改革,是要逐步从旧的经济体制过渡到新的经济体制。建立新经济体制,必须适应社会主义商品经济发展的需要。

向新经济体制过渡需要一个较长的时期。改革不适应商品生产发展需要的旧经济体制,要克服在实行旧经济体制时一小部分既得利益者的抵制,同时还要改变人们的思想观念和看法,因此想在极短时期内进入新经济体制,不仅在事实上难以做到,而且还可能出现一些本可以避免的困难和问题。在向新经济体制过渡时,既不能不顾客观实际急于向新经济体制过渡,又要及时克服前进中不断遇到的困难,使新经济体制在尽可能短的时期内和在比较顺利的条件下形成。



五、调整产业结构的若干理论问题^①

调整产业结构,是把不能协调发展的各类产业,调整到使它们之间符合各种比例关系和要求。从而在各类产业协调发展的基础上,使生产出的生产资料能满足简单再生产和扩大再生产的需要;使生产出的生活消费资料,能满足城乡居民不断提高的物质文化生活水平的需要。

(一)调整各产业资金的比例是调整产业结构的根本途径

这里讲的产业,是各类生产企业的总称,具体表现为国民经济各部门、分部门、行业及其所属企业,例如,农业、工业、交通运输业及其内部的各分部门、各行业所属企业。各产业所支配和使用的资金,是其进行生产经营所需要的生产资料和劳动力的基础。在各类产业所属企业管理水平基本相同的条件下,要使各经济部门、分部门、行业和企业能协调发展,就必须使之拥有相应数量的资金。在有计划商品经济条件下,各类产业支配、使用的资金,既表现为货币形式,同时也表现为各种物质资料和劳动力的形式。物质资料和劳动力,在直接进行商品生产的工业、农业、交通运输业等产业中,则是各种生产要素。没有相应数量的生产要素,是不可能生产出必要数量的商品的。因此,调整各类产业支配、使用的资金的比例关系,是调整产业结构的最基本的途径。

^① 原载:《求索》,1991年,第5期。



在调整各类产业的资金时,在一种场合,首先出现的是资金的货币形式,如银行贷一定量的货币给某一产业所属企业,或某一产业所属企业按国家有关经济领导机关和银行的规定,发行一定量的债券。这些企业的厂长或经理得到一定量的货币后,再用货币去购买生产资料,这时首先出现的就是货币资金;而在另一些场合,首先出现的是资金的生产资料形式,如某些产业所属企业需要某种生产资料,于是和国家经营生产资料的物资部门的企业签订购销合同。物资部门和企业把生产出来的这种生产资料收购起来,运送给需要这些物资作为生产资料的企业。这些企业得到生产资料后,再通过银行设立的帐户划拨清算或支付货币资金。由此可见,在商品经济条件下,各种生产资料的交换过程,时而以货币资金形式首先出现,时而以物质资料资金的形式首先出现。不论首先出现的是哪种资金的形式,在这一过程中,货币资金仅起着交换手段的作用,它要达到的目标则是生产要素的转移。

调整各产业支配、使用的资金,其目的是使发展滞后的产业,能有较快的发展速度,使发展过快的产业,适当降低其发展速度,从而使各产业能协调发展。根据我国各产业目前的发展状况,在调整产业结构时,必须加快发展农业、电力、原材料工业及燃料、交通运输业,加快发展新兴技术产业及开发新技术产品。在调整资金时,必须增加这些产业所支配、使用的资金量,同时减少发展过快的一些加工工业产业所支配、使用的资金量。

(二)调整各产业的存量资金

存量资金,是指在各经济部门、分部门、行业和企业中已有的资金。这些资金正在发挥着各种经济职能。调整生产结构,必须对一些产业的一定数量的存量资金进行调整。调整存量资金,主要是减少发展过快的一些产业所支配、使用过多的那部分资金。在社会



资金循环和周转的正常情况下,存量资金过多的产业的发展速度比一些资金短缺的产业会快得多。大家知道,各类产业都是相互密切联系的,一类产业所属企业生产的产品,为另一类产业所属企业需要的各种机器设备;另外一类产业所属企业生产的产品,又为这一类产业所属企业进行生产时所需要的原料或燃料;其他一类产业又为各产业广大劳动者生产各种生活消费资料。如果某一类产业所支配和使用的资金数量过多,这类产业所属企业的发展速度就会快于其他产业,也就需要更多数量的各种原料和燃料及电力,而这些生产资料又是由其他几类产业所属企业生产的。但由于生产原料和燃料及电力的产业所属企业,所支配和使用的资金不足,发展滞后,因而在一般情况下生产的产品也就比较少,不能满足发展过快的产业进行生产的需要。同时生产发展过快的产业所属企业生产出的产品,在数量上也会比其他产业多,这些多生产出的生产资料或消费原料,由于超过生产发展较慢的产业所属企业的需要和人们生活消费的需要,也必然难以销售出去。从社会经济效益来考察,某些产业发展过快,这类产业的企业在进行生产时,既过多消耗了原料和燃料,生产出的产品又发挥不出应有的经济职能,这就给社会造成了很大的浪费。这种经济现象,在我国现时经济生活中是大量存在的。所以,在调整产品结构时,应对各类产业的存量资金进行调整,把发展过快的产业的企业支配、使用的资金,适量地抽调一部分转移到发展过慢和急需发展的产业的企业里去。但必须注意,在资金转移过程中,绝不应导致原来资金过多的产业反而出现资金短缺现象。

调整各类产业的存量资金,既可以采用资金的货币形式,也可以采用资金的生产资料形式。其一,采用资金的货币形式,即由银行把原贷给发展过快的产业所属各企业支配、使用的一定量的货币资金抽调出来。银行按照国家制订的调整产业结构的政策,减少向发展过快产业所属企业的贷款,并适当提高贷款利率,把这部分



货币资金转贷给发展较慢产业的企业,使这类产业能得到应有数量的货币资金。同时,在一部分相关联的产业之间,可以引导发展过快的产业把一部分货币资金投入发展到发展较慢的产业中去。其二,采用资金的生产资料形式,即对发展过快产业中所属的一些亏损企业,实行关、停、并、转,并把这类企业所支配、使用的生产资料,调整到生产畅销产品的产业中去。调整的方式,可以是亏损企业和生产畅销产品的企业组成企业集团,也可以采用有偿形式,把亏损企业的生产资料销售给有关企业。但以生产资料形式转移存量资金,必定受到一定的限制,这是因为转移到有关产业中去的生产资料必须为这些企业所接受,且接受调整过来的生产资料后,又确能促使这些企业得到更快的发展。只有这样,才能达到调整存量资金的目的。

1. 调整农业部门的存量资金

调整农业部门的存量资金,主要是提高农业内部的资金利用率,组织农户和农业科研机构及农业高等院校组成联合体,推动各农户在生产上广泛采用农业科学技术。具体地说,在现阶段应把存量资金的一部分用于改良品种的研究和推广上,应逐步把农产品的生产、加工和出售组成为一个密切相关的系列化的整体,对已生产出的各种农产品进行深加工,以提高市场价格。另外,应鼓励从事种植业的农户,利用剩余劳动时间发展饲养业和水产养殖业;鼓励农民把已有的货币资金和劳动力集中起来,发展各种企业。同时还适当提高一部分农产品的收购价格,把社会存量资金的一部分转移到农业中来。

2. 调整工业部门内部的存量资金

在工业内部各分部门、各行业中,一些加工行业的企业暂时生产发展过快,而生产原材料行业的企业,其产品又满足不了社会需



要。在这里有必要对原材料作些解释。所谓原料、材料工业企业，所包括的内容很广泛。在社会化大生产条件下，一些行业企业所生产的产品，是另一些行业企业进行生产所需要的原料、材料，其他行业企业所生产的产品，又成为另一些企业所需要的原料、材料。一件制成品，不论是用于生产消费，还是用于生活消费，都要被不同行业的企业进行多次加工，在加工过程完成之前，这些被加工的对象都是原料、材料。但这里所讲的原材料工业企业，主要是指一些基础工业行业所属的企业，如钢铁冶炼企业生产的钢材，特别是供某种特殊需要的钢材新品种；机械制造业企业生产精密机械所需要的有色金属原料；化工行业企业为生产一些产品所需要的原材料；建筑行业企业进行各种建筑时所需要的一些原材料；纺织行业所属企业所需要的各种纤维，等等。目前，这些基础工业行业所属企业生产的产品都满足不了使用该原料和辅料企业进行再生产的需要。因此，调整工业内部的存量资金，适当压缩发展过快行业所属企业已经支配、使用的资金量是完全必要的。银行应把原来贷给这些行业的一部分资金，转贷给生产原料、材料的基础行业所属的企业，以加快其发展速度。

3. 调整燃料、电力行业的存量资金

由于燃料、电力都属于资金短缺行业，因此，调整燃料、电力行业的存量资金，只能采用提高燃料、电力行业资金利用率的方法，或采取把使用燃料、电力的企业盈利的一部分转移过来，也就是，适当提高燃料、电力的价格方法。燃料、电力的价格提高后，就可以迫使使用燃料、电力的企业采用新的机器设备，降低燃料、电力的消耗，降低原料和活劳动的消耗，从而较好地吸收和消化燃料、电力的提价部分，并不提高或少提高其生产的商品出售时的市场价格，阻止市场商品轮番涨价。这样就可以把使用燃料、电力企业存量资金的一部分转移过来。但这种资金调整，是在不同行业之间进



行的。

4. 调整运输业的存量资金

调整交通运输业的存量资金,除必须提高交通运输行业企业的管理水平,挖掘内部潜力,以提高其资金利用率外,还要在社会范围内调整社会存量资金。其途径是适当提高货运和客运的运价,把其他各类产业所属企业盈利的一部分,和把事业单位所支配、使用资金的一部分,转移到交通运输行业企业里来,以增加交通运输业所支配、使用的资金。如国家对铁路实行全行业承包后,铁道部提高了运价,对全国铁路运营加强了管理。除对铁路进行维修外,还扩建了一些运输的枢纽工程,新建了一些铁路的支线和干线。航空和水运也都适当提高了运价,而且在一些重要的公路干线,实行特种收费制度。

调整各产业内部及其相互之间的存量资金,只是使各产业内部及其相互之间支配、使用的资金量,暂时合于一定的比例,只是在各产业原已支配、使用的资金量的基础上,使其得以协调发展。要使各产业都获得更快的发展,还必须调整增量资金。

(三)调整各产业的增量资金

增量资金即用于积累的资金。在每一个生产过程结束之后,国家经济领导机关和企业必须把一部分净产值用于积累。社会主义社会的积累资金,分为国家积累资金和企业积累资金两类,这两类资金在形成方式上也是有区别的。国家积累资金,是国家的财税机关把生产企业劳动者在生产过程中创造的一部分净产值,以利税形式上缴国家,变成国家集中的纯收入。国家财政机关除把其中的一部分用于发展科、教、文、卫、体育事业外,大部分拨给银行,由银行贷款给企业,用于扩大社会再生产。企业积累资金,则是企业在



一个生产过程完成之后,把留归企业的一部分利润作为积累,增加到原有资金中,以扩大企业的再生产。用于积累的资金,首先表现为货币形式,同时这些货币资金又代表着各种生产资料和生活资料。在分配积累资金时,对于发展较快的产业,可以暂时不贷给或少贷给;对于发展较慢的企业,可以多贷给一些资金,以加速其发展。在向发展缓慢的各类产业所属企业投入积累资金时,既要研究各类产业在此之前已经达到的发展水平和发展速度,又要研究在向各类产业投入不同量的积累资金后出现的新情况,也就是既要使各类产业能够达到较高的发展速度和新的发展水平,但又不致于在不同产业之间产生新的不平衡。因此,在不同产业之间,应根据各产业在发展过程中出现的不同速度,经常调整积累资金在相互之间的分配比例。

1. 调整农业部门的增量资金

调整对农业生产的增量资金,既包括国家对发展农业生产的拨款,也包括省(市、自治区)及其以下各级政府管理农业生产的机构对农业的资金投入,还包括农业银行的贷款,乡镇工业企业把盈利的一部分用于对农业的投资。各级政府对农业的拨款,应主要用于治理大江大河,用于全国和各地区大规模的植树造林,以改善农业生产的生态环境和气候条件;特别是要加强农业科学的基础理论和应用研究,使农业生产逐步采用适合我国耕作条件的新技术。乡镇工业企业对农业生产的增加投资和各农户增加的投资,主要用于购置适用的农业机械,以及本乡和本农户的土壤改良,发展集体经营。调整对农业生产的增量投资,除增加对种植业投资外,还应当适当增加对林业、畜牧业、渔业等分部门的投资,从而使农业和各部门得到合比例的发展。



2. 调整工业部门的增量资金

应着重调整工业内部各行业的增量资金。在积累资金中,必须对基础产业的企业增加足够数量的增量投资,使这些企业生产的原材料,能满足加工产业发展的需要。在使用积累资金时,应特别增加对新兴产业和新技术产品试制及生产的投资,以促进新产品、新技术的开发与利用。

3. 调整燃料电力行业的增量资金

目前燃料、电力行业所支配、使用的资金,总的数量是不足的,必须从积累资金中增加对它们的投资。投资的增加量,应使燃料和电力行业的企业得到更快的发展,使生产出的燃料和发出的电力,不仅能满足各行业企业生产和经营的需要,而且能满足居民生活对燃料、电力的需要。

4. 调整交通运输业的增量资金

由于交通运输业中的各种建设工程规模大,建设周期长,因而需要大量资金。因此,要使交通运输业获得较大的发展,就必须在国家积累资金中增加相当部分的投资。在增量投资的使用上,应研究如何更好地利用投资,千方百计提高投资效率。由于运输业的各行业都要发展,在增加的投资为一定量时,应研究向哪个行业投资效果最佳,能最大限度地发挥社会效益。马克思主义关于交通运输业对一国经济发展的作用,在理论上的阐述是很清楚的。我国现阶段交通运输业的发展之所以滞后,一个重要的原因就是我们在实际经济工作中对交通运输业重视不够。因此,今后国家除重视交通运输业的发展,进一步加强对交通运输业的管理外,更重要的是要增加对交通运输业的投资。

调整各产业的增量资金,在国家用积累资金增加对各产业的



投资时,要注意区分各类产业发展的不同速度和已达到的生产能力,分别投入不同数量的资金,使各类产业支配、使用的资金量,在社会资金总量增加的基础上,形成新的比例关系,从而使各类产业在更高发展水平的前提下,获得新的协调发展。

(四)调整产业结构要采取计划经济 与市场调节相结合的方法

1. 调整产业结构应以计划经济为主

采用计划经济来调整产业结构,就是在调整产业结构时,应先制订出调整的经济计划。在我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大部分主要生产资料属国家所有,仍有相当多的商品的市场价格并没有完全放开,一些关系国计民生的重要商品,实行的还是由各级政府物价机关制订的计划价格。因此,在实行计划价格为主的市场条件下,即使一些产业发展过快,生产的商品在市场上供过于求,这类商品的市场价格也难以在短时期内降下来;同样,即使一些产业生产发展缓慢,生产的商品在市场上求大于供,这类商品的市场价格也难以在短时期内得以提高,这就限制了市场调节的作用。所以,从目前产业结构的现实情况看,只能采用计划经济为主的调节方法。

采用计划经济调整产业结构,必须制订出合乎国民经济运行需要的、合理的经济计划。在商品经济条件下,必须认真研究各产业所属企业生产的商品在市场上的供求状况。为了使制订的调整产业结构的经济计划能真正符合国民经济运行的需要,经济计划机关还必须对各类产业所属的全部企业的生产能力进行确切的计算。对发展过快的产业,计算所属企业所需要的机器设备、原料、燃料、电力,市场能保证多少,不足部分尚有多少,已购买到的一些原料、材料是否符合质量标准;生产的商品,超过市场现时需要的数



量是多少,近远期内的市场需求量又是多少。这里讲的近远期的需求,是指随着生产消费和居民生活消费逐步增长之后,市场所增加的需求量,这是调整发展过快产业企业所支配和使用资金数量的依据。对发展滞后的产业,要计算所属企业需要的各种生产资料在数量上有多少得不到供应;生产的产品在数量、品种和质量上,是否满足市场需要,也应预测近远期内需求大于供给的数量有多少,并以此作为补充这类发展滞后产业的企业支配和使用资金的依据。经过如此认真计算后,制订出的调整产业结构的经济计划,才是较为科学的。在制订出调整产业结构的经济计划的基础上,还要采用经济的、法律的、行政的方法,对各类产业进行资金调整,迫使产业结构迅速趋于合理化。在对各类产业结构进行调整时,无论是降低某类产业的发展速度,还是加快某类产业的发展速度,有关产业的各级政府的经济主管部门的负责人和企业的厂长或经理都必须认真执行,不得讨价还价。我国于1988年下半年就提出调整产业结构的问题,但至今进展缓慢,其中一个重要原因,就是有关人员没有认真执行调整措施。所以,在制订出调整产业结构的计划时,必须同时确定执行调整产业结构计划的机关和负责人,确定执行计划的步骤。国家各级政府的经济计划机关,要在调整过程中随时进行检查,及时解决调整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对认真执行调整计划的经济机关和负责人,应给予适当的表扬和鼓励;对不认真执行调整计划的经济机关和负责人,应追究责任,并给予必要的惩罚。

2. 采用市场调节的方法

采用市场调节的方法调整产业结构,只能在个别产业中进行。所谓个别产业,是指所属企业生产的商品在销售市场上价格完全放开的产业。由于这类产业的企业生产的商品的市场价格完全放开了,因而这些商品会因为市场供求状况的变化,其市场价格也会相应地上下波动,这类产业所支配、使用的资金,也会随之而流进



和流出,从而这类产业生产发展的规模和速度,也要发生相应的变化。社会生产总是连续不断进行的,一个生产过程从上一个生产过程来看,即是再生产。在这里,我们为了便于阐明问题,把再生产过程抽象掉,由于市场对这类产业的调节,从一个生产过程来看,是在生产过程完结之后,由市场价格的上下波动来进行调节的。因此与计划调节相比较,这类产业的企业生产的商品,无论是供过于求,还是求过于供的商品、都会使国民经济受到一定的损失,且市场调节产业结构的速度也较慢。但这种市场调节也有其必然性,我们不能忽视。当然,在社会主义社会,市场对个别产业的调节,也不能不要计划经济的制约。当这种完全放开市场价格的产业的企业生产的商品的价格上下波动过大时,国家物价管理机关可及时对其加强管理,经济计划机关也可及时扩大或减少这类产业的企业所支配和使用的资金量。只有在资本主义条件下,由于产业结构完全由市场调节,才会出现大量企业倒闭、工人成批失业的现象。因此可以说,在我国社会主义条件下,调整产业结构采用计划经济与市场调节相结合,并以计划调节为主的方法,是具有其无比优越性的。

(五)改变条块分割的格局

我国目前实行的企业管理体制,只有少数产业由国家有关的主管机关统一管理,如航天产业、铁路和远洋运输业等,其他大部分产业都是实行分级管理,即同一类产业所属的企业,有些归国务院有关的主管经济部门管理,有些归省(市、自治区)政府的有关经济机关管理,有些归省以下的县、乡镇政府管理,如纺织产业、钢铁冶炼产业、机械制造产业、电子产业、能源和电力产业、化工产业等。在一般情况下,国务院各经济部门和省级政府经济机关管理的是大中型企业,县和乡镇政府管理的是小型企业。由于企业由国家



各级政府经济机关管理,因而企业上交的税收和利润,也在各级不同的政府主管机关之间存在着不同的分配。在国家各主管经济部门所属的企业中,实行承包制的企业按规定的承包数,把纯利润的一部分上交给国家财政部,企业同时还要向国家和地方政府的税收机关缴纳各种税金;没有实行承包制的企业,上交给国家和地方政府各种税金后,也要把一部分利润上交国家财政。而归省及县、乡镇管理的企业,必须向其主管的政府经济机关缴纳利润和各种税金,这些收入则由地方各级政府所掌握。各省把其所属企业及县、乡镇所属企业上交的税利按规定数额缴纳给国家财政部之后,相当大的部分成为省、县的地方财政收入。各产业的企业,则把上交各种税利后余下的利润留归企业自己支配。这样,在国务院各经济部门和地方各级政府相互之间,在经济利益上形成了不同的格局。这种不同的经济利益格局,给调整产业结构带来了一定困难。这种困难具体表现在,各级政府主管经济的机关都极力发展盈利大的企业,极力保存自己所属的企业,例如,有些企业由于经营不善发生严重亏损,主管机关却不仅不将其淘汰,反而用地方财政进行补贴,或用行政办法命令地方工商银行继续贷款。其目的无非是保存各级政府和机关的经济实力,却不考虑长此下去可能给国民经济带来的不良后果。因此,为了使调整产业结构的工作能够顺利进行,为了今后不再发生条块分割的现象,我们必须对这种不同的经济利益格局进行改革。

改革不同的经济利益格局,首先必须改革国家对地方实行的财政包干制。属于国家各经济部门管理的企业,税收由国家税务机关直接征收,同时按国家规定的税种和税率向这些企业所在地的地方政府缴纳一部分税款,作为地方政府的财政收入。这些企业上交的承包利润除按规定的比例,各经济部门留一部分作为政策性亏损企业的风险基金归其支配外,其余也全部上交给国家财政。这部分企业如发生不可避免的亏损,则由各主管部门用风险基金补



助。属于地方政府管理的企业，在中央和地方各级政府之间应实行利润和税收的分成上交制。所谓利税分成上交制，即由国家财政部根据每类产业目前的生产经营发展水平，按每家地方国有企业占用的固定资产、流动资金和所拥有职工及工程技术人员的人数，每个生产周期（一般为每一年）应取得的平均利润额，计算出各家企业每年应得的盈利总额；并在这一利润总额中，规定出中央财政收入和地方各级财政收入应占的比例，企业则按规定的比例，把一部分税利上交国家财政部，作为国家的财政收入。省及省以下地方政府所属企业上交财政部的税利，由财政部直接征收，其中一部分交给主管企业的地方政府，作为各级地方政府的财政收入。如果由于某一级政府的某项决策失误，导致一些企业发生亏损，则由这一级政府承担财政补贴的主要责任；如果由于企业的外部经济形势变化，导致一些企业亏损，则由各级地方财政按比例共同承担亏损额及补贴额。但在企业上交的全部税利总额中，国家收入必须占绝大部分，一般应占 60% 左右。由此可见，把地方财政包干制改为利税按比例分成制，企业盈利多，国家财政和地方财政就能多收；企业盈利少或不盈利，国家财政和地方财政就要少收或没有收入，这就把国家财政和地方各级财政在收入分配上的利益关系协调起来了。这样，既可鼓励国家各经济主管部门为有关企业的生产发展创造良好的外部条件，又可调动各级地方政府的企业主管机构为加强企业管理和增加企业盈利而积极工作。

（六）制订产业的发展计划

在制订产业的长期、短期和年度发展计划时，每个部门乃至其内部所包括的分部门和行业都要制订生产发展计划。如农业是一个生产部门，必须制订发展农业生产的全面计划，农业内部的各分部门也都应制订生产发展计划；工业、交通运输业也是如此。每一



部门、分部门和行业在制订发展计划时,既要包括国家各经济主管部门所属的企业,也要包括省及省以下各县、乡镇所主管的企业。只有在计划中包括同一行业和企业,包括这一行业每个企业所支配和使用的生产资料,以及所有的职工和工程技术人员的人数,才能对这一行业的全部企业的生产能力有较完整的了解。制订出来的每个行业的生产计划,除了要反映出这个行业全部企业的生产能力之外,还必须对这个行业的全部企业所需要的各种生产资料是否有可能的来源、生产的商品是否有可靠的销路等问题做出详细计划。当所有的部门、分部门、行业都制订出生产发展计划之后,无论是长期或短期计划,都应按年度逐年进行综合平衡。在平衡过程中,就可以比较清楚地看出来是什么部门、分部门和行业的产业发展过快了,又是什么部门、分部门和行业的产业发展滞后了。因此,在国务院各经济部门和地方各级政府实行利税分成制的基础上,制订出包括所有企业的产业计划,就能较为容易地对产业结构进行调整,从而逐步使不合理的产业结构趋于合理化。

(七)调整产业结构要开展竞争

毋庸置疑,在社会主义有计划商品经济条件下,竞争也是促进经济发展的机制。社会主义企业之间的竞争能促进优势企业更快发展,淘汰劣势企业,从而给调整产业结构创造出有利条件。在开展竞争的条件下,按照一般情况,发展过快的分部门和行业所属企业需要的各种生产资料必然得不到充足的供应,生产的商品也会有一部分难以销售出去,从而这类产业所支配和使用的资金亦不能顺畅地流通。而由于发展滞后的分部门和行业的企业生产的商品是市场上求大于供的商品,在符合一定质量标准的情况下,会成为畅销商品,从而这类产业所支配和使用的资金会加速循环和周转。在竞争过程中,除像近二年来由于紧缩过度等原因造成相当多



数的商品市场疲软外,按价格合理的正常情况,前一类产业会发生亏损,后一类产业会有较多的盈利。如果税收机关和银行对这两类产业所属企业,都按其支配和使用的资金量及应有的盈利额,征收同等的税款和实行同等的信贷利率,则发展过快的产业所属的一些企业会逐步被淘汰,而发展滞后的产业所属的企业将会有更快的发展。在我国,一些经营管理落后的企业被淘汰后,也会出现一部分职工的待业问题。但国家和有关的社会福利组织会对失业人员实行社会保险,同时组织他们学习政治、文化和有关的生产技术知识,以便重新介绍到能发挥其专长的企业里去工作。因此,为了更有力地对产业结构进行调整,还必须认真贯彻破产法,普遍建立和实行社会保险制。

六、实行以行业管理为主 的经济体制^①

(一)以行业协会为主管理企业的优越性

以行业协会管理为主的经济管理体制,能够克服现行管理体制的一些弊端,有以下各方面的优越性:

1. 有利于彻底实行两权分离

国务院把各经济部门管理的企业下放给省、市和计划单列各城市管理后,地方往往多考虑本地区的经济发展,对全国经济的发展注意不够。各省、市有了国家领导机关赋予的一些权利后,大都

^① 原载:《经济学家》,1989年,第6期。



更多地努力发展本地区的经济。当发展国民经济整体的需要与本地区的经济发展相矛盾时,在不少情况下,不能把本地区经济的发展服从于整个国民经济的发展。国家领导机关在制订经济政策和措施时,主要研究整个国民经济发展的要求。当这些经济政策、措施和某个地区经济发展的要求不相一致时,地区经济工作的领导者往往不太努力贯彻有关的政策。因为,一个地方的经济工作者,往往难于了解全国各方面的经济情况;同时,他们所领导的地区经济发展了,这个地区财政收入能够增加,群众的经济生活水平也能更多地提高,这个地区的经济会更繁荣。但是,一个省、市经济的发展,如不能和其他省、市的经济发展和整个国民经济的发展相协调,对整个国民经济的发展是不利的。

行业协会具有它自己应有的独立性。企业的一些重要经营活动主要由行业协会管理之后,国有企业按照行业协会的规定和指导,去进行生产经营活动,有利于企业实现企业法赋予的自主权。由于在国家和省市府经济管理机关与企业之间有个行业协会组织,如果有些经济管理机关随意干预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行业协会可以抵制。作为企业联合起来的组织,抵制不适当的干预会更有力量。集体企业、乡镇企业、个体企业和私营企业,在国家公布的有关经济政策和法规的条件下,本该有它们的独立经营和自主权,但事实上并非完全如此。一些地方经济机关和干部对它们擅自干预,借故向它们摊派各种费用甚至敲榨勒索。它们参加行业协会之后,不仅在生产经营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行业协会可以帮助解决,而且任何机关和干部对它们有不法行为时,行业协会就可出面予以抵制,甚至依法向法院起诉,以保障这类企业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和经济利益。如果没有行业协会,单个企业受到不合理的干预时,就很难抵制,很难落实企业的经营自主权,很难保护企业的经济利益。

由于全国各部门、分部门所属的同类企业都组织了行业协会,



地方各级政府已不直接管理企业，现存的国民经济整体发展与地区经济发展之间的矛盾也就可能得到克服。

2. 能制订全行业的发展规划

在现行体制下，各省、市和计划单列城市，为了发展本地区的经济，争相兴建新企业。现在，一般加工工业已大大超过原材料、燃料和电力的发展，但由于加工工业的企业建设速度快，利润大，各地区都还在兴建，重复建设。这些加工企业，既由于原材料、燃料和电力短缺，经常不能充分开工，又由于资金少、机器设备落后、技术力量薄弱及职工素质差，形不成应有的生产规模，生产效益低下。这种盲目的重复建设，给社会的物力、财力和人力造成很大浪费，也不易形成合理的生产布局。

组织行业协会后，行业协会可以根据国家产业政策，按本行业发展生产和提高社会效益的需要，从具体情况出发，制订本行业的发展规划。这样，那种不合理的重复建设问题，就能够逐步加以克服。因为，一个行业协会，在它所属企业需要的生产资料已经不足时，在它所属企业技术力量薄弱和经济效益较低时，在它所属企业产品已经不易销售时，绝不会支持再去兴建新企业。一个行业的企业布局对整个行业的发展是一个极为重要的条件。行业协会制订的行业规划，既要在建设新企业时研究合理布局，又要对原有企业不合理的布局设法加以改变，还要研究什么企业应靠近原料来源地，什么企业应靠近销售市场，各企业交通运输的便利条件等。根据这些原则，我国现在有些行业企业的布局就不够合理。如棉纺织业，是我国现时一个大的行业，相当数量的企业集中在几个大城市里，如上海、天津、青岛和北京等城市。原棉从很远的地方运到这些城市的企业，加工成棉纺织品后，又要运到其他城市或乡镇。如果这个行业所属企业，在远离大量产棉区的大城市建设少量的棉纺织厂，产品供应本市及附近城镇、农村，并把在这些大城市



中已经建设起来的纺织厂,改用化纤作原料,或改为对外来料加工的企业,而大量的绵纺织厂设在靠近产棉区的交通比较便利的中小城市,就较为合理。

在制订行业规划时,将研究全行业各企业在现时和在今后的一定时期内所需原料的供应情况。行业协会所属的全部企业,如果需要的原料已经不足,就不会再建设新企业;如果所需要的原料能在今后一定时期内增加供应量,而增加供应的部分只能够满足原有企业扩大再生产的需要,也不应再建设新企业。我国现时有些企业,已经因缺乏原料而开工不足,经常停工待料,这种情况就是由于没有全行业的规划造成的恶果。行业协会能对企业所需原料的供应统一加以研究。在现行经济管理体制下,各地区相互争夺原料的现象,如棉花大战、蚕茧大战、烟叶大战等,就能够合理地加以避免。

在制订行业规划时,还将研究市场在现时和在今后一定时期内对本行业各种产品的需要量,行业协会对本行业所有企业的生产能力和生产量,是能够大致加以计算的;同时,对市场在今后一定时期的需要量,根据市场现时需求状况,各种需求条件可能发生的变化,也大致能够计算出来,使本行业企业的产品的市场供求关系能达到基本平衡。我国现时有些行业所属企业的产品,市场需要已发展饱和的程度(如有的家用电器产品),但一些地方还在建设同类新企业。行业协会统一研究市场需要后,按市场需要指导生产,这种弊病就能加以消除。

制订的行业规划,必须同整个国民经济发展和产业结构变化相适应。有些行业是现时相当发达的行业,一定时期之后,可能为其他行业所超过;有些现时还比较落后的行业,一定时期之后,又可能大大发展起来,特别是一些和城乡居民物质生活需要关系比较密切的行业。因此,如何适应国民经济发展和产业结构变化的趋势,应当列入行业协会的统一规划中。



3. 有利于全行业所需要的生产资料 and 产品的流通, 形成全国统一市场

在现行体制下, 生产资料不易自由流通。各地方为了发展本地区的工业生产, 不愿把本地区企业生产的原材料调拨给其他地区, 不愿把本地区生产的物资出卖给国有大企业作原料。从社会经济效益来看, 国有大企业机器设备一般比较先进, 工程技术人才比较多, 劳动者的劳动熟练程度高, 加工工艺精细, 生产的产品质量好, 又能比较充分地利用原料、燃料和电力。但是, 各地方往往不愿把本地区生产的原料卖出去, 而留给本地区加工企业使用。地方所属中小型企业甚至乡镇企业, 能够得到原料、燃料和电力的充分供应, 国有大企业需要的这些生产资料反而得不到应有的保证, 这对发展整个社会经济是不利的。

在现行体制下, 不利于形成国内的统一的商品市场。有些地区为了支持本地区一些企业的生产, 即使一些国有大企业的同类产品质量好, 价格低, 也往往采取措施制止这类产品进入本地区的市场。而对本地区的同类企业, 即使在生产过程中物资消耗高, 产品质量低, 价格高, 却在财力上支持这些企业进行生产和再生产, 认为这是为本地区经济的发展奠定基础, 使本地区劳动者有更多的就业机会。但是, 这样做的结果, 会阻碍国内统一市场的形成, 不利于发展社会主义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行业协会帮助把本行业先进企业生产的产品调往各地, 合理安排市场供销, 产品就能在全国范围的市场上顺畅流通。

4. 有利于提高行业管理水平和培养本行业技术人才

行业协会的组成人员, 都是由本行业企业选举产生的具有较高水平的人才。他们熟悉本行业的生产经营管理和技术状况, 能了



解企业出现问题的症结所在,并给以指导和帮助。同时,行业协会组织同类企业之间相互学习,交流企业生产和管理中的经验,这比由一个企业单独去探索提高管理水平更有利的。

行业协会能很容易了解一个地区和全国所有同类企业现有的科学技术人员的数量及他们已具有的水平。我国所有的生产部门、分部门和行业内,必须培养足够数量的科学技术人员,并提高他们的水平。行业协会能够计算出所属企业需要的各种专门技术人才的数量,并且给他们创造继续学习的机会和条件。不断提高技术人员水平的任务是非常艰巨的,需要大量投资和相当长的时间。但行业协会制订这种计划,可以根据各地区企业的具体情况进行,如协助本地区各企业开办业余大学和夜校,请有关高等院校和科研机构的教授、研究员讲课,或让适当人选脱产一段时间,送到高等院校和科研机构进修。对他们学习和进修的成绩,进行认真的考核,对特别优秀者和成绩不合格者给以奖励、升职或淘汰。行业协会还必须促使企业的科学技术人员,运用科学技术知识去解决企业生产过程中的问题。

行业协会还能设法促使工程技术人员在全行业内合理流动。行业协会促使一些企业的多余的或水平较高的技术人员,流向需要这些技术人员的企业,可以帮助他们解决生产工艺中的难题。现在在技术人员流动中,主要的是城市户口问题。绝大多数技术人员,特别是一些具有高水平的技术人员,集中在城市的企业里,特别是集中在大中城市的大型企业里,他们大多不愿把户口迁入小城市的企业,特别不愿迁到乡镇企业去。因此,可让他们仍在原企业留职,不迁移户口,本人到需要他们的企业工作一定时期,或定期到这些企业帮助工作,然后再回到大中城市的大型企业,并把他们在那些企业里的工作成绩作为是否升级的考核内容。现在,有些地方出现的星期天工程师或业余工程师的形式,我认为是可取的。在现有工程技术人员数量不足的情况下,采用适当方式,使他们合



理流动,是充分发挥他们作用的好方法。

5. 便于有计划地统一引进国外先进技术和适合我国的企业 管理方法

行业协会参与这件事,不仅能够避免重复引进,而且能避免在引进技术时被外国商人所蒙骗,以致引进一些陈旧的甚至已经被外国企业淘汰的机器设备。行业协会在引进先进技术的同时,也应该引进该项技术的专利。对于引进的先进技术和管理经验,行业协会要有计划地逐步解决推广和应用的问题。这就能够节省外汇支出,避免大量人力的浪费。

在引进先进技术同时购买专利权之后,行业协会应组织行业内具有最高水平的科学技术专家,如有必要,也可请有关科研机构 and 大专院校的教授和研究员协作,在引进的机器设备的基础上,采取各种措施,努力研究和制造出具有更加先进性能的机器设备。我们必须清楚地认识到:我们引进的技术即使当时是先进的,过一段时期之后,又会变得陈旧起来,这样会形成又要用大量外汇重新引进。不改变这种状况,我国的科学技术只能长期落后于经济技术发达的资本主义国家,我国只能出口劳动密集型的初级产品,去换外国技术密集型的附加价值高的产品,使我国在对外贸易中受到损失,而且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也不能发挥出来。统一推广和应用引进的先进技术,并不是不让每个企业自行研究新技术。任何一个企业和个人如果研究出新的技术,行业协会就应给予大力支持,努力协助它完成研究、应用和推广的任务。对于引进的先进管理方法,行业协会也应努力指导企业加以应用,并在此基础上,创造出我国企业更为优越的管理方法。先进技术和管理工作方法在全行业及时普遍的推广,一定能加速整个行业企业的发展。



6. 便于在本行业内及时传播市场经济信息

行业协会比起单个企业来,市场信息要灵通得多,行业协会在了解市场信息的基础上,可协助所属企业与生产原料、电力的企业和购买其产品的企业,签订经济合同。如果可能,也可由本行业协会与其他有关行业统一签订经济合同;然后把按合同订购的生产资料的数量,按本行业内每个企业的生产规模大小、加工工艺水平高低和产品质量好坏,分配给每个企业。对于本行业产品的销售,行业协会也能积极帮助扩大用户,开拓市场。在以行业协会为主的经济管理体制下,不利于本行业的整个国民经济发展的不合理供销现状、市场经济信息闭塞的现状就可能改变。

7. 能按本行业所属不同类型的企业制订同类型企业的统一定额

在一个行业协会内,由于生产力发展不平衡,所属企业的类型也不同。这里所讲的不同类型,是指本行业所属各企业使用和支配的资金数量不同,使用的机器设备完善程度和技术水准不同,技术人员数量多少和水平高低不同,工人的劳动熟练程度不同等。对于不同类型的企业,制订的各种定额也应有所不同。对于同类型的企业,应制订统一的定额。

制订各种统一定额,包括原料、燃料、辅助材料、电力的消耗定额;活劳动消耗定额;各种机器设备磨损和保修定额;生产资料购置费用和产品销售费用的定额;工程技术人员在一定时期内应完成的科技成果的定额,等等。在企业内部,在职工各自的工作和劳动岗位上,也应制订相应的劳动和工作定额,以作为考核的标准。制订统一的各种定额,会促使职工努力提高劳动生产率,降低各种物化劳动和活劳动的消耗,降低成本。产品的成本降低了,在市场价格不变的条件下,能获得更多的利润。即使生产资料价格上涨,



在一定幅度内,也能在企业内,采用降低消耗的办法加以消化。如果上涨的幅度小于企业降低消耗的幅度,企业仍能获得较多的利润。在制订定额时,应逐步提高原来落后企业的各种定额,逐步采用各种比较先进合理的定额,最后达到和经济技术发达国家的同类企业采用的各种相同定额,使我国企业生产的商品在国际市场上也具有很强的竞争力。

8. 能指导和帮助本行业企业实行自负盈亏和开展竞争

参加行业协会的各个企业,都是相对独立的商品生产者。行业协会只能对它们在生产经营活动上给予一定的帮助和指导,无力也不应该在财力上给予补贴,它们经营的好与坏、盈与亏,只能由每个企业负责。每个企业都实行独立经济核算,自负盈亏,这是促使企业提高经营管理水平所必须采取的措施。

由于实行以行业协会管理企业为主,在现行体制下,存在的由各级政府以财政补助企业或政府负责人迫使地方银行贷款支持亏损和落后企业的情况,就难以再发生。这样企业也就不能像过去那样吃国家的大锅饭,就能消除平均主义弊病。

行业协会,应积极引导和组织所属企业相互之间开展合理的竞争。企业之间合理的竞争是促进社会生产力发展的重要条件。行业协会制订企业竞争的各种项目,宣传每个企业怎样更好地竞争,采用什么办法去进行合理的竞争。同时,行业协会要制订并实施严格的考察制度,定期进行考察和评选。对于规定的各种合理的竞争项目都执行得很好的优秀企业和按这些项目不断进步的企业,应该给予奖励;对于规定的合理竞争项目完成不好的企业应给予批评,促使改进。淘汰落后企业,对发展整个国民经济不仅无损,而且是非常有益的。对淘汰落后企业,绝对不能有丝毫的犹豫,淘汰得越快越好。被淘汰企业的固定资产由所有者拍卖给其他同行企业。如属于国有企业,由国家给职工发基本生活费用,或由他们自谋



劳动和工作岗位,或由国家劳动部门进行培训,使他们能重新就业。如属于集体企业和私营企业,职工先自谋职业,在没有重新就业以前,由社会福利机构发给最低生活必需的救济金。在这期间,劳动部门也可组织他们学习或进行培训,等待就业机会。

(二)以行业管理为主必然促进 国家经济管理职能的转变

同行业所有企业组织起行业协会,进行自我管理,国家经济机关对行业协会和企业是否还需要进行指导和管理呢?当然还是需要的。但和现在的经济管理体制相比较,国家经济管理部门的职能要转变,即在管理和指导的方式和方法上要进行根本性的改变。绝不能像在旧体制下那样,对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作过多的干预。国家经济管理机关指导行业进行规划、监督企业执行政府有关的经济政策和法令、征收税金、利用经济杠杆及在必要时采用行政手段对行业和经济企业的经济活动进行调节等,仍是十分必要的。

1. 在行业协会制订规划时进行指导

行业协会制订规划时,会遇到一些难以解决的问题。一个行业协会很难了解清楚其他行业的情况,很难了解清楚市场变化的趋势,更难于了解清楚国民经济发展的战略和社会生产结构将会发生的变化。行业协会除了自己多方搜集各种经济信息外,政府有关经济管理机构应主动向行业协会提供各种经济信息,即提供整个国民经济在今后一定时期内发展的趋势,市场可能发生的变化和对该行业会产生些什么影响等信息。行业协会制订规划时,除把自己搜集到的各种经济信息作为依据外,更重要的是依据政府有关经济管理机关提供的资料。因为政府有关经济管理机关对国民经济和行业经济所了解的情况会更全面,更清楚。行业规划由有关国



家经济管理机关提出意见后,协会要吸收其合理部分,进一步对行业规划进行修改。经过这些过程,才能制订出科学的行业规划,并能被行业所属各企业执行,取得行业和社会应有的效益。

2. 监督行业协会和企业认真贯彻执行国家有关的经济政策和法令

行业和企业必须遵照经济政策和法令的要求去进行生产和经营活动。国家有关经济管理机关对行业协会及其所属企业在执行政策法令上进行监督。如有些企业不注意安全生产;有些企业在生产过程中偷工减料;有些企业大量偷税漏税;有些企业不完成计划内的产品供应,把计划内产品转为计划外按议价和高价出售;有的企业滥摊成本,把许多不正当的开支也列入成本,把费用转嫁给消费者;有些乡镇企业大量使用童工,严重影响儿童身心健康等。对这些问题,行业协会应按制订的各种规章和条例,认真检查,采取措施。同时,政府经济管理机关也应对一些不执行政策法令的企业给以应有的惩罚,使这些企业不仅不能得到经济上的好处,还必须使它们在经济上受到一定损失。对于违法犯罪的行业和企业的负责人和直接责任者,还应追究其法律责任,直至刑事处罚。

3. 协助行业协会制订企业的承包基数

对于行业所属企业的承包基数,行业协会难以单独制订。国家经济管理机关根据企业资金的占用量及其他情况,可以协助行业协会在逐步完善承包制的要求下,合理地制订企业承包基数,并支持和监督企业完成承包任务。

4. 协调各行业之间的经济关系

一个行业和其他许多行业,在生产经营的各种活动中,时时都发生着密切的经济关系或联系,而且这些经济关系或联系并不是



固定不变的,经常在发生变化。某个行业所属企业的生产经营规模扩大了,与之发生经济关系或联系的各行业所属企业不能相应地随之扩大,这些行业与生产经营扩大了的行业就发生不相适应的情况。另一种是与之发生经济关系或联系的其他行业的生产经营规模扩大了,而这个行业的生产经营规模没有相应地扩大,也会发生不相适应的情况。各行业的经济活动中不协调或发生利益冲突的情况是很多的。一个行业协会在处理与其他行业发生的问题时,往往多考虑本行业的经济利益,对其他行业的利益注意却不够。因而,国家经济管理机构对各行业之间的经济关系必须进行协调。除及时采用各种现代化的通讯形式,发布经济信息,对各部门、分部门和行业及企业进行指导,以促使调整它们之间的经济关系外,还应在必要时采取行政手段和法律手段,使各行业协会能更快地调节其相互关系。国家经济管理机构必须采用适当方法,帮助行业协会协调和解决好各行业之间的经济关系,才能为各行业所属企业的顺利发展提供条件。

5. 制订合理的价格政策

合理的价格是推动国民经济发展的一个重要杠杆。我国在现时大量商品呈现短缺现象而货币又超过需要大量发行的条件下,全部放开商品价格会给社会生产和人民生活带来极大的混乱。因此,国家管理物价的机构必须制订出合理的价格政策。制订价格政策,除主要依据商品的生产价格外,必须认真研究各种商品的供求关系。某种商品在市场上的需求大大超过供给时,价格可适当提高,反之可适当降低。利用价格杠杆,以平衡供求,促进或抑制某种商品的生产。在现时,应制订出商品的最高限价,以避免在某种重要商品提高价格之后,引起其他商品相继提高价格。各种商品的价格最终是要全部放开的,但要完全放开物价,必须经过一段相当长的时间。在这段时间内,生产有了相当高度的发展,各种商品逐渐



大量丰富起来,在市场上各种主要商品的供给与需求已经能基本保持平衡状态,只有在这时,完全放开物价才不会引起商品价格的全面上涨,才不会引起社会生产和人民生活的混乱。在我国当前时期,要压缩需求和稳定物价,根本途径是控制货币发行量和平衡财政收支。国家经济管理方面的政策具有指导意义,制定和公布的法令带有强制性,各行业和企业必须执行。国家管理物价的机关还必须检查各行业和企业对价格政策和具体规定的执行情况。

6. 利用经济杠杆进行调节

一种经济杠杆,只在社会经济运行中产生某一方面的作用。进行调节时,可根据当时经济运行中所发生的情况。当只运用某一种经济杠杆难以起到调节作用时,就必须同时运用其他经济杠杆进行调节。若需要运用所有的经济杠杆进行调节,就必须在时间和步骤上统一,相互配合,才能很快起到应有的调节作用。为了能更好地统一时间和步骤,只有国家各有关经济管理机关制订出各自的政策还是不够的,还必须有统一的组织和领导。因为,管理物价的机关、税收机关、金融机构等都是相互独立的,从而它们进行调节时,有可能发生不一致,特别是在有些机构受到某些上级机关的不正当干预和在这些机构工作的有些干部以权谋私时,调节过程中发生不一致的可能性就会更大。我国在过去运用经济杠杆调节时,大多收效甚微,原因虽然很多,但没有统一的组织和领导,是其中的一个重要原因。

7. 征收税款

对于制订的税收政策和法令,应深入广泛地进行宣传,协助每个行业所属企业职工认真学习,使他们知道为什么必须纳税、怎样去纳税、不纳税应受到什么处理等。现在对大量企业和一些个人在查出有大量偷漏税之后,仅让他们补交税款和处以一定量的罚款,



我认为是非常不够的。严重的应追究其刑事责任。征税原则对于工交企业,应按其资金利润率征收。企业使用资金进行生产经营活动时,在正常条件下,会创造出新价值。其中有一部分是净产值,即企业的盈利。企业按资金利润率,将其盈利的一部分以税金形式缴纳给国家;给企业的留利,应归企业支配。企业职工的个人工资、奖金及集体福利的提高,都必须建立在全体职工提高劳动生产率的基础上。劳动生产率不提高,企业的留利也不能增加。对于商业企业,在扣除其购进货物的成本后,也按商业企业资金占用率进行征收。同样,商业企业的留利、职工的集体福利和个人收入的增加,也必须以提高劳动生产率为基础。对于零售商业,由于它们网点多,地区分布广,税收人员不足,向他们征税发生很大困难,应由批发商业企业代为征税,即在零售商业企业向批发商业企业购进商品时,按所购全部商品扣除商业成本后的零售价格的总额所得盈利的一定比例征收,同时要规定市场上的商品零售价,特别是一些主要商品的零售价,以避免零售商人以提高商品零售价的办法,把税收转嫁给消费者。为了完善税收制度,避免偷税漏税现象屡禁不止,工交企业和商业企业必须使用工交和商业的统一簿记,以便检查,对于设立两本帐簿的,要处以重罚。商业企业,不论是批发还是零售,售出商品都必须开出由国家统一印制的发票,买者也必须向售货员索要发票。国家管理商业的经济机关,应把这些规定作为所有商业职工必须遵循的原则。要加强税收工作,还必须对税务人员进行培训,提高他们的业务水平、工作能力和政治品质。对于一些税收机关的职工以权谋私,应加重处罚。只有这样,才能根除大量偷漏税现象的发生。

由于组织起行业协会,各级政府就都不直接管理企业了;地方各级政府,原来从它们所属企业承包基数的上交利润所取得的收入就不存在了。因此,行业协会所属的各企业,除向国家的税务机关纳税外,还应向企业所在地区的地方政府的税收机关按国家规



定的一定比例纳税,作为地方政府的财政收入。中央和地方各级政府实行分税制,以调节中央和地方政府在税金收入上的经济利益,调动各级地方政府征税的积极性。地方政府的税金收入主要用于城乡公用设施的建设,用于发展教育、科学研究和文化事业的建设。对企业投资则通过各专业银行,以信贷的形式进行。

组织行业协会,以行业协会管理为主,国家经济管理机关对行业进行必要的领导和帮助,从理论上来说,固然有许多优点,但实际上做起来,还会发生一些问题。我认为这种经济管理体制会更有利于政企彻底分开,更有利于落实作为相对独立的商品生产者的企业的经营自主权。我们对在实践过程中发生的问题,探索一些解决的办法,就会使这种经济管理体制逐步改进和完善起来。

七、工业企业管理体制改革的几个问题^①

关于改革我国国有工业企业的管理体制,发展我国国有工业生产,特别是发展我国国有大中型工业企业的生产,在中共中央十三届七中全会《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十年规划和“八五”计划的建议》中,在第七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十年规划和第八个五年计划纲要》中,都已经作出了正确的全面的指示和制定出了实施的方针及政策。

近几年来在进行治理整顿和贯彻党中央七中全会和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四次会议文件的精神过程中,国有工业企业管理体制的改革及国有工业的生产,已在各方面取得了一些成绩。如 1991 年

^① 原载:《我的经济观》,江苏人民出版社,1991 年 9 月。



比起 1990 年来,生产发展速度加快了;工业工程项目的 basic 建设投资有所增加,工业企业布局更趋合理;技术改造已引起了企业更大的注意;技改进程也有所加快;工业品的销售已开始上升等。但是,我国国有工业企业的管理体制和工业生产,也还存在许多比较严重的急待解决的问题,如有些大中型工业企业还没有真正搞活;企业的经济效益仍不够好,有些企业甚至还在下降,有些企业发生亏损,而且亏损额还在增加;已经生产出来的工业品被大量积压在仓库里,企业相互之间形成所谓“三角债”,致使企业的资金无法进行合理的循环和周转。这些问题如不尽快解决,必然会严重阻碍工业生产的进一步发展。

(一)进一步完善国有工业企业的承包制

承包制是现时国家主管企业机关寻找到的管理国有工业企业的比较好的形式。国有工业企业,是全部国有工业生产最基本的单位。国有工业企业管理体制改进了,管理水平提高了,全部国有工业企业的生产,包括大中型国有工业企业的生产,都会得到较快的发展,都会提高经济效益。要改进国有工业企业的管理体制,提高企业的管理水平,国家主管工业企业的机关,必须寻找出管理企业的合适的形式。现在提出来的有承包制、股份制、税利分流、税后承包、组织企业集团等。我认为,承包制是国家在现时已经寻找出的比较好的管理企业的形式。所谓工业企业承包制,就是国家把一个工业企业应完成的各種生产任务,包给企业去完成。国有工业企业承包制,把生产资料的所有权与经营权分离开来,使企业在生产经营上有其相对的独立性。但是,国有工业企业的承包制,在现时的实行过程中,还有些方面不够规范化,需要进一步规范化和改进。

国有工业企业在开始实行第一轮承包制时,负责企业承包的承包者,很不一致。有些企业实行以厂长、经理为企业法人代表的



全体职工的承包制；有些企业实行厂长、经理等领导班子的承包制；有些企业实行厂长、经理的个人承包制。在企业的承包时间上，也各不相同，有的一二年，有的二三年，有些企业承包的时间比较长些。在制定的承包基数上，有些企业以实行承包前一年的盈利的数量作为承包的基数；有些企业则是以实行承包制前三年盈利额的平均数作为承包基数，这些都需要加以改进，使其更加规范化。

1. 国有工业企业必须实行全体职工的集体承包制

对国有工业企业，特别是大中型企业，必须实行以厂长、经理作为企业法人代表的全體职工的集体承包制。在国有工业企业中，应组织工厂管理委员会，其委员由工厂的全体职工，从党、政、工会和一般工程技术人员、管理人员及工人中，用无记名投票方式选举产生。在实行厂长、经理负责制的条件下，工厂管理委员会作为厂长、经理的智囊组织，受厂长、经理的领导和指导，协助厂长、经理讨论通过工厂发展生产经营所要采取的决策和措施。领导一个企业特别是大中型工业企业的生产和经营，工作是相当复杂的，也会遇到许多难以在事先预想到的问题。只靠厂长、经理几个人，很难对工厂的一切重大问题都作出正确的决策。工厂的一些重大决策，经过工厂委员会的讨论通过后，可以弥补厂长、经理所要决定的问题的不足，这也是发扬民主，依靠广大职工群众办好企业的一种重要的形式。工人是国有工业企业的主人，办好国有工业企业必须依靠工人。发动全体职工，为办好工厂进行讨论，献计献策，这是为已经办得好的企业的事实所证明了的。工厂不可能经常发动全体职工讨论工厂的一切问题，而工厂管理委员会则是能够定期举行的。在开工厂管理委员会时，厂长或经理应把工厂在过去一个时期生产经营的情况和问题及以后所要作的决策向委员会汇报，每位委员也应把他对企业和干部作风所想到与看到的问题提出来，进行



认真讨论通过后,付之于实践。工厂管理委员会讨论通过的问题,如果与厂长、经理的意见是一致的,那当然就可以顺利执行;如果与厂长、经理发生意见分歧,可向主管该企业的上级国家机关请示,由这个上级机关作出最后裁决。承包国有大中型企业的,如果只是厂长或经理领导班子的那几个人,或只是厂长、经理个人,是不可能对工厂生产和经营都作出正确决策的,他们的智力和精力,也是不可能把工厂的一切事情领导好的。国有工业企业所以必须实行全体职工集体承包制,进一步考虑到的是实行承包制后,在企业盈利时,如何把留利中用于工资、奖金、集体福利的部分去进行分配;在企业发生亏损时,如何去弥补亏损部分的问题。在实行全体职工集体承包时,企业盈利后,在它的盈利总额中,完成国家规定的税收,按承包基数上交了应交的利润,余下的部分,则留归企业去支配和使用。企业在利润留成中,需要按一定的比例,留一部分作为企业的积累资金,留利的其余部分,用于增加职工的工资,给职工发奖金,发展职工的业余教育和集体福利事业。在认真贯彻按劳分配原则的条件下,厂长、经理固然应多得一定量的工资和奖金,其他所有职工的工资和奖金收入,或多或少地都会有所增加。企业的盈利多,留利也多,全体职工的工资、奖金增加得也多;企业盈利少,工资和奖金增加得也少;企业不盈利,没有留利,职工的工资和奖金,就不可能有任何增加。企业如果由于生产经营不好发生亏损,不可能有盈利,不仅不应给厂长、经理和所有职工发奖金,还应扣除企业全体人员的一部分原已发给的工资额。降低原有发过的工资数,厂长或经理比一般职工当然应该多降低些。所降低的全体职工工资的总额,应能完成上交的税款和承包的利润。只有实行全体职工承包制,扣除的工资额,才能够弥补企业的亏损额。如果只实行厂长、经理领导班子几个人或个人承包制,当企业盈利时,在留归它支配和使用的利润中,企业领导班子几个人或个人,能得到比一般职工多许多倍以致几十倍的工资和奖金。这种收入分配



的过分悬殊,不符合按劳分配原则,因为企业的盈利,除由于厂长、经理领导班子几个人或个人领导比较好外,还必然包含有其余全体职工的共同努力。在企业的留利中,不能增加职工的工资和奖金的收入,就一定会挫伤他们的劳动积极性,一定会使企业的领导和全体职工之间发生矛盾,这显然不利于调动职工的积极性,不利于企业生产的发展。当企业由于生产经营工作没有做好,出现亏损时,也就不应当降低一般职工的工资和奖金,只应降低厂长、经理领导班子几个人或个人的工资和奖金,因为承包企业的是他们,而不是全体职工。在厂长、经理现时收入及他们所有的个人财产的数量有限的情况下,即使扣除他们的全部工资和把他们个人原有的奖金都收归过来,也不足以弥补企业的亏损,也不能交足规定的税款和应完成的上交承包基数,最终受损失的只能是企业,只能是国有资产。从企业留利用于职工个人收入的分配来看,国有企业只应实行以厂长、经理为法人代表 的全体职工的集体承包制。

2. 企业承包的时间应当延长

企业承包的时间,应当和实行“八五”计划和十年规划相适应。对过去承包时期比较短的做法,所以要改变。所以要延长承包期,是因为承包期短,会使企业难以作出生产经营的较长期的规划。一般的厂长、经理,都可能产生一种想法,即在他们的承包期内只制定出承包期内企业生产经营发展的规划,把企业管理好。这次的承包期过后,是否还由他们担任厂长、经理,是否还由他们作为企业的法人代表去承包企业,他们自己是难以作出精确判断的,即使他们还作为企业的法人代表去承包企业,主管企业的国家经济机关,是否对承包的条件有所改变,这也是他们难以作出精确判断的。承包时期短,也使企业在进行技术的改进和采用新机器设备上,很难作出较长远的计划。因为购买和采用新机器设备及进行技术更新,需要较长的时间。在企业的留利中,厂长、经理在他们的承包期内



也愿意采取各种措施,多发放工资和奖金,显示他们在承包期内所取得的成绩,以取得全体职工更大的满意。如果承包期短,就会有意无意地促使企业的短期行为。延长企业的承包期,使承包期和实行“八五”计划和十年规划相适应,就会使承包者有作长远打算的准备。党中央和国务院制定的“八五”计划和十年规划,最终要由所有的各部门的各个企业去执行和完成,国有工业企业在其中起着重要作用。当国有工业企业的承包期延长为5~10年时,企业就可以根据“八五”计划和十年规划中要求本行业企业要实现的任务,去更好地制定本企业的生产经营规划,研究怎样去提高企业的管理水平,研究在企业留利中,按比例留有足够的积累资金,使企业能在这段承包期内得到更为有利的发展条件。延长承包时间,如厂长、经理年龄到了更换的时间;或发现厂长、经理的能力不够;或厂长、经理犯了错误必须更换,另有人担任厂长、经理时,可以继续进行这一期的承包。由于这种承包是全体职工的承包,又有组织起来的工厂管理委员会经常讨论厂内的重要问题,更换一个厂长、经理对原来已确定的承包方案继续进行下去,是不会有妨碍的。

3. 企业的承包基数应以企业支配和使用的资金为基础

在制定企业的承包基数时,应以企业当时支配和使用的资金为依据,这里讲的资金,既包括企业用于生产的固定资产,也包括企业的流动资金。对企业以实行承包前一年的盈利数作为承包基数,或以实行承包前三年的盈利总额的平均数作为承包基数,都不够合理,必须改进。其所以不合理,是由于如果这个企业与同行业其他企业相比,前一年由于对生产经营管理不好,盈利率低,出于同样的原因,前三年盈利总额的平均数也小,以这两种盈利额作为基数,实行承包后,改善了经营管理,当年就能获得更多的盈利。这个企业缴纳了税款和按规定的基数交够了承包利润后,企业的留利,就能有大量的增加,从而这个企业也就获得了更大的经济利



益。原来比这个企业生产经营管理好而又盈利多的企业，和承包前原来的盈利额相比，不可能像原来生产经营落后的企业那样，有很大的盈利增加，企业也就不会增加更多的留利。这就使原来管理好而又盈利多的企业，只能得到较少的经济利益，这显然是不合理的。以企业当时已经支配和使用的固定资产和流动资金为依据，即依据企业已有的生产能力，制定承包基数。包括企业的固定资产，即企业的厂房和机器设备等；企业的流动资金，即企业用于购买原料、燃料、电力和支付给全体职工的工资和奖金等的资金。固定资产和流动资金所包括的内容，也就是企业已经具备的生产能力。依据企业已经具备的生产能力，在企业外部经济条件正常的情况下，在企业内部也能进行正常生产经营的基础上，每年充分发挥它的生产能力之后，能生产符合质量标准的各种产品量，计算出这些商品当年的出厂价，以此作为承包基数。采取这种方法制定出的承包基数，所以比较合理，是因为这样不会导致原来管理不好的企业实行承包后，反而得到了更多的经济利益；原来管理好的企业实行承包后，反而比原来落后的企业得到的经济利益少。依此制定的这种承包基数，企业的厂长、经理只有进一步改善生产经营的管理，发挥企业的生产条件，促使企业的全体职工进一步提高劳动生产率，才能增加企业的盈利和留利，才能增加职工的工资和奖金，这就可能促使企业的生产能力得到进一步的发展。只有采用这种方法来制定承包基数，才是更为科学的。

（二）提高承包企业的管理水平

企业实行承包后，必须提高管理水平，才能使企业的素质不断提高，才能更好地完成承包任务。

发动企业全体职工进行讨论。厂长、经理把企业接受的承包任务在工厂领导班子和工厂管理委员会中讨论后，再召开全体职工



大会,向全体职工说明企业负担的承包任务,发动群众讨论,提出提高企业管理水平应采取哪些方法,提出怎样才能完成和超额完成每年的承包任务,以此增强全体职工的主人翁意识,以此调动每个职工的劳动积极性,这是提高企业管理水平的基础。

1. 分解企业承包的任务

企业的厂长、经理,把负担的并经过全体职工讨论后定下来的各种任务,分解为各种数量和质量指标,并把这些指标落实到厂部的每个管理单位,落实到每个人,使企业的每个管理单位、生产组织和个人,都能清楚地知道他们在实现承包任务时,应该尽到的责任和应该完成的任务。厂长、经理应当要求企业内每个负责经营管理的单位和分厂、车间、工段、班组及个人,制定出完成承包任务的计划,督促他们的日常生产经营工作必须按计划进行;在执行计划过程中,发现原制定的计划有问题必须改进时,应该经过该单位的集体讨论。每个单位和每个人都能清楚地知道他们要完成的计划指标,并努力去实现它,企业完成承包的任务,也就有了较为牢固的基础。

2. 制定出各种合理的消耗定额

制定各种合理的消耗定额,是企业实行科学化管理所必须采取的方法。企业的各种消耗定额,不能由本企业制定,应由主管该类企业的上级国家机关制定,因为如果由本企业制定,企业为了维护它们自己的经济利益,可能使制定出的消耗定额偏低。主管工业行业的国家机关,在制定各种消耗定额时,应根据同行业中使用的机器设备和具备的生产条件基本相同,而又充分发挥出了各种生产要素作用的企业,作为制订各种消耗定额的依据,使各不同企业实行相同的消耗定额。制定的各种消耗定额,既应有物化劳动消耗的定额,如厂房、仓库的维修、机器设备的物质磨损、原料、材料、



燃料、电力消耗的定额；对购买各种生产资料的采购机构，应制定完成采购任务所需费用的定额；对管理商品推销的机构，制定销售计划和推销所需费用的定额等。各分厂、车间、工段、班组和个人，在制成一件在制品时，对机器设备的磨损、原料、材料、燃料、电力的消耗都要实行单独核算。同时，制定的定额又要包括活劳动的消耗定额；每个生产单位的每个人在制成每件在制品时，要消耗的劳动时间定额；完成最后一道工序的车间，生产本企业的制成品所消耗的劳动时间定额等。对降低消耗定额的单位和个人，相应地增加奖金；对超过消耗定额的单位和个人，则相应地降低奖金。制定物化劳动和活劳动的消耗定额，促使每个管理和生产单位及个人降低消耗，从而使整个企业也能降低消耗。

3. 制定出操作和加工工艺的规章

企业在生产某种商品过程中，要经过许多道加工过程，要使许多台不同的机器设备进行加工，各道加工工序所使用的不同的机器设备，又要由各不同工种的工人去操作。因此，必须制定出各道工序在使用机器设备、加工原料、在制品时的操作和加工工艺的规章。在制定操作规章时，应依据使用的机器设备的性能、加工的原料和在制品的质量，保证被加工的在制品要达到的质量标准等。每个生产单位和每个工人，都能按制定的操作规章去操作，按制定的加工工艺规章去加工，是使被加工的每件在制品和制成品符合数量和质量要求的保证。

4. 制定出数量定额和质量标准

企业应制定出在其内部每个生产单位和每个工人，在每班劳动时间内，应加工出的在制品和制成品的数量，被加工的每件在制品和制成品必须符合规定的质量。对于有些商品，国家管理质量的机关已经制定出了质量标准，就按国家制定的标准去执行。国家没



有制定出质量标准的,企业应自己制定。企业在制定质量标准时,先以国内同类企业生产的商品先进质量为依据,待本企业生产的产品,达到国内规定的先进的质量标准水平之后,再逐步提高。以机械制造业为例,为了使企业最后生产出的商品,能达到先进质量标准的要求,从最初对原料加工起,每一道加工工序加工出的在制品,都必须完全符合质量标准。上一道加工工序加工出的在制品,先由加工者本人自查,再由本班组互查,然后由本班组的专职质量检查员检查,都认为合格后,再送到下一道加工工序去。下一道工序加工者,如认为不合质量标准,并讲出不符合质量标准的原因,可拒绝接受,返送回给上一道工序去,让他们重新加工;下一道工序的加工者,如认为上道工序加工的在制品符合质量标准,就继续进行加工。每道加工工序,都应设有加工者所加工的在制品的质量标准和质量检查员核查质量结果的登记簿,以便检查。每道加工工序加工出的在制品,每个零部件都能符合制定出的质量标准,最后生产出来的商品也必然是符合质量标准的。企业最后生产出的商品,应由质量检查员进行检查,并刻上检查员的姓名,以便使用者发现质量问题时,能寻找出质量负责人来,给以应有的处分。我国生产的商品,在质量上和发达资本主义国家生产的同类商品相比,必须逐步居于领先地位。赶超国际先进质量标准,虽然需要一个相当长期的努力,但我国应该达到,也是能够达到的。在制定出质量标准时,也同时制定出数量标准,规定出每个生产单位和每个人,在一个劳动日必须加工出的在制品的数量,制定出企业在每个劳动日内应生产出的制成品的数量。生产出符合质量要求的商品数量的增加,既是商品数量的增加,也是企业产值的增加。企业每个劳动日生产出的符合质量要求的商品产量增加了,也就是劳动生产率提高了。提高每个企业的劳动生产率,是提高整个社会劳动生产率的基础。我们应该采取有力措施,以提高每个企业的劳动生产率。



5. 制定企业工程技术人员的岗位经济责任制

企业要不断进行技术更新,要能不断研制出新产品,必须发挥工程技术人员的作用。有条件的企业应成立自己的研究机构。企业经过讨论,对每个工程技术人员,提出在一定时间内的具体要求,促使他们了解和学习国内外同类企业使用的先进技术、先进的加工工艺和已经生产出的新产品,促使他们根据本企业的具体情况,进行采用。同时,促使他们对本企业已使用的机器设备,提出进行局部改造和更新的计划,以提高企业机器设备的加工能力;促使他们根据市场需要,研制出新产品,以代替不适销的旧产品。工程技术人员的专业知识应当比一般工人高,进行技术和产品的更新,必须认真依靠他们,充分发挥他们的作用。同时,也应制定出对工程技术人员奖励和淘汰的条例。对于在企业的新技术、新设备和新产品的研制上,作出成就的,应加以奖励,做出的成就越大,就应给予更多的奖励。有些则可给予名誉奖励;有些可以提升他们的技术职称、工资级别和增加奖金;有些则同时采用两种方法加以奖励。对于在长时期内做不出成就的工程技术人员,实行淘汰,降为一般工人。只有对工程技术人员采用奖励和淘汰的办法,才能促使他们认真努力钻研技术,使企业在技术进步和新产品的研制上,取得较快的进步。

6. 加强对职工的培训

随着市场供求关系变化的加快,随着生产技术和新产品开发的加快,要更好地提高企业的生产和经营,无论是对工厂的厂长、经理,还是对一般管理人员、工程技术人员和广大工人,在各方面的要求也越来越高。管理人员特别是厂长、经理,既要对本行业国内外先进技术进行深刻的钻研,又



必须了解市场供求的变化；一般工人也必须不断提高技术水平，操作工人的技术水平若不随着生产技术的发展而不断地提高，即使有了先进的机器设备，也不可能很好地使用，也不可能生产出优质的新产品来。所以，企业要对全体职工有计划地进行培训，开办业余学校，开办短期脱产的学习班，定期对他们进行轮训，请本企业和科研机构及高等院校的专家、教授讲课，不断提高管理人员的管理能力，不断提高工程技术人员的技术水平，不断提高工人的劳动技能和熟练程度，使企业全体职工都能及时达到先进企业所要求的高水平，使企业全体职工所具备的各种能力和知识，逐步达到发达资本主义国家同类工厂的职工的水平。不断提高全体职工的管理和生产技术水平，是使我国工业生产实现第二步战略目标并能不断发展的又一个最重要的条件，必须采取有力措施，认真做好。

7. 加强企业的政治思想工作

加强企业的政治思想工作，不仅要在日常的生产和生活中做好思想政治工作，对他们加强党的方针政策的宣传，定期过好党和工会小组的组织生活，认真进行开展自我批评和相互批评；同时，还要开办业余政治学习班，向他们讲授马克思主义的基本理论，讲授社会发展史，使他们真正认识人类社会发展的规律，使他们认识社会主义代替资本主义的必然性，使他们真正认识资本主义存在着不可克服的矛盾，使他们认识我国在社会主义建设中已经取得的巨大的成绩。现在存在的一些问题，是由于管理失误造成的，不是社会主义所固有的，经过改革，一定会得到克服，我国社会主义社会将更加显示出它巨大的优越性。从基本理论上，把全体职工的思想武装起来，以奠定起他们坚定的人生观和价值观，激发他们工作和生产的积极性，激发他们为发展社会主义和最终实现共产主义而奋斗。全体职工政治觉悟水平的提高，就会激发出无比巨大的力量，真正依靠这种力量，企业遇到任何困难，都是可以克服的。



8. 贯彻按劳分配原则

在企业中,现在还没能真正很好地贯彻按劳分配原则,不同工种和做出不同贡献的职工,在工资级别和奖金的数量上,没有应有的差距,分配的实物是每人一份,多劳不能多得,少劳也不会少得,存在着平均主义现象,这会挫伤广大职工的积极性,必须加以改变。我认为,改进职工个人的收入分配,可采用两种形式:一种是实行岗位工资制,奖金完全浮动;一种是工资和奖金一起浮动。两种浮动的依据是:对企业生产经营管理好,完成各种定额好,能降低各种消耗,操作技能和加工出的产品质量高、数量多,又能努力学习,不断提高自己的技术水平和政治思想水平的人,在实行奖金浮动或工资奖金合起来一起浮动时,得到的收入就应该多;在各方面做得越好的人,得到的收入也应越多;在各方面做得不够好的人,得到的收入应少一些;做得越不好的人,应该越少。在各方面做得好和做得不好的职工之间,收入可以相差三四倍,以至四五倍。从收入分配上,使全体职工感到合理,使他们真正体会到劳动的好坏与他们自己的经济利益的关系。

实行承包制的企业,做好了上边所列举的各项工作,它就能进一步改进和完善它内部的经营机制,就能不断提高企业的素质,就能使企业逐年完成和超额完成它的承包任务,使它在实现各个计划时期内,起到它应该起的更大的作用。

(三)关于实行股份制、税利分流、税后承包和组织企业集团的研究

除承包制外,提出的还有股份制、税利分流、税后承包、组织企业集团等,下面是我对这些问题从理论上进行的一些初步的研究。



1. 股份制

股份制的企业在资本主义自由竞争的后期已经出现了。现时在资本主义国家,它是相当普遍的一种企业形式。实行股份制,在资本主义国家是一种筹集资本的形式,是一种资本集中的形式。一个资本家,要扩大他的企业的生产经营规模,或新建某种企业,个人所有的资本不够,根据国家规定的注册资本,银行愿受委托为他代理出售发行的股票,或把他发行的股票拿到股票交易所出售。他取得了购买股票者手中的货币资本,于是就可以实行股份制,以扩大他的原有企业生产经营规模或新建企业了。企业实行股份制后,就不能只由原来这一个资本家去管理,而是要由股票持有者,选举出董事会。当然一个人持有的股票越多,他所占有的选票也越多。因为股分制的选票,每股有一张,持有股票多的资本家所持有的选票也多,他也就很可能被选为董事;再由董事会选出董事长,主持董事会的日常工作。实行股份制的企业,它的生产经营方针,由董事会讨论决定。企业的厂长、经理,由董事会招聘,负责企业日常生产经营的管理工作。实行股份制的企业,盈利多,每股分得的股息也多;盈利少,每股分得的股息也少;企业亏损,股票持有者不仅不能分得股息,股票在交易所出售时,价格也会大大下跌;企业破产,这个企业的股票也就变成一张废纸。在这里,讲讲资本主义股份制的企业,是为了让人们更准确地了解实行股份制企业真实的具体内容,以便研究在我国实行股份制企业的问题。

我国的股份制企业。在我国,如果是在生产资料私有制基础上实行股份制,那就和资本主义国家实行的股份制企业,在性质上没有什么区别。而主张实行股份制企业的同志,一般都还是主张应以生产资料公有制为基础。主张在公有制基础上实行股份制企业的同志,提出的一种理由是:认为实行承包制,产权不明确,企业出现短期行为,出现浪费。实行股份制,能够使产权明确起来,各个股东



就是企业资产的承担者,可以制止企业的短期行为和浪费。我认为这种说法值得商榷。实行承包制的国有企业,生产资料所有权归国家所有,企业对这部分生产资料有支配、使用权,对企业不需要的一些生产资料有权进行处理,这里的产权关系是很明确的。企业所以出现短期行为和浪费,不是实行承包制本身造成的,而是由于管理不善造成的,不然就无法说明为什么有些实行承包制的企业没有发生短期行为和浪费。假定实行股份制,如果仍以生产资料公有制为基础,由若干国有企业和单位投资,这种股份制企业,在产权上,仍然是国有资金的集中,在这里,产权不是更明确了,而是更加复杂了。在国家所有制基础上实行股份制,是能使实行股份制企业所支配、使用的资金增多起来,但是既然这些资金都归国家所有,实行相互投资之后,企业全部资金的所有权不还是国家的吗?结果不能只是由一个股东管理实行股份制的企业,是否也要选出股东组成董事会,并选出董事长?如果也要由股东选出董事组成董事会,并推选出董事长,这些董事和董事长也都是公股的代表,也都是国家的干部。股份制企业是否完全由他们讨论决定企业的生产经营方针?是否也要接受国家有关经济部门的指导?如果不接受指导,这样,他们作为国有企业公股的代表,和国家有关经济机关又应建立什么关系?如果是这样,这种股份制企业又怎么去实现国家整个经济计划的一部分?如果董事会和董事长接受国家有关经济部门的指导和遵循国家制定的经济计划去经营,这种股份制企业除以股份制形式筹集资金外,和承包制又有什么区别呢?

再进一步考察,这种股份制企业盈利之后,按股分得的股息,股东又作什么用?是否都能用于本股份制企业的扩大再生产,如果不是,谁也难以保证他们分得的股息,不会被浪费,不会发生短期行为,不会被腐败分子所贪污。在我国现时情况下,实行股份制的企业,股票卖给个人,盈利少或亏损的股份制企业的股票,一般都不会有人买;盈利多的股份制企业的股票,大家都会去抢购。企业



盈利越多,每股分得的股息也越多。长此下去,在我国也会出现一些以股息票为生的寄生者。劳动者所创造的一部分净产值,会被这些人以股息形式所取得,这是不符合社会主义性质的。

现在我国企业实行的并不是真正的股份制。在前面边讲资本主义社会的股份制企业时已经讲过,既然是股份制企业,企业盈利多,每股的股息也就多;企业盈利少,每股分得的股息也应少;企业不盈利,股东也得不到股息;企业亏损,股东不但不能分到股息,股票价格也会下跌,以致变为一张废纸。我国现在实行的许多所谓股份制企业,这种企业盈利多,固然能多分得股息;企业不盈利甚至发生了亏损,每股也能按股票规定的利息率分得原来规定的股息量,而且规定的股息率都大大高于银行规定的利息率。这类企业,实际上不是真正意义上的股份制企业,这种企业发行的股票也不是真正意义上的股票,而是企业以发行证券的形式去筹集资金。股份企业亏损时,照领大大高于银行存款的股息,实质是无偿地取得了劳动者创造的一部分净产值,这会加大社会的分配不公,增加劳动者之间的矛盾。

应认真研究实行股份制企业的实验。既然有一部分实际经济工作的领导者和经济理论工作者,主张实行股份制。我建议:组织一些同志到已经开始实行股份制的企业里去,认真作些研究,按真正股份制企业的要求,帮助这类企业制定出规章制度,进行一个时期的试点,把制定的规章制度和试点成功的经验公布出来,让其他准备实行股份制的企业去学习,以便推广。实行股份制,我认为在理论上并没有什么高深而不可知处,真正的问题在于从我国的实践中找出切实可行的经验来。但直到现在,还是一般道理讲得多,有关部门也没有制定出实行股份制企业具体的政策和制度来,至今我还没有见过一家为大家一致公认的实行股份制企业的有价值的实践经验。在这种情况下,又怎么可能让其他企业去仿效,也去实行股份制呢?那是不可能的。



我认为在公有制基础上,实行企业的股份制,也应在国家有关经济部门指导下,完成国家的一定的经济计划,缴纳国家规定的税款和利润,而从这些方面来看,除采用发行股票筹集一部分资金,并把一部分利润作为股息形式分配给股东外,难以看出它和实行承包制企业的本质区别来。

2. 税利分流和税后承包制

在有些文件和报纸、杂志上,有时单提“税利分流”,有时单提“税后承包”;有时把两种提法连接起来,提“税利分流,税后承包”。因此,在有些经济理论工作者中,对这些提法也就有不同的理解。有的同志认为税利分流是一种国家管理企业的形式,税后承包又是另一种国家管理企业的形式;有些同志认为,两句话讲的是同一个内容,是国家要求企业在纳税后,再进行承包。对这些提法既然有不同的理解,我认为应该对之作些分析,探索出各种提法的本质。

(1)税利分流。实行税利分流,我理解其真实的涵义,是企业在上交一部分纯利润时,按国家规定应上交的各种税款和应上交的利润额,分别上交。实行税利分别上交,不管企业盈利多少,先把应上交给国家的各种税收缴纳完,然后再按规定的承包基数把一部分利润上交给它们的上级主管企业的国家和地方政府机关,作为它们的收入。实行税利分流,对于保证国家财政收入和使国家财政收入能有稳定的增长来说,比起实行承包制的企业把税利合在一起上交是有进步的。实行承包制,是企业按承包基数把税利统一上交,国家和地方主管企业的机关,就能把上交的一部分利润截留下来作为它们的收入,或作为地方政府财政收入,使国家财政收入在财政总收入中占的比例减少。

在我国,应保证国家收入不断增加,应保证国家财政在国民生产总值中占有应有的比例。国家的财政收入应占国家和地方政府



财政总收入的绝大多数,这是非常重要的。国家把财政收入的一部分用于发展教育、科学技术研究、文化、卫生、体育和社会保障事业;一部分用于国防事业的投资;一部分用作国家的管理费用;相当大的部分用于社会的资金积累。这部分社会积累资金,原由国家财政部门直接向新建、扩建和进行大规模技术改造企业的工程项目调拨,后来改为拨给银行,由银行向需要资金的企业贷款,即拨改贷,其目的是为了节约资金的使用。因为企业向银行贷款,既要还本,又要付息,促使企业在向银行贷款时,必须研究怎样用好贷款,使贷款发挥出最大的经济效益。国家财政收入的增加,要依赖于整个国民经济的发展,依赖于工业,特别是大中型企业的发展;而财政收入的增加,又会有更多的资金用于社会积累,会有更多的资金用于发展社会的各项事业,以促进国民经济的发展,推动社会文化教育和科学事业的发展,所以,使国家财政收入有稳定的增加,是绝对正确的。

税收在社会主义社会以前的各社会阶段就已经存在着。例如,在资本主义社会,资本主义社会的国家财政机关也向企业征税。它们征收的税款,主要用于维持其国家机器和上层建筑,用以保护资本主义经济的发展。而现在在有些发达的资本主义国家,它们征收的税款,也有一部分用于资本主义社会的积累,如投资于公共建设,特别是投向一些大型科研事业和军工企业。它们只向企业征税,对企业的生产经营是完全不管的。在我国,企业支配和使用的生产资料既然是国家所有,国家税收机关征收税款之后,国家有关主管企业的机关是否能完全不管了呢?如果不管,又怎样使这些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能有利于社会主义经济的发展而发展呢?如果要对它们实行管理,又应采取什么方式呢?对于这些问题,主张税利分流的同志并未作出说明,这些同志需要对此类问题进行研究并作出回答。我认为实行税利分流,只是改变了企业上交一部分纯利润的渠道,而不是国家主管企业部门管理企业的形式。国家主管



企业的部门,还需要找出一种管理企业的形式。

(2)税后承包。实行税后承包,是企业按国家规定的税种税率,先缴纳各种税款之后,再实行承包。税后承包和税利分流的相同之处,都是先向国家缴纳税款。税后承包,也能保证国家财政有可靠的稳定增长的收入。两者不同的部分,是主张实行税利分流的同志并没有明确说明缴纳税款后,怎么去管理企业。主张税后承包的同志,在企业纳税后,还是要对企业实行承包制。企业实行税后承包,在其承包基数中,不应再包括已缴纳的税款部分,从而承包基数也会相应降低,以承包基数形式缴纳给上级主管企业部门的利润,也必然要少些,在这点上,也是和实行把税利统一作为承包基数的承包制企业有所区别。

对于有的同志认为,“税利分流,税后承包”,讲的是一个意思,即税后承包,就不用再加解释了。

3. 组织企业集团

企业集团,在现在一些发达资本主义国家也有,资本家的一个企业集团就是一个垄断组织。例如,美国的几家大的飞机、汽车、电讯器材制造公司;日本的几家大的钢铁、汽车、化学工业公司;德国的几家汽车、机器制造业和化学工业的公司等,它们都占有大量的资本,拥有数量众多、水平又高的科学技术人才,能根据市场的需要,不断采用新的机器设备,制造出新商品来,又有大量熟悉国内外市场,会做推销工作的人员。所以,一些垄断组织,它们的竞争能力很强,能占领很广阔的国内和国际市场。

组织我国的企业集团以增强企业的经济实力。在我国组织企业集团,是以某一个或某几个大企业为核心,组织许多有关企业在自愿的基础上联合起来,组成为一个企业集团。组织企业集团,能大大增强企业在各方面的实力,有利于推动我国经济的发展,也能较大地推进我国实现四个现代化的进程。实现四个现代化,最根本



的是要依靠国有大中型企业,这里讲的是大中型工业企业。所谓实现四个现代化,是把现代化的科学技术运用于工业、农业、国防建设和科学研究过程中,使我国的社会生产力逐步接近以致达到经济技术发达国家的水平。实现四个现代化所需的各种先进技术,从哪里来?其来源只能有两条渠道,一条是从经济技术发达的资本主义国家引进一部分;一条是我国自己去研究和制造,而且主要要依靠我国自己去研究和制造。对于从国外引进一部分先进科学技术,是不会有不同意见的。因为,引进对我国适用的先进技术,可以减少我们研究这些先进技术所需要的人力、财力和物力,缩短我们研究的时间,有利于加快我国实现四个现代化的过程。但是,在引进技术设备问题上,现时存在着许多急需解决的严重问题:如重复引进,只引进先进机器设备,而不引进制造工艺,在引进机器设备之后,不能在引进先进机器设备的基础上,去进行深入研究,去进行创新,以便制造出更为先进的机器设备;还有些引进的机器设备,长期闲置而不能被利用;有些掌握引进机器权力的人,为了达到他们私自的目的,本来我国企业能够制造的一些机器设备,也要从国外引进,以便他们能进行所谓的出国考察和谈判,致使我国在引进外国先进机器设备上,浪费了大量的外汇。对这种无秩序无计划从国外引进技术的状况,国家管理引进技术的部门,早就应该下决心加以制止了。对实现我国的四个现代化如稍加深入的研究,就能清楚地知道,是绝不可能靠从外国引进技术来达到目的。外国资本家的企业绝不可能把它们最先进的技术出卖给我们。在他们看来,出卖他们研制的最先进的技术,就等于在国际市场上,失去了使用这种先进技术生产出的商品一部分竞争力;等于出售使用这种先进技术生产的商品时,在国际市场上增加了一个竞争对手。外国资本家是全身每个细胞都浸透着利润的人,他们不可能把最先进的机器设备出售给我们。一般出售给我们的机器设备都是他们即将淘汰了的。我国如果只从外国引进机器设备,就必然会



长期依附外国的企业家，永远不能达到逐步缩小以至赶上和超过发达资本主义国家的生产技术的水平。我国经济工作的领导机关，必须十分清楚地认识到，实现我国的社会主义四个现代化，主要只能依靠我们自己的力量。在从外国引进先进机器设备时，同时引进设计和制造工艺；在引进硬件时，同时引进软件；在引进机器设备的基础上，组织有关科技人员，从理论和应用技术上去进行深入研究、创新，以便制造出质量更高、性能更好的机器设备来。同时，国家各主管经济和科技的部门及一些企业，必须增加对科技研究资金的投入，组织科技理论和应用技术研究的学者和专家用最大的力量，根据我国实现四个现代化的需要，去研究、设计、制造出先进的机器设备。当先进的机器设备被研究和设计出图纸之后，要去制造它们，应主要依靠大中型工业企业为核心的企业集团。因为工业企业集团比起中小型工业企业来，拥有更多的专业工程技术人才，其中有高级工程师、工程师、技术员等；一般劳动者的劳动熟练程度和劳动技能也比较高；以大中型工业企业为核心的企业集团，使用的机器设备在国内来说，一般都是最先进、最精密的。所以大中型工业企业集团，具备大批生产出不同用途的先进机器设备的各种条件。我国现时已组织有不少企业集团，如第一汽车制造集团、第二汽车制造集团、首都钢铁公司集团、南京熊猫电子公司集团、武汉的长江动力公司等。已经组织起来的企业集团，作为集团核心的国有大中型企业，和参加集团的其他企业的关系，还不完全一致。有些集团，核心企业和其他一般企业已经组织成为紧密型的集团，这种集团各企业之间，已不是生产的简单协作，而是在人、财、物、供、产、销各方面，已形成一个统一体。在紧密型集团内，各企业生产需要的机器设备、原料、燃料、电力，由集团统一购买，各企业的生产，实行统一的规划和工艺规范，各企业生产的半成品和制成品，也由集团去统一组装和销售。如武汉汽轮发电机厂生产发电机，是长江动力公司的核心企业，参加企业集团核心层的，分散在



江西、四川、北京的成员企业生产的锅炉，由长江动力集团组织生产，对各地的一些发电厂实行承包。在有些已经组织起来的企业集团中，核心企业和有些企业的关系比较紧密，它们实行统一规划的生产和经营；和有些企业的关系则比较松散，它们只为核心企业生产的某种商品制造零部件，各企业也还实行独立核算。在有些已经组织起来的企业集团中，各企业只是在生产上有相互协作的松散关系。参加这类企业集团的各企业，或按核心企业制定的技术规范，制造各类半成品或成品；或按核心企业的计划，分工生产各有特殊用途的商品。如最初组织起来的二汽集团，各企业就相当松散，有些企业按计划制造出冷藏车，有些企业制造越野车，有些企业制造山路用车，等等。参加集团的各企业，都是独立核算，它们的隶属关系不变，上交税收和利润的渠道不变。我认为，我国的企业集团，还应该有较大范围和较深程度的发展，把一些分散的企业，组成为企业集团，把一些松散的企业集团，逐步组织成为紧密型的企业集团。在不增加投资总额的情况下，使一些企业集团支配使用的资金数量能有较大量的增加，使企业集团的技术实力能大大增强其起来，使企业集团能不断生产出物美价廉的新商品，使企业集团能在我国实现四化上起到更大的作用，使它们生产出的商品，能在国际市场上日益增强其竞争力。

但是，组织企业集团，它的领导干部是否还要由国家有关机关任命或批准呢？我想是应该的。它们是否还应该担负国家经济计划中与其有关部分的实现呢？作为国有企业的集团，无疑也是应该的。国家有关机关，对企业集团，是否应该规定它上交的税款和利润额呢？无疑也是应该的。组织的企业集团，如果采用股份制形式，那就和上面所讲的股份制企业在管理上发生的问题相同。如果企业集团的领导干部由国家有关机关任命或由企业集团成员选举后经国家有关机关批准，企业集团也受国家有关机关的指导，按规定上交国家税收和利润，而不是采取其他另外的管理形式，这种形



式和承包制有什么区别呢？这将由实践来作出回答吧。

（四）落实国有工业企业的经营自主权

国有企业必须具有相对独立的经营自主权。

国有工业企业是国民经济的最基本的经济组织，是社会主义的商品生产者。因此，它也应具有作为商品生产者应该具有的相对独立的生产经营自主权。所以是相对的，是说国有企业不能像资本主义社会的私营企业那样，一切生产经营活动都由作为企业主的资本家去决定，必须接受国家主管企业部门的管理和指导，完成国家交给的合理的各种生产经营任务。所谓独立，是说企业为了发展商品生产，进行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时，不应受到来自国家主管部门和任何单位的干预，让企业能有发展商品生产的良好条件。企业应有的自主权，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法》中已有明确规定，国家有关部门必须采取有力措施认真落实。如果不落实企业的经营自主权，企业就不可能成为真正的商品生产者。下面我就企业应有的一些自主权问题，想从理论上再加以阐明，以便引起人们更多的注意。

1. 企业应有权拒绝一些上级机关要求企业增设对口组织的权力

国家和地方政府，为了做某项工作，设置了许多机关，但是，这些机关却要求企业也成立与其对口的组织，于是在企业内增设了各种组织机构。有些企业非生产性的组织多达几十个。非生产性的机构增加了，非生产性人员的人数也随之而相应地增加。这些非生产人员的工资、奖金和福利费用，要由企业开支。企业将用于这些非生产人员的支出计入生产成本，抬高了成本费。如果在出售商品时，出厂价格不变，企业的盈利会相应地减少；如果提高商品的



出厂价格,则会减弱企业的竞争力,会使这种商品的一部分难以销售出去;如果非生产人员工资、奖金等不是计入生产成本,而是从企业的留利中支出,则企业的纯留利会减少,从而企业留利中用于扩大再生产的费用又会相应地减少。从工业企业的成本和盈利部分的用途来考察,非生产性组织和人员的增加,对企业发展商品生产是不利的。再从提高劳动生产率来看,企业的劳动生产率,是以这个企业生产的符合规定质量标准的各种商品的总量,或以这个企业创造的总产值的数量,按企业全体在职人员平均所占数量进行计算的。假定一个企业非生产性的人员少,而每个生产者和企业管理者都充分地利用了他们工作日中的劳动时间,都充分地发挥了他们的劳动积极性,也生产出了他们尽力能够生产出的符合质量标准的产品量,也创造出了他们能够创造出的价值量,在按人平均时,它的劳动生产率就高;如果这个企业非生产人员多,它的劳动生产率就低。可见,企业非生产性的机构和非生产人员多,给企业提高劳动生产率造成了很多困难。所以,企业应有权拒绝上级国家机关要求设立非生产性的对口组织。但是,这些上级国家机关要求做的各项工作,如计划生育、环境卫生、绿化等,还必须做好。企业可以把要做的这些工作,分别让有关的管理人员兼管起来;或从企业劳动组织优化组合多余出的人员中,抽调一些人员来管理这些工作。对于兼管这些额外工作的人员,即使按他们每人加重的负担量付给一定量的报酬,也会比成立起各种非生产性的机构来要节余一些费用支出。企业把上级国家机关布置的非生产性的工作做好,而不成立与其对口的组织,这些上级国家机关也应该是允许的。

2. 企业有权改变国家机关给企业下达的不符合实际的计划

企业进行生产需要各种机器设备、原料、材料、燃料和电力;生



产出的商品需要出售,收回货款,再用于购买生产资料,以便进行再生产。国家计划机关在给企业下达生产计划时,如果所需要的原料、材料和电力得不到物资部门充分的供给,企业在市场上经过多方面的采购,也不能全部满足生产需要;企业经过对市场需求的调查研究之后,如果发现按国家主管机关下达的计划进行生产,生产出的商品难以销售出去;在这两种情况的任何一种情况下,企业应有权改变上级主管机关下达的计划。上级主管机关,如果不允许企业改变它下达的生产计划,企业进行生产所需要的各种生产资料,应由下达计划的机关负责组织供应;企业生产的商品,也必须由这个计划机关负责收购,并付给企业应得的货币资金,其经济损失不应由企业负责,而应由这个上级计划机关承担。问题十分清楚,如果不改变上级主管机关制定的计划,无论是企业需要的生产资料不足,还是生产的商品销售不出去,都会给企业和整个国民经济造成损失。这种损失具体表现为:在生产资料得不到充分供应时,企业不能全部开工,机器设备被部分闲置,职工的劳动力得不到充分的使用;产品销售不出去,被积压在仓库里,收不回资金,就无法继续进行再生产。在改变国家下达的计划时,先研究生产的商品是否能够畅销。能够畅销的商品就生产,滞销的商品就不进行生产。原来生产的商品,在市场上是畅销的,现在市场需求发生了变化,成为滞销的商品时,也必须及时停止生产。在制定出生产畅销商品的计划后,再根据生产这种商品需要,去购买各种生产资料。在购买这些生产资料时,可能发生两种情况:一种是能全部购买到,这时企业可以按制定的生产某种商品的计划进行生产;另一种是只能部分地购买到,这时企业要继续研究能够畅销的其他品种的商品,去购买另一部分生产资料。企业的生产既然是商品生产,就必须依据所生产的商品能否畅销出去进行生产。在这里,有个经济理论问题需要阐述清楚。企业上级主管机关给企业下达的计划,是国家计划机关制定的经济计划的一部分,国民经济计划是个全面的计划,



如果一个企业改变了上级计划机关下达的计划,是否会影响全面计划的实现呢?我认为,不是影响了全面计划的实现,而是由使国家计划机关制定的计划更加完善了。因为国家制定经济计划,是为了促进国民经济的发展,而在实际经济工作中,却不能执行,这表明原定的经济计划是不符合实际经济发展的要求的,只有改变这种经济计划,才能使经济得到顺利发展,这显然是使原来国家制定的经济计划更加完善了。

3. 企业有权和其他各企业签订供销合同

企业进行生产,需要各种生产资料,由于生产社会分工的发展,这些生产资料还不是由一家企业生产的,而是由许多家企业才能生产出它所需要的生产资料;也是由于生产的社会化,企业生产的商品,也往往不只是卖给一家企业,而是出售给许多家企业。一家企业,可以和生产它所需要的各种生产资料的许多家企业签订购买合同;可以和购买它所生产的商品的企业签订销售合同。在签订的购买生产资料的合同中,应写明要购买的各种生产资料的数量、质量、性能、规格、型号、陆续交货和支付货款的日期等;在签订出售商品的经济合同时,也应按各购买企业的要求,写明上述相同的内容。在我国现时,经常出现签订的经济合同,不能被认真执行的情况下,一家企业和其他许多家企业签订了供销合同之后,要送交主管签订经济合同和主管经济计划的上级国家经济机关,由它们召集签订合同的所有企业的厂长、经理认真进行研究,是否能真正实行,对不符合实际的、难以做到的部分,经共同讨论后加以修改。同时,企业把签订好的加盖了企业公章的经济合同送交给当地的司法机关进行验证,经过司法机关验证后,使签订的经济合同受到法律保护。在现时,各企业存在着严重相互拖欠货款,在所谓“三角债”越清越多的情况下,企业相互签订的购销合同,还应送交给企业开设帐户的银行,在一个企业向另一个企业交出商品时,购买



商品企业的开户银行必须立即进行结算,把货款从购买者的帐户上划归到出卖商品的企业的帐户上。不在银行开设帐户的企业和没有付款能力的企业,可不与之签订经济合同,也应拒绝向它们出售商品,把这些商品转售给其他有支付能力的企业,使货币资金随着商品买卖也能加速流通。企业之间签订经济合同的时间,一般说来,可以以商品的更新周期为依据。社会对商品的需要,会不断更新,企业生产的商品也必须随之而更新,从而要购买的原料也会随之而有所变化。商品更新周期具体时间的长短,是很难确切知道的,这可以依据过去一段时间商品更新的周期和现时生产技术发展水平和城乡人民生活消费资料的变化,加以预测。有些生产资料,如一些燃料、电力等,长时期内不会改变;对原料的需求变化时间会短些。从而和不同企业签订的合同时间,有的可以长些,有的可以短些,以避免在社会需要的商品发生变化时,要求改变签订的经济合同时,补偿对方在变更签订的经济合同中受到的损失。一个企业和其他有关企业签订供销合同之后,它所需要的各种生产资料,能按质按量得到及时供应;生产的商品又能够及时销售出去。这就可以不需要派很多的采购人员,去到各地采购生产资料;也不需要派大量推销商品的人员,去到各地推销生产的商品,从而会大大降低流通费用,降低商品的成本。由于购买生产资料和销售商品时间的缩短,资金循环的时间缩短了,循环的速度加快了,使用同量的货币资金,能够在和过去相同的时间里,增加购买生产资料,进行扩大再生产。企业资金循环、周转的加快就能增加企业的盈利,提高企业的经济效益。我认为,在企业相互之间,广泛推行签订经济合同能够为企业生产经营的发展创造出很顺利的条件,也能更好地实现国民经济计划。

4. 企业有权进行机器设备更新以及购买新技术

淘汰旧的机器设备,采用先进技术,对于企业的生产发展是个



十分重要的问题。企业生产的实践已经证明,哪个企业使用的技术设备先进,它就能得到较快的发展;哪个企业使用的技术设备落后,它也就不可能得到发展,甚至企业有被淘汰的危险。这种情况在我国是如此,在当代发达的资本主义国家更是如此。企业技术更新的时间,与过去相比在缩短。我国不少国有工业企业使用的机器设备比较陈旧。特别是一些老工业基地的国有工业企业,使用的还是五六十年代的技术设备,所以,也难以生产出高质量的产品来。经过企业的领导和工程技术人员讨论后,认为需要进行技术更新时,企业应有权去独立地解决这种问题。企业有权用它留利中的积累资金和自筹一部分资金,去购买新的机器设备。国家主管企业的机关,不仅不应阻碍,而且应当对企业给予支持,给企业创造一些有利的条件。企业进行了技术改造,采用了新的先进的技术设备之后,如果这个企业是机械制造业,它能生产出比原先性能更好、更精密的机器;如果这个企业是生产原材料的企业,它能生产出比原先质量更高、品种更多的原材料;如果这个企业是生产生活消费品的企业,它就能生产出受到消费者欢迎的消费品。近一个时期来,有相当数量的商品市场疲软,但一些采用先进机器设备的企业,由于它们生产的商品质量高,性能也大大好于其他同类企业生产的商品,从而没有大量积压的现象,还能畅销。所以,采用先进技术,不仅能大大提高本企业的经济效益,还由于它们生产出的商品能很快销售出去,使这些商品在再生产过程,或者在人们的生活消费过程中,发挥出它们的经济职能,从而也会大大提高企业生产出的商品的社会效益。从企业不断进行技术改造的长期过程来看,我国工业的现代化也就是这样逐步实现的。

5. 企业应有招聘和辞退职工的权利

在这里,我还要讲一讲一般的道理。大家都知道,现在世界上国与国之间的竞争,是先掌握先进技术的竞争,哪个国家掌握更多



的先进技术,哪个国家就占有优势;而技术的竞争实质上是人才的竞争,因为先进的技术是由科学技术人员研究出来的。在我国内部,企业与企业之间的情况也是如此。一个企业是否有各层次的会管理的干部,是否有技术水平高而又勤于钻研的工程技术人员,是否有遵守劳动纪律而劳动熟练程度又高的操作工人,是这个企业办得好与坏的关键。在一些企业使用的机器设备和其他生产资料相同的条件下,哪个企业占有人才,特别是技术人才的优势,它就会比其他企业发展得快,这些都是为我国企业发展过程所证明了的事实。所以,一个企业由厂长、经理提出,经过党、政、工会的负责干部的集体讨论,有工厂委员会的企业,经过工厂委员会讨论决定后,有权拒绝上级主管机关和劳动人事部门分配来的人员,有权向社会公开招聘企业所需要的工程技术人员、管理干部和工人。对应聘人员,从政治思想、技术水平、劳动熟练程度和社会道德上,进行严格的考试,把考试成绩张榜公布,合格的才能被聘用。这种向社会公开招聘用人的方法,既可以使企业聘用到在各方面都具有较高水平的人才,又可以促进需要谋取职业人员之间的竞争。谁要取得就业机会,他就必须在各方面提高自己的水平。同时,企业还应有辞退不合格人员的权利。对于中层管理干部,不能胜任所担负的管理工作的人,对于工程技术人员长期不勤奋钻研业务、对企业的技术改造、新产品的的设计、试制和开发、对加工工艺作不出贡献的技术人员,应重新分配与其能力相适应的工种,工资和奖金也随工种的变动而变动。如有不服从重新分配工作的人,可辞退出工厂;对一般操作工人,劳动熟练程度不够而又培训不好的人,也应重新分配作其他一般的体力劳动;对于虽经多次教育,而仍不遵守劳动纪律的人,对道德败坏和腐化堕落的人,企业均应有权辞退他们。被企业辞退的人员应交当地劳动人事机关管理。在已经建立起社会保障的地方,由社会保障单位发给他们与当地生活水平相适应的基本生活费;没有建立起社会保障的地方,由管理人事的机关发



给他们基本生活费，并派专人把他们分别组织起来，对其进行严格的再教育，以提高他们各方面的水平。经过一段时期的教育之后，再对他们进行考试和考查，合格后，再分配他们做适合于他们每人能够胜任的工作。同样，在企业现有的职工中，特别是在工程技术人员中，如果有人觉得在本企业不能充分发挥他们的作用，所学非所用，或企业领导对他们不够重用，待遇不公，也可以向企业的领导提出辞职申请，去另谋对他们合适的职业，企业一般也应该允许，这样可促使企业更加注意很好地使用人才，更加注意充分发挥工程技术人员的作用。人才必须有合理的流动，企业必须有用人的权利。企业只有不断提高人员的素质，辞退不合格的人员，使企业全部人员的思想和技术水平提高起来，才能把企业真正地办好。

6. 企业有权拒绝各种不合理的摊派

现在向企业特别是向国有大中型企业，有许多种形式的资金摊派，据有些企业计算，被摊派的资金的形式有几十种。摊派资金的总额数量也很大，企业负担很重。企业在交完了国家规定的税利之后，应该有权拒绝一切不合理的摊派。企业被摊派的资金是企业盈利的一部分，这部分资金或用于积累，或用于增加职工的工资、奖金和改善职工的集体福利。被摊派去一部分资金之后，不是减少用于职工的工资、奖金和福利的资金，就是减少用于积累的资金，或者二者都同时减少一部分。无论减少哪部分资金，对于企业的发展都不利。用于增加职工的工资、奖金和集体福利的部分资金，在企业经营和盈利正常的情况下，一般是不应减少的，减少了会引起职工不满，挫伤职工的积极性。减少积累资金，很明显则必然会影响企业的扩大再生产。在这里需要研究的问题，是划清不合理摊派和合理摊派的界限。所谓不合理的摊派，就是和企业进行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及各种集体福利无关的摊派，如有些机关、单位、学会召开的各种会议的各种费用，要企业资助部分的摊派，即是不合理的摊派。



而在企业所在地区兴建中小学校,以便企业职工子女能就近入学;兴办成人业余技术政治学校,以提高企业职工的政治和技术水平,由于政府教育经费不足,由企业从用于集体福利事业的费用中出一部分资金,应该是合理的摊派。这种合理摊派,即使减少企业用于集体福利事业中的一部分,企业的职工也是会同意的。企业在拒绝不合理的摊派时,可能发生的问题,是企业上级机关和有关的单位,特别是一些掌握某种实权的人物,在他们搞不合理的摊派时,企业很怕得罪他们,怕以后要办的事会经他们的手,受到他们的刁难。其实,企业应对不合理的摊派理直气壮地加以拒绝,如因此遇到他们的故意刁难,可以向上一级组织反映,直至向法院起诉,以求得问题的合理解决。为了制止向企业进行不合理的摊派,国务院已经三令五申,公开指出向企业进行不合理的摊派是非法的。

7. 企业应有权制定留利中用于增加职工的工资和奖金部分的分配办法

企业在经济运转正常的情况下,应该是有盈利的。在盈利的总额中,上交了税收和承包的利润基数之后,是归企业支配的利润留成。企业对于利润留成,应有权利进行分配。在分配利润留成时,首先要考虑能够进行扩大再生产的问题,留够一定数量的积累资金。在留利少时,应向全体职工说明,宁可少增加一些工资、奖金和福利费用,而要保证留足发展资金。积累资金在总留利中的比例,必须经过工厂委员会和职工代表大会讨论决定,否则会引起职工的不满。要向企业全体职工说明,如果少留积累,企业以后生产经营的发展会遇到很大困难,职工的工资和奖金以后也会更难增加;现在少分些,用以增加积累,企业生产发展了,职工的收入也就必然会随之而增加起来。留了积累资金之后,余下的资金用于工资和奖金(这里讲的工资是工资增加的部分或浮动工资,而不是固定工资,固定工资已计入成本,在留利中已经扣除了这部分工资)及集



体福利事业。在制定的工资、奖金分配方案中,必须依据完成的各种定额,真正贯彻按劳分配原则,坚决反对平均主义,从工资、奖金的分配上调动全体职工的积极性。在企业盈利少时,少增加用于集体福利事业的费用,以免过多地减少个人收入。各个国有企业,即使它们使用生产资料是相同的,在商品经济条件下,由于经营管理水平的不同,发挥生产各种要素作用程度的不同,在生产的发展和盈利的多少上也会有相当的差别。主管企业的有关国家机关,对企业留利的分配,只能够制定出一般的方针和政策,不可能给每个企业都制定具体的分配方案。每个留利的分配应由每一个企业去制定,企业应该有这种权利。

(五) 国有工业企业应自负盈亏

国有企业取得了相对独立的经营自主权之后,就该自负盈亏。国有企业实行自负盈亏,是每个企业应有的经济职责和应有的义务。

1. 国有企业实行自负盈亏的实质

按正常的生产经营条件,企业的厂长、经理和全体职工,使用国家所有生产资料进行生产经营,生产各种商品,把生产的商品销售出去之后,取得出售商品的货币,无论商品是按价值出售或是按生产价格出售所得的货币资金额,都应该多于原来投入的货币资金额。因为,在生产过程中,企业的职工投入了新的劳动,从而也创造了新的价值。比原投入多出的货币资金,即为企业的盈利。事实上,现在我国有些企业不但不盈利,还发生亏损。从理论上来说,国有企业的自负盈亏,是指在企业盈利时,必须使国家投入到这个企业的资金按规定的比例有所增加;在企业发生亏损时,也不应使国家原来投入到这个企业的资金受到损失。国家原有的资金和各种



生产资料,必须受到保护。企业发生亏损时,亏损部分应从全体职工的工资、奖金和集体福利部分中扣除。亏损多少,就应按每个人所在岗位和原来工资、奖金的收入数中按比例扣除。因为,企业既然不能给国家增加收入,那么也不应使国家原有财产受损失。国有企业自负盈亏的实质是,负亏的应是亏损企业的全体职工,而不应该是国家。

2. 对于亏损企业亏损的原因应进行分析

国有企业亏损,亏损自负,就需要对亏损原因进行研究。我国企业现时发生亏损的原因,并不是相同的。有些行业的企业绝大多数都是盈利的,只有少数企业由于对生产经营管理不善,生产资料和劳动力消耗高、浪费大,生产出的商品质量低,销售不出去,以致发生亏损。有些行业的企业由于价格不合理,使用的各种生产资料,许多都涨了价,而生产出的商品却受国家物价部门的规定不能随之相应地提高售价,致使全行业的绝大多数企业都发生亏损。例如,在过去一个时期,煤炭开采企业所使用的煤矿采掘机、支柱、井下的传送设备和井上提升用的机器等价格都上涨了,又由于职工生活必需消费品价格也上涨了,还要给职工增加一定量的物价补贴,而煤炭计划内价格并没有提价。虽然由于每个煤矿的管理水平和有些其他条件不相同,每个煤矿企业的亏损额也有所不同,但它们大多数都是亏损企业。又例如,在提高城市粮油销售价格以前,由于向农民收购的粮油原产品的价格高,再加上经过运输和加工后,在出售加工后的粮油时价格还低于收购价,导致了城市经营粮油的绝大部分企业发生亏损。国家调高了煤炭和粮油售价之后,这种全行业绝大多数企业亏损的局面也就随之改变。诸如上述这类企业亏损的原因,很明显,主要是由国家制定的政策造成的。有些企业,虽然执行国家的指令性计划,却未发现所要生产的商品难以销售,因而未要求国家改变这种指令性计划,仍然执行了这种计



划,结果造成产品积压、企业亏损。有些企业和国家进行的基本建设工程项目签订了供货合同,而后国家又压缩了这项基本建设工程项目,结果使这些企业发生了亏损。国有企业亏损的原因,概括起来,大致主要有两种:一种是由于企业本身对生产经营管理不善造成的;另一种是由于国家在一时不得不采取的一种政策或制定的计划失误造成的。由两种原因造成的亏损,也应主要采用两种不同的办法加以对待。对由于生产经营管理不善而发生亏损的企业,则采用在上边讲过的降低企业全体职工工资和奖金的办法解决;而对由于国家制定的经济政策和经济计划失误而导致企业发生的亏损,不能让企业负担,而应由国家采用暂时对企业实行补贴,并逐步改革价格体系和改进计划方法,最后使这类企业由亏损转为盈利。

对由于生产经营管理不善发生亏损的企业绝不能实行补助。对于亏损部分,在降低企业全体职工的工资、奖金后,可让这些企业有一定改善生产经营的时间。在这个时间内,上级国家机关可以在改善生产经营管理方法上,对这些企业加以指导。如发现企业的厂长、经理领导能力不够,就应改换,但绝不应在资金上给予补助。因为对这类亏损企业继续在资金上给予补助,就是国家把盈利企业上交的税收和利润的一部分,用以补助未能生产适合社会需要的使用价值和给社会创造新价值的企业,使盈利企业上交的一部分税利,又要被浪费掉,发挥不了这部分资金应该发挥的作用,从发展整个国民经济方面来看,将继续造成更多的损失。银行对这类亏损企业,也不应再给予新的贷款。因为,继续给予新的贷款,如果这类企业不能改善生产经营管理,不能盈利,银行不仅收不回给这些企业的旧贷款,也收不回新贷款,这必然使银行在信贷上损失更多的资金。社会主义国家的银行所支配的资金,是国家所有的资金。银行信贷资金受损失,也就是国家所有的资金受损失。有些同志说:国有企业自负盈亏,实际上是负盈不负亏,亏损了,还是由国



家负担,对于国有企业这种只负盈不负亏的状况必须加以改变,使企业既负盈又负亏。有些同志说:降低这类企业职工的工资和奖金,这些职工可能会闹事,导致社会不安。这种论点,从短时期来说,看起来是有点道理的。国有企业自负盈亏,实际上是合理的,降低了这些职工的收入后,他们会不满意,也可能出现个别职工闹事现象。但在发给他们与当地基本生活水平相当的生活费的条件下,又事先向他们说明情况,做好他们的思想政治工作,他们中的绝大多数人也会通情达理,是可以避免发生闹事现象的。如果为了一时的安定,为了避免一时的闹事,对这类亏损企业继续实行补助,使这类亏损企业的职工继续吃国家的大锅饭,使这类亏损企业继续拖着盈利企业发展的后腿,使这类亏损企业继续拖着社会主义经济发展的后腿,就会出现更大的不安定,对此我们应作更深刻的思考。对于经过领导机关的帮助和指导,仍然不能改善生产经营管理的企业,要下定决心,采取有力的适当的措施,使它们关、停、并、转。

3. 企业自负盈亏促进企业提高管理水平

企业自负盈亏,会从经济利益上促使全体职工关心企业盈利的多少,关心企业的亏损和怎样扭亏为盈。要使企业扭亏为盈,就必须提高管理水平,加强企业内部每个单位、每个分厂、车间、工段和班组的管理,促使全体职工积极提出扭亏为盈和增加盈利的措施。全体职工的积极性被调动起来之后,他们会提出许多降低原料、材料、燃料、电力消耗的具体办法,会提出许多改进劳动组织,充分发挥每个劳动者作用的具体办法。企业的全体职工都清楚地知道,要使企业扭亏为盈,除了降低物化劳动和活劳动之外,还必须生产出优质的商品来。每道生产过程的职工,都必须十分注意改进加工工艺,提高产品质量。企业生产高质量的商品,还必须要畅销。为了使生产出的商品能畅销,企业的厂长、经理、中层管理干部



和工程技术人员,固然要特别注意研究本企业生产的商品在市场上需求的状况,也应发动全体职工大家都来提供市场需求的信息,按市场的需求进行生产。无论从经济学的理论上讲,还是从实践已经证明了的的企业盈亏的情况来看,企业只要能够把生产过程的各种消耗大大降低下来,又能生产出高质量的畅销的商品,不仅能扭亏为盈,而且还能大大增加盈利。采取这些措施,使亏损企业变为大量盈利的企业是完全能够做到的。

企业只负盈不负亏不符合社会主义的本质要求。社会主义的本质,是由生产资料的公有制决定的。为了使社会主义能得到发展,使社会主义制度能越来越巩固,每个国有企业在出售自己的产品后,所得到的收入必须有相当数量的资金用于增加社会主义的积累,使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的财产能得到不断的增加。国有企业的亏损,与这种巩固社会主义制度的要求相反,消耗了国家所有的相当数量的物力、财力和人力,却生产不出与这些消耗相等的有用的使用价值,使投入的物力、财力和人力被白白浪费掉。亏损企业的职工,不仅不能创造出一部分用于积累的资金,而且连自己的基本生活费用还要由国家或地方政府支付,这就削弱了社会主义社会的经济基础,削弱了社会主义的经济制度。现在有些亏损企业,有些虚盈实亏的企业,采用拖欠税款和拖欠应上交的承包利润的办法,甚至通过向银行贷款,不仅继续照原来数量发放工资和奖金,还增加工资和奖金,给职工发放各种实物。这种做法,就是化公有资金为职工个人的私有财产。它既是社会腐败风气的一种表现,又是削弱社会主义经济的行为。国家有关部门,对这种行为如不加制止,熟视无睹,就是一种失职行为。

国有企业,既要负盈,又要负亏,才能使社会主义经济制度不断地巩固和壮大起来。



(六)调整工业的产业结构和产品结构

调整工业的产业结构和产品结构,是现时使我国工业得以顺利发展的重要条件。为了调整好工业的产业结构和产品结构,又必须制定工业的行业计划。

1. 工业行业的涵义

所谓行业,就是使用加工性能相同的机器设备,使用相同种类的原料、材料;劳动者具有的劳动技能和加工工艺也基本相同;生产同一种或同几种使用价值的商品,所有这些企业的总和,构成同一行业。例如,冶炼业中的黑色冶金企业,它们使用的主要机器设备都是高炉和转炉及电炉,轧钢使用的都是各种性能相同但轧制作用不同的轧钢机;炼铁使用的原料是铁矿石;炼钢使用的是冶炼出来的生铁;轧钢使用的原料都是炼出来的各种钢锭,生产出的是不同用途的各种钢材。钢铁工人之间,劳动熟练程度虽会有所不同,但他们所具有的一般的操作技能应是相同的,不然他就不能成为一名合格的钢铁生产劳动者。所有钢铁冶炼业形成黑色冶金行业。行业是随社会生产分工的发展而增多的。由于生产分工的发展,原来生产某种商品的加工过程是在同一企业中进行的,分工逐步发展起来之后,生产的商品种类增加了,某一种加工过程从原企业中分离出来,成为一种新的企业,随着同一类新企业数量的增多,也就不断出现一些新的行业。工业行业的增多,是生产分工发展的必然结果。

2. 制定行业计划应包括的企业范围

在工业企业行业的涵义里,已经讲过行业是同一类企业形成的。在这个问题上,为什么又提出“制定行业计划应包括的企业范



围”来呢？这是由于在我国现时的实际经济生活中，同一类企业存在着不同的主管部门的问题。有些企业属于国务院有关主管企业的部委管理；有些企业属于省（市、自治区）政府有关主管企业的厅局管理；有些企业属于县政府有关主管企业的机构管理；还有一些属于乡镇政府管理的工业企业。同一类企业，由于主管机关不同，它们就会受到各自主管机关的制约。每一级政府主管企业的机关，都为它所主管的企业争资金、争原料、争上项目。各级政府主管企业的机关，对它主管的企业可能有统一的指导和制定出统一的管理措施。但从全国范围来看，对同一类企业的指导和采取的管理措施就不可能一致了。在资本主义社会，一个企业发展得快和慢，是否会被淘汰，甚至一个行业发展得快和慢，都是在“自由竞争”中进行的。在社会主义社会，哪些工业行业和企业要加快发展，哪些行业、企业现时的发展应慢些，有些企业是否应加以淘汰，只能在国家有关机构的计划指导下进行，以避免使社会主义国民经济受到很大损失。所以制定行业计划应包括的范围是各级政府主管的同一类企业都应包括在同一行业计划内，其中也包括集体企业。它们虽然不属于国家所有，但集体企业也是社会主义企业，在一个行业的企业中也占有相当的数量。在这里需要说明的问题是，各级政府有关机构主管的同一类企业不都是国有企业，因为主管并不等于所有。这里面除有集体企业外，还有个体企业、私营企业及“三资”企业等。行业计划可以把非社会主义性质的企业舍去。因为这类企业在全行业中所占的比重不大，国家机关对它们的管理办法也不同。

计划全行业发展所需要的生产资料的来源和商品的市场需求。在一个行业所有全部企业数计算出来之后，要计算出一个行业的生产能力。每个企业所占有、支配和使用的机器设备和职工人数，就是每个企业的现时生产能力。这个行业所有企业占有、支配、使用的机器设备和职工人数的总和，就是一个行业现时总的生产



能力。在这个行业现时已有的生产能力的基础上,如果每个企业都充分利用它的机器设备和劳动力时,全行业企业所需要的原料、材料和电力在质量和数量上是否都能得到足够的供应?如果得不到足够的供应,短缺的数量是多少?原料、材料不符合质量标准的又是多少?对短缺的这些生产资料是否还能在市场上购买到?如购买不到,国家主管机关如何采取有力措施,把有限的生产资料调配给机器设备先进而又经济效益高的企业,使这类企业得以完全开工;而对管理落后和经济效益差的企业,则应使其压缩生产或转产。如果全行业每一个企业在现时生产能力发展水平的基础上,所需要的各种生产资料不论数量和质量都能得到有保证的供应,那么还应进一步研究,在以后全行业的发展过程中所需要的各种生产资料是否也能得到有保证的供应。例如,我国今后10年,要实现“八五”计划和十年规划,每个行业都要为实现这两个计划而努力,从而每个行业也都要发展。在一个行业发展过程中,可能出现两种情况:一种情况是某种行业所有企业生产发展了,而且行业之间每年都能按比例地发展,从而使生产这种行业企业所需要的各种生产资料,在数量和质量上都得到充分的供应,使这个行业也能完成“八五”计划和十年规划的任务。另一种情况是:这个行业不是所有企业都能得到生产资料有保证的供应,从全行业来说,它的发展就会缓慢一些。主管行业的机关所制定的计划,这个行业的企业难以完成,从而对生产发展计划应加以压缩。在制定全行业所有企业需要的各种生产资料的供应计划时,还必须研究全行业所有企业生产的商品是否能够完全销售出去。首先研究全部企业在现时已经生产出的质量都完全符合标准的商品,是否都能够销售出去。如果全行业企业生产的商品,现时能够全部销售出去,要进一步研究生产不断发展,这类商品的产量大量增加之后,例如本行业在5年和10年内,行业的一些企业生产大大发展了,是否也能够销售出去,能够全部销售出去的条件是什么,在这个过程中可能发生什么情



况,又应采取什么措施等。只有对全行业的供、产、销进行现时的动态的认真研究之后,并制定出及时解决其中发生的各种问题的方案,这个行业才能在长时期内得到顺利的发展。

3. 调整工业的产业结构

行业既然是由同种类企业形成的,在生产社会化已发展到相当高度的情况下,任何一类企业,都不能离开其他若干类企业孤立地进行生产,任何一个行业都和许多其他行业相互密切地联系着。工业部门内部所有各行业都有着相互的密切的联系,形成工业部门各行业的结构。所谓工业产业结构,是指各个工业行业在全部工业各行业中相互占有的比例关系。所谓不合理的工业产业结构,就是各行业的比例关系不合理。社会进行再生产和群众生活消费需要的商品,有些行业已生产出的商品数量、质量满足不了现时有支付能力的全部需要,而不需要的商品,有些行业又产出过多。如开采的铁矿石,满足不了炼铁的需要;而炼出的铁,又满足不了炼钢的需要;生产出的仪器、仪表和电子产品,满足不了对高炉、转炉、电炉进行技术改造的需要;而钢铁企业生产出来的钢铁的品种,又满足不了机构制造业和其他一些企业的需要,而一般的钢材又生产过多,长期积压在仓库里。在机械制造业中,生产先进的精密机械行业企业生产的数量少,供特殊加工需要的机械制造的也少,而生产大量的普通机床的行业企业又太多。在生产人们生活需要的消费品的行业中,有些行业生产出的大量商品,没有人购买;而许多人想购买的消费品,这些行业生产出的又少。诸如此类,其他一些行业也有相同的情况。工业行业之间这种不合比例的关系,就是不合理的产业结构,必须进行调整。调整不合理的行业结构使它们之间形成合理的产业比例关系。工业行业结构合理了,即它们之间的比例关系合理了,每个行业的企业,进行生产所需要的各种生产资料,在数量和品种上,都能全部购买到,在质量上也有完全的保



证；生产出的人们的生活消费品，在数量、质量、品种、花色上也都能满足所有人们有支付能力的需要；每个行业的企业所生产出的各种规格的产品，只要符合质量标准，也都能及时销售出去，使各行业的企业的扩大再生产，都能够顺利地进行，都能够很好地实现它们在“八五”计划和十年规划及更长时期所担负的任务。为了使我国的生产技术能有较快的进步，高、新、尖产业，特别是电子行业，必须有更快的发展，它们在行业结构中，也必须逐步占更大的合理的比例。这种合理的工业行业结构和产业结构必然会使我国的社会主义国民经济和生产技术随之而不断发展起来。

4. 调整工业的商品结构

在所有工业各行业企业生产的总产品中，每个行业企业生产的商品都占有一定的数量。在这里假定它们的质量都是符合标准的。每个行业企业生产的商品量在各工业行业企业生产的商品总量所形成的比例，即工业企业生产的商品结构。在现时，我国工业各行业企业生产的商品结构很不合理，如在调整工业企业的产业结构中所讲的，已经生产出来的商品，无论是将被用作生产资料的商品，还是将被用作人们生活消费资料的商品，都有不少难以销售出去，而需要的生产资料和消费资料又买不到。制定出工业行业的计划之后，就能够比较清楚地了解是什么行业的企业生产的哪些商品是畅销的，又是什么行业的企业生产的哪些商品是滞销的。根据市场现时需求的情况，及关于市场在实行新的计划时期内可能发生变化的预测，对现时已经销售不出去、将来也不可能有销路的商品，应坚决停产；一些商品由于产量超过需求有一部分质次的滞销，有一部分质量高的还能畅销，将来市场的需求还会扩大，就压缩质量差的滞销部分，发展质量高的畅销部分。对现时市场上畅销的商品，在将来一个较长时期内的市场上也会畅销的商品，就采取各种有力措施，发展这些行业的这类企业的生产。在存在社会主义



商品经济条件下,根据市场需求进行生产,就是根据社会需求进行扩大再生产和不断满足人民群众生活需要进行生产。一般说,生产生产资料的行业的企业,它们生产的机器设备技术先进,加工工艺的性能好,能适合使用这类机器设备的企业采用新技术的需要;它们生产的原料、材料品种齐全,又符合质量标准,使用这些原料、材料的企业按工艺规章进行加工,能生产出高质量的商品来,售价也合理,这些生产资料必然是畅销的;生产人民生活消费资料的行业的企业,它们生产的商品包括耐用消费品,在质量、品种和花色上,能适应人民生活消费结构的变化,能适应城乡各种不同购买力人的需要,这些生活消费品也必然会畅销的。现在一些生产生产资料的行业企业,仍大量生产一些性能没有任何改进的陈旧的机器设备;一些生产消费资料的行业企业,不研究各具有不同购买力的人的需要,特别是不研究农村居民对生活消费品的需要,而争相生产大量的高档消费品,这些高档消费品,价格很高,低收入的人没有购买力,不仅对广大农民不适用,即使对城市广大劳动职工也不适应。发展各种产品的这种指导思想是完全不对的。生产出的工业品,只能满足各种需要,生产资料能满足扩大再生产对先进技术的需要,生活消费品能满足人们不断提高生活消费的需要,生产出工业商品都能是畅销的,才算是合理的工业商品结构。

(七)国家与地方政府实行分税 和企业承包利润分成制

为了能更好地对工业生产的发展作出全面的计划,不致造成不合理的乱上项目和重复建设,为了使生产要素能更合理地流动,为了给调整工业产业结构和工业产品结构创造出好的条件,国家与地方政府之间应实行分税和承包利润分成制。



1. 改变国家对地方政府实行的财政包干制

我国的国有工业企业,最早是把它们盈利的大部分上交给国家财政部,作为财政收入。80年代初实行利改税后,企业把以前上交利润的形式,改为上交税收的形式,保证国家能有稳定增加的财政收入。实行企业承包制之后,实行承包制的企业,又把纳税改为企业的承包基数上交。如前所述,由于对国有工业企业实行的是分级管理,归不同级政府管理的工业企业,它们就按上交承包基数中的利润额,直接交给主管它们的政府财政机关。国务院有关部委主管的企业,按承包基数,把承包的上交利润直接交给它们的主管部门和国家财政部;省及县有关部门主管的企业,按承包基数,把承包的上交利润交给省、县财政厅局。地方政府财政机关把它们主管的企业上交的承包利润总额按规定的比例数额,再上交一部分给国家财政部。国家的财政收入是由国务院各有关部门直接管理的企业上交的承包基数,或由地方政府财政机关上交的企业承包的一部分利润,和向一部分非承包企业征收的税收等构成的。国家对地方政府实行的财政包干制,就是地方政府从其总收入中按规定的数额上交给国家财政部作为国家财政收入之后,其余全部留归地方政府支配。

2. 国家对地方政府实行财政包干制的利与弊

实行地方政府财政包干制,从一方面来说,有利于调动地方政府发展地方工业生产的积极性,各地方政府所管辖的地方工业生产发展了,各地方的经济发展了,地方政府的财政收入也会随之而增加。地方政府财政收入的增加,又为它们发展地区经济和发展各种事业奠定了财力基础。所以,实行财政包干制后,各地方政府总是努力采取各种方法以发展它们的经济,特别是发展工业生产。从调动各地方政府主动发展工业生产来说,财政包干制应该说是具



有积极意义的。从理论上来说,各地区工业生产发展了,也会加快全国工业生产的发展。但从另一方面来说,实行财政收入包干制也有很大的副作用,使国家的财政收入与各地方政府的财政收入,一个地方政府的财政收入与另一个地方政府的财政收入,形成了收入分配的不同的经济利益格局。地方政府财政厅局,总想方设法把它们的收入多留一部分归它们支配,从而使国家财政收入不能随各地方工业生产和经济的发展而增加。在具体经济工作中的表现是:各地方政府负责人向国家有关部门争投资,争上新的工业工程项目,争向国外引进先进机器设备。市场上现时什么商品能盈利、盈利的数量多,就去兴建生产这种商品的工厂。在国家主管经济的有关综合计划机关,对宏观调控不够有力的情况下,造成了大量的重复建设,大量的重复引进。由于一个地区的财力毕竟有限,所以新兴建的工业企业,一般的规模都比较小,工程技术人员少,采用和开发新技术产品的能力也弱,而且一般工人的劳动熟练程度低,不可能适应市场已经变化了的需求,不能及时更新产品的品种和提高产品的质量。这些企业生产的商品,往往质次价高,难以为购买者所接受。如我们一再讲过也为大家所熟知的,一个时期由于家用电器畅销,也能获得更多的盈利,于是大家争上项目纷纷向国外引进生产家电商品的机器设备,建设生产电视机、电冰箱、收录机、录像机的工厂。看到生产的汽车产量不足,售价也高,就都去建设生产汽车的工厂,以致全国有几百家生产和装备汽车的工厂。一个时期,生产纺织品也能有较多的盈利,于是各地区也都大量去兴建纺织厂,省级政府纺织厅局建设,县和乡镇政府也去建设,结果棉花被一些纺织机器设备落后,工人劳动技能又差的地方小棉纺厂弄去,而国家所属的机器设备先进、工人劳动技能高,又能生产出高质量纺织品的大型纺织厂,却购买不到足够的原棉。由于大量重复建设,浪费了大量财力、物力和人力。而各地方政府主管企业的机关,为了保存它们所谓的经济实力,为了使这些重复建设起来的



企业生存下去,即使是亏损企业也努力加以保护。例如,用地方财政收入,对其主管的亏损企业进行补贴,或指示地方有关的银行增加对这些工业企业的贷款,或指示地方的物资和商业部门,对一些大量积压的商品进行收购。各地方政府为了维护本地区的经济利益,甚至在它们相互之间实行封锁政策,不允许其他地区技术水平高的企业生产的质优价廉的商品运进本地区来,本地区的商店只能销售本地区的商品,等等。一些地方政府相互进行封锁的结果,阻碍了全国形成统一的大市场。在我国现时呈现出工业企业生产布局不合理的状况,呈现出的已经建设起来的工业企业无序化的状况,原因固然很多,但实行的地方财政包干制,我认为不能不是一个重要的原因。对于大量重复建设,生产同类商品的企业,有同志认为有利于各企业之间实行竞争,他们说:建设的同类企业多了,各企业为了多占领市场,它们之间就必然要进行竞争。这种说法,乍听起来像是有些道理,稍为仔细分析,就能很清楚地知道是错误的。如果说企业与企业实行竞争,有几家生产同类商品的企业,就能够进行竞争。在一些发达资本主义国家,生产同种商品的企业,往往只有几个企业集团,但它们之间进行竞争,却是很激烈的。在我国,只要有几家同类企业,也是能够进行竞争的,不需要兴建那么多同类的企业。况且,在不同地区生产同一种商品的企业,既然都受到本地区政府的各种保护,又怎么能够不受限制地去进行自由竞争呢?!为了使工业企业今后能有合理的布局,集中资金进行重点工程项目的建设,使各地方的自然资料能得到更好的利用,使全国的工业生产能更有序地进行,特别是使国家财政收入与地方政府财政收入有更合理的分配,必须改变现在实行的地方财政包干制。

3. 国家与地方政府实行分税和企业承包基数分成制

所谓分税制,是把企业所有应缴纳的各税种,划分为两类:一



类税种按税率把税金缴纳给国家税务机关,作为国家财政收入;一类税种按税率把税金缴纳给地方政府的税务机关,作为地方财政收入。划分两类税种的原则是,把一些大的税种和税率高的而又必须按时缴纳的税种,划归为国家税务机关征收;把一些比较小的税种和税率不固定的税种,划归地方税务机关征收。在划分两种征税原则时,要考虑使国家税务机关征收的税金,在国家与地方政府征收的全部税金总额中占 65%~70%,地方税务机关征收的税金在全部税金总额中占 30%~35%。承包企业按承包基数上交承包利润时,也应以 65%~70%的比例上交给国家财政部,余下的 30%~35%交给地方财政厅局。向企业征收的税金和企业按承包基数上交的利润中,国家财政收入部分所以必须占有大部分,是为了保证国家财政收入能随生产的发展有着稳定的增加,而留给地方政府的那部分是为了使地方能运用其财政收入来发展地方工业生产和地方经济。各地方政府为了增加财政收入,必须采取各种措施,把应该征收的税款都征收上来,这会把地方政府征税的积极性调动起来。实行这种分税和承包利润分成制时,还必须进一步研究各地区经济发展水平不同的问题。对于经济发展水平高的地区来说,如按划分的相同的税种、税率和按比例上交承包基数的利润,这些地方政府的财政收入,在绝对量上比经济较为落后地区的财政收入也要大得多。为了促使较为落后地区的工业生产和地方经济能有更快的发展,划归这类地方政府征收的税种和留给的企业承包利润也可稍多些。

在实行国家与地方政府的分税制和企业按承包基数上交利润分成制时,国家的计划机关必须认真研究企业留利在它的盈利总额中所占的比例问题。企业必须留有适当数量的利润,使它能够进行积累,使它能用自留资金进行技术改造和对机器设备进行更新,能够不断进行扩大再生产。如果给企业的留利过少,企业就不可能得到顺利发展的条件。现在有相当数量的老企业,机器设备陈旧、



资金不足,不能进行技术更新,无法研究和试制新产品,生产下降,其原因固然很多,但上交的税利过多,给企业的留利太少,不能说不是一个重要的原因。所以,国家和地方政府在研究使国家财政收入和地方政府收入能有适量的增加时,也必须研究给企业留有一定比例的利润额。对企业只考虑多收,不考虑它发展需要的留利,是绝对不对的。根据对有的工业企业的实际资料的分析,我认为:企业缴纳的各种税金和按基数上交承包的利润,在盈利总额中占60%左右,企业留利在盈利总额中占40%左右较为适宜。根据有些企业的实际资料,一些企业盈利额的80%多都被税收、上交承包利润和各种摊派征收去了。这是错误的。实行国家与地方政府分税和按承包基数的利润分成制,给企业留有一定比例的利润,这就把国家财政收入、地方政府财政收入和企业留利的收入在经济利益上统一起来。所有企业生产发展了,盈利增加了,国家的财政收入会相应地增加,地方政府财政收入也会成比例地随之而增加,企业留利也越来越多;反之,企业的生产得不到发展,盈利没有什么增加,国家财政和地方政府收入都不可能有所增加。实行这种分税和承包利润分成制,既能够调动企业发展生产经营的积极性,也能够调动国家政府和地方政府发展生产的积极性。

(1)实行分税制与按比例上交承包利润制,有利于工业企业的合理布局。国家和地方政府实行分税和按比例上交承包利润后,兴建企业多的地方,就要多上交税金和利润,兴建企业少的地方,也少上交税款和利润,这可以对各地方争上工程项目和投资的势头加以遏止,使国家的计划机关,能对现在不合理的布局采取一些措施。如对一些企业进行合并、组织企业集团等,使工业企业布局能比较合理化。同时也有可能对新建企业进行认真研究,使新建设的工业企业能接近原料产地和销售市场,使各地方新建设的企业与已建设起来的企业能逐步形成更加合理的布局。

(2)实行分税制和企业按比例上交承包利润有利于形成全国



的统一市场。实行分税制和企业按比例上交承包利润后，各地方政府不会由于为维持本地区的企业，而采取地方保护主义。因为，保护本地区工业企业的发展，不可能取得和原来相等数量的地方财政收入。如为保护本地区落后和亏损的企业，地方财政再要实行补贴，不仅当年会减少地方政府的财政收入，即使以后该类企业能扭亏为盈，它也只能按比例地多得到一些收入。这对地方政府显然是不利的。各地方政府如果放弃地方保护主义，而让外地区生产的质优价廉的商品流入本地区，那么该地方政府还可征收一些商业企业的营业税，反而在当时就可能增加地方的财政收入。因此，这种改变有利于打破地区相互封锁，形成全国范围内的统一市场。地区相互封锁和分割，是绝对不利于商品生产发展的，而市场的扩大，全国统一市场的形成则是商品生产得到进一步发展的重要条件。

(3) 实行分税制和企业按比例上交承包利润有利于开展竞争。由于全国统一市场的形成，由于各企业上交税金和按比例上交承包利润，这就使国务院各经济部门主管的企业和地方政府主管的企业，在经济条件上完全处于平等的地位，从而也有利于所有企业之间开展竞争。竞争是和商品生产与商品交换伴生在一起的。在资本主义的商品经济中，存在着激烈的竞争；在社会主义商品经济条件下，也会存在着竞争，而它们之间，在竞争性质和竞争的结果上是不同的。资本主义社会的竞争，资本实力大的企业在竞争中获得胜利，而大批中小资本家的企业破产，使资本越来越集中在大资本家手中，破产企业的大批雇佣工人也随之失业。这必然会促进生产与消费矛盾的加剧。在社会主义社会还存在着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时，也必然存在着社会主义竞争。一些企业在竞争中获得胜利，得到发展，这些企业增加的资金，仍然是公有的；也会有些企业在竞争中失败，国家有关经济机关对这些失败的企业的资产会进行妥善的处理，使这些企业关、停、并、转。对这些失败企业的职工，发给他们与当地基本生活消费需要相当的社会保险费，对他们进



行再教育,重新分配对他们适合的工作。在社会主义条件下,实行竞争,能够使生产经营好的企业得到更快的发展,使生产经营不好的企业被淘汰,从而使社会生产的消耗降低下来。如果对生产经营落后的企业不加淘汰,不仅不会有利于社会主义企业的发展,还会给社会主义社会的生产资料和劳动力造成很大的损失,这是完全不利于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巩固和发展的。

(八)转变国家的经济职能

要贯彻工业企业法,使国有工业企业真正能做到“依法自主经营,自负亏损”,把国有工业企业搞活,必须转变国家的经济职能。

1. 转变国家经济职能的必要性

社会主义国家必然具有它的经济职能,这已被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们所多次阐明过,并且也已被我国社会主义经济工作的实践所证明,是无可怀疑的。在社会主义社会里,主要的生产资料,特别是工业部门的主要生产资料,都归全民所有,即归国家所有。国家要建设各类企业,使用这些生产资料进行生产和经营,以发展社会主义的国民经济。所以,社会主义国家必然具有它的经济职能。国家的经济职能,就是国家对国民经济的发展和各类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进行管理。国家要对经济进行管理不能变,但管理的形式必须改变。我国对国有工业企业一直管得过多、过紧、过死,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受到国家有关主管工业企业的机关不应有的直接干预,企业没有相对独立的经营自主权,无法适应市场供求变化的需要。这种管理企业的方式和有计划的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的条件很不适应,必须进行切实的改变。改变对工业企业管理的原则,是使国有工业企业真正成为相对独立的商品生产者。把对工业企业的直接管理,改变为对它们的生产经营活动进行指导,把以行政



手段为主对企业进行干预,改变为采用经济杠杆对企业进行调节,把以行业和企业经营为主,改变为对各行业进行综合的协调。

2. 制定发展国民经济的计划

社会主义国民经济发展的战略目标,其中的五年计划和十年规划以及年度计划,必须由国家计划机关制定。只有国家计划机关,才可能对国民经济的各种具体情况有比较全面的了解,才可能从国民经济发展的各方面去考虑问题,才可能对国民经济在一定时期内的发展提出要求,才可能制定出发展国民经济的计划。各国工业,要依据国民经济计划有关部分制定它们的生产经营发展计划。在制定企业计划时,还要依据本企业的现时具体情况,同时研究在执行企业计划过程中会出现的新情况,使工业企业生产经营活动的发展,能和国民经济计划的实现相配合。

3. 向国有工业企业发布各种经济信息

企业进行生产经营活动,需要了解各种经济信息,如市场上某种商品供求信息、新商品开发信息、新技术研制和采用信息等。没有各种灵通的经济信息,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必然会遇到许多困难。一个工业企业,要及时搜集起各种经济信息来,是难以做到的。为此,国家对经济管理有关的综合机关,同时也成为各种经济信息的中心,国家各主管企业的部门和地方各级政府主管各类企业的机关,也应把搜集与其主管的工业企业有关的经济信息作为重要任务,在全国建起经济信息网。国家和地方各级政府主管工业企业的机关,把搜集、处理、研究过的与其主管企业有关的国内外的经济信息,及时向企业发布,以指导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现在发达资本主义国家的企业,在它们的一切生产经营活动中,无不十分重视搜集、研究各种经济信息的。它们不仅对对国的各种经济信息非常灵通,就是对世界各国的经济信息也可在几天内甚至在几个小时内



就能知道,并能很快制定出相应的经济措施。这种对经济信息搜集、研究和根据所得到的确切信息及时做出决策的方法,是我们应该学习的。

4. 总结和推广好的企业管理经验

同一类工业企业,由于各种情况不同,特别是由于企业内各级领导干部的领导能力的不同,管理水平也有高有低,有些工业企业管理得好些,有些工业企业管理得差些。国家各级政府主管工业企业的机关,对其主管的企业的管理方法,要进行研究,对一些管理水平高和管理好的企业经验,认真进行总结,找出这些管理好的企业的领导干部是怎样把企业管理好的,采用一些什么方法管理好企业的。在这些管理好的企业中,厂长、经理、企业的各职能单位和生产组织,在管理好企业上各起着什么作用,等等。总结出管理好的企业经验之后,向管理落后的企业进行推广。在推广过程中,根据管理落后企业的具体情况,进行指导,使管理落后的企业,能逐步把它们的管理水平提高到国内先进企业管理水平的高度上来。同时,还要加强研究发达资本主义国家同类企业好的管理经验。一般说,我国工业企业的管理水平和发达资本主义国家同类管理好的企业相比,还有不小的差距。在投入产出上、在经济效益上、在商品的经销上,发达资本主义国家的企业比我国同类企业都高得多。研究它们管理企业的好方法,根据我国实际情况,向我国企业推广,并在应用的基础上加以创新,使我国的企业管理水平能逐步提高到国际先进企业的管理水平的高度,以致达到更高的程度。总结国内外好的管理企业的经验,加以推广,应是国家各主管工业企业的机关的一项重要任务。

5. 加强对企业的监督检查

我国已经制定出一些经济法规。据我所知,除工业企业法外,



还有税收法、经济合同法、商标法、质量标准法、成本法、审计法等。当然,这并不是说制定这些法律就够了,不是的,还需要制定一些经济法,如现在一些企业互相拖欠货款,有钱不付购货款,就应作出法律规定。国家制定的一些经济法,使企业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遵守,既有利于促使企业生产经营沿着正确的方向发展,又有利于维护全社会经济运转的秩序。现在有相当的企业,包括国有工业企业,不认真执行已制定和公布的各种经济法。如在近几年来,每年举行一次大规模、大范围的财务大检查中,都检查出很多国有工业企业偷税、漏税,而且偷漏税款的金额还相当大,有些竟达几万、几十万,或更多。如有些企业,不遵守和其他企业、单位签订的经济合同,利用价格双轨制,少交按合同规定的商品,转而按高价把商品出售给没有与之签订购销合同的其他企业。价格双轨制本身固需改进,但不遵守已经签订的购销合同,使其他企业、单位受到损失,在现时的条件下,总是不对的。再如,有不少企业,不按规定的质量标准进行生产,偷工减料,欺骗买主,等等。所有这些不遵守经济法的行为,不只影响社会正常的经济秩序,而且还会助长社会上的腐败作风,掩盖着一些人的贪污、盗窃和投机倒把的行为。总之,上述这些实际例子足以说明,对企业经常进行监督、检查,是完全必要的。现在国有工业企业反映检查过多过滥,增加了企业的负担,是不合理的。这种检查应该纠正。但现在检查中出现的问题,我认为是在检查的方法上。一是各机关都要单独派它们的检查组,二是凡上级机关派的检查组都要厂长、经理出面接待,还要宴请等,这当然会增加企业的负担,给企业的经理、厂长带来无益的迎来送往的压力。这种检查当然不受欢迎。假如换一种办法,由有关主管机关组成综合检查组,到企业里住下,既不要厂长、经理陪同、接待,又严禁宴请,只是深入各有关部门和车间班组,实际地察看企业的各种有关资料,找有关人员进行调查了解,最后向企业和上级各有关主管机关,公布检查的结果,这既不会干扰厂长、经理日常工作,也



不会给企业增加什么负担。总之,必要的检查还得要,但要改进检查方法。国家各级政府主管工业企业的机关,不但要把监督、检查工作作为一项重要的经济职能,还应制定出“检查法”。上级国家机关派检查组对企业进行检查时,要依据检查法进行检查,以便完全克服过去在检查中出现的弊病。

6. 利用各种经济机制调节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

这里讲的经济机制是指税收、信贷、价格等。虽然,随着国家对企业管理的职能转换,国家主管企业的部门,对工业企业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不直接进行干预了,但采用经济机制对它们进行调节则是完全必要的。例如,在税收上,在对同类企业实行共同税种和税率的条件下,对那些采用新技术生产出新产品的企业,应实行税收优惠政策;在信贷上,在实行同等利率的基础上,对管理水平高,各种消耗低,生产的商品又畅销的企业,则可适当多发放贷款;对于一些新技术产业,可发放低息贷款。而对那些产品质次价高、产品严重积压的企业,则采取不发放贷款,使这类企业在资金上有压力,促其改进。在价格上,认真实行优质优价,劣质低价,使生产优质商品的企业能得到更多的盈利,从而使这类企业也能得到更快的发展;另一方面也使生产劣质商品的企业,不仅不能盈利,还要出现严重的亏损,促使它们设法提高产品质量。采用经济机制,对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进行调节,是从经济利益上,迫使企业提高管理水平,生产出优质商品,使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有利于社会主义优越性的发挥。

7. 采用经济的、行政的方法调节工业内部各行业的比例关系

工业企业内部各分部门、各行业必须合比例。它们生产出的商品,作为使用价值必须能相互满足需要。如果有某一分部门和行业生产出的商品,作为使用价值是短缺的,那就会影响其他一些分部



门和行业的发展；如果有某一分部门和行业生产出的商品，作为使用价值是过多的，这种商品现时就销售不出去，其中包含的价值也不能实现。工业内部各分部门和各行业合比例，是它们都能得到顺利发展的必需条件。关于这个问题，从理论上来说，稍有经济学知识的同志，都会十分明白；对做实际经济工作的同志来说，也应该是有深刻体会的。但是，在我国现时工业部门内，各分部门、各行业的比例关系还很不协调，必须采取经济的、行政的方法，使它们能尽快地协调起来。对于生产的商品现时已经过剩、预计将来也会过剩的行业，由国家有关机关作出决定，减少信贷资金，坚决压缩其产量；对于生产的商品现时已不能满足需要、预计将来还会增加的行业，要多贷给资金，使它的产量能够得到尽快的增加。对于工业内部的各分部门和各行业，必须及时地经常地调整它们的比例关系。

8. 加强国家管理经济的综合机关的力量

贯彻企业法，工业企业有了生产经营自主权，主管各行业的国家机关，由原来对企业进行直接管理，变为指导和监督，这类机关应合并，缩小编制。因为它们的经济职能改变之后，继续保留那么庞大的机关就完全没有必要了。管理经济运转的综合机关，如计划、银行、财政、税收、工商行政、质量检查、统计和审计机构的力量应增强。由于这些机关的经济职能，不仅关系到工业部门内部的比例关系，也关系到其他各经济部门，这些机关的工作加强了，也就加强了国家对工业和其他经济部门的管理协调和监督检查的工作。



第四部分

计划与市场

一、社会主义经济既要有计划又要按比例^①

我国的社会主义国民经济,从总体上讲是[、]有计划发展的。有计划发展,是社会主义国民经济发展的特征。

(一)计划经济的涵义

社会主义经济是按照计划或在计划指导下发展的。社会主义社会生产和再生产要不断进行,物质财富要不断增加,人民的物质文化生活水平要不断提高,从而社会主义国民经济总是处在不断运动和不断发展的过程中。国民经济是按国家计划机关制订的经济计划或是以经济计划为指导并结合市场调节的作用去运动和发展的,以使国民经济运动和发展达到计划预期的目的。马克思说:“……要想得到和各种不同的需要量相适应的产品量,就要付出各种不同的和一定数量的社会总劳动量。这种按一定比例分配社会劳动的必要性,决不可能被社会生产的一定形式所取消,而可能改

^① 原载:《经济理论与经济管理》,1991年,第3期。



变的只是它的表现形式,……。”^① 资本主义的国民经济由市场自发地进行调节;社会主义国民经济则是由计划进行调节的。

按一定的比例分配社会总劳动,即社会主义国家把它所拥有的全部生产资料和生活资料及劳动力,按比例地分配给各经济部门、分部门、行业、地区和企业里去,使它们能运用由其支配和使用的物质资料和劳动力,按计划要求进行生产和经营,使生产出的产品能适应社会需要。各经济部门、分部门、行业、地区和企业所支配和使用的物质资料和劳动力的数量及质量,是它们进行生产经营活动的物质和人力的基础,制约着它们生产经营活动的规模,制约着它们生产出的产品的数量和质量。所以,按比例分配物化劳动和活劳动,才能使社会主义国民经济有计划按比例地发展。

社会主义的计划经济不只是某一经济部门、分部门、行业、地区 and 企业的计划,而是整个国民经济的计划。在国民经济计划中,即包括各经济部门、分部门、行业、地区 and 企业的计划;也包括生产、流通、分配和消费各个环节的计划。国民经济计划是国民经济的整体计划,是经济计划的体系。各经济部门、分部门、行业、地区和企业是整个国民经济的组成部分,它们制订和实行的计划也是整个国民经济计划在实行经济计划过程中的一部分。只有整个国民经济各组成部分都是按计划或在计划指导并结合市场调节下发展的,才是社会主义的计划经济。列宁说:“只有按照一个总的大计划进行建设,并力求合理地使用经济资源,才配称为社会主义的建设。”^②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368页。

^② 《列宁全集》第28卷,第18页。



(二) 实行计划经济的经济条件

社会主义能够实行计划经济,是由社会主义社会生产资料的公有制和生产社会化这两种经济条件决定的,并不以任何个人的意志为转移。

社会主义实行计划经济的一种客观经济条件,是生产社会化的发展。在生产社会化的条件下,一个企业虽然还是生产某一种或某几种产品,但是,任何一个企业都不能把它自己进行生产所需要的生产资料都生产出来;任何一个企业也不能把它自己生产出的产品都用于本企业的消费。每个企业进行生产所需要的生产资料,主要或全部都是由其他许多企业生产的,这个企业职工所需要的生活资料,同样也不是或主要不是由各企业自己生产出来的,而是部分或全部由其他许多企业生产的。由于生产社会化,一个企业生产出的产品,如果是生产资料,这种生产资料要出售给其他企业去用于生产,不只是出售给一个企业,而是出售给许多家企业。

一个企业生产的产品,如果是人们的生活消费品,这种消费不是或主要不是为了本企业职工的生活需要,而是出售给商业企业,再由商业企业出售给消费者。因此,无论从任何一个企业进行生产所需要的物质资料来看,或从任何一个企业所生产的产品用途来看,生产的社会化使各经济部门、地区和企业都密切地联系在一起,它们相互之间形成一个有机的整体。任何一个经济部门、地区和企业都不可能脱离其他经济部门、地区和企业,而单独地进行生产和经营。同时,在经济运动的过程中,生产、流通、分配和消费各个环节也都紧密联系在一起,任何一个环节,都不可能脱离其他环节而自行运转。生产、流通、分配和消费在整个国民经济发展过程中,既起着不同作用,又密切联结在一起,共同对国民经济的运转和发展起着推进作用。生产社会化的这种经济条件,要求形成国



民经济有机体的各部分和各环节,必须有计划按比例地发展,只有它们之间有计划按比例地发展,才能使它们在发展过程中协调起来,才能为整个国民经济的发展创造出有利的条件。生产的社会化,既给国民经济有计划按比例地发展创造了一种经济条件;同时,也为国民经济有计划按比例地发展创造了必要性。

实行社会主义计划经济的另一种经济条件,是生产资料的公有制。生产资料的社会主义公有制,特别是主要生产资料归代表全体人民的社会主义国家所有,这就使国家经济领导机关有可能实行计划经济。国家经济机关把归它们所有的全部生产资料,采取各种适当的形式或方法,有计划地分配到各经济部门、地区和企业里去,并组织具有不同劳动技能的劳动者与被分配的各种生产资料相结合,由各级政府的经济组织机关和企业的领导者,发动和组织广大职工,运用归它们所支配及使用的生产资料去进行生产和经营。在生产发展为一定水平的基础上,在生产资料的结构及其总量为一定时,国家经济机关分配它们所占有的各种生产资料应依据的原则:组织劳动者运用各种生产资料进行生产,使全部生产生产资料的企业所生产出的产品,能满足一定量的社会扩大再生产的需要;使全部生产生活消费品的企业所生产出的产品,在一定生产消费水平上能满足城乡居民消费的需要。当然,按比例分配社会物化劳动和活劳动给某一类企业时,在现时还只能大致加以测算,不可能是很精确的数字。因为,各经济部门和企业所生产的产品,有许多种既作为生产用的生产资料,也作为生活用的消费资料。实行计划经济,按比例分配社会的物化劳动和活劳动,只有主要生产资料归社会主义国家所有,国家经济计划机关才能有这种权力。主要生产资料归社会主义国家所有,是实行计划经济的根本条件,以使国民经济有计划按比例地发展成为一种必然性。

为了对社会主义计划经济作进一步的分析,应阐明实行计划经济所具有的两个条件在作用上是不同的。生产社会化这种经济



条件,虽然给实行计划经济创造出必要性,但并不能由此必定要实行计划经济。现在一些主要资本主义国家,生产社会化已经发展到了很高的程度,它们却不能在各个经济部门、地区和企业,都实行像在社会主义社会一样的有计划的生产和经营,使整个国民经济有计划地发展,其所以不能,是由于生产资料为资本家或资本家垄断集团所私有,从而国家也没有权力去按比例地分配生产资料和劳动力。解放前的半殖民地半封建的旧中国,一些工交企业的生产社会化也已经有了一定程度的发展,而那时没有什么计划经济可言。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之后,没收了官僚买办资产阶级的生产资料归国家所有之后,那时,这类企业生产社会化的程度并不比没收之前高许多,但随着生产资料归国家所有,才实行了计划经济。所以主要生产资料归社会主义国家所有,是实行计划经济的根本经济条件。在实行计划经济需要具有的两种经济条件中,生产社会化的发展,为突出计划经济创造了必要性;主要生产资料归社会主义国家所有,才把实行计划经济变为现实性。恩格斯说:“一旦社会占有了生产资料,……社会生产内部的无政府状态将为有计划的自觉的组织所代替。”^①

(三)计划经济是社会主义经济 运动和发展的特征

任何经济都在不断地运动。资本主义国民经济在不断地运动,社会主义国民经济也在不断地运动和发展,但不同的国民经济运动的调节机制是不同的。资本主义经济运动,由市场自发地进行调节;社会主义经济运动,则由计划和市场结合起来进行调节。

社会主义国民经济的运动和发展,利用计划和市场结合进行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0卷,第307~308页。



调节,能充分利用各种生产资料和劳动力。如果制订的经济计划是符合实际情况的,如果执行计划过程中又不出现失误,实行计划与市场相结合的调节,就能为全社会的生产和经营最大限度的节约物化劳动和活劳动,就能加快国民经济发展的速度,这已为我国社会主义经济的发展所证实。

计划经济是社会主义经济运动和发展的特征,其实际的含义则是调节国民经济运动的管理方法。列宁在讲到社会主义经济时说:这种社会“只有实行巨大的社会化的计划经济制度”^①“这种制度将实行计划经济。”^②有的教材把这种制度和它作为社会主义经济运转的管理方法对立起来,我认为这是和列宁的原意不相符合的。列宁所说的“计划经济制度”,不同于由某种生产资料所有制决定的社会制度。“计划经济制度”是阐明社会主义国民经济运转时,必须采用计划去进行调节。这里所说的“制度”是必要的意思,即必须要采取计划方法去调节社会主义经济的运转。制订经济计划和实行经济计划,都是为了推动国民经济的发展,使生产出的产品能满足社会需要。从这方面研究,计划经济只能是调节经济运转和发展的方法。所以,我认为把社会主义计划经济当作“制度”和“方法”加以对立是不妥的。计划经济和市场调节相结合作为调节经济运转的方法,并不是所有社会都能够运用,而是只有社会主义社会才能采用的特有方法。

计划经济作为社会主义经济的特征,是相对于资本主义经济发展的无政府状态来讲的。整个国民经济有计划地发展,只有社会主义经济才具有这种发展形式。所以,它是社会主义经济的特征。资本主义国民经济的运动和发展,是由市场自发进行调节的,从而也是无政府状态的。因为市场调节是滞后于生产的调节,在生产之

① 《列宁全集》第10卷,第407页。

② 《列宁全集》第35卷,第555页。



前,资本家的企业生产什么产品和生产多少,都是由它们自己或董事会决定的;在进行生产时,它并不能确切地知道市场上是否需要这种产品和需要多少,待产品生产出来并运到市场上去之后,才能知道它们生产的产品是否能卖掉和能够卖掉多少以及售价的高低,等等。如果资本家企业把生产出的产品运到市场上,出售不掉,或出售的数量极少,他们对市场也无法进行调节,只有回到工厂内压缩这种产品的生产或转产其他产品。市场调节是通过价格涨落进行的,当市场上某种商品的价格上涨时,许多资本家的资本都流入该类企业,去生产这种商品,结果可能使这种产品的生产过剩;当市场上某种商品的价格下跌时,许多资本家的资本都流出这类企业,以减少这种产品的生产,结果可能使这种产品又发生短缺,所以,整个资本主义经济是无政府状态的。生产的无政府状态,使资本主义经济周期地发生经济危机,给资本主义社会的物资和人力造成很大的浪费和损失。在社会主义社会,有时在某类产品的生产上,在一定时期内也会局部的甚至是相当严重的出现一定程度的生产无政府状态,但这种情况不是社会主义经济的本质表现,而是计划失误造成的,纠正了失误的经济计划,就会克服这种无政府状态。所以,有计划的社会主义经济,比起无政府状态资本主义经济要优越得多。

(四)评关于否认有计划按比例发展规律的观点

社会主义计划经济是有计划按比例发展规律的具体表现形式。有计划按比例发展规律,在社会主义国民经济运动中发挥着重要作用,但是,这种规律的作用,只是国民经济发展的一种趋势和一种必然性,而不是国民经济运动的具体调节机制。具体的调节机制,则是计划与市场的结合。实行计划经济,对经济运动实行计划



调节,是有计划按比例发展规律的具体体现。

对于有计划按比例发展规律,在经济理论工作者的研究中,存在着一些不同的甚至相反的看法,需要认真地弄清楚,以利于做好经济计划工作。有人认为根本就不存在有计划按比例发展规律,调节国民经济比例关系的仍然是价值规律。

持这种意见者,既不懂得在人类不同的社会阶段上商品经济的不同性质,也不懂得在不同性质的商品经济中价值规律起的不同作用。简单商品经济,是以个人私有为基础的商品经济,只有在那里,价值规律才直接起调节作用;资本主义商品经济,是以资本家私人或集团所有制为基础,并且是生产社会化已有了进一步发展的商品经济,在那里价值规律已不能起直接的调节作用,而是通过生产价格起调节作用的;社会主义商品经济是以生产资料公有制为基础的有计划的商品经济,所以,它的性质不同于前二者,但是,由于企业相互之间还存在着各自特有的经济利益,就必然还存在着等价交换原则,从而也就必然要利用价值规律的转化形式——生产价格规律来调整企业与企业以及各经济单位相互之间的经济关系。认为价值规律在社会主义商品经济中仍然起主要调节的作用,完全不符合我国社会主义经济建设过程中分配物化劳动和活劳动的实际情况。现时正在对黄河、长江进行整治;正在进行大规模的地质勘探;正在进行陆上和海上的油田的开采;正在进行建设的大中型煤矿;正在进行的大中型水电站和火电站的建设;正在进行的大规模修建铁路和公路;正在大规模进行改造中低产田,难道能说这不是由国家有计划进行的,而是由价值规律调节的吗?在我国的一部分企业中,确也有受作为价值规律转化形式生产价格调节机制的价格涨落而扩大或缩小生产的,但绝不能把利用价值规律的转化形式生产价格以调节企业之间的经济利益等同于完全由价值规律起调节作用,完全像在简单商品生产和资本主义商品生产那样,直接起着分配劳动比例的作用,客观的实践已充分证



明,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绝不是单纯由价值规律进行调节的。

持上述观点的人还认为有计划按比例发展规律应分为两部分,“有计划”只是主观的;“按比例”才是客观的。他们认为:“斯大林提出‘有计划发展规律’,其内容也是含糊不清的。他有时把这个规律表述为‘有计划(按比例)发展的必然性’,有时表达为‘有计划、按比例的客观规律’,有时又表述为‘国民经济有计划发展的规律’。‘有计划是一种主观因素’,‘按比例’是客观要求,显然,斯大林是把主观的东西和客观的东西混为一谈了。”^①我认为作者的这种观点是不妥的,对有计划发展规律作了错误的理解。斯大林对有计划按比例发展规律,在同一处确有像作者所说的几种不同的提法,这只是为了在用语上避免重复,但都是同一个意思,不可能是在同一处讲的同一个问题而有不同的内容。对于有计划、按比例的分配社会劳动,马克思和恩格斯都已讲过,斯大林只不过是把有计划按比例规律中的两个范畴联结起来,或加以综合而已,并没有什么新发展。该文的作者,把“有计划按比例发展规律”分为两部分,只承认按比例才是客观规律,有计划是主观的,是人们意志的行为,不能成为客观规律的组成部分,也是不对的。这种意见其所以不对,是这位作者没有清楚的理解社会主义国民经济按比例的发展,必须经过人们制订和执行计划,才能顺利地实现。从人们制订和执行计划的角度看,是其有主观性的一面;从国民经济按比例发展必须经过计划来实现这方面看,有计划又是不以人们的意志为转移的,是独立于任何个人意志以外的,是具有客观性的。我国社会主义经济建设的实践已经证明,完善的经济计划,能够推动国民经济更快地发展;不完善的计划,则会给国民经济造成很大的损失。所以,必须认真做好完善经济计划的工作。因此,我认为把有计划按比例发展规律分为主观部分和客观部分是完全不对的。

^① 《未来与发展》,1986年5月。



当代资本主义国家不能对整个国民经济实行计划经济。有的理论工作者认为,计划经济为社会主义经济和资本主义经济所共有。他说:“计划经济不是社会主义经济所特有的,……说社会主义经济是计划经济,资本主义经济也是计划经济,这种提法是可以的。……计划经济是一种宏观经济管理方式,它是社会化大生产发展的产物。就经济体制模式发展的规律性而言,无论是社会主义国家的经济管理体制还是资本主义国家的经济管理体制,都有一种共同的发展趋势,即从国家统治转向国家计划指导,……计划经济是由社会化大生产和商品经济的统一决定的,而不是单由生产关系决定的。”^①在作者的一些话里,我认为他不懂得什么是社会主义的计划经济,也不真正清楚什么是所谓的资本主义计划经济。我们所说的计划经济,是指整个国民经济有计划发展的这种计划经济。根据我所占有的发达资本主义国家的材料,没有任何一个国家能够实行这种计划。第二次世界大战后一个时期,采用计划局部或在个别环节上调节它们经济运动的国家比较多些。80年代中期后,一些国家采用计划调节经济活动的范围却减少了。现在对经济运动实行计划调节比较广泛的国家是日本、法国和欧洲共同体的一些国家,它们制订和执行的计划也只是局部计划,只是采用经济方法,去鼓励一些尖端技术产业和大量生产出口产品的企业的生产,限制产品已经过剩和所谓夕阳工业企业的生产。国家制订的调节经济运动的计划,如果和某些财团所属的行业和企业的经济利益发生冲突时,这些财团总是千方百计去避开国家的计划。如日本,由于日美的经济矛盾,美国压日本政府,要它减少汽车、家电产品向美国的出口,日本政府有关部门也制订减少出口的计划,但日本生产汽车的财团仍然继续扩大生产,并大量向美国出口,使日美经济矛盾日益加深。欧洲共同体国家对农业生产有补贴定额,但这

^① 《中国社会科学》,1986年6月。



些定额也不断被突破。由于发达资本主义国家用计划调节的只是某一部门、某一行业或某些产品的生产和经营,所以不是整个国家经济计划。作者在该文中说计划经济是由社会化大生产和商品经济统一性决定的,说商品经济也能作为实行计划经济的一个因素,不明白作者的根据是什么?不说简单商品经济,即使资本主义自由竞争时期的商品经济在已经存在了几百年的时间内,都没有实行过什么计划经济,已经说过,即使现在发达资本主义国家的商品经济,也不能实行如我们所说的计划经济。对此还必须进一步说明的问题是:社会主义实行计划经济是为了提高广大劳动者的物质文化生活水平;发达资本主义国家实行的某种经济计划,是为了摆脱它们的经济危机,是为了占领更广大的国内外市场;为了加强掠夺第三世界各国;为了提高相对剩余价值的剥削率,以增加它们所有的资本总量。说发达资本主义国家也实行计划经济,既模糊了人们的认识,也抹煞了发达资本主义国家国内、国际的矛盾,实际上是美化了资本主义经济。

二、制订国民经济计划的方法^①

在制订国民经济计划时,必须遵循马克思列宁主义的经济理论并依据具体的实际经济情况。仅此还不够,如果方法不正确,也难以制订出合理的完善的和能够顺利实行的国民经济计划。

我国过去曾经长期采用的制订国民经济计划的方法,是由国家计划机关提出在新的计划时期内,各部门、各分部门、各行业和各省区一些主要产品产量、品种和产值及税利增长的计划指标,根

^① 原载:《社会科学战线》,1991年,第3期。



据各种主要产品的增加指标,再推算出生产这些产品所需要的各种生产资料。国家计划机关把制订出的经济计划草案,经过国家各经济领导机关讨论决定,再提交全国人民代表大会讨论、修改、通过后,即作为国家制订的国民经济计划,下发给各经济部门、各分部门、各行业和各省(市、自治区下同)。各经济部门、各分部门、各行业和省区根据国家计划机关下发的这些计划指标,再制订自己的经济计划。这种方法应加以改进。国家计划机关,在制订新的经济计划之前,即使对实际经济情况进行了认真的调查,所制订的国民经济计划,也很难完全符合各部门和各省区的实际经济情况,很难完全符合各分部门、各行业和各企业的实际生产经营活动的要求。因为,在生产社会化日益发展的条件下,各部门、各分部门、各行业、各地区和各类企业之间发生着千丝万缕的联系,而且这种联系还经常发生着变化。

改进制订经济计划的方法,我认为应该采用自上而下、自下而上、上下结合和最后由国家计划机关制订并由人民代表大会讨论通过的方法。

(一)自上而下的方法

这种方法,是国家经济计划机关先提出在新的计划时期内经济发展的战略和各种主要经济计划指标的草案,下发给各经济部门和各省区,它们依据这个草案,并结合各自的具体情况,制订出自己的经济计划指标草案,发给所属各分部门、行业、县及它们所属的企业。在实施新的经济计划时期内,整个国民经济要有一个发展战略,这只有国家经济领导机关和计划机关才能提出来。在新的计划时期内,整个国民经济要增加总产值、国民收入和净产值的数量计划指标,同样只能由国家计划机关提出来。国家经济计划机关提出的计划草案,还应包括国民经济各部门、各分部门、各行业的



产业结构和产品结构的调整及其各种主要产品增产的数量指标和产品要达到的质量指标;提出要兴建有关发展农业、工业、交通运输、邮电通讯、商业网点等,大中型工程项目的建议;提出采用哪些重要的先进技术,等等。国家经济领导机关和计划机关先提出一个新的计划时期的经济计划草案,并下发给国民经济各部门和各省区,对各经济部门和各省区的计划,起引导、指导和参考作用,并使它们制订的经济计划能够符合实行新计划时期经济发展战略的要求。

(二)自下而上的方法

1. 由企业、行业、分部门、部门依次制订出经济计划

(1)企业的经济计划。企业是进行生产经营的基本经济单位。企业的经济计划,是整个国民经济计划的基础。企业制订新时期计划的出发点,除应该参考行业计划机关下发的各种计划指标外,主要应依据企业现时生产经营状况。企业制订计划应包括这些内容:扩大再生产,固定资产更新改造,原料、燃料、电力的供应,产品的数量、品种、规格和质量(以生产消费、生活消费的需要为依据),产品结构的改进,新产品的开发和试制,劳动生产率的提高,劳动者的教育和培训,企业积累资金的增加,工资和奖金基金的确定(受劳动生产率制约),集体福利事业,等等。企业制订的计划,应是既符合实际,又和每个单位及个人经济责任与经济利益相联系的、能够完全实现的计划。

(2)行业的经济计划。企业制订出新计划时期的经济计划后,应送交行业领导机关的计划机构。行业计划机构在制订新计划时期的经济计划时,除上级计划指标为依据外,主要应根据各企业的计划。同一企业中,某种原材料为一定量时,一些企业的需要量



如大大超过既定量,另一些企业的需要就会得不到满足。目前在我国的许多不同企业中,虽然国营大中型企业机器设备先进,劳动者的劳动熟练程度高,技术力量强,管理水平比较高,生产的产品质量好,却往往由于原料不足,生产能力得不到充分发挥;而一些小型企业,虽然在生产条件上比大中型企业要差得多,却能采用各种方法和途径,套购到原材料、燃料和电力。特别是一些使用农产品作原料的企业,由于一些农产品原料归地方有关政府调拨,属于地方政府管理的一些小型企业能得到这些原料,同类的国营大中型企业却得不到充足的供应。囤积和倒卖钢铁、倒买倒卖煤炭、棉花大战、蚕茧大战、烟叶大战等,除了在经济体制上没有处理好中央和各级地方的经济关系及产品价格双轨制的影响外,还由于没有行业计划。行业计划中首先要考虑原材料的合理配置,生产能力强、经济效益好的企业优先得到供应,从而提高原材料的利用率;应采取有力措施,推广先进的企业管理经验;在全行业采用先进的生产技术;组织全行业科技人才研究、试制和批量生产各种新产品;组织各行业之间开展竞争;提高劳动者素质;扩大再生产。行业领导机关制订全行业的经济计划,对于促进全行业有秩序地发展,会起到非常重要的作用。

(3)分部门的经济计划。分部门是由生产过程中采用的加工工艺、使用的原材料、劳动者的劳动形式和产品用途等方面相近的几个行业组成的。行业领导机关制订的经济计划,送交分部门的计划机关。分部门的计划机关在研究部门计划机关下发的计划指标的基础上,依据各行业上报的经济计划,制订分部门的计划。分部门计划应着重审查各行业上报的经济计划是否合适,以此制订整个分部门发展的长期和短期经济计划。在对各行业的经济计划进行全面审查后,进一步对各行业的企业进行分析,使各行业能平衡发展。为了增加本分部门某些行业的企业经济实力,可有计划的采取



各种形式组织跨行业和跨地区的企业集团，以加速分部门和某一行业的发展。

(4)部门的经济计划。经济部门是按它们在国民经济运动中的分工和所起的不同作用划分的。在每个经济部门内部，由于社会分工发展的程度不同，它们所包含的分部门也有多有少。工业部门所包含的分部门比其他几个部门所包含的分部门就多些。在我国现实的实际经济组织领导工作中，有的经济部门有总的领导机构，如农业和商业；有的则没有统一的领导机构，如工业，分为许多分部门；交通运输业分为铁道部、交通部和航空公司等。没有统一领导机构的部门的经济计划，则由各分部门的部和公司的计划机关制订。它们制订经济计划的任务，和各部门的计划机关是相同的。部门的计划机构在制订本部门的经济计划时，固然要把国家计划机关提出的经济计划草案和本部门下发的计划作为指导，同时，要在审查各部门送来的计划的基础上进行研究，提出本部门新计划时期内长期和短期经济发展计划。在审查各分部门的计划时，应研究各分部门所属行业的发展，是否合理；研究每个分部门的计划，是否符合它们的客观实际经济活动的情况；平衡分部门和行业的发展；确立重点发展的分部门、行业和企业；提高本部门的生产技术水平和经营管理水平。部门经济计划是整个国民经济计划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一个部门内各分部门、各行业和企业综合计划。因此，在制订部门经济计划时，既要求努力进行扩大再生产，使本部门在新计划时期内能有适当的发展速度，又必须要符合实际经济运动的情况，以便使新计划能够真正实现。

各部门的计划机构，把它们制订的经济计划草案，送给国家计划机关，以便国家计划机关依此为参考制订出国家的国民经济计划。



2. 由乡镇、县、省依次制订经济计划

(1) 乡镇的计划。乡镇是我国政权的基层组织。除有少数乡镇特别是大中城市近郊的一些乡镇的工业已有相当程度的发展,并超过其农业产值外,广大农村的乡镇,主要还是以农业生产为主。乡镇制订经济计划,以县计划机关制订的计划草案作为指导,同时根据本乡镇生产发展已经达到的水平和各种经济的自然的条件,制订本乡镇的经济计划。在制订中,特别要把发展农业的种植业放在首位,同时发展林业、牧业、饲养业、养殖业和土特产品的生产。注重采用新成果和新技术,利用本乡镇的农副产品作原料,发展各种加工工业,或按国家颁布的开采矿产的条例,发展小型采矿业的生产。同时重视发展劳动密集型的工业,使由农业转移出来的劳动力能被充分消化。必须不断提高乡镇企业的素质。要保证按计划向国家交售粮食、肉类、奶类、蛋类、蔬菜等副食品及工业原料。

(2) 县的计划。在一般情况下,一个县的区域内,农业、工业、交通运输和商业都有。县的计划机构在制订经济计划时,除按照省计划机关下达的计划草案中对本县在生产发展上的要求外,同时要认真研究各乡镇送来的经济计划,在此基础上,制订出本县在新计划时期内发展的长期和短期计划。特别要注意充分利用本县各种自然的和经济的优势。以农业生产为主的县,制订发展生产计划时,当然要把农业生产放在优先的地位,同时,要计划发展县内国有、集体加工工业,要有领导地发展其他成分的工业企业,相应地发展县内国有、集体或其他经济成分的交通运输业和商业,使县的经济能全面发展。计划也必须把提高广大农民和职工的文化技术水平包括进去。在县的经济计划中,要有本县内各地的商品和与其他县及地区的商品进行相互交流的内容。

(3) 省的计划。在一个省的地区范围内,按经济部门划分,有农业、工业、交通运输、商业及它们所属的各分部门、各行业和企业。



按隶属关系划分,有国家各部直属的大中型企业;有省县所属的地方国有企业。按所有制划分,有社会主义性质的企业;有各种非社会主义性质的企业。对于各县送交的经济计划,要认真进行审查,研究它们制订的经济计划是否符合它们的实际经济情况,是否包括了它们生产所具有的各种要素,完成计划所采取的措施是否合适,对各县制订的经济计划,发现有不完善的地方,应指导它们进行修改。省的计划机关,以国家计划机关提出的计划草案为指导,以各县的计划草案和本省的各种自然的经济的实际情况为依据,制订出省的新计划时期的经济计划。工、农、运输各业皆应顾及,各展其长,协调发展;同时注重与外省的交流。

由乡到县和省依次制订经济计划的方法,是按政权系统由下而上制订计划的方法。这比按企业、行业、分部门和部门制订的经济计划,其内容广泛得多,因为它包括了所有经济部门、分部门和行业,必须进行更深入的调查研究,才能制订出比较完善的经济计划。省的计划机关把制订的新计划时期的经济计划送交国家计划机关,作为它制订国民经济计划的一种参考。

(三)国家计划机关制订出新的国民经济计划

国家计划机关依据各经济部门和各省送来的经济计划草案,同时进一步研究原先提出的国家在新计划时期的经济发展战略和计划指标,制订出新的国民经济计划,下发给各经济部门和各省区去实行,这是再一次的自上而下。

认真研究各经济部门和省送来的计划草案。是否和国家计划机关最初提出的发展战略和各种主要指标基本相符合,如有较大差距,探索出其症结所在,或改正国家原先提出的发展战略要求和计划草案的指标;或修改各经济部门和各省区的计划指标,以便制订出符合客观实际经济情况的国民经济计划。



国民经济计划是各经济部门和各省经济计划的综合化和合理化。各经济部门和各省制订的经济计划,往往较多地考虑了它们自己的具体经济情况,很难全面考虑到全国经济发展的要求。国家计划机关在制订国民经济计划时,必须从全国经济发展的要求出发,对各经济部门和省提出的计划草案,既要综合化,又要使之合理化。因此,在国家制订的国民经济计划中,也必然包含各经济部门和各省的经济计划的各种合理内容。

加快薄弱经济部门和地区的发展及重点工程的建设。在制订国民经济计划时,应规定出发展的重点经济部门、分部门、行业和省区;计划确定出各经济部门和地区发展的重点工程和兴建这些重点工程的资金、物资和人力的来源、建设的速度及投产时间,加强国民经济的薄弱部分,使各经济部门的结构更加趋于合理。

特别要计划各种科学研究的新成果和新技术的运用。在国民经济计划中,必须把科研新成果和新技术在有关经济部门、分部门、行业 and 地区的应用与推广,放在极其重要的位置上。组织科技攻关,吸收、改造国外新技术都应有切实的计划。以现代化的科学技术为基础,使我国的经济实力逐步达到发达国家的水平。

制订的经济计划要包括科学技术人才的培训、提高和交流这个重要内容。所有各种新技术都要由科技专门人才去研究、制造和推广。因此,要和各经济部门、分部门、行业 and 地区的经济发展的要求相适应,制订出培养各种科技人才和不断提高他们的科技水平的计划,还要使有各种不同专长的科学技术人才能在全国各科研单位、各类企业进行交流,使他们转到最能发挥他们各自科技专长的单位里去,在科研和生产中取得更大的成果。

计划新产品的研究、试制和批量生产。规定出各经济部门、分部门、行业和省及它们所属企业,都必须生产出一批新产品,使我国生产的各种产品在品种、质量和性能上能逐步接近和达到经济技术发达国家的水平。



计划提高国民经济的效益。规定出各经济部门、分部门、行业和省区及它们所属企业,在生产经营活动中降低物化劳动和活劳动的消耗及增加产出的指标,我国各类企业生产经营活动的消耗,比起经济、技术发达国家来,无论是物化劳动和活劳动都要高得多,在经济计划中规定它们应采用的新机器设备和改进劳动组织,降低各种消耗,使投入较少数量的物化劳动和活劳动,能生产出数量更多、质量更高的产品,从而提高整个国民经济的效益。

计划使生产布局进一步合理。为了更好地发展农业,尽量按照不同省区的土壤、气候及其他自然条件,规定出种植不同的重点作物,规定出各种作物带;为了节约运输费用,对各经济部门、分部门、行业和省区新建工业企业,尽可能规定它们接近原料产地或消费市场;在计划发展交通运输业和商业网点时,也要尽可能使其得到合理的分布。生产和流通环节各类企业的合理布局,是提高国民经济效益的重要途径之一。

规定出各种重要产品产量和产值增长的指标。对于各经济部门、分部门、行业和省区重要产品的产量和产值,必须订出计划指标,使它们在执行计划过程中能有明确的目标,随着新经济计划的实施,能不断提高我国国民经济的实力。

规定应有的发展速度。在各经济部门和各省区制订的经济计划中,都已规定了它们各自的经济发展速度。国家计划机关,在制订新的国民经济计划时,必须对各经济部门和各省制订的经济发展速度认真进行研究,对由于没有发挥其潜力而速度过慢的,应促其适当加快发展速度;对发展速度快的,可适当降低其速度,以规划出在新的国民经济计划中应有的经济发展速度。

制订出积累和消费的合理比例。在制订的国民经济计划中,积累和消费之间必须有合理的比例。这个比例的原则必须由国家计划机关来制订。各经济部门和各省,应严格按照国家计划机关制订的比例去安排积累和消费,使在新的经济计划实施的时期内,既有



利于增加积累,又有利于增加社会占有的物质财富的总量,也有利于不断提高人民的物质文化生活水平。

进行综合平衡。对各经济部门和省制订的经济发展计划,对积累和消费的计划指标,对财政收入和支出,对外贸易的出口和进口,需进行综合平衡,使各经济部门、分部门、行业和省的经济在计划中达到平衡,形成合理的比例关系。只有各种比例关系合理,才能为国民经济的发展创造出顺利的有适当速度的条件。

广泛发动群众进行讨论。新的国民经济计划,下发给各经济部门和各省的有关机构及企业,广泛发动群众认真进行讨论,在讨论时,既可以讨论整个国民经济计划,又要求讨论与本部门、分部门、行业和企业有关的计划部分;特别要讨论与本省、县和乡镇有关的计划部分,提出对国民经济计划某些指标进行修改或补充的意见。企业要特别着重讨论国民经济计划中关于本企业的计划是否能够完成,及完成这种经济计划时可能发生的困难和问题,如果会发生困难和问题,应采取什么措施去克服,使企业的计划能得到顺利的全面的完成。同时,还应组织一些经济理论工作者进行讨论,让他们从理论与实际的结合上提出意见。在讨论过程中提出的合理意见,应加以吸取,用以修改、补充和完善国家计划机关制订的国民经济计划。

经人民代表大会讨论通过。新的国民经济计划,经过群众性的讨论,进行修改、补充和完善,送交全国人民代表大会讨论通过后,下发给各部门、分部门、行业和省作为它们在新计划时期内实行的经济计划。

国家计划机关制订的国民经济计划,既是能调动各经济部门、分部门、行业 and 各省及企业的积极性的计划,又必须是能够顺利实现的计划。

采用这种方法制订经济计划的优越性。这种由上而下、由下而上、再由国家计划机关制订国民经济计划的方法,既可使各经济部



门、分部门、行业、企业和各省、市、自治区、县、乡镇了解国家计划机关在制订新时期国民经济计划的要求,由上而下的逐级制订出它们的经济计划,又能使国家计划机关,更加了解各经济部门、分部门、行业、企业和各省、市、自治区、县、乡镇的实际情况,国家计划机关以此再制订出新计划时期的国民经济计划。这样制订出的经济计划,既能符合客观经济规律和经济发展战略的要求,又能符合实际经济情况。只有符合客观经济情况的计划,才是能够完全实现的计划。

采用这种方法,能把各级经济计划机关和广大群众发动起来,使他们能了解全国特别是与其有关的部门、分部门、行业和企业制订计划的过程,以此增强广大劳动群众的主人翁意识,使广大职工和工程技术人员认识到实现他们自己应完成的经济计划,与整个国民经济的发展及其与每个劳动者的经济利益的关系,以调动广大劳动者的积极性,为实现新的国民经济计划做出最大的努力。

我认为采用这种自上而下,自下而上,再由国家制订国民经济计划的方法,比单纯由国家计划机关制订经济计划和仅经过国家经济领导机关及人代会讨论决定后,即向下布置强制执行的办法,会更符合实际经济情况,也会更易于执行和完成。

三、制订新的国民经济计划时必须 认真研究实际经济情况^①

为了使经济计划能够顺利地执行,制定时必须要有正确的经济决策。而要有正确决策,除了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为指导外,还要认真研究客观实际经济情况。

^① 原载:《江海学刊》,1991年,第4期。



1. 要对原制订的经济计划执行的结果认真进行总结

对过去制订的经济计划认真进行总结,是为了从中寻找出执行计划时出现的各种情况的原因,使制订的经济计划能更好地完成。实施过去所制订的经济计划,在执行过程中一般出现的情况是:原订的经济计划能顺利地全部完成;或由于发生某种问题只能部分完成。对于能顺利完成的经济计划,应研究制订和执行的经验,以便在制订新的计划时加以继续贯彻。顺利完成的经济计划,当然会有好的经验,但其中也可能有问题,即制定的经济计划的指标比较低。如果是在原订的比较高的计划指标基础上完成了计划,在执行经济计划时期内,生产力并未得到充分发挥,这种经济计划即使被完成了,从推动国民经济的发展速度来说,也是不够合理的。原订经济计划如果只能部分完成;或是由于在制订时脱离了实际情况,把指标订得过高,即使作出很大的努力也难以完成;或是由于在制订时,各种指标不符合按比例发展规律的要求,使一些生产企业所需要的生产资料在数量上得不到足够的供应;或没有按计划规定的产品质量进行生产,在一些生产资料的质量上没有得到应有的保证;或是由于在执行经济计划时,某类产业发生了某种问题等,对于未能完成的经济计划,要深入进行研究,寻找出其中真正的原因,以便在制订新的经济计划时加以改进,避免重犯已经发生过的错误。

2. 制订新的经济计划时要依据生产已经达到的发展水平

生产已经达到的发展水平,是制订新经济计划的物质基础。实行新的经济计划,就是社会企业进行再生产,从而需要有各类必要数量的生产资料 and 消费资料。因此,在制订新计划时,就必须计算在执行原经济计划期内,已经生产出来全部企业所需要的生产资料,不只计算出要有足够的数量,而且在品种、规格和质量上,也必



须符合社会企业进行扩大再生产的要求；同时，还要计算执行原经济计划期内是否已经生产出社会全部企业由于职工人数的增加，或由于原有职工物质文化生活水平的提高所需要的各种消费资料。生产出的消费资料，不仅在数量上是增加的，在质量上也应是提高的。在开始执行新计划时，虽然想扩大全部企业的再生产，在计算能够生产出的生产资料时，如果发生失误，这种失误，不论是在数量上的不足，或是在品种、规格和质量上不符合要求，都难以实现全社会企业扩大再生产。对于全部企业所需要的扩大再生产的生产资料和消费资料，在我国现时条件下，要计算得十分精确固然比较困难，但大致精确还是能够做到的。在计算方法上，先计算出各类大中型企业若干数，小型企业又有若干数，再计算出各类企业的每一类企业所能生产出的产品的数量、品种、规格和质量，把所有各类企业生产出的各种不同用途的产品加起来，也就是全部企业生产出的生产资料的大致数字。计算已经生产出的消费资料的数量，也可采用这种方法。无论是制订新的长期计划还是短期计划，都必须认真对社会全部企业已经生产的各种产品进行计算。过去我国在实行长期计划或短期计划时，所以发生使新制订的经济计划难以完成，给整个国民经济的发展造成很大的困难，就是对全社会企业或对各生产部门的企业已经达到的生产水平和已经生产出的产品数量、品种、规格和质量计算失误造成的。制订和执行新的经济计划，必须克服和避免主观主义和片面性，这是经济计划得以完成的根本条件。

3. 制订新的经济计划时要研究重点发展的产业

在实施过去制订的经济计划时，由于各种原因，在各种经济部门、行业和省区之间，会出现有些发展得过快，有些发展得又滞后。在制订新的经济计划时，要加快发展滞后的经济部门、行业和省区的产业，向它们投入更多的物资和劳动力；对于发展过快的产业应



适当加以限制,把滞后的产业作为计划发展的重点,才能实现各种合理的比例关系,才能保持国民经济持续、稳定、协调的发展,才能保持国民经济发展应有的速度。

4. 计算在执行新的经济计划时期内新建大中型工程项目投产 后所能增加的产品量

在制订和执行一个新计划时期的经济计划时,会有些新建的企业投入生产。这些新建企业,有些是在执行前一次经济计划时已开始兴建,由于基建规模大,施工时期长,不能在前一个计划期内投入生产,而在执行新的经济计划期,才能建成并投入生产和经营;有些是在实施新制订的经济计划的过程中即可投入生产和经营的新建企业,对于各类新建企业投入生产和经营,要计算它们陆续投入生产的时间;计算它们投入生产后,所生产出的产品,作为生产资料的产品能用于哪类企业的扩大再生产,作为消费资料的产品,能用于满足多少人的生活消费需要。在制订新的经济计划时,还要计算在新建的企业投入生产经营之后,它们所需要的各种生产资料的数量和质量,有关原有企业生产的这类资料,是否能够满足新建企业投产后对这类生产资料的需要;原有生产消费资料的企业生产的产品,是否能满足新增职工的需要。如果原有企业经过挖掘潜力和技术改造之后所生产的这类生产资料,仍不能满足新建企业投入生产后的需要,原有企业生产的消费资料,仍不能满足新增职工的需要,在制订新的计划时,就必须新建生产这些生产资料 and 消费资料的企业。在计划执行过程中,一些新建企业的投产,必然影响各部门和各行业相互之间的比例关系。对新建企业投入生产经营后,可能生产出的产品及它们所需的生产资料 and 这些企业职工所需的生活资料进行计算,是为了使新制订的经济计划在执行过程中,能符合有计划按比例发展规律的要求。



5. 计算新技术在各类企业中采用后能够增加的产量

在制订新经济计划时,应有在各类企业中采用新技术的计划。我国国民经济各部门和各省区在生产经营活动中,要逐步实现现代化,而实现现代化的主要内容,是在各经济部门所属企业的生产经营中采用新技术,这是大家所熟知的。在这里应研究的问题是,一些新技术和先进的机器设备的采用,会对国民经济各部门和各行业之间所产生的各种比例关系的变动。新技术的采用,不可能在各部门、各行业、各省区和各企业之间同时采用,在时间上,有先后之差;在经济部门和不同类型企业中所采用的技术和机器设备,在先进的程度上也必然会有所不同。因此在不同经济部门和各类不同企业中,采用新技术及先进的机器设备后,也会产生不同的效益;生产出的产品数量、品种和质量,也必然有所不同。采用新技术、新机器设备先进程度高的部门和省区所属的企业,它们生产的产品量会增加很多;采用新技术、新机器设备先进程度低的部门和省区所属的企业,它们生产的产品数量增加会少些,这就会对国民经济中各种原有比例关系产生影响。因此,对新技术的采用,在不同部门、行业和省区及企业之间的比例关系一定会产生影响,在制订新计划时就应加以计算。对于某一类的企业,由于采用的先进技术和新机器设备水平高,其他与之有关的企业在技术上还难以与之相配合,在这种情况下,或者使与其有关的企业也采用新技术;或者新建一些与采用新技术有关的企业,使新技术采用后,能增加技术水平比较低的部门所属企业产品的产量。从整个国民经济发展来看,新技术的采用也是在不断发展的,采用先进技术低的企业,必须积极采用程度更高的先进技术,以便能与有关的企业所采用的先进技术相适应,使国民经济各部门、各行业和各省区的企业都能不断提高其技术水平。在新制订的经济计划中,采用先进技术最好能在各生产部门中配套进行,不配套的先进技术难以被顺利



及时采用。例如,我国从国外引进的先进技术和新机器设备,往往在相当长的时期内,有些就得不到及时的充分的利用。在制订经济计划时,采用先进技术和新机器设备,必须从我国的实际生产技术水平出发,必须配套进行,才能使各种比例关系合理,使我国经济能顺利发展。

6. 计算利用新的自然资源后各部门比例关系的变化

在制订新的经济计划时,应考虑到一些新的自然资源被利用后,会对国民经济的比例关系变化起的作用。有些自然资源属于劳动对象,被利用之后,可作为生产资料。如未被开垦的荒地是一种自然资源,开垦出来可作为生产资料,用于种植业,能增加农作物的产量。又如,矿藏在被开采时,是劳动对象,开采出矿产资源后,如果是煤炭,被用作燃料和化工原料;如果是铁矿石或有色金属矿石,经过冶炼和轧制,则成为各种钢材和有色金属材料,它们都成为生产资料。开发这些自然资源,需要投入大量的物资和劳动力,这些物资和劳动力的来源要纳入计划。这类自然资源被开发后,能增加有关部门和行业内企业的产量,这就为使用这些产品作为生产资料的企业的扩大再生产创造了物质条件,从而它们也必然会影
响国民经济各部门和行业之间的比例关系。在制订新的经济计划时,对一些自然资源被利用后,会对其他部门所产生的影响必须采取相应的计划内容。

7. 研究生产经营管理水平已发展的程度和执行新计划时期内可能提高的程度

管理是一种促进生产发展的重要条件,管理水平的高低,对生产经营的发展起着重大作用。全社会有许多企业,有些企业管理水平高,它们对其所支配和使用的生产资料,如建筑物、机器设备、原料、燃料、电力和辅助材料,都能加以充分利用;对于本企业的职工



和工程技术人员,能使他们的劳动积极性都被充分调动起来,这些企业生产经营的发展速度必然会加快。如果一个部门内所有企业,都能提高管理水平,这个部门的发展就会快于其他部门;如果所有部门的全部企业都能提高管理水平,整个国民经济的发展速度也会加快。不同部门管理水平高低的不同,影响着它们的发展速度,也影响着它们相互之间的比例关系。所以,国家计划机关在制订新的长期和短期经济计划时,也要把已经达到的管理水平和在执行新经济计划时期内管理水平提高的程度加以研究,并积极采取措施,促进各类企业管理水平的提高。

8. 研究提高劳动者政治觉悟和文化科学技术及劳动熟练程度所产生的影响

在生产的各种要素中,劳动者是最基本的要素。在制订新的长期和短期计划时,要特别注意研究广大职工在政治水平和文化科学技术及劳动熟练程度已经达到的水平,在执行新计划期内,采取各种教育和培训方法后,又能有多大程度的提高。广大职工政治水平和文化科学技术及劳动熟练程度的提高,对推动生产经营的发展,会起着极其重要的作用。劳动者政治水平和文化科学技术及劳动熟练程度提高的不同,对生产的发展也会产生不同的作用。社会全部职工分布在不同的部门、行业、省区和企业里,他们在各方面提高的程度也不可能是等同的。有的部门、行业、省区和企业政治思想工作强,教育培训工作做得好,职工在各方面提高的速度快,从而它们的生产经营发展也快;有的部门、行业、省区和企业,政治思想工作薄弱,教育培训工作做得差,职工在各方面提高的速度慢,从而它们的生产经营发展的速度也慢。制定新经济计划时,应把这种因素加以研究,作为协调国民经济各部门发展的比例和速度的重要条件。

制订新的长期和短期经济计划,如果既遵循了客观经济规律



的要求，又符合上述各种实际经济情况，就能为完成所制订的经济计划创造出顺利的条件。在制订新的经济计划时，不认真研究客观实际经济情况，不从客观实际经济情况出发，是完全不对的。

四、计划调节与市场和市场调节与计划^①

计划调节，就是国家经济计划机关依据客观经济规律的要求，制定经济计划去调节经济的发展，而计划调节又必须以市场的供求为依据；市场调节，就是以市场商品价格的涨落去调节经济的发展，而市场调节又必须用计划去制约。

（一）计划调节与市场

社会主义社会还存在着有计划的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无论在制定经济计划和实行经济计划去进行调节时，都必须利用市场。

1. 计划调节的内容

计划调节，就是国家各级政府的经济领导机关，按照计划机关制定的经济计划去进行调节。运用计划进行调节的，只能是各经济部门、各行业在执行经济计划时各种比例中物资运动和劳动力的主要部分；只能是各省、市、自治区企业生产和交换物资的大宗商品；只能是国有大中型企业所生产的商品中的大部分或绝大部分。例如，农业部门和工业部门相互的比例关系，农民进行农业生产所需要的一些主要农业机械、化肥、农药、农膜是由计划调节的。国家

^① 原载：《中国人民大学学报》，1991年，第4期。



经济机关要求有关工业企业有计划地生产出这部分农业生产资料,经过商业和农村供销合作社出售给农民;同时,又有计划地要求农民生产出为城市居民所需要的粮食,生产出为工业企业所需要的农产品原料,它们之间的这部分比例关系,也是由计划进行调节的。又例如,在工业部门内部各行业在其生产和经营活动中,相互之间的比例关系,大部分的物资交换,也是由计划进行调节的,国家计划机关要求大中型的国有统配煤矿,每年要生产出若干数量的煤炭,供应给火力发电站和铁路运输,供应给化肥厂作原料;供应给城乡居民;要求油田每年按计划生产出若干数量的原油,供应给炼油厂和石油化学工业企业;要求各发电站每年要按计划发出若干千瓦的电力,供应给工厂、煤矿、油田,供应给农业生产及城乡居民生活消费;要求铁路部门每年要按计划运输若干数量的煤炭、石油和其他物资,把这些物资运送到需要这些产品的企业和单位去。重要工程项目的建设及重要新技术的研制、引进和采用等,也是由计划进行调节的。各部门、各行业所属企业和各省、市、自治区及其县所属企业生产出的各种主要的大量的生产资料和大量的主要消费资料,都是由计划进行调节的。总之,由计划进行调节的,是执行经济计划过程时,各种物质的比例关系中的大部分或绝大部分。

2. 市场在社会主义商品生产中的作用

制定经济计划,要考虑各部门和各行业的企业进行生产时需要的生产资料是否有可靠的供应;生产的商品是否能够销售出去,也就是要特别重视市场对制订经济计划的重要性。

市场是进行社会再生产的必经环节。在社会主义经济运动中国民经济各部门、各行业的企业和各省、市、自治区及其县所属企业通过市场把它们生产的商品销售出去,取得货币资金,再用必要数量的货币资金去购买机器设备、原料、燃料和电力,才能进行扩



大再生产；职工和城乡其他劳动者，用他们所得到的收入去购买消费品，满足他们的生活需要，才能参加再生产的劳动。在存在社会主义商品生产的条件下，如果没有市场，各类企业生产出的生产资料和生活资料都无法流通，从而也都无法发挥这些被生产出来的产品作为商品的经济职能。销售不出去的产品，就是对人们毫无用处的产品。产品销售不出去，就连简单再生产也难以继续，更不用说进行扩大再生产了。只要有商品生产存在，轻视市场对发展社会主义经济的作用，是绝对不对的。市场上供求状况是各种比例关系是否合适的具体表现。在生产发展的一定基础上，国民经济各部门、各行业的比例关系是否合理，各省、市、自治区及其所属县相互交换的物资的数量比例是否合理，最根本的是考察它们所属企业生产出的产品在数量、品种、规格和质量上是否能够相互满足需要。如果能够相互满足需要，它们的比例关系和相互交换的商品的数量关系和质量就是合理的；如果不能相互满足需要，就是比例关系和相互交换的物资的数量和质量不够合理或不够完全合理。由于各企业所生产出的产品，在相互供应和需求时，只能通过市场来进行。所以，从市场上各类产品的供求就能够看出各企业生产出的产品相互满足需要的程度，能够看出它们之间的物资交换数量是否合比例，以及合比例的程度。市场上某一类或某几类的商品供不应求，购买者往往买不到这些商品，这是生产这一类或这几类商品的企业生产发展速度落后了，它和其他部门和行业的比例关系已经发生了不协调现象。如果在市场上，有某一类或某几类商品的质量虽是合格的，但这些商品难以销售出去，这是生产这类或这几类商品的企业生产出的商品过多了，它与其他各部门、行业之间也出现了不合比例的现象。某个部门和行业生产的商品，按商品的数量、品种、型号、花色都容易在市场上销售出去，作为生产资料的商品被使用这类商品的企业购买去用于进行扩大再生产；用作生活消费的商品被城乡居民购买去满足他们生活消费的需要，这种供



求状况,就表示这类商品的社会供给和需求是平衡的。所有生产出的商品都能销售掉,所有需要的商品都能从市场上购买到,这就表示社会的总供给和总需求是平衡的。在商品结构上供给和需求也同样是平衡的。社会总供给和总需求及商品结构的供给和需求的平衡,表明国民经济各部门、各行业所属企业的生产是按计划进行的,它们的生产发展速度也是同步的。只有通过对市场上商品供求状况的分析,才能知道在执行计划过程中,国民经济各部门、各行业的比例关系是否合比例及其合比例的程度;才能知道各省、市、自治区的物资交换的数量和品种是否合比例及其合比例的程度。在执行经济计划过程中,国家计划机关应该经常注意对市场各类商品供给和需求状况的研究,发现总供给和总需求和各类商品结构上供给和需求不平衡时,应及时进行计划调节。市场不是中性的。所谓市场,就是商品的交换。只要存在商品交换,就必然存在市场。从所有不同性质的商品生产都要进行交换来说,市场对它们的作用是相同的。有同志认为,市场是中性的,我认为这种说法是不妥的。市场作为商品价值的实现和使用价值的转换过程,对所有的商品生产都有它的共同作用,但这只是说明市场在交换中的职能,不是说明市场的性质。市场的性质是由商品经济的性质决定的。商品经济的性质不同,市场的性质也就不同。在简单商品经济中,商品出卖者和购买者的交换是以等价原则进行的,而简单商品生产过程必然会发生两极分化;在以资本家私人所有制为基础的资本主义商品经济中,资本家通过对工人阶级的劳动力的购买,剥削他们创造的剩余价值,增加资本家所占有的物质财富和增加资本,这种市场具有剥削的性质;社会主义经济是有计划的商品经济,市场也主要是有计划的市场。在社会主义市场上,企业生产的商品要相互进行交换。社会主义市场是平等互利的,经过交换,各部门和各地区都能得到共同的发展,所以,社会主义市场是社会主义性质的。把市场看作是中性的,会模糊人们对商品经济不同性质



的认识,甚至会导致一部分企业采用错误的甚至是资本主义初期采用过的生产经营方式,以发展它们的商品经济。如现在有些企业生产的是伪劣产品;不少企业偷税漏税,化大公为小公,这不仅不能正确发展社会主义商品经济,还有损于社会主义经济的发展。只有对市场有正确的认识,才能正确地发展社会主义经济。

3. 计划调节的形式

制订的经济计划,在形式上分为指令性计划和指导性计划两种。进行计划调节时,也要采用指令性和指导性两种方法。实行指令性计划调节,是必须完成的计划。国家计划机关下达给各部门和各行业的这种计划,有关的经济领导机关,要采取有力措施,必须去完成,按计划需求把各类产品生产出来。国家计划机关在下达指令性计划时,必须对按这种计划进行生产的企业所需要的各种生产资料,保证给予充分的供应,又能及时销售出去,使其生产出的商品能在发展国民经济中得到合理的应用。在现时的实际经济运动中,必须具备这两种生产条件,才应实行指令性计划。在这两种条件中,缺少任何一条,在生产上都不应实施指令性计划。指导性计划的调节,是一些产品在市场上有销路,或市场上需要某类的新商品,现在一些企业还没有进行生产,但国家计划机关却不知道对这种新商品需要的数量,而生产这些商品的企业所需要的生产资料又没有可靠的来源,在这种实际经济情况下,只宜实行指导性计划调节。指导性计划调节的特点,是这种计划对有关行业和企业只起指导作用,它们有权根据市场供求状况,决定对这种计划调节是否执行和执行的程度,指令性计划调节和指导性计划二者之间比例,应根据当时具体的经济运行的状况来确定。一般是在总需求大于总供给时,指令性计划调节的范围应大些;总供给和总需求及各类商品结构的供给和需求达到基本平衡的状况时,应该适当扩大指导性计划调节的范围,给企业以较多的自主权,使它们能更加灵



活地进行生产和经营。

4. 计划调节的方法

当市场上出现某一类或某几类的商品供求不平衡时,国家计划机关要研究采用计划进行调节的方法。在计划调节的方法中,一种是,当某一类或某几类的商品供应不足时,可调整生产这类商品企业的生产计划,挖掘企业的生产潜力,增加对这些企业生产资料的供应量,使生产这一类或这几类商品的企业能增加产量,以增加供应。如果原有企业生产潜力被充分发挥之后,某一类或某几类的商品仍供应不足,必须扩建、改建和新建生产某一类或某几类商品的企业时,应对原制订的经济计划进行研究,在不太影响其他部门、行业发展的情况下,可增加生产这一类或这几类商品的企业的建设,这种计划调节要经过一段时间,即在扩建、改建和新建企业投产后,才能满足供应;在扩建、改建和新建企业没有投产之前这段时间,对这种供应不足的商品,只有压缩需求,才能暂时改变供不应求的状况。在这种情况下,压缩需求并不是消极的办法,而是一种有效的措施。因为这时只有压缩需求,才能使供求平衡起来。还有一种计划调节,是按计划压缩市场上已经难以销售出去的商品的生产,促使生产难以销售出去的商品的企业停产或转产,以增加适销的商品。采用这种计划调节的方法,能从另一方面使各种比例关系协调起来,在执行经济计划过程中进行计划调节,实质上是对原制订的经济计划的改进和完善。一般来说,对原制订的经济计划在执行过程中,没有任何的改进和完善,就能够顺利完成的情况是极少甚至是没有的。

(二)市场调节与计划

市场调节,就是把实行计划调节所不能包括的那部分物质资



料和劳动的分配,由市场进行调节。实行市场调节,就是企业按照市场上某类商品价格的涨落,自主地进行扩大生产或缩小生产。

1. 市场调节的必要性

各企业进行生产所需要的一部分生产资料和劳动力,以及满足城乡居民物质文化所需要的一小部分消费品的生产,不可能完全包括在国家的计划内。国家计划不可能全部包括的生产经营活动,即不能由国家计划调节的部分,在各部门和各行业所属的企业中都有一部分。而在农业部门所属的企业中,由市场调节部分所占比例比较大,工交企业比较小;按生产资料不同的所有制的企业分,在全民所有制企业中比较小,但也有一小部分产品的生产和经营由市场调节,其中归国务院各经济部门所属国有企业占比例比较小些;归地方各级政府经济机关所属国有企业占的比例就大些;社会主义集体所有制企业的生产经营,相当大的部分则由市场进行调节。全社会的企业有数百万家,它们进行生产所需要的各种机器设备、各种原料、材料和燃料、电力的数量相当巨大;全部企业生产出的各种商品的数量、品种、规格和质量,更是难以计算清楚的数字。所以,在各类企业中,它们生产所需要的生产资料和生产的商品都必然会有一部分由市场进行调节。例如,有些工业企业生产的小型农机具、畜牧工具和饲料,为农村生产的建筑材料等;农民生产的小杂粮、畜禽产品、蔬菜、水果和土特产品等,都是由市场进行调节的。又例如,在工业部门内部各行业所属企业中,黑色金属冶炼厂生产的钢铁、煤矿企业生产的煤炭、电器制造业生产的家用电器、纺织厂生产的纺织品、轻工企业生产的产品,其中都有或多或少的一小部分,是属于计划外商品,这些商品的生产和经营则是由市场进行调节的。至于一些个体企业、私营企业、中外合资企业和外商独资企业,它们的生产和经营活动,更主要是由市场进行调节的。由市场调节一小部分商品的生产和经营,绝不是由任何个人



主观意志决定的,而是在社会生产发展的基础上,国民经济各种比例关系要协调发展所必须采取的另一种形式。

2. 市场调节的形式

所谓市场调节,就是企业生产经营某种商品时,按市场上这种商品价格的上涨和下跌进行调节。当某种商品价格上涨时,生产这类商品的一些企业能赚得更多的利润,它们就扩大生产和在计划外多生产一部分;当某种商品价格下跌时,这些企业利润减少,它们就压缩和停止这些商品的生产。社会主义商品生产中的市场调节,是协调各种比例关系的补充形式,它有利于社会主义社会经济的发展,也有利于人民生活水平逐步提高。

3. 社会主义社会的市场调节的自发性

市场调节的自发性,具体表现为这种调节不是由国家经济计划机关事先确定的,而是由企业按市场价格的变化安排的。市场调节的自发性,也会给国民经济造成一定的损失。当市场上某种商品价格上涨时,生产这些商品的一些企业就去扩大生产,以增加这些商品的产量,但各企业并不知道购买者对这些商品的需要量,只有运到市场上去销售时,才能知道这些商品适销的程度。如果这类商品产出时是畅销的,这些企业会继续扩大生产规模;当这类商品的产量增加到大大超过购买者的需要量,并在市场上难以销售时,商品价格就会下跌,这时企业才知道它们生产的这类商品太多了。但此时,这类商品已经被生产出来,生产出来的这类商品销售不出去,会被积压在仓库里,企业在生产这类销售不出去的商品时,既大量磨损了机器设备,消耗了原料、燃料、电力等物化劳动,又多损耗了活劳动,要多支付给生产这些被积压商品的职工的工资和奖金,从这方面来看,就造成了浪费。企业要压缩这些过多商品的生产,还需要一段时间,这是由于生产这类商品的机器设备具有某种



专用性,把专用性的机器设备拆除或改装成生产另外一类商品的机器设备;或把这些厂房和机器设备闲置起来,无论是采取哪种都会给这些企业乃至许多与其有关的企业造成很大损失。例如,我国前几年曾出现过穿西服热,市场上西服价格高,生产西服能赚更多的利润,于是不少服装厂,特别是有些省的乡镇服装厂,大量从外国购进生产西服的缝纫机器,大批生产西服,企图赚取更多的利润。当穿西服热降温时,生产出的西服销售不出去,许多生产西服的企业也纷纷倒闭,造成很大损失。又例如,前几年家用电器畅销,这类商品价格高,利润率大,生产电器商品的企业扩大再生产,甚至原来不是生产电器商品的企业,也大量向国外购买组装电视机、电冰箱、收录机的生产线,大量向国外购置组装这类商品的零配件,生产和组装出了大批的家用电器,于是这类商品在市场上大量过剩。现时有数百万台电视机、电冰箱被积压在仓库里,浪费了大量外汇。绝大多数引进的生产设备因不能用于生产而被闲置起来,造成大量物质和人力的消耗,其数量之大,恐怕是难以计算清楚的。市场调节,还会出现另一种情况,即当某一类商品价格下跌,使生产者无利可图甚至亏损时,企业减少了这类商品的生产或不生产,结果在市场上出现这类商品供不应求的现象。例如,生产日用小商品的企业,由于这类商品的价格太低,企业赚不到利润,在市场上这类商品经常缺货。又例如,前几年农村出现过卖猪难和生猪价格下跌的现象,因而,农民就少养或不养猪,一段时间内,在城市的市场上也就出现了猪肉供应不足的现象。改变这种状况,也需要有一个过程,这种自发性,在实行市场调节的商品的生产和销售部分,有些是不可避免的。

4. 市场调节与计划

在社会主义社会,对市场自发调节造成的损失,能减少到最小的限度。由于国有企业在国民经济中占主导地位,特别是各级政府



具有的经济职能,能够积极采取必要的措施,以减少市场调节自发性作用的程度,当市场上某一类或某几类商品价格上涨到超过一定限度时,除物价管理机构要加以限价外,同时政府经济领导机关和国有企业能够尽快筹集资金,实行专项投资,很快扩大生产这类商品企业的生产规模,以增加这类商品的产量;当市场上某类商品价格过低时,商业或物资部门的企业,对于虽然暂时过剩,而过一段时间还会有销路的商品,应加以收购,然后设法逐渐把这些商品推销出去。同时,政府经济领导机关,对生产这类商品的企业可以进行调整,组织企业集团,把生产这类商品的某些企业的生产资料转移到先进企业里去,以扩大适销商品的生产能力;或帮助这些企业改造生产设备,转产一些畅销的商品。在社会主义国民经济运动中,对市场调节作用的自发性,必须有计划地加以限制,从这方面来说,它也是不同于简单商品经济和资本主义商品经济条件下的市场调节的。在简单商品生产和自由资本主义商品生产条件下,市场调节一般是不受限制的。

计划调节与市场调节,是调节国民经济发展的两种不同机制,它们在调节经济时,是计划经济起着主要作用,市场调节起着辅助作用。由于它们是两种不同的调节机制,不可能自动地结合,而要由国家经济领导机关,在调节国民经济按比例发展时,根据各种具体情况,灵活地加以运用,才能使它们以不同的程度和方式结合起来,以调节整个国民经济的发展。



五、计划调节与市场调节相结合^①

计划调节与市场调节相结合,才能调节好国民经济的各种比例关系,以便为国民经济持续、稳定、协调地发展创造出必要的条件。

(一)计划调节与市场调节只有被用于调节国民经济运转时才会结合起来

计划调节与市场调节不能自行结合。我们知道计划调节与市场调节,是两种不同的调节机制,它们在国民经济运动中调节的范围和调节的方式也是不同的,所以计划调节与市场调节不可能自行相互结合起来。在社会主义国民经济运转中,有各种调节机制,它们也不可能自动结合起来,即使是同一种调节机制,在它对国民经济的运转发生调节时,在它起着不同的作用时,同样不可能自行结合。它们都只有在人们运用它们去调节经济运转时,才能结合起来。计划调节与市场调节,从它们各自起的不同的作用来看,也只有国家各级政府的经济计划机关运用它们去调节国民经济的发展时,才能结合起来。国家各级政府的经济计划机关,在制订经济计划时,对不同经济部门、分部门、行业所属企业生产的商品要加以区分:对哪些企业的生产和经营主要实行计划调节,对哪些企业的生产和经营主要实行市场调节。还要区分出:对哪些商品的生产和销售主要实行计划调节,对哪些商品的生产和销售主要实行市场

^① 原载:《中州学刊》,1991年,第6期。



调节。在制订和实施经济计划时,把两种调节机制的调节作用,很恰当地结合起来,以协调不同经济部门、分部门、行业和企业各种比例关系,为国民经济的顺利发展创造出有利条件。

渗透式结合论混淆了两种调节机制的不同作用。在研究计划调节与市场调节结合的形式时,有些同志说:这两种调节机制是有机结合在一起的,是互相渗透的,在计划调节中渗有市场调节,在市场调节中也渗有计划调节。我认为这种看法是不妥的,其所以不妥,是这些同志没有弄清楚什么是计划调节和什么是市场调节,把计划调节与市场调节这两种调节作用的不同经济领域和不同方式混淆了。我们知道两种调节机制的作用,在不同的经济范围以不同的方式起着作用。如果认为它们是互相渗透的,就不可能区分这两种调节机制发生作用的不同范围和方式。按照这种说法,只要计划调节或市场调节中的一种调节机制就够了。因为既然两种调节机制是互相渗透的,一种调节机制就可能起到两种调节机制的职能,从而也就不需要再有另一种调节机制了。这种看法不仅不符合两种调节机制对国民经济运转进行调节的实际情况,而且对实际经济工作还可能产生模糊的认识,分不清楚哪些经济活动应当运用计划调节,哪些经济活动应当运用市场调节,以致在实际经济工作中发生失误。持渗透论观点的同志,所以认为计划调节与市场调节是互相渗透的,我认为他们是对于市场和自发调节这两个范畴没有弄清楚。大家都知道,在存在着有计划的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的条件下,任何企业生产所需要的生产资料都需要从市场购买,任何企业生产的商品都要运至市场销售。所以在制订经济计划时,必须依据市场的供求状况,在实施经济计划进行调节时,还必须依据市场供求关系的变化而变化。但这里的市场,是在制订计划时对市场的利用。计划绝不能不去利用市场,如果不利用市场,不按市场供求状况去制订经济计划,企业生产需要的生产资料买不到,生产出的产品销售不出去,这种计划不仅不能很好地调节国



民经济的运转,还会给国民经济造成巨大的损失。我国的实践已对这种情况有着充分证明。制订经济计划,要认真依据市场供求状况,这点应该是毫无疑问的。但在这里起调节作用的仍然是计划,从每一次生产过程来看,这种调节是在生产过程之前进行的。在生产过程开始之前,对这部分企业和这部分产品的生产经营已制订出经济计划,它们按计划进行生产和销售,就是实行计划调节,由计划进行调节。对市场的利用和市场调节是完全不同的。前边也已经说过,市场调节是自发地调节生产,在这里起主导作用的是市场的自发性。这种调节形式就是我们所说的市场调节。很显然,把制订经济计划时利用市场供求关系和市场调节混同起来是不对的。

板块式结合论也有片面性。有些同志认为,计划调节和市场调节的结合是板块式的。这种看法,其合理的部分,是把计划调节与市场调节这两种调节机制加以区分了,阐明了它们有不同的经济职能。这种看法值得研究的方面,是没有说明计划调节与市场调节怎样结合起来,在这两个板块中哪个板块是起主要作用的,哪个板块是起次要作用的。对于这些问题不阐明清楚,就不可能很好地运用它们去对国民经济的运转加以调节。同时,板块式结合论者也未阐明计划调节对于市场调节的作用。渗透论者的看法固然不妥,板块论者认为计划调节对于市场调节毫无作用也不对。我们已经说过,在市场调节时,当一些商品的市场价格上涨过大时,表示这些商品已供不应求,国家各级政府的有关经济机关,就会促使生产这些短缺商品的企业挖掘潜力,增加投资,以扩大这类企业的生产,使这些商品的供应逐渐充裕起来;当一些商品在市场上滞销和价格下跌时,表示这些商品已供过于求,政府有关经济机关会促使生产这些滞销商品的企业压缩生产,促使这类企业转产适销的商品。这种计划,虽然是在市场调节作用发生之后作出的,但却对市场调节起着制约作用。不认识计划调节对市场调节的这种制约



作用,不利用计划调节对市场调节发生作用后的制约,也必然要给国民经济协调发展造成严重的困难。

计划调节与市场调节的关系不是不变的。计划调节所调节的部分与市场调节所调节的部分,不可能是不变的,必须根据实际经济情况的变化,合理地调整两种调节机制在调节过程中所占的比重。

(二)计划调节与市场调节在不同的经济运转中有不同的结合程度

计划调节与市场调节相结合,在不同的经济运转中不可能有统一的结合程度。这里所说的二者结合的程度,是指在调节整个国民经济各种比例关系使其协调发展时,计划调节占有的比重,即有多大部分采用计划调节,它起着什么程度的作用;市场调节占有的比重,有多大部分采用市场调节,它又起着什么程度的作用。在国民经济中,包含有不同的经济成分,不同的经济部门、分部门和行业所属企业。计划调节与市场调节在它们之间结合的程度也不能是相同的。

在不同的经济成分之间计划调节与市场调节结合的程度不同。在社会主义国营经济中,由于生产资料归国家所有,国有企业的生产和经营,要接受国家有关经济机关正确的领导,要执行国家经济计划机关制订的经济计划。因此,在国营经济中,计划调节所占的比重大得多。国有企业中,有相当大一部分商品的生产和销售,是由国家计划机关采用计划方法进行调节的。在计划调节中,根据实际情况,对有些企业的有些商品制订和实施指令性计划;对有些企业及有些企业生产的商品只制订和实施指导性计划。指导性计划,是仅给企业指出生产和经营的方向,而每个企业具体生产什么种类的商品、生产某种商品的数量、品种、规格和花色,则由各



个企业自主地去制定。在国营经济中，有一部分企业和一部分商品的生产和经营，是由市场调节的。它们所以要由市场进行调节，是由于国家经济计划机关无法知道这部分企业和这部分商品生产所需要的各种生产资料的来源；也无法知道一些企业和社会集团及城乡居民个人对这些商品的需要量，即使采用最现代化的计算工具和最科学的计算方法，也无法计算出这些商品的供应量和需求量。所以，必须采取市场调节的方法，才能使这部分企业和这部分商品的生产和经营，更好地满足社会生产消费和生活消费的需要。在国营经济中，计划调节比市场调节所占的比重大得多。集体经济的企业，数量多，经营的规模一般比较小，对它们生产所需要的各种生产资料和生产的多种多样的商品，根本计算不清楚。集体企业根据市场供求的变化，也容易转产，停止生产滞销商品，发展畅销商品。由于它们的生产经常发生变化，不适宜给集体企业制订和实施指令性计划，只能下达指导性计划，或主要由市场去调节。由各个企业根据指导性计划，依市场供求关系变化的情况，自主地去进行生产和经营。国家经济计划机关对集体企业固然不能实行指令性计划，但如果国家有些经济领导机关和国有企业，按协议购买由它们生产的商品，这些企业必须完成，因为不按协议计划完成交货任务，必然会影响到国家经济计划的完成，影响社会再生产和社会集体及个人的需要的满足。对于个体经济、私营经济、中外合资企业和外国独资企业，有计划按比例发展规律在它们那里不能发生作用，国家各级政府的经济计划机关，不可能向它们分配生产资料和劳动力，也不可能直接要它们生产什么和不生产什么，这类企业的生产和经营，只能由市场进行调节。但是，国家各有关的经济机关，可以也应该制订各种经济政策和规定一些法律，以制约它们的生产和经营，必要时也应采取适当的行政手段，使这些非社会主义性质的企业的生产经营，能在客观上有利于社会主义社会经济的发展方向。



在不同的经济部门中计划调节和市场调节结合的程度是有区别的。在农业部门,对改善农业生产条件的一些重大投资,例如,关于大江大河的治理,兴修大型水利,增加灌溉面积;中低产田的土壤改良;由工业企业生产的农业生产资料的供应;大面积的植树造林;农业科学技术的研究和推广等,主要是由计划进行调节的,而农业企业生产的商品,除计划收购的粮食、棉花、油料和大宗木材的砍伐外,其他主要是由市场调节的,这不仅是由于这类企业属于集体或个人所有,而且还由于难以知道社会对于这些产品的需要量。市场调节,在农业生产中占有的比重是较大的。在工业和交通运输业中,一些重要的基本建设、重要技术的采用,如大中型企业的新建和扩建,铁路和主要公路的兴修,采用新技术以提高这些企业的生产水平等,只能由计划进行调节,一些大中型工业企业生产的商品和交通运输业的运量,也主要是由计划进行调节的。这是由于这些企业的生产和销售及运输量以及社会对这些产品的需求,都能比较容易地为国家经济计划机关所掌握。计划调节,在工业和交通运输部门比起在农业部门来所占的比重要大得多。在商业部门,除大中型商业企业的建设和商业网点的合理布局,以及关系人民生活的重要生活必需品外,其他一些商品,无论收购和销售都必需主要由市场进行调节。当然,一般说来,国家对于商业企业的管理,应制订和颁布有关的政策,以制约商业企业的经销活动,对于一些短缺的重要商品,应规定出最高价和最低价,以保护生产者和消费者的经济利益。在不同的经济部门中,绝不应制订和实施计划调节和市场调节统一程度的相互结合。

对不同的商品生产与经营,计划调节与市场调节相结合的程度也必须有差别,有关国计民生的重要商品的生产和销售,主要部分由计划进行调节。例如,关于由农业生产的粮食和轻纺工业需要的重要原料;由采掘企业生产的煤炭、石油、黑色和有色金属矿石、天然气;由冶炼企业生产的钢铁;由电子企业生产的用作再生产的



重要电子商品；由机械企业生产的先进的各种机器设备；由轻纺工业生产的重要商品；交通运输业中重要物资的运输量，国家有关经济计划机关必须采用计划调节其生产、流通和销售，计划调节在这些商品生产和经营中起着主要作用，使这些商品在社会再生产和满足社会、集体和个人消费上，能发挥出最大的经济效益。一些重要商品由计划调节，整个国民经济的比例关系也就容易协调好。如果由市场调节，必然会导致国民经济在一定时期内发生混乱现象。一些不是有关国计民生的重要商品的生产和经营，则主要由市场进行调节，计划调节只在一定程度上起辅助作用。

调整重要的比例关系应采用计划调节。在社会主义社会经济发展过程中，也会出现暂时的比例失调。如我国曾经在一段时间内发生过农业和工业、工农业内部、工农业和交通运输业之间的比例失调，致使有些商品，特别是一些生活资料消费品严重不足，有些商品有时又严重过剩。调整这些重要的比例关系，必须采用计划调节。因为压缩发展过快的加工企业，就得使这些企业转产；或使这些企业合并到需要发展的企业里去；或使这些企业停止生产。对于被压缩的一些企业闲置的厂房、机器设备要加以利用，对于暂时多余的职工要进行安置。发展过慢的企业，除了促使这些经济部门的企业提高管理水平，挖掘潜力，改进生产技术，以增加生产外，还必须增加对这些经济部门所属企业的投资，改建、扩建和新建一些企业，调配具有一定劳动技能的职工给这些企业，才能使这些企业更快地发展起来，以生产出数量更多的高质量短缺商品，以满足社会生产和人民生活的需要，这样才能使国民经济的各种比例关系更快地协调起来。无论是压缩发展过快的或是发展过慢的经济部门、分部门和行业的企业，都必须采用计划调节。只有计划调节，才能使暂时失调的比例关系较快地改变为协调的比例关系。如果采用市场调节，不仅要延长调整的时间，而且也不可能有秩序地进行调整。在调整过程中从每一单个的各类企业来说，很难清楚地知



道：要压缩的企业，在量上该压缩多少；该发展的企业，在量上该发展多少，在这种情况下，在经济秩序中发生混乱现象就难以避免的了。

发展短缺的重要商品时应采用计划调节。某种重要商品的短缺，会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个别的比例关系，但它不等于整个比例关系的失调。如钢铁产量的不足；纺织用的棉花产量的不足；禽畜产品不能满足人们对肉、蛋、奶类的需要等，要加速发展这些满足不了生产和生活需要的商品，也必须主要采用计划调节。采用计划进行调节，既能够把现有的这类商品暂时进行有计划的分配，使这些商品发挥最大的社会效益，同时，国家有关经济领导机关也能有计划地迅速增加投资，以扩大这些短缺商品的生产。如果采用市场调节，不仅这些短缺商品会被倒买倒卖，长时期地滞留于流通领域，致使这些物资得不到有效利用，又不能及时得到经济领导机关对生产这类物资的企业进行投资，致使这类企业的生产不能很快发展起来。

计划调节与市场调节二者所占比重必须按某种商品供求状况的变化及时进行调整。在实施经济计划过程中，一些商品的供求状况是不断变化的。按原定计划生产的商品在数量、品种、规格和质量上，有相当一部分不能适应情况变化了的生产和人们生活的需要，就应改变这些商品的生产计划，或缩小这些商品生产的计划部分，扩大它们的市场调节部分，使企业能主动地按市场需求进行生产。必须根据实际供求状况的变化，以扩大市场调节部分，在实施经济发展过程中，也可能出现相反的情况，即按原订计划生产的某种商品供不应求，这时就应加强计划调节的部分，及时增加这些商品的供应。如果不加强计划调节，则这些商品会在相当长的时期内满足不了需要，给社会经济运转造成损失。这种情况已为我国一再出现的实际情况所证实。绝不能以为：在经济发展过程中，所规定的计划调节与市场调节所占的比重是不变的。



国家和地方各级政府经济计划机关运用计划调节与市场调节的范围不同。国家经济计划机关在制订和实施经济计划时,运用计划调节与市场调节的是整个国民经济的运转。从整个国民经济的运转来研究,哪些经济成分、经济部门、分部门和行业所属企业生产经营的若干类商品由计划进行调节,哪些种类的商品生产由市场调节。规定的这种范围,不可能包括省(市、自治区)及其以下各级政府经济机关所属企业的生产和经营。省在制订和实施经济计划时,应该根据本省的具体情况,规定出运用计划调节与市场调节的范围,对所属企业的生产和经营,有的可以采用计划进行调节,有的可以采用市场调节。地区经济机关在制订和实施本地区的经济计划时,也可规定出采用计划调节和市场调节的比重。县和乡镇政府可以把省和地区的经济计划机关未纳入计划的一些商品的生产和经营,也纳入计划,如发展多品种杂粮的生产;发展乡镇工业企业的生产;发展各农户副产品的生产和专业户的家畜家禽饲养业;发展蔬菜和水果的生产,县和乡镇政府都可制订出切实可行的计划,规定为计划调节的范围。以县和乡镇政府经济机关制订和实施经济计划来发展这些商品的生产和经营,是依据这些商品的价格涨落来扩大或缩小的,所以,也是由市场进行调节的。国家和地方各级政府经济机关,在不同范围内,利用计划调节和市场调节,会更有利于推动整个国民经济各种比例关系的协调发展。

(三)签订经济合同是计划调节与市场调节相结合的重要形式

国家和地方各级政府的经济机关,根据不同的情况,运用计划和市场去调节国民经济的运转时,要将计划与市场结合起来,而结合的重要形式,是签订各种形式的经济合同。

两个行业之间签订经济合同。一个行业的企业所生产的商品,



要出售给另一行业企业作为生产资料,这是各行业相互联系的物质基础。各行业不是孤立的,而是国民经济有机组成部分。其所以是有机组成部分,就是它们要相互交换其生产的商品。例如,煤炭行业所属煤矿生产的煤炭,是用煤炭作燃料的发电行业和火力发电厂所需要的燃料,是使用煤炭作原料的化工行业企业所需要的原料;钢铁冶炼行业所属企业生产的钢铁,是机器制造行业企业所需要的原材料。在其他各行业之间,也必须进行商品交换。所有要相互交换商品的行业之间,可以签订经济合同。它们签订经济合同之后,一个行业所属企业生产出的商品,直接供应给另一行业所属企业作为生产资料,这个行业所属企业需要的生产资料,即可以得到有保证的供应。签订经济合同的双方,既要执行国家制订的经济计划。同时,在国家制订的经济计划没有作出具体规定的方面,如在品种、规格、质量和价格上,又可以相互进行协商。

国家经济机关兴建大中型工程项目的单位和生产这种工程项目所需生产资料的企业签订经济合同。国家有些经济部门、分部门和行业要兴建所属的大中型工程项目,就得组建一个单位,主持兴建该项工程。这项工程的主持单位,可以和生产它所需要的生产资料的各类企业签订经济合同。生产这些生产资料的企业,生产出商品之后供应给主持该工程项目的单位。例如,铁道部兴修铁路,需要钢轨、机车、车辆和各种其他器材;交通部兴修港口,需要大量的钢材、水泥、电器设备和各种建筑材料;煤炭部兴建大型煤矿,需要各种掘进机、采煤机、支架、传送机、提升机和运煤汽车,等等。它们和生产这些产品的企业签订经济合同,以便兴建这种大中型企业的单位,能按工程建设进度及时得到所需要的生产资料。在签订的经济合同中,既会包括国家计划内的商品,也会包括一部分属于计划外的商品。

一个企业和另一个企业之间签订经济合同。这种经济合同,所以不同于前两种,是签订经济合同的双方只是两个不同的企业。-



个企业生产的商品,用作另一个企业的机器设备;另一个企业生产的商品,用作其他一个企业的原料,它们之间就可以签订经济合同,使生产机器的企业及时供应需要这些机器设备进行固定资产更新的企业;使生产原材料的企业及时供应需要这些原材料的企业。所有企业都签订这种经济合同,必然会加速物资流转的速度。在签订经济合同时,要遵守国家制订和实施的经济计划,同时又要按照购买这些商品作为生产资料的企业的需要,双方在销售和购买的条件上可以进行有效的协商。

国有商业企业和生产工业日用消费品的企业签订经济合同。商业企业根据市场的供求状况和生产日用工业消费品的企业签订经济合同,订购日用工业消费品,特别是市场上畅销的日用工业消费品。在这些工业日用消费品中,有些是国有企业和集体企业生产的商品,也有些是个体企业和私营企业及三资企业生产的商品。商业企业在和生产这些日用消费品的工业企业签订经济合同时,有些是按国家计划价格收购的;有些则是按议价收购的。商业企业在销售这些商品时,当然也会有所不同,特别是一些畅销而又紧缺的日用工业消费品,应及时适当提高价格,以压缩需求,使供求得以暂时平衡。

城市商业企业和农村供销合作社及农户签订经济合同。城市商业企业,要向城市食品加工业供应原料和居民供应粮食及肉、蛋、奶、蔬菜、水果等副食品,同供销社及农户签订经济合同,要他们按经济合同的规定进行生产和销售,从而使城市商业企业可以有计划地保证向食品加工业及居民供应这些由农业企业生产的商品。在收购的各种农产品中,除按规定的价格收购由计划规定的粮食外,其他一些农、畜、禽和鱼类商品,则是按议价收购的。出售这些议价收购的商品时,只有按市场供求状况,规定出即使城市商业企业能够有适当盈利,又使食品加工业及消费者能购买到较为便宜的价格合理的原料和生活消费品。



农村供销合作社和生产农用生产资料及生产农民日用工业消费品的工业企业签订经济合同。供销合作社把它所在村庄的各农户一年生产所需要的农机具、化肥、农药、农膜等各种农用生产资料,各户农民生活需要的工业日用消费品的数量、品种、质量、花色汇集起来后,和生产这些农用生产资料及生产农民用的工业日用消费品的企业签订经济合同。这些工业企业把生产出的商品按合同规定的时间,供应给农村供销合作社,合作社再按各农户原来的需要,销售给他们。在签订的这些经济合同中,既有国家在经济计划中供应给农民的生产资料和生活资料的部分,也有计划外由农民按自己需要购买的部分,这部分商品的价格也是由买卖双方议定的。

各类农户组成生产、加工、销售的经济实体。农村有各类农户,有些农户以生产粮食为主;有些农户以饲养家畜家禽为主;有些农户以生产水果为主;有些农户兼营多种生产;有的是只生产某一种商品的专业户。他们可以分别自愿组织起来,对生产的各种农、畜、禽等产品,再次进行加工。如主要生产粮食的农户,可组织起来,把出售平价和议价粮后剩余的粮食,加工成各种食品,加工成饲料;生产畜禽的农户,除出售饲养成熟的畜禽外,可组织起来,兴建屠宰厂和奶类加工厂等;生产水果的农户,可组织起来,创办水果加工厂,等等。同时可组织起统一的或各自的销售机构,把加工成的各种商品运到市场上,或出售给国有零售商店;或直接出售给需要这些商品作为生产资料和作为消费资料的消费者。这种生产、加工和销售的经济实体是随这些商品市场价格的涨落而扩大或压缩的。从这方面看,它们是由市场进行调节的。

在签订的经济合同中包括有计划调节和市场调节两种调节机制。在签订的各种经济合同中,既包括有计划的调节,也包括有市场的调节。但在不同的经济合同中,计划调节和市场调节所占的比重是不同的。在国有的一个行业与另一个行业和国家某一建设单



位向国有企业购买一些生产资料所签订的经济合同中,主要是计划调节,受市场调节的议价部分占的比重是较小的;在国有商业和生产日用工业消费品及与农村供销合作社签订的经济合同中,比起前两种经济合同来,除按国家经济计划规定收购和销售的部分外,其他则为市场调节部分。农村供销合作社和有关工业企业签订的经济合同中,除国有工业企业按计划规定的价格供应给农民进行农业生产用的生产资料外,主要是由市场进行调节。由农户组织起来的生、产、加、工和销、售的经济联合体,其发展过程基本上是由市场调节的。

在人们运用计划调节和市场调节这两种调节机制调节国民经济发展时,只有广泛推行签订经济合同制,才会使这两种调节机制很好地结合起来。

六、治理整顿需要的是“看得见的手”^①

十三届三中全会提出治理经济环境和整顿经济秩序之后,治理整顿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是,经济运动中存在的问题仍然相当严峻,要把经济治理整顿好,必须主要运用“看得见的手”。治理经济环境、整顿经济秩序包括的内容很多,下面,我仅就其中调整国民经济的部门、分部门(马克思称为I部门)和行业比例结构的问题,讲点个人意见。

^① 原载:《群言》,1989年,第11期。



(一)“看不见的手”与“看得见的手”

在一些经济理论工作者的文章中,常常看到有“看不见的手”这个概念,意思是指由市场对经济运动自发地进行调节。我针对“看不见的手”提出了“看得见的手”,意思是指有计划的经济,即有计划地对国民经济发展进行调节。

“看不见的手”在当代发达资本主义国家也已不完全适用。这一概念是亚当·斯密在 1776 年出版的《国富论》一书中提出来的。18 世纪后半期的英国经济,正处于由工场手工业向机器大工业的过渡时期,企业的规模还比较小,每个企业能生产出的商品也比较少,企业家购买生产资料和销售商品的市场也不广阔,企业对市场的供求状况能够看得比较清楚,由于这种条件,当时的英国经济是由市场自发调节的。“看不见的手”反映了当时英国经济发展的客观实际。随着资本主义大机器工业的发展,进入 20 世纪初,有些资本主义国家已开始对经济活动进行干预。在 1929~1933 年的经济大危机之后,凯恩斯在 1936 年出版的《就业、利息和货币通论》一书中,提出了国家要对经济进行干预的学说,试图以此解决资本主义经济危机的问题。在当代,发达资本主义国家的经济虽然主要还由市场调节,但是,已经有些资产阶级经济学家在学术上却主张国家要干预经济。在实际经济活动中,国家垄断资本主义已经有了很大的发展,它们采用信贷的、利率的、财政的手段,有些国家还采用计划和行政的手段,对经济运动进行调节。所以,“看不见的手”即使是对当代发达资本主义国家来说,也已经不是完全适用的学说了。

我国对国民经济进行治理整顿需要“看得见的手”。我国各经济部门、分部门和行业的不合理结构,绝不能由市场自发地调整,必须由国家制订计划,采用适当的计划方法去调整。在我国之所以



不能由市场自发地调整,是因为,如果由市场自发地调整,就得放开各种商品的市场价格,企业只按商品价格的高低去扩大或缩小生产,这不但会加剧经济运动中的盲目性,而且还必然引起物价的轮番上涨。

在这里,我们说的是对整个国民经济各部门、分部门和行业比例结构的调整,而不是指某些无关国计民生的商品的生产。某些种类的商品生产还可由市场去调节,从这种意义上说,计划调节和市场调节是相结合的。

(二)必须有计划地调整国民经济部门、 分部门和行业的比例结构

我国在治理和整顿经济工作中,对国民经济各部门、分部门和各行业不合理的比例关系必须进行调整。

我国现在国民经济各部门、分部门和行业不合理的比例结构的具体表现是:农产品满足不了工业对农业生产的原料和城乡劳动者对食品、副食品的需要;在工业部门内的分部门和行业中,基础工业、原材料工业落后于加工工业;煤炭、电力工业生产落后于其他各部门的生产和城乡居民生活的需要;交通运输业及邮电通讯业的发展也相当落后。因此,必须加速这些部门、分部门和行业的发展。

要发展农业生产,银行应对农业发放必需的贷款,各级政府管理农业的机关要对发展农业进行投资,同时也要鼓励农民对发展生产进行投资,以兴建大中型的水利工程,并投资开展对农业生产技术的科学研究。在有条件的农村,还要逐步扩大农业的适度规模的生产和经营。国家科委和其他有关机关,为发展农村生产制订和推行了“星火计划”和“丰收计划”,组织有关各种学科的科技专家和学者,到农村推广这些计划。各级政府为逐步实现农业现代化,



划分出一些县为试验区。工业有关行业要努力生产更多的农用生产资料；组织供、产、销的联合组织，为发展农业生产服务。在发展粮食生产的同时，还要引导农民发展饲养业、林业、果树栽培业，引导农民发展农村工交和服务业等，以及政府几次提高农产品的价格。所有上述发展农业生产的措施，都是按国家制订的计划或主要是按计划进行的。

要发展基础工业中的钢铁企业的生产。国家如果要使一些钢铁企业能够进行内涵的扩大再生产，要在制订这些钢铁企业的承包基数时，使其能用留给它们的利润的一部分，去购置新的高炉和转炉等冶炼设备，国家还要培养出水平高的冶炼专家，研究如何去提高冶炼技术。同时，政府还要组织冶金机械制造业生产出数量更多和质量更为先进的兴建高炉和转炉的机器设备及零部件。国家如果要促进钢铁企业的外延扩大再生产，政府管理钢铁冶炼的机关，要选择建设新企业的厂址，购买冶炼钢铁所需的生产资料，招聘企业所需要的科学技术人员和职工。发展钢铁的所有这些生产活动，都必须有计划地进行。现有的鞍钢、武钢、包钢、马钢及一些中型钢铁企业，没有一个不是按国家的计划建设起来的。我相信：没有人能说这是由于市场调节的结果。

发展煤炭工业和电力工业，要多出煤、多发电，除煤炭和电力企业要挖掘潜力外，政府管理煤炭和电力生产的机关，还要保证他们具有发展煤炭和电力生产的条件。如用煤炭燃料和水力发电的电厂没有充足的煤炭和水源，发电厂就无法发出更多的电力。大家都知道，我国大中型的煤炭企业和发电厂，从地质勘探、厂址选择、设计施工、招聘企业人员，无一不是在各级政府的煤炭和电力生产的管理机关制订和实施计划下完成的。

发展交通运输业，无论是兴建新的铁路，还是修建新的公路；无论是发展航空运输，还是发展较大规模的海洋和内河的航运，也都是按国家制订的计划进行的。例如，为发展铁路运输，兴建新的



铁路线,从地址勘察、路线选择、设计施工、车站建设、车辆购置、开始营运,所依据的也都是国家管理铁路运输的有关机关制订的计划。

从上述问题可以清楚地看出,发展原来比较落后的生产部门、分部门和行业的生产,需要用计划进行调节。在治理整顿经济工作中,还有压缩相对来说发展过快行业的任务,它同样需要有计划地去进行。

国家现在正在大力压缩基本建设的规模,国务院不仅公布了压缩基本建设的法令,而且责令有关机关组织检查组,下到各省区,逐项进行检查落实,没有真正压缩的,督促它们去认真地进行压缩。

国家现已下达指示,要求各省市把重要的基本建设项目上报给国家有关机关,把这类建设项目纳入国家计划,以便避免重复建设和更有效地使用建设资金。

从上述一些问题可以得出结论,压缩发展过快的行业和压缩基本建设规模,也都需要有计划的进行。

在治理经济环境、整顿经济秩序的过程中,还必须对行业内部各类企业进行调整。这里所讲的同行业内的各类企业,是指使用同种生产资料和生产同类产品的企业。由于生产力发展不平衡,在一个行业内部,企业也有不同情况:有些企业使用的机器设备先进,技术力量强,劳动生产率高,它们比其他一些企业的经济效益好;有些企业使用的机器设备一般,劳动生产率和经济效益都较低;还有些企业,在各方面比前两类企业都差。在对行业内部的企业进行调整时,如果供给该行业所属全部企业的原料、燃料和电力等为一定数量,那么,就应充分供给前一类企业。调整行业内部的企业,是为了整个行业能降低消耗,使投入一定数量的物化劳动和活劳动,能生产出数量更多和质量更好的产品来。对同行业所属企业进行调整,这不仅能够节约大量的劳动耗费,而且还能够加速我



国在生产技术上实现现代化的进程。调整行业内部的各类企业，没有计划是不行的。

发展相对落后的部门、分部门和行业，压缩发展过快的部门、分部门和行业，其根本目的是为了能使国民经济有计划按比例地发展。社会主义国民经济是一个整体，一个部门、分部门和行业所属企业生产的产品，供另一些部门、分部门和行业的企业作为原料；另一个生产部门、分部门和行业的企业所生产的产品又被其他一些部门、分部门和行业进行再加工。一种物质资料，往往要经过不同部门、分部门和行业连续进行多次加工，才能成为制成品和最终产品，用于满足人们的生产和物质文化生活上的消费。因此，整个国民经济各部门、分部门和行业之间必须保持一定的比例，才能顺利地发展。所以，社会主义经济的基本特征之一，是有计划地发展经济。

我国在过去一个时期内实行计划经济时出现的问题，如对企业下达的指令性计划过死，这并不是计划经济制度本身必有的现象，而是计划管理方法不对所造成的。现在在国民经济中出现的严峻形势，却十分明显地反映了各个经济部门和环节的无政府状态。

(三)认真制订治理整顿的具体计划

有计划地对经济进行治理整顿，必须制订出计划，并采取各种措施加以实施。

在制订治理整顿经济计划时，必须认真研究各种比例关系不合理的具体情况，同时要対国民经济各部门、分部门和行业结构进行数量分析。数量分析在经济研究中也占有非常重要的地位，经济计划，是由各种数字指标显示出来的，治理整顿国民经济中不合理的比例结构的计划，也表现为各种数字指标。不对不合理的国民经济结构进行认真的计算，就不能得出各种符合客观实际经济情况



的数字,从而不能制订出科学的调整计划。例如,原材料工业的生产落后于加工工业生产的发展,就要计算是哪些原材料工业生产发展落后了,再把各种原材料工业落后的数量用数字表示出来。有计划地调整国民经济中不合理的各种比例结构,在社会主义商品经济条件下,就是为了使生产出的各种商品的供求能够达到平衡。供求反映了商品在市场上的流通,从这个意义上讲,有计划地对国民经济比例结构进行调整,并不是不需要研究市场的需要,但不能由市场自发地去调节,而要有计划地进行调节。

制订了治理整顿的计划,还需要研究按计划进行治理整顿中可能出现的新问题。如对某一部门采用扩大信贷的方法以加快其发展时,就会影响与这一部门有关的其他生产部门;当信贷资金为一定量时,扩大对某一生产部门的信贷,就会减少对其他生产部门的信贷。得到更多信贷的生产部门会扩大生产,其所需要的生产资料是否也能随之而扩大呢?如果用价格杠杆,以促进某一行业的发展或降低某一行业的发展速度时,在经济运动中又会发生什么结果呢?采取措施,执行治理整顿计划的结果,既要使原来相对落后的行业得到更快的发展,又要使原来相对发展过快的行业不致变为落后的行业。只有这样,才能使国民经济各部门、分部门和行业的比例结构趋于合理。

当然我们制订的计划,有的可采用行政的指令性的计划,有的可采用指导性计划。实施计划在一般情况下,可同时采用经济的、法律的和行政的措施。而在当前,为了加速达到治理整顿不合理的国民经济比例结构的目的,我认为应多采用一些行政性的和指令性的应急方法。



第五部分

搞好国有工业企业的几个问题

一、要认真提高经济效益^①

工业经济效益下降是当前经济工作的突出问题,如何提高经济效益乃是治理整顿与深化改革的重大课题。

(一)经济效益的涵义

经济效益的确切涵义即投入和产出的比较。对此,有几种说法。一是指企业的经济效益,即一个企业投入与产出的比较;另一种说法是:企业的社会经济效益,是指一个企业生产的产品被购买者使用后对社会经济所起的作用及上交税利的多少、对社会经济发展所起的作用等;再一种说法是:社会经济效益,是指社会全部企业的经济效益。经济效益的三种说法,常被有些同志混淆。我认为,阐明这三种不同说法的不同涵义,对于研究同行业内部各企业和不同行业企业相互之间的经济效益,都有指导作用。

(1)同行业内不同企业的经济效益。同行业不同企业之间,所

^① 原载:《经济纵横》,1990年,第9期。



投入的生产资料和劳动力与其生产出的产品量之间的对比关系,反映了不同企业的不同经济效益。

同行业不同企业以投入价值与产出价值相比较,也可以反映它们的经济效益之高低。不同类型工业企业的经济效益也不同。不同行业的不同企业,只能以价值的投入与新价值的产出比较其经济效益的高低。但是如果产品的价格不合理,或是所使用的原料价格偏低,或是某一种商品价格偏高等,不同行业、不同企业的经济效益就不可能真实地表现出来。

(2)企业的社会经济效益。在同行业和不同行业之间都能够相互比较,这种比较主要指标是等量资金所能提供的利润和税金。此外,还可以从使用价值方面比较产品的技术性能(如节约能耗的高低)。

(3)社会经济效益。这是社会全部企业生产资料和活劳动的总投入和总产出的比较;或价值总投入和新价值总产出的比较。在一个国家内部,通常是以不同时期的国民生产总值或每个劳动者平均创造的新产值来衡量经济效益的高低。不同国家之间经济效益的国际比较,一般是以一定时期内一国与另一国的由货币所代表的价值总投入与其产出的新价值的比较。此外,在不同国家,用燃料和电力的消耗水平,也可以比较不同国家总的经济效益。

(二)提高我国经济效益的途径

1. 做好经济决策工作

首先,经济决策者们必须真正懂得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的基本理论。在作出经济决策时,不能违反这些理论。如前几年宣传和执行的通货膨胀和财政赤字政策,很明显违反了马克思关于商品流通和货币流通关系的原理。执行结果,使国民经济发展越出正



常循环的轨道,导致经济秩序混乱。其次,经济决策必须符合客观经济的实际。1958年的大跃进就是脱离国力、国情,盲目蛮干的典型实例。复次,作出经济决策前必须发动广大群众充分讨论,不能只听少数人的意见,也不能只听顺耳的意见。因此要发动广大群众讨论,特别要听取不同的意见,吸取其中合理的成分,以改进和完善经济政策内容。前几年,个别领导人只听取少数人的意见,要实行大进大出,参与国际经济大循环。这种意见既脱离我国实际又违反经济学常识,竟能在某些重要报刊上大加宣传,真是令人啼笑皆非,虽喧嚣于一时,但终被束之高阁。还有人认为,决策失误是难免的。这种看法似有一定道理,以上所说的决策错误就是能够避免的也是应该避免的。现在有些企业的产品,已经大量积压,却还在继续生产,就是应该克服也能够克服的。

2. 调整产业结构和产品结构

整个国民经济效益低,产业结构和产品结构不合理是重要因素之一。治理整顿以来,党中央和国务院不断强调要调整产业结构和产品结构,虽然取得了很大的成绩,但调整任务仍然没有完成。由于缺少电力,许多企业不能充分开工;由于缺少原棉,许多棉纺厂不能开工;特别是有大量企业产品销售不出去,“生产越多积压也越多”,企业处于半停产或停产状态,靠银行贷款发放工资,企业经济效益下降,整个国民经济效益也下降。因此,必须采取行政的、经济的有力措施,进一步调整产业结构和产品结构。对于燃料、电力工业、适销对路和不断创新的产品,应予积极扶持,银行给以适当数额的贷款。对于过度膨胀的加工业,必须坚决迅速压缩。对于滞销的产品,必须迅速地转产或停产。方式可采取联合或兼并等。目前,调整步履缓慢;其原因有三:一是为保持工业一定的增长速度。二是上级领导机关行动不坚决。现在各方面已形成一种经济利益格局,使一些长期开工不足、半停产、停产的企业转产或被兼



并,怕影响到现有的经济利益,不愿尽快行动。如有些地方工业企业和国务院有关部属工业企业争原料,有的地方政府的经济领导机关就不愿压缩,不愿把原料让给生产经营好的国有大中型企业。三是怕乱。怕停产转产后,有一部分职工失去原劳动岗位,处于待业状态,因而闹事。这种怕乱思想也应尽快解决。职工是社会的主人,要向他们做好政治思想工作 and 说明经济形势,并完善社会保险机制,在待业期间组织他们学习文化科学技术和新的劳动技能,抓紧时间安排重新就业,这样,就不难得到他们的同情和谅解。

3. 采用新技术

包括新能源、新的动力系统、新的机器设备、新的操作装置、新材料和新的传送装置,等等。新技术能降低生产资料的消耗,降低活劳动的消耗,提高产品质量和制造出新产品。例如煤炭和石油是现在使用的主要燃料,采用新的燃烧装置,就能大大降低煤炭和石油的消耗量;电力是工业生产的动力,采用新的节电装置,就能降低电力的消耗;采用新能源,能降低生产电力的费用;采用新的机器设备,能提高产品质量和加工出新产品;采用电子计算机进行设计,可以使原材料得到充分利用,降低消耗;采用电子计算机控制的机床,能够大大提高产品的合格率;采用新材料,既能提高产品质量、加工出新产品,又能降低原材料的费用;采用新的传送装置,能保证传送质量和加快其运转速度,等等。这些道理,已是尽人皆知。但是,我国采用新技术速度仍然比较迟缓,运用新技术的企业也不够广泛,不少大中型企业的关键设备,还是四五十年代的产品。这些机器设备运转速度慢,加工产品质量差,消耗的能源多。我国采用新技术的速度所以慢,有以下原因:一是国家有关领导机关,为研究、试制、生产和采用新技术所制订的措施还不够有力。在相当长的时期内对自己研制新技术产品,没有给予足够重视和资金方面支持,更没有组织科研单位、大专院校、工矿企业各方面的



高级专门人才协作攻关；因而资金不足，人力分散，研制进展缓慢。研制出新技术之后，要进行大批量生产，往往找不到合适的、愿意接受这种生产任务的工厂。因为接受这种新技术产品的生产任务，一般需要改装部分设备，需要先支出必要数量的资金，工厂若无法筹措，新技术产品只好束之高阁。对于从国外引进的先进技术，没有组织有关专家，研究吸收和创新。过不了几年，原来引进的新技术又变成落后的技术了。重复引进，依然落后。在这方面教训十分深刻，应认真吸取。

为加快我国新技术研制、生产和在引进外国先进技术基础上的创新，国家必须在资金、组织协作攻关和组织投产等方面规定出更明确的政策和更有力的措施，克服各种阻力，认真贯彻。企业在采用新技术时，购买新技术，需要有一定数量的资金，劳动者还需要一个对新技术的熟悉过程，因而会暂时降低产量和产值，并降低盈利。如果这些困难得不到及时解决，企业对于采用新技术就不会积极。因此，银行对企业购买新技术需要的资金，贷款时应实行优惠利率；税务部门对企业采用新技术过程中降低产值和盈利时，应给予照顾。对于不采用新技术，生产积压产品的企业，银行应减少或停止其贷款，税率也应按原定数额照常征收，迫使其积极采用新技术。国家制订出明确有力的政策和措施，是采用和推广新技术的关键。

4. 提高劳动者的劳动技能和改善劳动组织

劳动技能的提高和劳动组织的完善，对于提高经济效益有重要作用。劳动者的劳动技能提高后，能改进生产工艺，合理利用原料，科学地对在制品进行加工。其次，劳动组织改善后，分工更加合理，更加明确，促使每个劳动者更充分利用生产资料，降低物耗。提高劳动者的劳动技能，改善劳动组织，都能提高劳动生产率，降低活劳动的消耗，这也是众所周知的。但是，目前我国劳动者的劳动



技能还比较低；劳动组织还不够合理。因此，各级政府经济领导机关和企业，都必须拨出适当数量的资金和调配必要的人员，有组织、有计划地对职工进行在职培训和脱产轮训。对培训和轮训的结果，要进行考察。考察不合格者，必须调离原工作岗位，另行分配其他工作，并相应降低其工资等级；对于成绩优异并能在实际操作中运用所学技能者要相应提高其工资级别，并增发奖金。采取经济手段，迫使劳动者提高劳动技能。对于改善劳动组织，各行业领导和企业，也必须认真进行研究。

5. 提高经济的管理水平

企业是进行生产和经营的基本单位，提高企业的管理水平，才能使企业进一步合理使用其现有的资金和人力，从而提高企业的经济效益。这种道理也可以说是人们都清楚的。问题是在我国现时一般工业企业管理水平还比较低的情况下，怎样才能进一步提高？从提高企业管理水平的实践经验来研究，有两个问题特别重要：一是要采用招标、招考和群众推荐等办法，选聘能人担任厂长或经理。实践证明，凡是有能力的厂长或经理所领导的企业，管理水平都比较高。特别是治理整顿以来，有些企业，能够克服各种困难，使企业的生产和经营不断发展，增加产量和品种，提高了产品质量，生产出适销的新产品，降低消耗。其原因就在于企业的厂长或经理，善于管理、善于经营，并保持廉洁奉公、坚持团结和艰苦奋斗的好传统，因而得到广大职工群众的拥护和爱戴。此外，还必须对厂长或经理进行定期脱产轮流培训，不断提高其水平。另一个问题是继续完善集体经营承包责任制，特别是企业内部，实行层层承包，对提高企业经济效益有重大作用。在企业内部，把企业各项生产经营指标，分解给厂部各管理和服务单位；分解给各分厂、车间、工段、班组直到个人，使每个生产、管理、服务单位和个人都明确各自权利、责任，并和劳动报酬挂钩。凡是贯彻层层承包责任制的企



业,都能克服内外困难,使企业的生产和经营有所发展。

进行提高经济效益的思想教育,对提高经济效益也有重要作用。

(三)经济效益与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

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优越性,已为我国经济发展的历史所完全证明。由于旧中国的经济十分落后,建国以来,我国的经济体制又未能及时完善,管理水平比较落后,在实际经济工作中有某种失误,所以,我国经济发展水平还比较低,广大劳动群众的生活水平还不高,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优越性未能充分表现出来。提高经济效益,才能把这种优越性更加充分地显示出来。

1. 提高经济效益能为社会扩大再生产创造出丰富的物质条件

进行社会扩大再生产,需要增加积累,需要增加投入。积累和投入的增加,都要求生产出更多的产品。要生产更多的产品,或者是在生产过程开始时,投入更多的生产资料和劳动力;或者是在生产过程中降低物化劳动和活劳动消耗。提高经济效益,就是要以同样的投入生产出更多的产品。有的同志认为:积累过多,不能在一定时期内提高人民的生活水平。在积累部分中,既有用于生产生产资料的部分,也有用于生产生活资料的部分。如果把两者的比例关系处理好,不会影响群众生活水平的提高。我国在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前相当长的时期内,由于积累过多,影响了广大劳动群众生活水平的提高。那是由于把积累中的绝大部分用于发展重工业生产,忽视了农业和轻工业的发展,使积累部分用于生产生产资料和生产生活资料的比例关系失调,而且在积累部分,还有很大浪费。如果那时能正确处理积累中的比例关系和很好地运用积累去发展生产,影响劳动人民生活水平提高的现象是可以避免的。所以,不加



分析地认为积累过多,会影响群众生活水平提高是不全面的。

2. 提高经济效益能加快国民经济的发展速度

我国现时经济的发展水平,如果和在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前相比,已经有了很大的提高。但是,从总的方面来说,我国现时经济发展的速度还是相当低的。为了缩短我国与发达资本主义国家的差距,需要保持一定的发展速度。例如,一些发达资本主义国家的经济,每年以 $3\%\sim 4\%$ 的速度增长;我国经济的发展速度,每年以 $7\%\sim 8\%$ 的速度增长,比它们快一倍,达到它们的经济发展水平所需要的时间就会短些;如果我国的经济发展速度,也以每年 $4\%\sim 5\%$ 的速度增长,所需要的时间就一定要延长。在本世纪的60年代中期到70年代初的几年内,有的发达资本主义国家的经济,每年还能以 10% 左右的速度发展,按道理讲,我国的经济也能以这种速度发展。在提高经济效益的基础上,在降低物化劳动和活劳动消耗的基础上,应保持较快的经济发展速度。我国是社会主义国家,应该也能够有比发达资本主义国家更快的速度,否则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优越性又怎么能表现出来呢?我国国民经济的发展水平,又怎样和在什么时候才能达到发达资本主义国家经济发展的程度呢?所以,我们应该努力在提高经济效益的基础上,积极争取国民经济有更快的发展速度。目前有一种说法:要把经济的发展由速度型变为效益型。我认为是不妥的。据我理解,这种说法的本意,是要把靠增加大量投入,即靠增加大量生产资料和劳动量的投入,以增加产出来发展经济的办法,改变为以提高经济效益为基础的办法来发展经济;把只注重产品的产量和产值的增加,导致产品积压,以保持经济发展速度的经济模式,改变为生产适销产品,使产品能发挥更好的经济效益的经济模式。如果我的这种理解,符合他们的原意,这种意见是对的。但是,在提法上,把速度和效益对立起来就不对了。其所以不对,似乎是经济的发展,可以只要经济效



益,不要重视速度。我们不能只靠增加大量投入,而不问产品是否能发挥社会经济效益,这样即使发展速度很快,也不可能显示出真正的优越性,也不可能长期持续下去。因为,生产资料在一定时期内的生产发展水平的基础上,总有一定的限量。当大量的产品被积压之后,资金就不可能再顺利地进行循环和周转了。这种发展速度不能要。但在提高经济效益的基础上,同样能加快经济的发展速度。经济效益越高,经济发展速度也越快。这种经济发展速度,是应该努力争取的。现在,有的发达资本主义经济发展的情况就是如此,它们也都在采取措施降低生产消耗。当然,它们的经济效益与经济发展速度,和我国相比在性质上是不同的。在提高经济效益的基础上,可以加快经济发展的速度。经济发展速度和提高经济效益是一致的,而不是对立的。

3. 提高经济效益能增加国民生产总值和人均占有量

一个国家的国民生产总值的多少,是一个国家经济实力强弱的具体体现;按每人平均占有的国民生产总值的多少,是一个国家人民生活富裕程度的具体显示。提高经济效益,以较少的投入,获得较多的产出,把原来在生产过程中被浪费的东西,利用起来或者叫做变废为宝,生产出更多的产品,使产值也得以增加。这就是经济效益的提高。只有提高经济效益,才能增加我国国民生产总值和按每人平均的占有量,从而增强我国的经济实力。

4. 提高经济效益能更快地提高群众的生活水平

必须提高经济效益,把所有能利用的生产资料和劳动力都尽可能利用起来,按比例地投入两大部类生产中去,才能生产出更多的消费品,不断提高人民生活水平。凡是经济效益好的企业,盈利率也高,它们的职工劳动报酬也高。如果所有企业经济效益都提高了,全体职工的生活水平也就都提高了。



只有提高经济效益才能充分表现出社会主义经济制度优越性。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优越性,具体表现在上述几个方面。只要社会扩大再生产能不断地进行,经济能以更快的速度发展,国家经济实力不断增强,人民的生活水平不断提高,社会主义经济必将对广大劳动群众有更大的凝聚力,也会更加显示它的巨大的优越性。

二、搞好大中型企业的一条重要途径^①

当前,我国工业生产仍然面临着一些急待解决的困难和问题,特别是一些大中型企业仍然没有真正搞活,严重地阻碍着生产的发展。要解决这一问题,我认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广泛推行企业相互之间签订产销合同,是搞活大中型企业和提高企业经济效益的一条重要途径。

(一)大中型企业之间相互签订产销 合同能防止产品继续出现积压

企业之间签订产销合同,就是把企业的生产和销售结合起来。企业生产的商品,必须销售出去,用收回的货币资金,重新购置生产资料 and 支付劳动者的劳动报酬以后,才能继续进行再生产。企业要生产什么样的商品,其品种、数量和质量,不能由厂长或经理主观随意地决定,而要根据市场的需要,要使大中型企业在国家计划指导下生产的商品能及时销售出去,最好的方法就是它们相互之间签订产销合同,生产某种商品的企业,可以和购买这种商品的企

^① 原载:《经济纵横》,1991年,第12期。



业签订经济合同,按购买商品的企业的需要进行生产。

大中型企业之间相互签订产销合同后,企业生产出的商品,能及时销售出去,就能防止产品继续出现积压。在我国社会主义条件下,在计划指导下,完全能够引导一些大中型企业相互签订产销经济合同,以加速商品的流通。

在这里需要对市场、市场导向、市场调节从理论上作些解释。因为现在有些经济理论工作者和实际经济工作者对市场、市场导向、市场调节还有一些不同的看法。按照马克思主义的经济理论,市场是商品价值实现和使用价值转移的场所,也就是商品买卖的场所。我国国有大中型企业的商品生产,是在生产资料全民所有制基础上的有计划的商品生产,所以它们的市场也是社会主义性质的。有同志说:我国现时的商品生产,要以市场为导向,如果这个导向的含义是指企业要按照市场的需要去生产,我认为是对的。市场调节,在马克思主义经济学里,是指由市场自发的调节生产,在资本主义条件下,会发生经济危机或衰退,在我国现时条件下,如整个国民经济的生产和流通,都由市场自发的调节,也必然会使国民经济各部门、各行业发生不合比例的混乱现象,使国民经济遭到很大损失。我国现在一些商品大量积压,与市场的自发调节有很大关系,如由于一时家电商品的价格高、盈利多,就盲目大量地建设生产家电企业,生产大量的家电商品,致使大量的家电商品被积压,就是一例。我国以生产资料全民所有制为基础的大中型企业的生产,不能由市场调节,只应在国家计划指导下,按市场的需要进行生产;但是有一小部分数量少、品种复杂的商品,难以由国家计划调控的,只能由市场自发调节,这部分生产由市场调节,不但不会给整个国民经济造成混乱,而且还能弥补计划的不足,有利于整个国民经济有计划按比例地发展。



(二)大中型企业之间相互签订产销合同 能防止“三角债”前清后欠的现象

现时发生的“三角债”，主要存在于大中型企业之间。大中型企业相互之间签订的产销合同应包括交货日期，也应包括购买者支付给出卖者货币资金的日期。如果能认真执行产销合同，在交货时，也同时支付出售商品企业应付数量的货币资金，企业之间就不会发生相互拖欠货币资金的现象。对于这个问题，马克思讲得很清楚，商品交换是以货币为媒介，商品出卖者把他生产的商品交给购买者，购买者应把与购买的商品价格等量的货币交给商品的出卖者，这是商品流通的一般规律。在资本主义条件下，如果一个企业，没有货币资本去支付出售者，出售者就不会把商品出售给他。在我国大中型企业的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过程中，也应遵循这一规律。

各级专业银行之间，必须严格遵守结算纪律，不许拒付。这里可能发生的问题是，购买的企业在向其他企业订货时，该企业帐户上还存有足够的货币资金。但它和这个企业签订产销合同还没有交货之前，该企业已经把帐户上结存的货币资金用去了一部分，或全部用完了，当它得到向这个企业订购的货物时，它的银行帐户上已没有结余的货币资金，或结余的货币资金已不够支付原订购商品的价款了。在这种情况下，如果购买生产资料的企业生产的产品是畅销的，银行可以增加对它的流动资金的贷款，以补充不足的货款；如果该企业生产的产品是滞销的，银行也必须暂时贷给该企业一部分流动资金，支付其已经作出担保的这个企业所需的资金。但以后可不再给该企业出具购买生产资料担保的凭证，并采取措施向该企业追回多贷的货币资金，使该企业不致于越来越多地拖欠银行贷款和拖欠其他企业的货币资金。如果所有的大中型企业，在相互签订产销合同时，都有开户银行出具担保，及时支付货款，保



证按照合同规定支付应付的货币资金，就绝不会发生相互拖欠的现象。

我国的国有大中型企业，既然产权归国家所有，银行也归国家所有，只要国家制定出必须遵循的有关商品买卖必须按合同规定支付货款的政策和法令，在国家计划指导下，是完全能够制止企业之间继续发生相互拖欠现象的。我认为，过去企业之间相互拖欠，形成“三角债”、“多角债”、前清后欠，完全是由于工作失误造成的。一些大中型企业，已没有足够数量的货币资金，但还继续购买生产资料，出卖生产资料的企业收不回货款时，为了继续进行生产，又向生产它所需要的生产资料的企业去购买生产资料，使许多企业发生相互拖欠。

大中型企业之间的相互拖欠，严重地阻碍企业资金的循环和周转，不仅严重地影响着企业的扩大再生产，甚至影响着企业的简单再生产。这种现象的发生为什么是我们工作失误造成的呢？我认为，在企业之间没有签订产销经济合同，或没有认真执行已签订的产销合同，是一种工作失误。在兴建大中型工程项目时，没有足够的货币资金，就向企业订购各种建筑材料和生产资料，拖欠这些企业的货款，既然没有那么多的货币资金、为什么去建设那种大中型工程项目呢？有关经济领导机关应该知道拖欠了企业的货款，它们的流动资金必然会发生短缺，给这些企业的扩大再生产造成困难，这又是一种工作失误。现在一些企业生产的产成品大量积压，已不能收回和商品价格相等的货币资金，但这类企业还继续向其他企业购买生产资料，银行也继续向这些企业发放流动资金贷款，领导这些企业的部门，应该知道它所领导的这此企业生产的商品已被大量积压，应该知道这些企业已经拖欠其他一些企业的大量货款了，开户银行也应知道这些企业的帐户上已经没有结余的资金了，该企业的领导机关就不应该让这些企业继续生产积压的产品，银行也不应该继续向这些企业贷款，对这些企业应关、停、并、



转,对关、停的固定资产,采用适当的方式合并到生产畅销产品的企业里去,对这些企业的职工实行社会保险,保障他们基本生活水平的需要,同时把他们组织起来进行再教育,学习新技能,经过考试合格之后,帮助他们重新就业,在自愿的基础上,也可以自谋职业。可是,在过去一个长时期内,让产品销售不出去的企业继续生产,这又是一种工作失误。在资本主义条件下,资本家的企业,如果生产的商品销售不出去,它就绝不会继续生产,或者转产适销的商品,或者破产;如果资本家的企业不能归还所欠银行的贷款,银行也绝不会再向该企业继续贷款。我国企业之间相互发生的拖欠,绝不是不可避免的现象,而是我国经济领导机关的一大失误。

(三)大中型企业相互签订产销合同能促进产品质量的提高

一个企业向另一个企业签订产销合同时,在合同中规定了商品的数量和质量标准,生产企业就应该按照合同规定的质量要求进行加工,生产出符合标准的商品来,交给购买者。这里需要研究的问题是质量标准应如何确定。在现时情况下,有些商品已经制订出了质量标准,应执行已规定的质量标准,对一些重要产品没有制订质量标准的,应继续制订出来,国家各经济领导机关,应把一些重要的关系国计民生的商品,都制订出国家的质量标准。

为使我国各个企业能按照国家规定的质量标准进行加工,必须加强质量检查工作,不仅企业内部班组、车间、分厂、上下工序之间要相互进行检查,企业也要设立商品质量检查机构,对出厂的商品,要注明检查合格者的姓名,并把质量检查工作的好坏和检查者的职称晋升和经济利益结合起来。同时,国家要组建对各种关系国计民生的重要商品质量的总检查机构。企业之间如果发生质量纠纷,出售商品的企业,认为它生产的商品已达到了合同规定的质量



标准,而购买商品的企业,认为没有达到质量标准,应由国家设立的质量检查机关进行评估和处理。当所有相互签订经济合同的企业,都能按照国家规定的质量标准进行加工,商品质量就会普遍地得到提高。企业产品质量提高了,必然会提高企业的经济效益。相互签订经济合同的大中型企业,它们所生产的商品质量的普遍提高,也就必然会提高所有大中型企业的经济效益,从而会提高整个国民经济的技术水平。

(四)大中型企业相互签订产销合同有利于调整工业内部的产业结构和产品结构

工业企业相互之间签订产销合同,所以能有利于调整工业内部的产业结构,是由于企业相互签订产销合同之后,发展缓慢的产业,得到较快的发展,使发展过快的产品,降低其发展速度。这里所说的工业内部产业结构,是指工业内部各部门、各行业所属企业在整个工业生产中所占的比例。工业部门,包含有各部门和各行业所属的企业,每个部门和行业所属企业,在整个工业部门内部都占有一定的比例,就是它们生产的产品能相互满足需要,不仅能相互创造出简单再生产的条件,还能相互创造出扩大再生产的条件。工业部门内部只有产业结构合理了,才能使整个工业部门顺利发展。

大中型企业之间相互签订产销合同,所以能有利于工业产品结构的调整,是在签订经济合同时,就在合同中规定了要生产出的商品的品种。工业产品的结构,是各种工业产品在全部工业产品中所占的比例关系,其中包括适销产品和滞销产品、旧产品和新产品、质量差的和质量好的产品相互所占的比例。现在讲要调整产品结构,是指生产出优质的、性能好的适销的产品和一些新产品。我国现时有不少企业生产的商品在品种、质量、性能和样式上多年没有改进,旧式的商品占有相当大的比重,这些产品大量积压,一些



质量高性能比原来好的不仅畅销,还不能满足需要。企业之间签订经济合同,能够促进企业开发新产品,这是由于签订经济合同时,老产品越来越不受订货企业欢迎,旧产品自然被淘汰;而订货企业,要订购越来越多的新产品,从而会促使一些企业开发新产品。如果所有的企业都能不断地开发新产品,整个工业部门的产品就会不断地更新换代,产品结构将日趋合理。

(五)企业之间相互签订经济合同 能促进商品市场的扩大

企业之间相互签订经济合同后,企业生产的商品质量好、价格合理,订货企业就可以和它们签订产销合同;企业生产的商品质量差、价格高,订货企业就不会与这类企业签订产销合同。相互签订产销合同的企业,既有属于国务院各部门的,也有属于地方的;既有属于这个地方领导的,也有属于另一个地方领导的,这就有利于冲破条块分割和地区分割对商品流通的阻碍,使商品按产销合同在全国范围内自由流通。马克思在《政治经济学批判导言》中说过,流通范围的扩大,能够促进商品生产的发展,这个道理对我国今天仍然是适用的。

(六)企业之间相互签订产销合同 有利于降低流通费用

企业为购买生产资料,往往要派出许多采购人员,采购的生产资料,可能已被几次转买转卖,经过多环节地运转才到企业里来。企业相互签订产销经济合同后,购买生产资料的企业,就不需要派出大量的采购员去采购了。生产生产资料的企业,把商品按时运送给购买的企业,从而购买者就可以减少流通费用,使商品的生产成



本也得到降低；出售商品的企业，也不需派出许多推销员，减少推销费用，这就增加了企业的盈利额，从而提高了企业的经济效益。从理论上来说，假定企业的资金为一定量，用于流通资金的减少，用于生产的资金就能增加，生产也就可以扩大；假定社会总资金为一定量，用于社会总流通过程的减少，用于社会总生产的资金就能增加，社会再生产就能扩大。当然，我国现时用于流通过程的投资，如运输业的发展、仓库的建设，都还不能满足生产发展的需要，而这正是需要解决的一个问题。

(七)企业之间相互签订产销合同是实现计划调节与市场调节相结合的重要形式

国家制订的国民经济计划，最终要落实到企业，企业依据国家制订的经济计划，再制订出具体计划，各个企业都能完成计划，国民经济计划也就完成了。企业按国家计划和规定的价格购买和出售的商品，属于计划调节部分；企业如果在计划外购买生产资料和出售商品时，就是属于市场调节部分了。之所以要实行计划调节与市场调节相结合，是由于国家制订的计划，现时还不可能包括所有商品的生产和流通，而只能是关系国计民生的重要的商品的生产和流通，不包括在计划内的部分，就需要由市场去调节。一些企业在购买计划外的生产资料和出售计划外的商品时，价格是由买卖双方议定的。可见，企业相互签订的经济合同，既包含了按国家计划进行的商品生产和流通，也包含了计划外议价进行的商品生产和流通，在企业相互签订产销合同中，就把二者结合起来。企业在计划内购买不到的生产资料，能以议价方法购买到，企业在完成计划内生产之后，如还有多余的生产能力，可按市场调节进行生产，这就可以使大中型企业的生产和流通得到充分的发挥。市场调节不仅不会对国民经济发生破坏作用，还可以弥补计划的不足，以加



速大中型企业的发展。

国有大中型企业既然是国家所有的企业,要使它们相互签订的产销合同得到认真执行,国家应采取各种措施,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仲裁条例》,特别应制订出执行经济合同的法律,对于签订产销合同后,一方企业无故不执行,不仅要追究企业的经济责任,还必须扣除当事人的工资、奖金和部分个人财产,以补偿因破坏经济合同而遭受经济损失的企业,同时还应追究其法律责任,以保证经济合同能够得到切实执行。

三、解决企业资金短缺和 商品市场疲软的问题^①

(一)流通中需要的货币资金量

1. 信贷资金的“度”

紧缩信贷资金与发放信贷资金^②都必须适度,这个“度”的涵义,就是由信贷(在这里舍去了财政赤字的问题)投放到流通中去的货币资金量,必须是能够媒介商品流通所需要的货币资金量。为了不致再次导致通货膨胀的发生和在流通中发生货币资金不足的

^① 原载:《治理整顿与深化改革》,四川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

^② 这里所以不用货币而用货币资金,是由于银行贷出的这部分货币,被企业用作生产及再生产的资金。



问题,重温政治经济学中关于商品流通和货币流通的一些基本理论,我认为还是必要的,因为现时经济工作中的一些错误问题,也就是发生在违反这些基本理论上。商品流通中需要的货币量,是由待买卖的商品价格总额和同单位货币量及其流通速度决定的。为了简单起见,在这里,我们舍去了赊销的商品在流通中需要的货币量和一些赊销商品到期后需要支付的货币量,以及在买卖商品时能相互抵消而不需要投入的一部分货币量。

根据马克思的货币流通理论,在商品价格总额为一定量时,投入流通中的货币量与货币流通速度成反比;在投入流通中的货币流通速度为既定时,商品价格总额与投入流通中的货币量成反比。所以,社会企业资金循环和周转过程所需要的货币,不是一个不变量,而是随着在流通中商品价格总额和货币流通速度的变动而变动的。

2. 通货膨胀

通货膨胀,是投入流通中的货币量超过或大大超过媒介商品买卖所需要的货币量造成的。按前边所讲的原理,假定在商品价格总额为1万元时,如果投入流通中的货币也为1万元,货币每年只需要流通一次,就能够把全部商品买卖掉。如果流通速度加快,这1万元的货币每年流通两次,就会多出1万元的货币;如果商品价格总额不变,货币流通速度也不变,但投入流通中的货币量增加,由1万元增加为2万元,流通中的货币量也会多余出1万元。这两种情况都会发生通货膨胀。运用马克思关于商品和货币流通的理论,对于通货膨胀是完全能够说清楚的。货币在流通中只能对商品买卖起媒介作用。从1985年到1988年党的十二届三中全会提出治理整顿前这段时期内,个别领导者和一部分经济理论工作者,大肆宣传通货膨胀有益,并执行通货膨胀政策。他们认为,实行通货膨胀,能够加快经济建设。其实,现在流通中的货币,只是印刷的纸



制品,它本身既不能作为生产资料,被用于再生产过程;也不能作为生活消费资料,被用于满足人们物质文化生活的需要。纸币持有者只有用货币购买到他们需要的等价商品时,才能满足他们的需要。实践已经充分证明,通货膨胀不仅不可能加速我国经济的发展,还会使我国经济发生严重的混乱现象。

3. 货币资金的短缺

投入流通中的货币,如果不够媒介商品的流通,就会发生货币短缺现象。在流通中,货币所以会出现短缺,其原因有多种:(1)在商品价格总额和上个生产周期商品价格总额相同时,货币资金流通速度不变,投入流通中的货币量比以前减少了,从而发生货币资金短缺;(2)投入流通中的货币量与货币流通速度均和上一个生产周期的相同,而这个生产周期生产出的商品总量增加了,即使在每一单位商品价格不变,由于商品总量增加,流通中的货币量也会出现不足;(3)投入流通中的货币资金量和以前相同,商品总量也相同,但是,商品价格上涨了,流通中的货币也必然要出现短缺;(4)在商品价格总额不变与投入流通中的货币量也不变,但货币流通速度缓慢了时,也必定会出现货币短缺;(5)流通中的商品总量、价格总额和流通中货币总量、货币流通速度同时发生变化。如流通中的商品总量增加了,从而商品的价格总额也增加了,但投入流通中的货币量减少了,货币流通速度也缓慢了。如果这几种情况同时出现,就会出现比较严重的货币短缺现象。

紧缩信贷与发放信贷货币资金都要适度,只有适度,投入流通中的货币才既不会导致通货膨胀,也不会发生货币的短缺。为了做到紧缩与发放信贷货币资金都能够适度,国家各级政府的经济工作领导者和各金融机构的领导者,必须随时广泛地大量地搜集整理关于商品流通和货币流通的信息,进行认真研究,寻找出现的新问题,及时进行调整,使商品流通和货币流通都按其规律进行运



转。

(二)企业出现货币资金短缺和商品滞销的原因

我国现时在一些企业中出现了货币资金短缺和商品滞销,企业之间发生相互拖欠货币资金的现象。对这种货币资金短缺和部分商品滞销,应该认真进行研究,寻找其原因。我认为原因有以下几种:

1. 投入流通的货币量减少

在实行对经济工作治理整顿后的一个短时期内,投入流通中的货币量减少了。在治理通货膨胀时,为了控制商品的总需求,降低通货膨胀率,银行紧缩信贷资金的投放,以减少流通中的货币量;采取紧缩信贷的方法,以达到总供给和总需求的平衡,这些都是完全正确的。问题是在前一个短时期内,紧缩信贷而减少投入流通中的货币资金量有些过“度”了。在实行紧缩信贷资金后,生产增长速度固然降低了,但还是有缓慢的增长,从而也必然会使商品总量有所增加。除有少数几个种类商品的价格在近几个月有些降低之外,大多数商品的价格和实行双紧政策之前相比,并没有降低。这就使流通中的商品价格总额有相当大的增加。在这种情况下,紧缩信贷资金,投入流通中的货币资金量的减少,即使它的流通速度不变,也不能满足商品流通所需要的货币资金量。在流通中的货币资金量的减少,一个时期内超过了应减少的量,致使在流通中出现了货币资金的不足。

2. 货币流通速度缓慢

在第一个问题里已经讲过,在流通中货币量减少的情况下,如果货币资金流通速度能加快,就能够弥补货币资金的减少;如果货



币流通速度也随之缓慢下来,必然会加重在流通中出现货币资金短缺的现象。在现时,货币流通速度减慢的实际情况是,银行发放出去的货币资金,很大一部分不能按期收回,甚至还有相当部分成为呆帐,根本不能收回,这就使大量货币资金被积压,不能再行运转,从而使全部货币资金的流通速度变慢了。

3. 生产的商品不适应消费需要

货币资金流通速度所以缓慢,是由于一些企业生产的制成品不能适应生产消费和生活消费的需要。有些作为生产资料的产品,不能适应企业生产的需要。如有些企业生产的机器设备,质量低、性能差,不能适应一些企业在进行机器设备更新时,采用性能更好和效能更高的机器设备的需要,在压缩了一些使用这类机器设备的加工工业基本建设投资之后,更加缩小了对这类机器设备的需要;有些生产生产资料的企业,考虑得更多的是生产出数量更多的产品,增加更多的产值,而不注意研究增加更多的新品种,也不去认真研究提高产品的质量。如我国现时钢产量已达到 6000 多万吨,但品种和一些钢材质量还不能满足一些使用钢材的企业生产的需要,从而使钢铁企业生产出的钢材,有一部分被积压,而不易销售出去。同时,又需要进口一些品种和高质量的钢材,多用了外汇。一些生产消费品的企业生产出的产品,也不能适应人们物质文化生活的需要。国家有关经济领导机关对于有些生产耐用消费品的行业,没有长远规划。当生产的商品一时能很快销售出去,在出售这些商品又暂时能赚得更多的利润时,各行业各地区都去兴建生产这类商品的企业,而不去考虑社会对这类商品长期的需要量。在 1980 年以后的一个相当长的时期,家用电器很畅销,也能赚得更多的利润,于是,许多城市都纷纷去兴建生产家电产品的企业,致使这类产品的产量猛增,结果导致家用电器供过于求,致使这类产品大量被积压;生产自行车的企业,由于在长时期内不能改进质



量和性能,品种单一,当某一种型号的自行车的销售量达到一定的饱和程度之后,就由畅销转变为滞销了;有些生产纺织品和服装的企业,它们生产的产品,许多只能适应城市中一部分居民的需要,如只能满足城市青年人的需要,适合中老年人需要的就比较少,适用于广大农村居民需要的轻纺产品和服装就更少。现在,一些企业生产出的大量轻纺产品和服装,被积压起来,难以销售出去,原因就在于此。在有大量产品销售不出去的情况下,企业的货币资金的流通速度就必然会缓慢下来。

4. 生活消费品购买者持币待购

现时有一部分生活消费品的购买者,总想购买到样式新、质量好、价格又较适当的商品,但企业要生产出这部分购买者所需要的产品却还有一个过程。在企业还没有能生产出这类产品之前,他们持币待购。在这个期间,货币持有者如不把货币存入银行,这部分货币被保存在个人的钱袋里,从而退出流通过程,就不能再起媒介商品流通的作用,在商品价格总额为一定量和货币流通速度为既定的条件下,这种情况也必然会促使出现货币资金短缺的现象。

5. 银行调高存贷款利率

这是为了以储蓄方式,使一部分居民的货币收入回笼,以减少对消费品的总需求。当货币持有者了解到储蓄能够有较多的增值,就会自动延缓他们购买消费品的时间。所以,现时城乡居民的储蓄都有大量增加。储蓄的增加,货币持有者延缓购买一部分消费品的结果,就影响了相当一部分商品的销售量。银行调高贷款利率,一些企业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如不能采取措施,相应地降低消耗,以消化提高了的贷款利率,就会提高企业生产产品的成本,在出厂价格不变时,使盈利降低,从而就不愿意去贷款。所以,存贷款利率的调高,会影响投入流通中的货币资金量和流通速度。调高存贷款利



率超过了一定的“度”，也必然导致货币资金短缺现象的发生。这已为各国经济活动的实践所证明。

6. 企业相互拖欠形成“三角债”

这是有相当一部分商品销售不畅的具体表现。国务院不久前已组织清理“三角债”的领导小组，用大力去清理“三角债”。但至今，“三角债”的问题仍未能彻底解决。企业之间形成“三角债”，是由于企业之间进行买卖时不能用货币资金及时相互进行支付。在生产社会化的条件下，任何一个企业的生产和经营都不可能孤立地进行。一个企业不可能生产出它进行生产时所需要的机器设备、原料、材料、燃料和电力，必须向生产它所需要的这些生产资料的企业去购买。一个企业也不可能把自己生产的产品都用于本企业的再生产或职工个人物质文化生活的消费，必须把它生产的产品全部或大部分卖给其他企业。各个企业必须相互买卖商品，把它们生产出的产品销售掉，并把它们所需要的生产资料买进来，才能进行生产和再生产。在各企业相互进行买卖时，如果有一些企业因为生产的商品不能及时销售出去，产品被积压，这些企业的流动货币资金会出现不足，便不能支付给它所购买生产资料的企业应该支付的货币资金量，被其他企业拖欠货币资金的这一部分企业也会缺少货币资金支付给它们购买生产资料的另外许多企业。这就出现了相互拖欠货币资金的情况，即形成所谓“三角债”。“三角债”实际上是“多角债”。

企业相互拖欠货币资金的现象，如果只发生在少数企业，对再生产的影响不会很大。实际上，现在已有相当数量的企业发生了相互拖欠，这就会影响很多企业进行再生产。所以，必须采取有力措施加以解决。



(三)解决商品滞销的根本途径

根据前面对现时经济问题的分析,资金短缺和相当一部分商品滞销互为因果。商品滞销,使一些企业出现资金短缺;一些企业资金短缺,又导致商品滞销。要解决企业流通中货币资金短缺和一部分商品滞销的问题,只有采取两条途径:一条是在流通中投入更多数量的货币,同时加速货币的流通速度;另一条是开拓商品销售市场。要使企业加速货币资金的流通速度,企业就必须生产适销的商品,开辟出广阔的商品销售市场,使企业生产出的商品能很快转化为货币资金,货币资金又能很快被用于购买生产资料,如此循环不已。

1. 向企业投入适当数量的货币资金

向企业投入适当数量的货币资金,是解决企业在流通中货币资金短缺的一条重要途径。近几个月来,银行已放宽了信贷,向企业增加了信贷资金量,并降低了贷款利率。这里讲的要放宽信贷资金,增加信贷资金量,是针对在商品价格总额为既定量和货币流通速度为既定次数的条件下,货币资金在媒介商品流通时所不足的部分,这个不足部分的数量,按前边讲的货币流通公式,是大致能够计算出来的。如在一个生产周期内,生产出各类商品的品种、数量大致是多少,它们的价格总额又大致是多少,已投入的货币资金的数量是多少,这些货币资金的流通速度又大致为多少次,由于各种条件的变化,还短缺多少货币资金等。如果不加计算,盲目投入过多的货币资金,则会再次发生通货膨胀的现象;如果投入的货币资金不足,仍然不能解决企业流通中货币资金短缺的问题。所以,在向企业投入适当数量的货币资金时,以能够适应媒介商品相互交换的价格总额需要量为适“度”。适“度”投入信贷资金,会促进商



品的销售。

2. 应选择好先向哪类企业投入货币资金

国务院公布了产业结构调整的政策，也公布了国家投资的倾斜政策，应认真执行。我以为，选择好向哪类企业先投入货币资金，是很值得认真研究的问题。如果选择不好先投入货币资金的企业，即使对它们投入了较多的货币资金，也不可能使其他许多企业的流动资金都周转起来。我国现时的实践已经证明了这个问题。前边已经讲过，1990年以来的几个月内，银行虽然已向有些企业放了一定数量的所谓启动货币资金，但不仅未能使这些企业的生产真正运转起来，反而使这些企业生产出的产品仍然难以销售出去，又增加了新的积压。所以，选择好先向哪类企业投资，是在向企业投入货币资金之前，必须应当着重研究的问题。

3. 货币资金应先投向产品能不断畅销的企业

企业生产出的产品能很快销售出去后，从交换中收回与商品价格相等数额的货币资金。在向产品畅销的企业投入货币资金时，还必须研究与之发生买卖关系的企业生产的产品是否也能畅销。如果某一企业生产的某种生产资料是畅销的，当这种生产资料被另一些企业购买去用于生产消费，而后一类企业用这些生产资料进行生产，生产出商品之后，却销售不出去，或售出之后不能取得与商品价格等量的货币资金，最终使原来那家先得到投入货币资金的企业，也收不回等量的货币资金额；又如，某一家是生产人们生活消费品的企业，它生产出的消费品，虽然被商业企业收购去了，但商业企业却不能把这些商品销售掉，商业企业也不可能有大量货币资金再去继续付给生产这类消费品的企业。所有这些生产生产资料和生活消费资料的企业，它们的货币资金都不可能由于投入一些货币资金，就能使它们的生产资金继续进行循环和周转。



大家都知道,在生产的两大部类中,生产资料部类生产的一部分产品,要用于本部类内部的再生产,但生产资料的生产,最终还是要为生产消费资料而生产。因此,在研究投入货币资金时,生产生产资料的企业不仅要能在本部类内畅销,还要能畅销于生产消费资料的企业,使用这些生产资料生产出的生活消费品也能畅销,这就能使全部企业不断投入货币资金,又能从流通中不断收回货币资金,从而使全社会的企业的各个环节都能循环和周转起来。所以,研究向哪类企业先投入货币资金时,还必须进一步认真研究把货币资金投入企业后,如何才能使整个国民经济都依次持续地运转起来的问题。

4. 开辟商品销售市场

开辟商品销售市场是解决商品滞销和资金短缺的根本途径。开辟商品销售市场(在这里舍掉了国际市场),既要开辟生产资料市场,也要开辟消费资料市场。企业要把生产的产品销售出去,其决定因素是生产出适销的商品。企业不是随意去生产某种产品,拿到市场上就可以销售掉的。无论执行什么计划形式,都必须按市场的需要进行生产。按市场需要进行生产,也就是按购买者需要进行生产,才能使生产出的产品达到适销的目的。

(1)开辟生产资料的销售市场。要使生产出的生产资料都能很快销售出去,必须使生产出的生产资料,在质量、性能上都能比原来使用的同类生产资料更优越,价格也比较合理。在一些企业使用这类生产资料进行生产时,能提高效率,降低活劳动的消耗,能节约原料、燃料、材料,以降低物化劳动的消耗,并能生产出质优价廉的新产品来。例如,生产钢铁的企业生产出的钢铁,当生产机器设备的企业使用这些钢铁时,能创造出质量更高、性能更好的机器设备;制造机器设备的企业生产的产品,当一些企业使用这种机器设备时,除能自动控制、加快运转速度,以提高劳动效率外,还能减少



生产单位商品所需原料使用量,能减少电力、燃料的消耗,特别是能提高产品的质量和性能。又例如,工业企业为农业生产的农用生产资料,必须能更好地适用于农民进行生产的需要;农业机械要适用于各地区不同的生产耕作条件,要能适用于不同的耕作种类,要能提高农产品的产量,降低农业生产产品的成本。这类农业生产资料,农民就会愿意购买。这些道理,对于生产任何一种生产资料的企业都是适用的。不断提高生产生产资料企业的产品的质量和性能,使我国生产的生产资料逐步达到发达国家的产品的标准,是我国实现社会主义四个现代化的必由之路。

(2)开辟城市居民生活消费品的销售市场。要生产出为城市居民物质文化生活消费所需要的商品,必须认真研究城市居民的不同需要。城市居民按每人平均购买力,他们所需要的消费品的档次,一般说要高于农村居民。但是,城市居民的购买力也是不同的。在开辟城市生活消费品的市场时,就必须生产出适应他们不同的支付能力和愿意消费的消费品。在城市人口中,他们对生活消费品的需要,除有共性部分外,还要受他们不同的购买力和不同的消费偏好的制约。从购买力来说,收入高的居民,一般说要购买比较高档次的消费品;收入低的居民购买的商品档次比较低。从消费偏好来说,由于他们的职业、性别、年龄、生活习惯和个性的不同而有所不同。例如,脑力劳动者和体力劳动者对生活必需消费品就有不同的需要。如在穿着上,一般老年人愿意穿大方、朴素的服装,年轻人则愿意穿样式新颖、流行式的服装。现在城市一些商店里,适合老年人穿着的服装就较少。一些商店里摆出的新款式、新样式的服装相当多,但却销售不畅,而老年人所需要的服装却又难以买到,这是我国现时经济生活中存在的一种奇怪现象。在企业为城市居民生产消费品时,认真研究这些不同是至关重要的问题。研究了这些不同,针对他们不同的需要进行生产,才能使有不同购买力和不同爱好的消费者都能购买到他们适用的生活用品,从而才能使生产



的消费品很快销售出去,以加速这些企业资金的周转,在出售商品时回笼发放给职工的货币工资。

(3)开辟农村工业生产的消费品的销售市场。开辟农村工业消费品的销售市场,工业企业必须生产出对农民生活适用的消费需要的商品。农村是一个十分广阔的市场。随着农村生产的发展,农民出售各种农、牧、副、渔,产品会有大量增多,他们的货币收入也会随之而大量增加,购买力也必然要相应提高。农村市场会越来越显示出其重要性。生产出适合农村居民生活需要的产品,是开辟农村市场的关键。农民需要的工业企业生产的生活消费品,有些是和城市居民相同的,但也有许多是不同的。从现时实际情况看,农村居民大多数人的购买力都还比较低,生活习惯、劳动条件和城市还有很大差别。因此,他们对于生活消费品的需要也必然有所不同。例如,在服装上,由于农民要经常和田间和户外劳动,就愿意穿耐磨和耐脏的服装,高级面料和新款式的服装对少数富裕农民来说能受到欢迎,但对绝大多数的农民来说,是难以畅销的。应认真研究农村居民对工业生产的消费品的需要,才能更加顺利地使工业品在农村市场上畅销,才能把农民手中持有的要用于购买工业消费品的货币收回来。生产适应农村居民生活需要的消费品,一定会使农村这个广阔的市场兴旺发达起来。

总之,生产适销商品是开辟商品销售市场,解决市场疲软,解决企业资金不足问题的关键。只有生产的商品都能畅销,只有开拓出广阔的市场,才能使整个国民经济得以持续、稳定、协调地发展,才能为国民经济以合理的速度发展创造出必要的条件。

5. 正确理解货币资金投向的两种提法

货币资金投向的一种说法,是把一部分货币资金先投入到大型企业中去。我认为,如果这类大企业生产的产品是畅销的,这种说法就是合理的,它不仅有利于搞活该类大型企业,并能带动一些



企业的生产资金也周转起来。现时多投放一些货币资金扩大燃料、电力、紧缺原材料企业的生产,就有利于搞活许多企业。但是,如果这类大型企业生产的产品是滞销的,即使对这类大型企业多投入较多的货币资金,它们用这部分货币资金购买了生产资料后所生产出的产品,还是被积压起来,无法继续进行再生产,这既不能使这些大企业真正活起来,更不能带活其他许多企业,反而把一些生产资料又浪费了。因此,对这种说法不能机械地去理解,以为凡是向大企业多投入资金都是对的。必须认真研究对大型企业多投放货币资金所能产生的结果,必须以搞活这类大型企业并能带动其他一些企业也活起来为准则。

另一种说法,是向商业企业和经营生产资料的物资企业多投资,使商业企业和经营物资的企业对一部分商品和物资的买卖起到蓄水池的作用。对这种说法,也必须有正确的理解。如果商业企业和经营物资的企业,用贷得的货币资金收购的商品和物资是畅销的,能很快把收购的商品和物资卖出去,能从流通中收回和价格相等的货币资金,能够继续重新去进行收购,这样就能把大批企业搞活,使它们能进行扩大再生产。如果收购的商品和物资是滞销商品和物资,它们用贷来的货币资金只能收购一次,不可能继续进行再收购,这就不能使大批企业的生产继续活起来。商业企业和物资企业收购的大量商品和物资,如果长期积压在仓库里,还会霉烂变质,造成极大的浪费。我国过去曾有过大量机电产品被报废,使国家财产蒙受极大的损失就是例证。所以,要使商业企业和物资企业在商品和物资的买卖中起到蓄水池的作用,它们收购的必须是畅销的商品和物资,绝不能收购滞销的商品和物资。



四、国有工业企业必须自负盈亏^①

国有工业企业,是进行工业产品生产的基本经济组织,是相对独立的商品生产者,国有工业企业进行生产和经营,应当负盈;但是也必须自负亏损。

(一)国有工业企业应当盈利

国家经济机关把归国家所有的一部分生产资料,用于兴建国有工业企业,是为了生产出适合进行社会再生产和满足人们物质文化需要的各种工业产品,为社会创造出净产值。所以,国有工业企业必须盈利。

1. 国有工业企业的生产是商品生产

国有工业企业,生产所使用的生产资料,要向它们需要的生产各种生产资料的企业去购买;生产出商品之后,又需要销售出去。我国国有工业企业的生产,是在生产社会化已经发展到相当高的程度下进行的,任何一个企业的生产和经营都不可能孤立地进行,它们必须和其他一些企业发生交换关系。在社会主义社会,特别是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国有工业企业有它们各自相对独立的经济利益,一个企业在和其他企业进行交换时,需要遵守等价交换原则。所以,国有工业企业的生产,也就是商品生产。

^① 原载:《经济评论》,1992年,第3期。



2. 国有工业企业生产的商品使用价值必须适合社会生产和人们生活的需要

一个国有工业企业的全体职工,在企业内不同的工作和劳动岗位上,使用不同的劳动手段,如各种机器设备等,按照生产和劳动过程各加工阶段的不同工艺,对原料、材料进行连续的加工,经过最后一道工序的加工和处置,改变原料、材料的形状和性质,使该企业的产成品能适应于人们进行再生产或满足人们物质和文化的需要。例如,一个机器制造企业的职工,运用各种机器设备,对钢铁和有色金属材料进行加工,先加工出机器的各种零部件,再把零部件组装成为整台机器,以便适应其他企业的职工进行新一轮生产过程的需要;一个纺织工业企业的职工,运用纺织机器,对各种纤维材料进行加工,纺出纱,织成布,制做出各种服装,以便适应人们穿着的需要等。随着工业生产的发展,工业产品的数量和品种必须越来越多,质量也必须越来越高。国有工业企业生产出的生产资料数量和品种的增加与质量的提高,是我国社会主义国民经济发展及实现四个现代化的物质技术基础;工业企业生产出的各种生活资料的数量和品种的增多与质量的提高,才能为不断满足人们物质文化生活的需要创造物质条件。国有工业企业生产出的商品的使用价值,是社会主义社会的物质资料的生产,是社会主义社会制度发展的技术经济的基础。

3. 国有工业企业的职工要为商品创造出新价值

一个国有工业企业的全体职工,在进行工业产品使用价值生产的同时,也应创造出商品的新价值。劳动者在生产和劳动过程中,厂房、机器设备被磨损,原料、材料的物质形式改变了,燃料、电力被消耗掉了,它们的价值被劳动者的具体劳动转移到新生产出的产品中去。劳动者的劳动除转移生产资料的价值外,作为抽象劳



动,还应创造出新价值。劳动者劳动时间分为两部分,一部分劳动时间是为自己的劳动时间,在这部分劳动时间内创造的新价值,被劳动者以劳动报酬的工资和资金的形式所取得;劳动者的另一部分劳动时间是为社会的劳动时间,在为社会劳动时间内创造的新价值,被国家和企业所取得。转移的生产资料价值和新创造的价值,构成该国企业生产的商品的价值。

4. 国有工业企业生产出的商品应能畅销

国有工业企业是商品生产者,它生产的商品要销售出去。出售商品,使商品的使用价值被转移到购买这些商品的企业或单位或个人手里去,而出售商品的企业,所生产的商品价值被实现了,即得到了一定量的货币资金。在这里,货币资金则是作为商品价值的一般等价物出现的。企业出售商品之后取得了货币资金,上交了承包基数和各种税赋,购买了必需的生产资料 and 支付给劳动者报酬,从而进行再生产。

5. 国有工业企业应该盈利

国有工业企业的利润表现形式是,一个企业在出售它生产的商品之后,所取得的货币资金量,超过了该企业在生产过程中消耗的生产资料转移的价值量,同时又超过了劳动者以劳动报酬的工资和奖金形式所得到的货币量,即超出了企业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全部支出量。表现为利润的这部分货币资金,是企业的净产值,净产值的实物形式是社会的净产品。国有工业企业只有创造出净产值和生产出净产品,社会和企业才能进行扩大再生产,净产值和净产品越多,社会和企业也越能更快地扩大生产规模,劳动者物质文化生活水平才能不断提高。国有工业企业必需盈利,才能实现社会主义基本经济规律的要求。



6. 国有工业企业盈利率计算的理论依据

国有工业企业必须盈利,又如何去计算一个企业的盈利率呢?在还存在着有计划的商品经济的条件下,我认为还应按照马克思主义的平均利润率的经济理论来计算。依照平均利润率的经济理论,计算一个国有工业企业盈利的多少,应以这个企业支配和使用的全部资金额和该企业所得到的利润额相比较。如生产一批商品时支出 10 000 元,出售商品时得到 11 000 元,利润率为 10%。在一些关系国计民生的重要产品的价格,还必须由国家计划和价格管理机关制订时,在全部国有工业企业生产的商品价格还没有调整到完全合乎生产价格规律的要求时,应先以行业资金平均利润率进行计算,在各产业部门、分部门和行业的商品价格调整合理后,再以社会资金平均利润率来计算一个企业盈利的多少,资金平均利润率是一个国有工业企业应得的利润率。一个企业的资金利润率低于行业平均利润率和社会资金的平均利润率,它的盈利额就少;一个企业资金利润率高于行业平均利润率和社会资金平均利润率时,它就得到了超额利润,它的盈利额也多。国有工业企业盈利越多,为社会生产的物质财富也越多。

(二)国有企业的亏损

从一般理论上来说,每个国有工业企业都应当盈利。但在商品经济条件下,由于一些企业对生产经营管理不好(在这里,我把由于国家有些经济机关在制订经济计划和制订产业政策时的失误和价格扭曲所造成的亏损,舍而不论),在实际经济生活中,有些企业却盈利很少,甚至发生亏损。



1. 国有工业企业的销售收入补偿不了支出

国有工业企业的亏损,是它生产出来的商品按等价原则被出售之后,所取得的货币资金补偿不了在生产这些商品过程中所支出的货币资金,即少于生产这些商品时所消耗的货币资金。这就是企业的亏损。例如,企业在生产过程中生产一定量的商品,其支出的各种费用是 10 000 元,出售这批商品时,却只能得 8 000 元货币资金,收入少于支出 2 000 元,企业就亏损了。

2. 企业的明亏

国有工业的亏损企业,把亏损额详细记入企业的会计帐簿上。企业的亏损,按企业进行生产经营管理的正常的会计原理说,应该在企业会计支出和收入的帐目上写清楚,许多亏损企业也是如此做的。这些亏损企业从会计帐上,能看清楚亏损的货币资金的数量是多少。现在,在一些报纸和杂志上的文章或报道中,对这类亏损企业,叫做明亏企业。

3. 虚盈实亏

所谓虚盈实亏,是该类企业在会计帐目上是盈利,而实际上却是亏损的。在一些报纸杂志的文章和报道中,也称潜亏或暗亏,都是虚盈实亏的意思。企业的虚盈实亏,是在会计的收支帐目上做假,如虚记产成品的库存量,仓库本来没有那么多产成品,却在帐上虚记这些商品的数量;抬高库存商品的价格,使之高于出售这些商品现时市场的价格;不提或少提固定资产的折旧费,把这些折旧费计入盈利;把应该摊入商品成本的购买生产资料的人员的差旅费、生产过程的管理费、商品销售费用等,不摊或少摊入成本;对于仓存的大量质量低劣的长期销售不出去的产成品、废次品、变质的原材料、已经锈蚀了的机器设备的零部件、不能再用的辅助材料,



应该报废盘亏的，却不报废盘亏，等等。这些企业实际上是亏损的，甚至有些企业已经亏损到资不抵债，成为空壳企业，而在会计帐目上却是盈利的。这些虚盈实亏的企业，靠向银行贷款或拖欠其他企业的贷款，以维持其生产和经营。企业的虚盈实亏，掩盖了这类国有工业企业支配和使用国有资产所受的损失。

(三) 国有工业企业亏损的原因

企业的亏损，在一般情况下有两种原因：一种是生产的商品使用价值不适应购买者的需要，或生产的商品质次价高；另一种是生产出的商品物化劳动和活劳动消耗大，成本高于生产出的商品在销售时这类商品的市场价格。

1. 商品的使用价值不适销

商品的使用价值，是购买者的使用价值。企业生产的商品，即使符合质量标准，但样式陈旧、功能少，无使用价值或使用价值低。如在机器制造业中，一些机器制造企业生产的机床，还是旧式的，而另一些机器制造企业已经生产出质量好、性能高的机床，购买机床的企业自然会去购买质量好和效率高的机床；在家用电器制造业中，一些家用电器制造企业生产的家用电器商品，样式和性能都已比较落后，价格却高；另外一些生产家用电器的企业，生产出的家用电器商品，样式和性能都比较好，价格相对较低，购买者自然都要购买样式新、质量好及功能多的家用电器。一些生产旧式机床和样式性能落后的家电商品的企业，它们生产出的商品，就会难以销售出去，生产其他种类商品的企业，也是如此。这必然造成产成品积压，即使销售出去一部分，价格也会降低。长期积压和变质的商品，要降价出售或报废，这当然就收不回成本。至于残次品，同样是难以出卖掉，也补偿不了生产费用，从而造成了企业的亏损。



2. 生产的商品成本大于市场价格

商品的成本是生产商品时消耗的生产资料的价值和支付给职工的劳动报酬。前面已讲过,其中消耗的生产资料,它们的价值被转移到新生产的商品中去,如企业的固定资产磨损、原料、燃料、电力的消耗都超过了该行业中绝大多数企业平均消耗的数量,转移到新产品中去的价值也大。如企业职工在劳动过程中,绝大部分时间甚至全部时间都是为自己的劳动,很少甚至没有为社会的劳动时间,创造出新的价值,都被该企业的职工以劳动报酬的形式所取得,没有为社会创造出新价值。这类企业生产的商品成本要高得多,在出售它们生产的商品时,这类商品的市场价格会低于它们的成本,这类企业在生产这些商品时投入购买生产资料的货币资金和支付给职工的工资和奖金,就不可能全部收回来,致使企业发生亏损。

(四)企业亏损必须自负

国有工业企业亏损必须自负,绝不能用国有资金去补偿这类企业的亏损。企业的亏损要由该类企业的全体职工去负担,也就是降低这类企业职工的奖金和工资,去补偿企业的亏损。

1. 国有工业企业实行全员承包经济责任制

实行承包制的企业,不应实行厂长或经理个人承包制,也不应实行领导班子承包制,应实行全体职工承包制。实行全体职工承包制,厂长或经理把承包任务逐级分到厂部的每一个管理机构、每一个分厂、车间、工段、班组和个人,明确规定出每个管理机构和生产单位及个人应完成的任务和应取得的收入。在不实行承包制的企业内,对每个管理机构和生产单位及个人也必须规定出应完成的



任务和应得到的报酬,以便在企业发生亏损时,能够比较容易的计算出每个机构、单位和个人应扣除的奖金和工资数。厂长或经理对企业发生亏损,应负主要责任,所以也应多扣发他们的奖金和工资。

2. 组织工厂管理委员会作为企业的决策机构

工厂管理委员会由全体职工采用无记名投票方式选举产生,或由党、政、工、团负责人联合组成。在厂长负责制的条件下,工厂管理委员会负责讨论和制订企业生产经营任务的决策。工厂管理委员会讨论和制订企业生产经营的决策,应认真研究企业所需生产资料是否有可靠的来源,生产的商品是否有可靠的销路,怎样及时开发出新产品,企业在生产经营过程中会遇到的困难和问题等。企业生产经营决策的正确与否,直接影响着企业的盈利与亏损,所以,企业在制订生产经营的决策时,应发动群众进行讨论,吸收全体职工在讨论中提出的合理意见。如果不发动全体职工进行讨论,发生了亏损就不能由一般职工负责,只能由企业领导和工厂管理委员会负责,只能降低厂长和工厂管理委员会成员的工资和奖金,而不能降低一般职工的工资和奖金。企业决策时,发动了全体职工进行讨论,全体职工对决策实施的结果就都应负责,企业亏损时,全体职工就应共同负担。

3. 发动群众讨论制订出生产资料的消耗定额

一个企业在生产过程中,生产资料消耗超过同类的绝大多数企业,既然是企业亏损的一个重要原因,那就应该规定生产资料的消耗定额,规定每个管理机构和每个分厂、车间、工段、班组和个人的每道加工工序应该消耗的固定资产磨损、原材料、燃料、电力的消耗定额。在制订生产资料消耗定额时,先以该行业企业使用先进机器设备和采用先进工艺的绝大多数企业所消耗的生产资料定额



为依据,随着生产技术的发展,进而逐渐采用经济技术发达国家生产同类商品的企业所消耗的生产资料定额为依据,这样可以促进我国一些采用落后机器设备和落后加工工序的企业,尽快更新机器设备和改进加工工艺,使整个行业的所有企业的生产资料消耗得以降低。企业在一个生产过程中或生产结束后,要认真检查每个分厂、车间、班组和个人在生产过程的生产资料的消耗,对超过生产资料消耗定额的,按其超过消耗量的多少,相应地降低其奖金和工资。

4. 发动群众讨论制订产品的质量和数量

发动群众讨论制订每个劳动者在每个劳动日和每道工序应加工生产的在制品和产成品的质量和数量。企业从生产过程开始到本企业的生产过程结束,生产出的产成品要经过各分厂、车间、班组的许多道不同工序进行加工。企业必须制订出从第一道工序开始到最后一道工序每个劳动者在劳动时间内应加工出的在制品的数量和质量。在制订单位劳动时间内加工在制品的质量和数量时,先应依据该行业采用先进机器设备和先进加工工艺的绝大多数企业内每个劳动者在一定单位劳动时间内加工出的在制品和产成品的数量和质量作为依据,随着生产技术的发展,再逐步采用经济技术发达国家生产同类商品时,每个劳动者在一定时间单位内要达到的在制品和产成品的质量和数量标准。每个劳动者,以其加工出的在制品和产成品数量和质量领取工资和奖金,达不到规定的加工质量和数量标准的,相应降低其奖金和工资,达不到规定的定额的越多,降低其奖金不足以补偿亏损额时,还应降低其基本工资,直至按当地基本生活水平只发给他们基本生活费。



5. 实行严格的监督和处罚制度,制止并解决虚盈实亏企业的发生与发展

企业上级国家经济机关,除制订和公布企业会计制度外,必须对企业的会计帐目定期进行认真检查和监督,对于不按国家规定的固定资产折旧率提取折旧费甚至根本不提取折旧费的企业(在这里附带说明一下,我国现时的折旧率相当低,折旧率低,不利于机器设备的更新,不利于技术进步,不利于较快地实现现代化,应依据我国新技术、生产发展和引进国外的先进机器设备的更新周期来提取折旧费),对于在仓库中长期积压变质要报废的产成品,不报废,在会计上不记为损失的,对于该摊入成本的各种费用不摊入成本的,造成虚盈实亏的企业,必须对企业的厂长、有关的领导者和会计师,进行严厉的处罚,除扣发其全部奖金和降低其工资外,还应追回他们在企业从虚盈实亏开始所多得的全部收入,没收其过去用多得的货币收入所购买的高档家庭耐用消费品,撤销其职务,降低他们的级别,让他们暂时待业,严重的要追究其法律责任。如果企业的上级国家经济管理机关,不对虚盈实亏的企业进行检查、监督和处理,也必须追究有关领导者的责任。不严厉处罚制造企业虚盈实亏者,就不能彻底地解决企业虚盈实亏现象继续发生的问题。

6. 按每个人造成的亏损额相应降低奖金和工资

对企业的亏损,每个职工不能平均负担,应按企业每个领导者、每个管理干部、每个工程技术人员和每个劳动者,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造成的损失的程度,在全部亏损额中,担负相应的亏损额。由于制订出了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各种消耗和劳动定额,每个管理者和每个劳动者在生产经营中所造成的损失,是容易计算的,从而也就容易按他们每人所造成的损失多少,降低每个人的奖金和工



资,以补偿企业的亏损。

(五)降低亏损企业职工的奖金和工资是合理的

在国有企业中,职工是企业的主人,对每个职工都应实行多劳多得,少劳少得,不劳动者不得食的原则。企业亏损了,扣除他们奖金和工资的一部分或大部分,是完全合理的。

1. 每个职工作为全社会的一个成员是全民所有制财产的所有者

国有工业企业支配和使用的生产资料,是归全民所有的财产的一部分。企业的全体职工是全社会成员中的一小部分。社会全体成员,对于归全民所有的财产作为主人,只表现为社会每个成员在参加一个企业的生产经营时,运用由该企业支配和使用的生产资料进行劳动后,在生产的净产值中,在作了各项扣除之后,能按照他们每个人在共同劳动中提供的劳动量,得到应得的劳动报酬,他们不受任何形式的剥削。但是,企业的劳动者,绝不能随便瓜分由企业支配和使用的公有制生产资料,绝不是不努力劳动,就应该得到很多的收入。因为这是不符合社会主义原则的。

2. 国有工业企业的职工应维护企业资金不受损失

国有工业企业的职工,是企业的主人,就应维护企业的公共财产。国有工业企业支配和使用的固定资产和流动资金,既然是全民所有制财产的一部分,而全民所有制的财产,则是决定社会主义性质的基础。一个企业支配和使用的生产资金受到损失,不只是某个企业的损失,而是整个全民所有制财产的损失,也就会使社会主义社会经济基础受到损失。因此,一些国有工业企业发生亏损,只能使亏损企业的亏损额,由这类企业职工负担。降低他们个人的奖金



和工资,把少给职工的这些奖金和工资,用以补偿企业亏损的资金,使企业支配和使用的这部分全民所有的财产不受损失。

(六)对扭亏为盈无望的企业必须关、停、并、转

1. 对扭亏为盈无望的企业必须停止贷款和财政补贴

亏损企业的上级国家经济机关,对于亏损企业,经过指导和帮助仍然不能扭亏为盈的,银行必须停止对这些亏损企业的贷款,财政机关也必须停止对它们实行补贴。

在这些亏损企业中,有些企业支配和使用的生产资料和职工,并转到与之有关的盈利企业中去时,能很快使盈利企业形成新的生产能力,能使这些盈利企业很快进行扩大再生产,可把这些亏损企业并转到盈利企业中去。如亏损企业并转到盈利企业后,不仅不能使盈利企业增加盈利,反而成为盈利企业的累赘、拖累甚至使盈利企业也发生亏损,对这些企业应该关停。关停企业的生产资料,可有偿或无偿转交给有关企业支配和使用;职工待业后,实行社会保障,发给和当地基本生活水平相当的物质生活费,组织他们学习,提高他们的政治思想和生产技术水平,为他们重新就业创造条件。在社会主义社会,能够随着生产的发展,开辟出多种多样的劳动场所,每个社会成员,只要具有一定的生产技能、热爱劳动,是一定会得到重新就业机会的。

2. 绝不能让一些国有企业长期亏损

国家主管企业的经济机关,绝不能害怕一部分人闹事。为了维护社会长期的安定,必须降低这部分职工的收入,对一些无法扭亏为盈的企业实行关、停、并、转。如果怕降低亏损企业职工的收入后,一部分人闹事,对亏损企业银行继续给予贷款,任其亏损,给职



工照发工资和奖金,不仅会使这些亏损企业支配和使用的资金受到损失,同时,还会影响盈利企业职工劳动积极性。企业亏损了,企业的职工不努力劳动,照拿工资和奖金,谁还会去努力劳动呢?!同时,必须进一步认识到,亏损企业还影响着盈利企业职工收入增加的程度,影响着整个社会经济发展的速度。因为社会创造出的净产值和生产出的净产品减少了,发展下去,会造成更大的社会不安定。应向亏损企业职工进行宣传教育,使每个劳动者真正懂得必须自负盈亏的道理,使每个劳动者真正懂得亏损自负,是为了巩固和发展社会主义的经济制度,是为了维护劳动人民根本和长远利益,在实行和完善社会保障制度的条件下,他们是应该和能够接受的。

五、全民所有制企业三项制度 改革的理论与实践^①

国务院于1992年7月23日发布了《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转换经营机制条例》。这个条例对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转换经营机制作了全面论述,认真实施这个条例,会给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的高速发展创造出有利条件。在条例的第二章“企业经营权”中,赋予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有决定用工形式权和人事管理权及工资、奖金的分配权。现在,我就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和人事管理权、用工形式权和工资奖金分配权的问题,从理论与实践上讲讲个人意见。

^① 原载:《经济理论与经济管理》,1993年第1期。



(一) 赋予工业企业人事管理、用工形式和工资、奖金分配权的目的

赋予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人事管理、用工形式和工资奖金分配权,其目的是为了调动企业全体职工的工作与劳动积极性。企业在过去一个相当长的时期内,各级管理干部能上不能下、工人能进不能出、工资和奖金分配上的平均主义,阻碍着企业职工劳动积极性的发挥,因此必须进行改革。

1. 企业生产经营活动中人起着决定作用

人在企业生产经营活动中起着决定性的作用。这本来是已为大家所熟知的经济学的常识,但是,为了阐明进行人事管理、用工形式及工资制度改革必要性,还需要在这里再作一些阐明。工业企业的生产经营,是人的劳动连续作用于自然物质的过程。工业企业生产经营过程有三个要素,即是人、劳动资料和劳动对象。一个企业有许许多多的人在一起劳动,他们既有分工又相互进行着密切的协作,所以必须有人进行管理工作。作为劳动资料重要部分的机器设备,要由人去操作;机器运转过程的控制装备要由人去管理;作为动力的燃料和电力,要由人运用来推动机器去运转;劳动对象要由人运用劳动资料去进行加工,使其生产出适应人们各种生产和生活需要的商品。企业要发展生产,要采用新技术,使用新的机器设备,要由人去设计、购置和安装。企业生产新产品,也要由人去设计和试制。一个企业生产出商品之后,又要由人去销售。科学技术是生产力,而人是科学技术的载体;科学要由人去研究,技术要由人把科学研究的成果,转为技术运用于生产过程。没有人的作用,也就没有科学技术是生产力的问题。综上所述,不难看出人在企业的生产经营中起着决定性的作用。



2. 企业中搞生产经营活动的人必须具有应有的管理能力和劳动技能

在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中,人起着决定的作用。但是这里讲的人,不是指一般的任何人,而是指对某类企业具有管理能力和对某类企业的生产过程具有劳动技能的人。一个企业的厂长(经理)必须真正具有能把企业领导和管理好的水平和能力;企业内的各级各类管理干部,必须具有把他们所作的管理工作做好的管理知识和能力;工程技术人员一定要有所在企业的生产技术的专门技术水平;在各工种和各工序上直接进行操作的劳动者,必须具有他们在各加工过程中所需要的劳动熟练程度。在一个企业中,所有的人都具备了他们应当具有的工作能力和劳动技能,是把企业的生产经营工作做好的基本条件。

3. 必须使企业内每个人的管理能力和劳动技能充分发挥出来

企业内每个做管理工作或直接进行操作的人,既要具有管理能力和劳动技能;同时,还需要使他们的管理能力和劳动技能充分发挥出来。如果企业内每个管理工作者和每个劳动者,他们的管理能力和劳动技能不能充分发挥出来,企业的生产经营还是不可能得到发展。厂长的管理能力是否能得到充分发挥,会影响到整个企业的生产经营的好坏;某工作岗位上的管理工作者或生产过程某个环节的劳动者,他们是否充分发挥出他们的劳动积极性,也必然会影响到每个工作者所做工作成绩的大小,必然会影响到每个劳动者劳动效率的高低。人的积极性的发挥程度,会影响到整个企业生产经营发展的快慢。所以,要把企业的生产经营工作做好,要提高企业的经济效益,要使企业更快地发展,就必须使每个管理工作者和劳动者的积极性能很好地发挥出来。



4. 要形成社会的压力和经济的动力

要调动企业每个管理工作者和直接操作者的劳动积极性,党政领导者加强思想工作是十分必要的。但实践已充分证明,只靠加强政治思想工作是不可能达到预期目的的。必须在加强政治思想工作的基础上,形成一种社会的压力和动力,才能把每个人的积极性调动起来。所谓形成社会压力,就是不只在一个企业内,而且在企业外,使具有同等管理能力的工作者和同等劳动技能的劳动者,相互之间开展竞争,让能完成管理工作最好的人担任企业的管理工作;让能完成加工任务最好的劳动者就业于这种劳动岗位,把不能胜任的管理工作者和不能完成劳动任务的人撤换下去,实现优胜劣汰。在造成社会压力的基础上,还要造成经济上的动力。在工资和奖金的分配上,要认真贯彻按劳分配原则,坚决消除干多干少和干好干坏所得收入差不多的状况,拉开工资和奖金分配收入的差距,使企业的每个职工,都能深刻感受到:要想增加收入,就得努力工作和劳动,就得在工作和劳动中做出更大更多的成绩来。

5. 社会的压力和经济的动力要由广大职工群众形成

要破除原有干部能上不能下、职工能进不能出和工资奖金分配上的平均主义倾向,使每个职工都感到有压力,要使他们想尽各种办法,把企业管理工作做好,在劳动过程中尽他们最大的努力。要想多得工资和奖金,只有自己付出更多的劳动量。这绝不能只限于少数干部和少数工人有这种认识,绝不能只由少数干部和少数工人去做这种工作。在广大职工中实行优胜劣汰,真正贯彻按劳分配,必然要涉及到每个职工的去留和升降以及他们的经济利益问题,如果只有少数干部和少数工人有这种认识,只靠少数人去做这种工作,不仅难以做好,还很可能激起少数干部和工人与大多数干部和工人之间的矛盾,在人与人的关系上引起一些震荡,进而还



必然会影响企业生产经营的正常发展。只有使绝大多数的干部和工人都认识到进行人事、用工和工资分配制度改革的必要性,认识到进行这些制度改革的作用和意义,积极起来参与这些改革;并对实行这种改革认识不清楚的少数干部和工人,也采取各种方法提高他们的认识,使他们也能逐步参与这种改革,才能真正形成对每个干部和工人的社会压力和动力。

6. 制订和公布经过职工讨论通过的改革人事、用工和工资奖金分配制度的文件

企业在进行人事、用工和工资奖金分配制度改革时,应先制订和公布经过职工群众讨论通过的进行改革的文件,作为改革的依据。改革人事制度,应明确规定企业内每个管理干部,工作达到什么程度,做出什么样的实际成绩,就算是把管理工作做好了;做到什么程度和做出什么成绩,只能算是一般;做到什么程度和做出什么成绩,则算是不能胜任他们所担负的管理工作。对每个工种的劳动者,明确规定出加工的在制品和产成品的质量和数量应达到什么标准才算做出了好的劳动成绩;什么质量和数量是一般的的成绩;什么质量和数量是不合格的的成绩。规定出每个管理者做出什么样工作成绩和每个劳动者做出什么样的劳动成绩,他们应该得到多少工资和奖金。有了广大职工群众讨论通过的三项制度改革的文件,改革就有了标准。在改革触及到一些职工的工作和劳动岗位变动时,他们也会较为容易地接受。

(二)发动职工群众进行改革

前边讲过,进行人事、用工和工资制度的改革,要发动企业职工群众去做,其中最重要的环节,是由职工群众进行评议。发动职工群众对管理工作者和工人的工作与劳动成绩进行评议,才能更



好地为改革创造出顺利的条件。

1. 组成临时性的领导评议的组织

改革三项制度,既是社会主义的人事、用工和工资奖金分配制度的自我完善,也是一场革命,必须有领导地进行。这里讲的领导,不能由个别人领导,应该建立临时性的评议组织。在对厂长、副厂长、党委书记进行评议时,企业的上级国家经济管理机关应派出干部和由企业党、政、工、团及职工群众选出若干名代表组成评议小组;对厂内各级各类管理干部,由厂长、副厂长、党委书记和职工选出的代表,组成评议领导小组,领导各科室、各分厂、各车间、各班组的评议工作。评议每个人时,根据不同情况可采取当面、回避和书面测验等不同方式,评议组和评议领导小组,必须对群众评议的结果进行研究,如认为符合被评议者的实际情况,应向每个被评议者说明清楚,做到使每个被评议者和绝大多数职工都能认为是合乎实际情况和合理的,做到使每个管理工作者和工人都感到今后必须努力工作和劳动。

2. 任命和评议新厂长

任用企业的新厂长,我认为应改变简单的由上级国家经济管理机关选拔任命或聘任的方法,应由上级国家管理机关组成考试委员会,对选拔、推荐和自荐当厂长的人,进行书面和口头考试,考核其是否具备了厂长应有的领导企业进行生产经营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担任大中型企业的厂长,我认为,应具有高等院校有关专业的工程技术和经济管理的双学士学位的水平;或在实际经济工作中,经过努力学习,证明已经达到了同等水平。考查将被任用的对象思想是否敏捷,是否具有创新精神和能力。考试合格后,再行任命或聘用。任命或聘用后还应有一年的试用期。经过严格的考试,才能避免过去简单由企业上级国家经济机关任命或聘任时,



对任命对象了解不够全面的毛病,能够更好地选拔出优秀的人才担任厂长。对在职厂长进行评议,是评议厂长在一定时期内,对企业生产经营的管理工作所做出的成绩和存在的问题。评议的内容应包括厂长对企业生产经营的决策是否正确,正确与否的程度,这种决策对企业生产经营发展的影响,对企业各单位、各分厂、车间和班组的领导是否正确,是否能在生产经营过程中组织它们相互协调地进行合作;是否能适应生产发展的要求,采用新的机器设备,改善加工工艺,在这方面具体做出什么成绩;是否能积极采取措施,以降低企业的物化劳动和活劳动,在这方面所取得的成绩有多大;企业的劳动生产率是否有提高,提高的幅度是多少;是否能根据市场的需要,指导工程技术人员及时研制和生产出新产品,使企业生产出的产品在质量、性能、形式和种类上不断提高和增多,企业在过去一个时期,是否能够提高经济效益,是否能够盈利,盈利的数量是多少;如果发生亏损,亏损数额又是多少,在造成企业亏损的原因中厂长应负的责任是什么;作为厂长,政治思想上是否是进步的,作风上是否能在职工和群众中起到表率作用;是否能动员群众关心企业的生产经营,积极推行民主管理,等等。如果对这些工作都做出了很大的成绩,这些工作成绩超越同行业企业一般厂长成绩的水平时,那就是本行业企业中的优秀厂长;如果所做出的成绩相当于本行业企业成绩的一般水平时,那就是本行业企业中的一般厂长;如果做出的工作成绩低于本行业企业厂长成绩的一般水平时,表明企业的生产经营相当差,这个厂长就是不合格的厂长。对副厂长的评议,是评议他们在管理工作中,协助厂长做出的工作成绩是大、是一般、是在一般的成绩以下。对党委书记的政治思想工作也应由党员和非党群众代表进行评议。

3. 评议企业厂部各单位管理干部

厂部各单位,是指厂部的销售科、财会科、劳资科等。这些单位



干部的任务,是协助厂长、有关副厂长做好他们所担负的工作。对他们工作评议的内容,包括他们是否具有做好本职工作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如做供销的干部,是否具有必需的做供销工作的基本经济理论和经济及法律知识。评议供销干部工作的成绩时,看是否能熟悉市场行情,能以较低的费用及时采购到企业所需要的质量高的机器设备、原料、燃料和电力,以保证企业对生产资料正常的需要;是否能以合理的价格,及时把生产出的商品销售出去,并收回货款;评议财会干部工作的成绩时,看帐目是否清楚,是否能遵守国家制订的财会法令,帐目和实物是否相符,是否能向厂领导及时反映企业盈亏的情况,督促企业大力采取措施降低各种消耗和费用,以降低企业生产经营的成本;评议劳动工资干部工作的成绩时,看是否能够向厂长提出用工和工资奖金分配的合理方案,等等。对厂部各单位的每个管理干部评议的结果,如果他们具备了所做工作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在实际工作中,做出的成绩超过本行业所有企业中同类工作者所做的成绩,那就是优等的干部;做出的成绩和本行业所有企业中同类工作干部做出的成绩相当,那就是这类工作中的一般干部;做出的成绩低于本行业所有企业中同类工作干部所做出的成绩,显然是这类干部中不合格的干部。

4. 评议工程技术人员

对工程技术人员的评议,除评议其应具有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水平外,还应评议他们对企业领导在制订工作技术决策时,所提供的建议是否合理,合理与否的程度;在推动采用新技术和新工艺上是否尽了最大努力;每个人负责的新技术和新工艺在生产过程上应用后所起作用的程度和取得的经济效益;是否研究开发出了新产品,这些新产品生产之后,比起原来的产品在质量和性能上有哪些提高;是否能占领更广阔的国内外市场。一个企业的某个工程技术人员,在工程技术上所做出的成绩,如果超过本企业及同行



业所有企业相同工程技术人员的成绩。那就是优秀的工程技术人员；如果和本企业及同行业所有企业的相同工程技术人员所做出的成绩大体相同，那就是一般合格的工程技术人员；如果低于本企业及同行业所有企业相同工程技术人员所做出的成绩。那就是不合格人员。企业中有一些工程技术人员，在和本企业其他工程技术人员有着相同的工作条件下，却长期做不出任何成绩来，那就更不合格了。

5. 评议直接操作的工人

对工人劳动成绩的评议，最重要的是评议他在生产过程中是否能精心地操作和看管机器设备；是否能完全按已经制订和颁布的各种规章去劳动；是否能节约原料、材料、燃料和电力；是否能充分利用劳动工时以提高生产效率；加工的在制品和产成品是否完全符合质量标准，如有不符合质量标准的，其数量在他加工的产品中占有的比例是多少；在其生产过程中和上下道工序工人的劳动是否能恰当地相互配合；加工出的在制品和产成品的数量是多少；是否能完全遵守劳动纪律；是否能积极学习新技术，等等。如果一个工人在上述的劳动成绩上超过本企业及同行业所有企业相同工种大多数工人劳动的成绩，那他也就是一位优秀的工人；如果他的上述劳动成绩和本企业及同行业所有相同工种一般工人的劳动成绩相等，那他就是一个一般合格的工人；如果他在上述劳动成绩方面，低于本企业和同行业企业所有相同工种工人的劳动成绩，那他就是一个不够合格的工人。

6. 在人事和用工制度上实行优胜劣汰

经过评议，厂长和副厂长及每个管理干部、各工种的每个劳动者，他们的管理工作和劳动成绩都在事实上清楚地表现出来，也就容易实行优胜劣汰了。成绩突出的和合格的管理干部及工人继续



留在原来的工作与劳动岗位上,对成绩特别突出的干部和工人,还可提高其职务,使他们能发挥更大的作用;对成绩不好的干部和工人,应从原来的工作和劳动岗位上撤下来。

7. 实行岗位工资奖金浮动制

岗位工资奖金浮动制,是不同的工作和劳动岗位,有不同的工资和奖金的基数,同时又实行浮动。不同的工作和劳动岗位,工作和劳动的重要性不同,按不同工作和劳动岗位的要求,要做好不同的管理工作和劳动,付出的劳动量也必然是不同的。在一个企业内,厂长的工作最重要,要把企业的生产经营管理好,厂长要付出更多的劳动;副厂长协助厂长做他们分管的工作,按要求做到他们应该做好的工作,要比厂长付出的劳动少;厂部各单位的领导干部和一般管理干部、各分厂、车间、班组的干部,他们做到应该做的工作,付出的劳动量也不可能是相同的。在工人中,技术要求高的工种与技术要求一般的工种,苦、脏、累工种与一般工种,要做出他们应有的劳动成绩,付出的劳动量也是各不相同的。所以,应该实行岗位工资奖金制,每个管理干部和工人,在他们每人的工作和劳动岗位上,做好应做的工作和劳动,就应领到他们每人应得到的基本工资和奖金。同时,这种岗位基本工资和奖金又是浮动的,依据不同的工作和劳动岗位的要求进行评议,成绩好的干部和工人,除得到基本工资和奖金外,还应得到更多的奖金,差距可以是几倍或几十倍;成绩一般的干部和工人,只能得到岗位的基本工资和奖金;成绩比较差的干部和工人,或只能得到基本工资而无奖金,或连基本工资也得不到。企业的工资奖金分配方案,经过职工代表大会讨论通过后,用文件形式公开张贴出来,以便群众监督。



(三)改革人事、用工和工资、奖金分配制度的几个理论问题

1. 改革人事、用工和工资奖金分配制度与劳动者的关系

在全民所有制企业,劳动者是生产资料的主人,这是人所共知的道理。这里就提出一个理论问题,劳动者既然是生产资料的主人,为什么在进行人事、用工和工资奖金分配制度改革过程中,有一些工作和劳动成绩不好的干部和工人被淘汰,他们是否失去了作为生产资料主人的地位了呢?如果不是,应该怎样去认识劳动者是生产资料的主人这个问题呢?在全民所有制企业中,劳动者是生产资料的主人,是说每个干部和工人作为全体劳动者的一个成员时,他可以在进行生产经营过程中支配和使用企业的一些生产资料,去完成他所担负的工作和劳动任务。对他所支配和使用的生产资料,有权采取各种措施,节约这些生产资料,使这些生产资料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发挥最大的经济效益。每个劳动者在其劳动的一个阶段结束之后,按其劳动成绩,得到应该得到的劳动报酬。这些生产资料的使用,是要增加社会主义的物质财富,而不是像为资本家所有的生产资料那样,是一种剥削雇佣劳动者的工具。生产资料的全民所有制,是生产资料归全民所有的生产资料,不可能像生产资料个体所有者或私人资本家对待他们所有的生产资料那样,去随意处置他们所有的生产资料,去随意买卖他们所有的生产资料。在这里顺便说明一个问题,有些人认为在生产资料全民所有制企业中,人力物资的浪费现象是由于产权不明确造成的,我认为这种看法不妥当。生产资料归全民所有,这种产权有什么不明确,是很明确的。人力和物资的浪费,是由于企业占用、支配和使用这些生产资料时,没有管理好,没有和个人的经济利益联系起来;如果把



全民所有制的生产资料管理好,把这些生产资料的支配和使用同个人经济利益联系起来,一定能够克服浪费现象,不少全民所有制企业的实践经验已证明了这点。

2. 改革人事、用工和工资奖金分配制度与发展生产力的关系

邓小平同志在今年初的南巡讲话中说:“改革是发展生产力”,社会生产力总是在不断发展的,发展社会生产力是社会主义社会一个最根本的任务。原有的人事、用工和工资奖金分配制度,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形成的人们相互交换劳动和分配方面的关系,已经阻碍了生产力的发展,它所以会阻碍生产力的发展,就在于这些制度阻碍了人们的劳动积极性,使一些做各种管理工作的干部认为当了干部之后,工作是不成问题的;一些人当了工人之后,认为有劳动岗位是不成问题的,他们没有从工作者和劳动岗位上撤换下来的危机感,加上干多干少、干好干坏所得收入相差无几,所以不少干部和工人,不努力在工作和劳动上做出尽可能多的成绩。一个干部和工人,在工作和劳动中,积极和不积极;用脑子想办法与不用脑子想办法;工作和劳动所得到的成绩,会是截然不同的。原来的人事、用工和工资奖金分配制度,既然阻碍了人们的劳动积极性,那也就阻碍了生产力的发展。过去把所谓铁交椅、铁饭碗、铁工资当做是社会主义所固有的,当作是社会主义经济制度优越性的一种表现,其实是不对的,必须改变这种观念,在思想认识上,为改革人事、用工和工资奖金分配制度创造条件。

3. 改革人事、用工和工资奖金分配制度与发展社会主义国有经济的关系

为了阐明社会主义国有经济的作用,我们先讲讲我国现阶段各种经济的性质问题。在我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存在着多种经济



成分,有全民所有制经济、集体经济、个体和私营经济,有外资经济,其中前两种是社会主义经济,后三种是非社会主义经济,但它们对社会主义经济起着补充的、有益的作用。在现阶段,我国的政策必须允许和支持非社会主义经济成分有相当程度的发展。但是我们无论在经济理论工作和实际经济工作上,都不应对不同的经济成分的不同性质有模糊的认识。我们必须清楚地认识,我们党的基本路线是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从而必须把发展社会主义成分的经济,特别是全民所有制经济,放在头等重要的地位上。只有全民所有制经济发展了,才能为劳动者开辟出更多的工作和劳动途径,发展科学、教育、文化、卫生、体育事业,增加劳动者的收入,发展社会福利事业,使人民的物质文化生活得到不断地提高。全民所有制经济是我国人民民主专政最重要的物质基础,全民所有制经济有了迅速的发展,人民民主专政才能巩固。在全民所有制经济中,国有工业企业又是最根本的经济力量,它生产出的各种机器设备、电子产品等,是我国实现四个现代化的最主要的技术来源。前边讲过,进行人事、用工和工资奖金分配制度的改革,就是为了调动干部和工人的劳动积极性,以加速发展国有工业企业。所以,进行人事、用工和工资奖金分配制度的改革,也是巩固和发展社会主义经济制度最重要的措施。

4. 国有工业企业撤换少数干部和工人与资本家的企业解雇工人性质是不同的

资本家的企业解雇了工人之后,工人就失业了。资本家和资产阶级的国家机关,对于被解雇的工人能否再就业,是不去管的。现在在发达的资本主义国家中,被解雇的工人,在一定的时期内,能够从社会保险机构中领取维持最低生活的救济金,但过了一定时期后,这种救济金就被取消。资本家解雇工人之后,企业降低了购买这部分劳动力的费用,增加了盈利,其经济利益为资本家所占



有。资本家企业解雇工人,仅仅有利于资本家。在我国的国有工业企业中,有些不宜继续担任原来工作和劳动的人被撤换下来之后,其中有些干部和工人,安置在原企业的另外工作和劳动岗位上就业;有些人由国家有关机构组织起来,进行培训,让他们学习新的工作和劳动知识与技能,提高其工作和劳动能力,在另外的企业里安置他们的工作和劳动;有些人可以自己寻找工作和劳动,他们在国家劳动部门的支持下,总会能找到工作和劳动。这些人被从一些企业撤换下来,属于在不同企业中进行的工作和劳动的调整,这在企业相互之间进行着竞争的条件下,是必然会发生的现象。少数人因年老体弱,不能再工作和劳动,由社会保险机构给予生活保障,使其能维持与当地一般人相等的基本生活水平。改革人事、用工制度的结果,降低了一些国有工业企业的一部分工资的支出,提高了国有工业企业的劳动生产率,这部分经济效益被企业和国家所占有,最终是有利于发展社会主义经济的,也有利于全体劳动者。从这里能明显看出,社会主义国有工业企业进行的人事和用工制度的改革,其性质是绝不同于资本家企业对工人解雇的。

国有工业企业的改革是人人都关心的大事,必须在理论上说清楚,这是为进行改革创造出必不可少的重要条件之一。

六、利用“三资”企业发展我国经济^①

我国实行改革开放以来,在特区、沿海开放城市,“三资”企业即中外合资、合作、独资企业有了迅速发展,已成为我国经济发展中不容忽视的经济力量。据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统计,到1991年底我

^① 原载:《南方经济》,1992年,第5期。



国“三资”企业累计 37189 户,其中合资企业 22791 户,合作企业 8497 户,独资企业 5901 户,生产型企业约占“三资”企业总数的 95%。在“三资”企业中有些是能源、通讯、原材料等基础产业或出口创汇、替代进口项目。“三资”企业已从我国经济特区和沿海开放地区扩展到我国大陆 30 个省、市、自治区。

“三资”企业的迅速发展,对我国经济产生了深刻的影响。“三资”企业以其高经济效益和强大的市场竞争力,给国有企业以强大压力,促进和推动了我国国有企业的改革和企业经营机制的转变。实践已充分证明:发展“三资”企业作为社会主义经济必要的有益的补充的战略决策是正确的。“三资”企业的适当地发展是推动我国经济发展的一条重要途径。下面就这个问题谈几点意见。

(一)我国利用外资的一种有效形式

同许多发展中国家一样,我国经济发展受到资金不足的限制,这是一个普遍的长期存在的问题。很多资源由于资金缺乏而难以得到开发,形不成现实的生产能力,引进和利用外资,显然是缓解资金短缺的一个重要办法。引进外资的具体形式很多,但主要有两种:一种是向外国政府、商业银行和国际金融组织借债,一种是吸引外商来我国直接建立合资企业、合作企业和独资企业。这两种方式固然都可以达到利用外资的目的,但二者具有不同的特点,对经济发展的影响也有所不同。以借款的形式引进外资,要形成国家的对外负债。债务都有约定的偿还期限,到期必须还本付息。连续付债要造成债务累积,无疑会增加国家还本付债的负担。为保证到期还本付息,国家必须有足够的外汇收入,为此除增加非贸易外汇收入外,还必须增加商品出口。能否做到这一点,取决于本国出口商品生产能力和国际市场的格局。正因为举借外债的规模要受国家偿债能力、债务周期等多种因素的限制,因此必须把外债控制在—



定限度,否则就可能出现偿债困难,甚至出现严重的债务危机,阻碍经济发展,影响国家的国际声誉。另外,举借外债很大程度还受国际政治影响。用债的具体方向和项目也要受到制约。外商来我国直接投资办企业,既可以大量利用外资,又不形成国家的对外负债,不受偿债能力和债务周期等因素的限制。外商直接投资办企业,这些企业实行自负盈亏,外商要承担投资风险。外商汇出的利润,要以该类企业盈利为条件,外商投资不当,企业发生亏损,并不增加国家的财政负担,而“三资”企业盈利则为国家开辟了新的税源。外商直接投资办企业,我们还有较大的主动权,而且形式灵活多样,能适应我国不同地区和不同资源情况,受国际政治因素影响相对较少。外商直接投资办企业,还可以吸收我国相当数量的劳动力就业,他们能学习掌握一定的生产技术,提高生活水平。因此,通过外商投资办“三资”企业,不仅可以弥补我国资金的不足,而且还能够扩大就业,促进国家财政收入的增长。利用外商直接投资办企业是利用外资的一种更为稳妥而有效的形式。我们应当把利用外商直接投资、开办“三资”企业作为利用外资的重要形式。从我国的情况看,通过“三资”企业形式利用外资的潜力是很大的。在我国,国有经济掌握着国家的经济命脉,“三资”企业的发展不可能达到控制国家经济命脉的程度。因此,在一定时期内允许和鼓励“三资”企业更快地发展,以便吸引更多的外资,更好地推动我国的经济发展。

(二)引进国外先进技术的重要途径

在当今的国际经济关系中,国际科技竞争已成为国际经济竞争的核心内容。我国是一个发展中的国家,一般说来,技术水平还比较落后,要想在不太长的时期,使国民经济达到和赶上发达国家水准,必须充分利用发达国家已有的科学技术成果,吸收国外先进



技术,促进我国的技术进步。

科学技术成果,是人类一般劳动的结晶,属于生产力范畴,是第一生产力。它是人类的共同财富,没有阶级性。社会主义国家完全可以利用它,也必须利用它。列宁讲过:“没有建筑在现代科学最新成就上的大资本主义技术,社会主义就无从设想。”邓小平同志也多次讲到,他说:“要实现我们的第一步目标和第二步目标,不开放不行,不加强国际交往不行,不引进发达国家的先进经验、先进科学技术和资金不行。”^①“有些东西并不能说是资本主义的,比如说,技术问题是科学,先进管理是科学,在任何社会、对任何国家都是有用的。我们学习先进的技术、先进的科学、先进的管理来为社会主义服务,而这些东西本身没有阶级性。”^②在引进国外先进技术过程中,“三资”企业具有较大的优势,它们是实现技术引进和利用国外先进技术成果的一种载体和一种形式。这是因为,“三资”企业中外商投资的主要物质形式是各种机器设备,从而也就引进了国外先进的技术、生产线,达到引进外国先进技术的目的。据不完全统计,在深圳特区的“三资”企业中,引进国外和境外的先进设备有近万台(套),生产线100余条,其中具有国际先进水平的占20%左右。创办“三资”企业,可以利用外商经营的跨国公司的母公司通过子公司转移技术的方式,利用国外先进技术,能相应地避开国际技术转移中的诸多限制,消除发展中国家处于国际技术转移劣势方的不利因素,加快利用国外先进技术成果。在国际之间技术转移过程中,转让方出于经济、政治、军事上的考虑,常常附加许多限制性条款,严重影响了发展中国家利用世界先进科技成果的进程。通过创立“三资”企业,许多“三资”企业的外商,绕开商品贸易关税壁垒,这样就相对有利于发展中国家及时获得国外的技术成

① 《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增订本,第105页。

② 《邓小平文选》(1975年~1982年),第310页。



果。“三资”企业还可以通过外方技术专家的技术指导、技术保证和对上岗员工的培训等方式,利用国外的先进技术。研究表明,人才转移是国际技术转移的一种有效方式,生产技术的利用对经济发展的促进,归根到底在于掌握了这些先进技术的人才,“三资”企业在这方面是大有文章可做的。深圳的经验表明,通过“三资”企业引进先进技术,已成为促进技术进步和经济发展的重要杠杆。

目前,我国的“三资”企业属于劳动密集型的较多,在深圳这类企业占 $\frac{1}{3}$ 强。我们应当抓住国际上发达国家产品换代的机会,搞好产业升级,拓展高新技术产业。同时,应当进一步发挥“三资”企业的带动作用,搞好技术扩散和技术辐射,推动内地企业的技术进步,达到利用“三资”企业以发展全国企业技术水平的目的。目前,有些“三资”企业的外商,也存在着忽视技术更新改造的行为,这些企业的技术进步动力弱化,这不能不是“三资”企业长期发展的一个需要重视的技术问题。目前,国际产品价值中的技术含量越来越高,劳动力工资成本,在发达国家产品的产值中日趋缩小,约占10%左右。随着科学技术的发展,在进一步发展“三资”企业的同时,必须注意鼓励和引导它们更好地解决技术进步问题。

(三)可以引进国外先进的经营管理方法

长期以来,企业经营管理水平低,是我国大中型企业效益不高缺乏活力的重要原因之一。改革开放以来,我国大中型企业的经营管理水平虽然有了较大的提高,但是和经济发展的要求相比,还有相当大的距离,在传统经济体制下形成的各种经营管理方法和经验,已经远远不能适应发展商品经济及把企业推向市场的需要。所以,建立适应商品经济发展所需要的企业经济体制和管理方法,提高企业的经营管理水平,是深化改革和发展经济的客观要求。

建立在商品经济基础上的经营管理体制和方法,对我们来说



还在探索。完全依靠我们自己在实践中进行探索、积累经验,需要相当长的时间。我们能够利用和借鉴国外的先进经营管理方法和经验,能够大大地加快建立新的经营管理体制和方法。

发达资本主义国家,在数百年发展商品经济的过程中,形成了许多很好的有效的经营管理企业的方法。这些经营管理企业的方法,是商品经济发展和社会化大生产的产物,是人类共同财富。马克思曾指出:资本主义企业管理具有二重性质,一方面体现了剥削关系,另一方面又是社会化大生产的产物和它正常进行的条件。正因为这样,列宁在苏联建国初期,曾大力号召向资本家学习经商的技术,学习和推广泰罗制。我们应当在剔除剥削关系的条件下,大胆地引进、学习和推广国外的管理企业的先进方法,为我国企业建立适应商品经济需要的经营管理体制和提高我国企业的管理水平。

引进国外先进的经营管理企业的方法,通常有两种形式或途径:一种是从书本上学习或到国外企业中参观考察,把国外的先进管理方法引进来。在改革开放初期,我们采用的主要是这种方法。当时,国外的经营管理教材和专著被大量翻译过来,有关部门聘请了一些外国专家对厂长、经理进行培训,一批又一批的人员出国学习考察。通过这些措施,提高了人们对提高企业经营管理方法重要性的认识,用比较先进的经营管理方法武装了人们的头脑,提高了企业经营管理水平。但是,也应看到,这种引进国外先进管理方法,难以对国外的先进管理方法有比较全面的认识,难以有比较深刻的切身体会,难以使国外先进的管理企业的方法在实践中得到比较全面的贯彻和执行。

通过外商直接投资办厂和直接经营,发展“三资”企业把国外先进的经营管理企业的方法直接引进来,有许多优点,主要表现在:①直接性,由于外商办厂和直接进行经营管理,就会直接利用他们在国外的经营管理方法,从而能使我们切实了解到国外的先



进经营管理方法；②系统性，通过对“三资”企业生产经营活动的考察，可以使我们对国外企业的经营管理过程有一个系统的了解，能全面掌握国外经营方法；③直观性，“三资”企业建立在我们国土上，在我们的企业周围，我国许多企业甚至还和“三资”企业有着各种各样的业务联系，所以，国外先进的经营管理方法，通过我们周围的“三资”企业就成为看得见、摸得着的管理方法；④竞争性，“三资”企业的一部分商品进入国内市场，必然要同我国许多生产同类商品的企业进行竞争，“三资”企业商品出口，在国际市场上也有同我国同类商品出口进行竞争的问题。这样就使我们从“三资”企业具有较强的竞争能力这一现实中，感受到先进的经营管理方法的作用。

（四）有利于开拓国际市场

国际竞争能力低，一直是我国企业参与国际交换的重要障碍，也是发展我国外贸事业的严重制约。发展“三资”企业有利于开拓国际市场，促进我国外贸事业的发展。“三资”企业发展本身，会促进我国外贸事业的发展。“三资”企业不管它属于哪种形式，产品外销的比例都比较大，有的企业产品全部外销，最低的外销比例也比我国企业平均水平高得多。因此，“三资”企业的发展，意味着我国外贸出口的增加，其发展速度愈快，我国外贸出口的增长速度也就愈快。“三资”企业出口创汇的能力比较强，它的迅速发展，可以为我国换回大量外汇。如果我们采取合理的外汇和税收政策，还可以鼓励“三资”企业把外汇留在国内，进行再投资，从而进一步增加创汇能力。“三资”企业如果从国内购进所需的各种原材料、生产设备和零部件，还可以为生产这些产品的企业提供市场，扩大其生产规模，通过“三资”企业的商品出口，间接地把我国的商品从国内市场转向了国际市场。由于我国企业的国际竞争能力普遍较低，直接打



入国际市场比较困难,而通过为“三资”企业提供产品以替代“三资”企业进行生产所需要的进口商品,也是一种开拓国际市场的好途径。当然,要做到这一点,必须提高那些为“三资”企业提供产品的企业的管理水平和产品质量;要制定政策和措施,促使“三资”企业在国内企业能够提供足够数量和保证质量的条件下,为其优先购买和使用国内企业生产的设备、原材料和零部件;“三资”企业可以为国内其他企业在发展外贸方面提供示范作用。国内其他企业可以从“三资”企业根据国际市场需要的变化,灵活调整生产经营策略并及时组织生产,从“三资”企业建立有效的国外销售渠道、组织优异的售后服务、科学地进行市场预测等方面,学到许多东西,从而有利于促进我国外贸事业的发展。

(五)有利于及时了解国际市场上的经济信息

发展“三资”企业,有利于及时了解国际经济信息。国际经济信息,包括商品买卖信息、资本市场信息、技术市场信息等,了解这些经济信息,就能了解国际市场的动态。

随着各国经济的发展,各国之间的经济活动的依赖性也日渐加强。我国随着对外开放的展开,与世界经济体系的联系也越来越广泛。对世界经济的动态和贸易信息的了解,是我国企业走向市场的重要前提。由于历史的原因,我国企业参与世界市场活动的还比较少,对国际经济信息了解很不够。我国信息技术落后,信息不灵,已成为我国对外开放的重要制约因素,有些企业还因为对国际经济信息了解不够而蒙受了损失。十多年的开放实践表明,“三资”企业由于面向国际市场,呈外向型格局,外商具有丰富的国际经济竞争经验,“三资”企业是按国际惯例进行管理的,易于和世界市场沟通;部分“三资”企业和外国跨国公司(集团)有密切的联系,能够容易了解国际经济信息,用以为我国的经济发展创造出有利的条件。



在鼓励发展“三资”企业的同时，必须统一政策，完善法令法规，积极引导“三资”企业向有利于我国经济发展的方向发展，限制不符合我国产业政策和造成严重污染的企业转移到我国。发展“三资”企业要鼓励与限制并举。



第六部分

关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

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与 国家的宏观调控^①

江泽民同志在中国共产党第十四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报告中说：“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目标是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我们要建立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就是要使市场在社会主义国家宏观调控下对资源配置起基础性作用……同时也要看到市场有其自身的弱点和消极方面，必须加强和改善国家对经济的宏观调控”。对这些经济理论问题，谈些个人意见。

（一）社会主义市场对发展 企业生产经营的作用

市场就是交换或交换的地方，按照马克思主义关于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的理论，市场对企业生产经营的发展具有以下的重要作用：

^① 原载：《实事求是》，1993年，第2期。



1. 市场价格的波动促进产业结构的合理调整

这里讲的产业结构,是指第一、二、三产业的结构;或是指国民经济内部农业、工业、交通运输、商业、服务业及它们内部各分部门、各行业的产业结构。各类产业所属企业生产的商品或提供的劳务,在市场上形成的价格,除决定于包含在这些商品和劳务中的社会价值外,还受到这些商品和劳务供求状况的影响。生产的商品或提供的劳务求过于供的产业,就会增加投资,扩大它们的生产规模;生产的商品或提供的劳务供过于求的产业,就会压缩生产规模,把资金抽出一部分投入到生产市场价格高的商品和劳务的产业中去。在有的产业扩大生产规模和有的产业压缩生产规模的过程中,先是货币资金从生产的商品和提供劳务市场价格低的产业中流出,紧接着是各种生产要素的流出,流入到生产商品和提供劳务市场价格高的产业中去,这就起到了“资源配置”的作用。资源在各产业中的合理分配,逐渐使各产业生产的商品或提供的劳务,能相互满足进行再生产时生产资料的需要;满足城乡居民物质文化生活的需要,各种产业结构也就逐渐趋向于合理。

2. 市场价格的涨落促进产品结构的合理调整

这里讲的产品结构,是指在同一产业或同一产业内各分部门所属企业生产的不同种类、不同规格、不同性能、不同花色的商品或提供的劳动服务组成的结构。在生产的各种商品或提供的劳务为一定量的条件下,如果对某些商品或提供的劳务求过于供时,它们的市场价格会上涨;如果对某些商品或提供的劳务种类供过于求时,它们的价格会下跌。在市场价格机制的作用下,一个产业内的各类企业,会把适当部分的资金,从生产供过于求的商品或提供劳务的企业或生产线中抽调出来,投入到生产市场价格高的商品或提供劳务的生产经营中去,使生产的商品和提供的劳务结构合



理化。利用市场价格涨落的信号,促使某种产业生产的商品和提供的劳务结构合理化,是一条极其重要的途径。

3. 市场能够促进企业提高商品质量

在市场上,质量好的商品或劳动服务,不仅会畅销,而且购买者还愿出较高的价格购买;质量差的商品或劳务,购买者只愿以低价去购买而且还会滞销。在市场价格差别的条件下,生产的商品或提供劳务质量好的企业,就能获得大量的盈利,就能够有较快的发展;生产的商品或提供的劳务质量差的企业,只能获得较少的盈利或不盈利,甚至发生亏损,企业不仅得不到发展,还有倒闭的危险,市场上优质优价和劣质低价的规律,迫使企业采取各种措施提高商品和劳务的质量,以便能够获得更多的盈利和发展。

4. 市场促进企业降低物化劳动和活劳动的消耗

在市场上,优质商品或劳务能获得高价;反之,只能是低价,因需求者不会出较高的价格去购买它们。所以,企业生产的商品或提供劳务价格的高低,主要是由各不同企业在生产经营过程中所花费的成本决定的,即由各企业所消耗的物化劳动和活劳动的数量决定的。企业为了降低它们生产的商品或提供的劳务的价格,必须采取各种措施,降低原料、材料、燃料、电力和机器磨损的消耗,以及人工的消耗。企业是否能采取有力措施降低物化劳动和活劳动的消耗,是企业能否盈利和发展的关键。

5. 市场促使企业采用新技术

企业要使生产出的商品或提供的劳务,不仅质量好,而且成本低,就必须采用新技术。使用新的机器设备,比使用陈旧落后的机器设备加工制造出来的产成品,质量会有很大的提高,提供的劳务质量也会优越得多。例如,运用先进的技术,既能提高生产的商品



或提高劳务的质量,又能降低物化劳动和活劳动的消耗,从而降低商品和提供劳务的成本,以便降低出售价格,在这里清楚地表明了“科学技术是第一生产力”。市场价格规律的作用,促使企业必须去采用先进技术,不采用先进技术就存在不下去。这是已为无数企业生产经营发展的实践所完全证明了的。

6. 市场促使企业提高劳动者的素质

企业要使生产的商品成本低和质量高,除采用先进技术外,还必须提高全体劳动者的素质。因为先进的机器设备要由劳动者去操作或看管,劳动对象要由劳动者运用各种劳动资料去加工。同样的机器设备和同质的被加工的劳动对象,如果劳动者的劳动技能和劳动熟练程度低,又不去努力劳动,即使采用了先进的机器设备,也不能很好地运用它们,也不能把原料、材料加工制造出低成本和高质量的商品和提供优质的劳务,这类企业绝不可能有好的经济效益,甚至发生亏损。企业只有在采用先进机器设备的同时,也提高劳动者的科学技术和熟练程度,才能使这类企业有很好的经济效益。市场运行规律的这种作用,同样也已经为企业生产经营无数次的实践所证明。企业要使生产经营得到发展,必须把提高全体劳动者素质的工作放到应有的高度上。

7. 市场促进企业提高管理水平

这里讲的企业管理,是指企业内部的管理。在一个企业内部,特别是在一些中大型企业内部,厂部设有不同的管理生产经营的机构,在生产过程上,设有不同的分厂、车间、工段和班组。几千几万人在一个企业内相同的和不同的工作和劳动岗位上进行工作劳动,不同劳动岗位上的劳动者,使用的劳动资料不同,要加工的劳动对象也不同。企业必须要有管理,管理就是使厂部各机构、各分厂、各车间、各工段和各班组和劳动者,在实行分工的条件下,又能



密切地进行协作,充分发挥全体职工的劳动积极性和劳动技能,使劳动资料和劳动对象得到充分利用。企业领导者,如果有管理能力,又加强管理,厂内各管理干部也能很好地进行配合努力工作,就能在企业的全部生产过程中,使各单位、各分厂、各车间、各班组分工协作得很好,使每个科学技术人员及每个操作工人的劳动积极性都能充分发挥出来,并逐步提高企业的各项经济技术指标;企业的领导者,如果管理能力不够,又不努力加强管理,不可能使企业内既有分工又有秩序地进行协作,致使每个科学技术人员及每个操作工人的劳动积极性得不到充分发挥,企业的各项经济技术指标也必然低下。在劳动者具有同等的素质和所占有、支配与使用的劳动资料和劳动对象也具有同等数量和质量时,管理好的企业和管理不好的企业相比较,前者能生产出成本低和质量好的商品;后者生产的商品成本高,质量也差。同一行业不同企业生产的商品按市场价格出售时,管理好的企业,生产的商品质量好,成本低,就能得到更多的盈利。管理不好的企业,生产的商品质量差,成本大,难以有盈利,甚至还会发生亏损。市场价格的作用,迫使企业必须加强管理,否则就会落到破产的地步;同时也迫使原来管理好的企业改进经济管理,不断提高其管理水平。

(二)市场调节的弱点和消极性

根据马克思主义关于市场调节的理论和我国的具体实际经济情况,我认为市场调节的弱点和消极性,有以下几点:

1. 市场调节的自发性

企业制订它们生产商品的计划,是根据某种商品在市场上价格的高低来决定的。前边讲过,假定各类企业生产的商品或提供的劳务在质量上都是合格的,在一个生产周期内,如果某种商品或劳



务在市场上求过于供,生产这种商品或劳务的企业获得的盈利就多,一些盈利少的企业,会把它的一部分资金抽出来,用来生产盈利多的商品或劳务。当供过于求时,这类商品或劳务的市场价格又会下降,使原来盈利多的企业,转为盈利少甚至亏损的企业;原来生产价格低的商品或劳务的企业,由于压缩了生产,这类商品或劳务的供给减少了,它们的市场价格则会上涨,原来盈利少的这类企业,又能获得较多的盈利。企业完全按照市场价格的涨落进行生产经营,很难避免生产的一些商品或劳务,有时求过于供,有时又供过于求。供求状况的波动,是市场自发调节产生的必然现象。这种供求波动对社会经济运行影响在资本主义社会是已被证明了的。供求波动对我国经济发展也有着重要的影响,如生产家用电器产品的企业等。商品在市场上供求关系的变化,会使商品生产发生波动,这种波动既有促进商品生产发展的方面,也有其不稳定不协调的方面。

2. 市场调节的滞后性

市场调节,既然是经过市场价格上下波动进行的调节,也就是在商品生产的一个生产周期之后进行的调节,这是由于商品市场价格的上下波动,只是在商品生产出来被运到市场上进行买卖之后才会发生的经济现象。当一些商品的价格上下波动时,这些商品已经被生产出来。生产出各类商品之后,价格高的商品,表示这类商品求过于供,如果是生产资料,就不能满足进行社会再生产的需要,会在一个时期内,阻碍社会经济发展的速度;如果是生活消费资料,会阻碍城乡居民物质文化生活水平应有的及时的提高;价格低的商品,表示这类商品供过于求,而供过于求的商品,却难以销售出去,致使这些商品不可能发挥它们应有的作用,这也给社会经济造成损失。市场调节的滞后性,是市场调节的固有的弱点和弊病。在资本主义社会,市场调节的滞后性,使经济出现时期性的危



机或衰退。在我国社会主义经济条件下,市场调节的滞后性,除了前面讲的家电产品的生产这一个明显的例子外,还有纺织品的生产,一些品种和花色陈旧的纺织品在一个相当长的时期内大量积压,不能发挥这些产品应有的经济作用。市场调节的这种滞后性,也曾给我国的国民经济造成损失。

3. 市场调节的缓慢性

市场虽能调节产业结构和产品结构,但这种调节,无论是对产品结构的调节,或是对产业结构的调节,其过程是比较缓慢的。调节产品结构,或扩大某类产品的生产,或减少某类产品的生产,如果被扩大或被减少的只是属于同种产品,只是规格及花色不同,也需要调整资金,调整生产这些产品的加工机具,需要经过一定的时间;如果被扩大或被减少的是属于不同种类的产品,还需要购置和安装新的机器设备,从而就需要更长的时间。调整产业结构要适当发展滞后产业的生产,适当减低发展过快的产业的发展速度;要减少对发展过快产业的资金投入,要对发展慢的产业多增加投资;要为发展慢的产业生产出更多的生产资料,减少发展过快的产业所需生产资料的生产,同时还要把生产的各种要素很好地配置起来。这些比起调整产品结构来,则需要更长的时间。调整产品结构,一般需要一个生产周期;调整产业结构,则需要几个生产周期。市场经济对各种经济信号反映比较灵敏,这是它的优点,但是,又必须考虑运用市场经济信号进行调整过程的缓慢性。

4. 市场调节的不平衡性

相当高度发展了的商品生产,即是社会化的生产。生产的社会化,则要求各经济部门、各行业或各产业及它们内部各分产业按比例发展。市场调节的经济信号,虽能反映出需要某些商品是短缺的,某些商品是过多的,但短缺商品不足的数量是多少,过多的商



品多出的数量是多少,却不能精确地计算出来。商品生产者,按照商品的市场价格上下波动进行生产,必然会出现一种现象,即在同一个生产周期内,各类商品都会有多的和有的少,各类商品生产的过多和不足,都不能使国民经济达到完全按比例发展。国民经济发展不符合各种比例关系,就难以保持国民经济持续和稳定的发展。

5. 市场调节不能包括所有的新建项目

我国进行社会主义经济建设,要建设一些大型和特大型的工程项目,不可能都利用市场进行调节。一些大型和特大型工程项目的兴建,需要有巨额的投资,需要投入大量的人力和物资,需要动员国家的许多部门和地方政府机关协同进行,而且建设周期长,在投入生产之前又收不回投资,这些工程项目的建设,不可能由市场进行调节。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绝不能认为市场调节可以包括全部国民经济的运行。

市场调节的这些弱点和消极方面,在资本主义经济制度下存在着,在社会主义经济体制下也同样存在着,我们应该发挥市场调节的优点,克服市场调节的弱点和消极方面。

(三) 国家加强和改善对经济的宏观调控

实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国家必须加强和改善对经济的宏观调控。加强和改善对经济宏观调控的目的,是充分发挥市场对各种经济信号的反映比较灵敏的优点,减弱和避免市场调节所发生的弱点和消极方面。同时,计划和组织实施一些重大工程的建设。

1. 制订和公布一定时期内的产业政策

有关的经济管理机关,依据产业政策,使用国家积累资金,对发展较慢的产业,逐步增加投资;同时,引导各地区和各经济部门



把一部分资金投入发展到滞后的产业里来,以促进这类产业能更快地发展;对发展过快的产业,逐步减少投资,降低其发展速度。引导企业遵循国家制订的产业政策,进行生产和经营。产业政策作引导能加速资源重新合理的配置。

2. 制订进行平等竞争的政策

企业之间进行竞争,必须建立在条件平等的基础上。我国现阶段,存在着多种经济成分的企业。企业之间的竞争,一般地讲,应包括不同经济成分的企业。国有企业和非国有企业相比较,在过去相当长的时期内,没有必要的经营自主权,即使《企业法》和《条例》颁布后到现在,规定给企业的一些经营自主权也还没有真正落实;国有企业税负比非国有企业要重得多,而且它们还要负担许多种类的摊派,一些国有企业实现利润的绝大部分被国家税务机关征收和被摊派,而且在较少的留利中,还要支出一部分利润兴办企业的福利事业,致使国有企业,难以用自有资金进行扩大再生产,在竞争上处于不利的地位。有些非国有企业,在推销商品时,采用一些非法手段去推销商品,致使国有企业生产的商品,在市场上被有些非国有企业生产的商品所排挤,甚至一些伪劣商品也能占领很大的市场,大量地销售出去。这种不平等的竞争,绝对不应再继续存在下去了。在中央各级经济部门所管辖的企业与地方政府所管辖的企业开展竞争时,还存在一个急需解决的问题,就是要消除地方保护主义。消除地方保护主义,可采用分税制和组织跨地区与跨经济部门的企业集团或联合经营,但还不够,既然地方保护主义是由各不同地区的不同经济利益格局形成的,要消除这种不同利益格局,只采用一些经济措施是绝对不能很快解决的,国家还必须制订出有关政策,督促各地方认真贯彻执行,才能尽快地消除地方保护主义。



3. 制订宏观发展的经济计划

实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绝不是不要经济计划。江泽民同志在报告中说:“更好地发挥计划和市场两种手段的长处。国家计划是宏观调控的主要手段之一。要更新计划观念,改进计划方法。”计划调节也有其长处和弱点。计划调节的长处是符合客观实际的计划,就能较快和在较长时间内调节经济的运行,它的短处是在过去相当长的时期内,制订的计划和给企业下达的计划指标不符合实际经济情况,把国有企业管得过死,阻碍了经济的发展。所以要更新计划观念,改进计划方法,不能认为只有指令性计划才是计划。制订的计划,必须符合经济运行的规律。经济计划的内容,主要是制订国民经济长期发展计划,如五年计划和十年规划等。制订国民经济发展的长期计划,应该认真做好科学的预测,使其符合生产发展和人民物质文化生活水平发展趋势的要求。制订出长期计划后,有关的国家经济管理机构,还要按期组织实施,或对原有企业增加投资,扩大一些企业的生产规模;或建立一些新的企业。在实施过程中,既要依据当时市场的供求状况,同时也要研究制订的长期计划是否需要作某些变动和如何更好地分期实现的问题。计划在这里起着主要作用。在实施国民经济长期发展计划时,要建设一些新的大型和特大型的工程项目,如江泽民同志在报告中说的:“重大结构与生产力布局规划,集中必要的财力物力进行重点建设,……加快交通、通信、能源、重要原材料和水利等基础设施和基础工程的开发与建设。……抓紧长江三峡水利枢纽、南水北调、西煤东运新铁路通道、千万吨钢铁基地等跨世纪特大工程的兴建。加强地质勘探。”这些都必须采用计划的方法进行调节。在经济运行中,运用计划调节的方法,把市场无法调节的部分调节起来,才能使国民经济在发展过程中更好地进行宏观调控。



4. 运用信贷和利率进行调控

已有企业要扩大生产规模和新建企业,最先出台的是货币资金。大量的货币资金由银行等金融机构所支配。国家应制订信贷和利率政策。银行根据信贷和利率政策,对一些生产的商品为市场所需要,实现利税多、经济效益好的企业多贷款;对一些生产积压产品、经济效益不好、发生亏损的企业少贷款和不贷款。对于新建的一般企业,银行应认真研究其投产后是否能取得应有的经济效益,依据其考察的结果,决定对某个新建企业是否贷款和所贷资金的数量。贷款的利率,对不同的行业和企业,也应有高有低。银行在发放信贷时,有一个极为重要的需认真研究的问题:即已经投入流通中的货币量。如果投入流通中的货币量不足,应发放较多数量的信贷;如果投入流通中的货币量已经较多,已经超出商品流通的需要量,仍继续大量增发信贷资金,则可能导致通货膨胀。运用信贷和利率机制,调节企业的生产规模和市场上的供求关系,使供求基本上趋于平衡状态。

5. 运用税收的调节作用

税收是国家的税务机关,采用行政手段把企业利润的一部分征收上来,缴纳给政府财政机关,它是财政收入的主要来源。税务机关根据国家颁布的税收政策,向企业征收各种赋税,对于不同的产业、不同的企业、不同的商品,使用不同的税率。对于经济实力薄弱和发展缓慢的产业,如对农业及其内部的一些产业,征收的税率应低些;对于资金占有量大和发展较快的产业,如对工业内部的某些产业,征收的税率应高些;对于原有产业,征收的税率应高些;对于新兴产业,征收的税率应低些;需要加速发展的企业,如对一些生产原料和燃料的企业,要适当降低税率;对发展过快的企业,如对一些加工企业,要适当提高税率。对一些不能再多生产的老产



品,适当提高征收的税率;对新研制出的产品,适当降低一定量的征税率。对于城乡居民物质生活的必需品,减少征税率;对于生活奢侈品,增加征税率。执行国家制订的税收政策,要贯彻公平合理的原则。特别是应解决国有企业的税负大大重于非国有企业的状况。在征收赋税时,必须采取严厉的措施,制止税收人员的受贿和营私舞弊行为,才能真正做到公平合理。正确地运用税收这个经济杠杆,调节产业结构和产品结构的比例关系;调节供给与需求的比例关系,减少市场调节的弱点和消极方面,以保持国民经济的发展符合各种比例关系,为国民经济高速度发展创造条件。

6. 建立经济信息中心和及时发布各种经济信息

企业要使生产出来的商品,都能卖掉,必须占有市场供求的经济信息。企业要采取各种方法,去搜集的各种经济信息,但对于一个企业来说,在搜集各种经济信息时,在人力、财力和技术条件上,都会受到难以克服的限制,所以,国家应建立经济信息中心和在全国兴建经济信息网络,投入必要的人力和财力,采用先进电子技术,搜集和发布现时各种经济信息,如各种商品和劳务供求信息、新技术采用信息、新商品生产信息、新材料和新能源的生产和应用信息、资金市场信息、股票和证券市场信息,等等。同时,进行科学的预测,并对预测的材料加以认真分析后,发布未来一定时期内的各种经济信息。由于实行对外开放,还必须公布和预测国际市场上的各种经济信息。企业根据自己搜集的和国家经济信息机关发布的各种经济信息,作出生产经营的决策,会克服市场调节的滞后性,不断生产出适销的商品,同时在宏观上也调节了国民经济的发展。

7. 加强审计监督工作

国家经济管理机关,按照《企业法》和《条例》的规定,把各种权



利给企业之后,还应由国家审计和监督机关,加强对企业的审计和监督。审计企业是否有应该计入产品成本而不计入的;是否有不应该计入成本却计入的;是否按国家规定提取了固定资金的折旧,折旧率是否会合乎规定;财务收支是否合理。监督企业是否及时缴纳应交数量的税款,是否有偷税漏税的行为;是否有意拖欠其他企业的货款,是否在买卖时有行贿受贿行为。监督企业的厂长或经理,是否能正确使用人事任免和用工的权力。以为放权给企业,实行市场经济之后,可以不对企业进行审计和监督是不对的。从一定意义上说,审计和监督也是一种管理方式,其目的是使企业能够有规范化的正确的发展。

8. 建立社会保障制度

企业实行人事和用工制度的改革,国家经济管理机关放权之后,要实行合并和精简。因此,在企业和国家机关中,都会有一些人员多余出来,对这些人员,有些人员能够立即分配到其他工作和劳动岗位上去;有些人员不可能立即找到适当的工作和劳动岗位,这些人员会有一个待业时期,他们需要基本生活费用,因此必须尽快建立起社会保障制度。建立社会保障制度的方针政策已经明确,所需的保障费用,是由国家各级财政出一部分;企业出一部分;在职的职工出一部分。国家、企业和职工个人所出资金,在全部保障资金中所占比例,可随着生产的发展与职工个人收入的增加而加以改变。现在的问题是建立社会保障制度的进度和人事用工制度改革的进度不适应,落后于人事用工制度的改革。国家有关经济机关应采取有力的措施,把社会保障机构迅速建立起来,为人事和用工制度的改革创造出有利的条件。

9. 运用必要的行政和法律手段

实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国家制订和公布各种政策,促使企业



之间开展公平的竞争,但并不是所有企业都能遵守国家的政策,有些企业大量偷税漏税;有些企业随意撕毁经济合同;有些企业刊登虚假商业广告、假冒名优产品、侵犯其他企业的名牌商标权、制造伪劣产品、欺骗消费者等等。这些都扰乱了社会经济秩序,对社会经济的正常运行是极其有害的。对于这些企业在生产经营活动中的违法行为,只采用经济手段是不够的,必须运用行政和法律手段,立即加以制止,并在经济上和行政上及法律上给主要负责人以应有的处罚。企业的上级国家经济机关,如果知道所管企业在生产经营上有违反国家政策的行为而又不采取严厉措施加以制止的,也应受到应有的处罚。不能认为实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就可以对企业的违法经济行为不采用任何形式的行政和法律的手段了。行政和法律手段也是对国民经济运行进行宏观调控必不可少的重要手段之一。

二、市场经济的几个理论问题^①

关于市场经济还有几个理论问题需要作进一步的探讨,研究清楚这几个理论问题,对于建立我国社会主义经济体制具有重要意义。

(一)市场经济的两种涵义

在江泽民同志提出要在我国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以前,在列宁和西方资产阶级经济学家的著作中,都把市场经济当作

^① 原载:《高校理论战线》,1993年,第4期。



私有制个体经济和资本主义经济,认为在资本主义条件下的商品生产由市场进行调节。

列宁于1906年5月20日发表在当时《浪潮报》第22号上的《土地问题和争取自由的斗争》一文中说:“事实上,用小业主所想的办法是消灭不了贫穷的。……只要还存在着市场经济,只要还保持着货币权力和资金力量,世界上任何法律也无力消灭不平等和剥削。”^①他讲的市场经济,其涵义是指私有制个体经济和资本主义经济。

当代西方资产阶级经济学家们,已把市场经济广泛使用在他们的经济著作中,用来阐明一些经济问题。

奥地利经济学家冯·米塞斯于1920年4月在《社会科学文献》(德文版)上发表了《社会主义制度下的经济计算》一文。该文大意是阐明在何种社会制度基础上方能实行经济计算,作者认为:“社会主义国家只能由国家或从事国家事务的人来支配资本”,“不可能有经济计算”,“只有在资本主义条件下”,“才能进行经济计算”。他说:“要么是社会主义,要么是市场经济”。^②该文所说的市场经济,就是资本主义。他认为只有在资本主义市场功能的作用下,才能进行经济计算;至于他说社会主义国家不能实行经济计算,已被我国社会主义经济建设的实践证明是完全错误的,不值得一驳。美国经济学家L·雷诺兹在他著的《微观经济学》中说:“在市场经济中,生产资源私有,经济决策高度分散。”^③作者在文中所说的生产资源私有制,是归资本家所私有,他们的企业进行经营的决策,是由他们每个人分散作出的,这种市场经济当然是资本主义。美国经济学家A·瑞普森在他写的《企业经济学》中说:“资本

① 《列宁全集》第10卷,第407页。

② 《现代国外经济学论文选》,商务印书馆,1986年版,第67页。

③ 《微观经济学》,商务印书馆,1982年版,第24页。



主义或市场经济制度强调经济资源和生产资料的私人占有制。”^①资本主义或市场经济制度，既然都强调生产资料的私人（资本家——引者注）占有，就等于表明这种市场经济是等同于资本主义制度的。对市场经济就是资本主义说得明确的是《简明不列颠百科全书》（中文版）第9卷中的“资本主义”这一条，在该条中说：“资本主义（capitalism）亦称自由市场经济或自由企业经济。”在该条中，还引用了亚当·斯密的《国民财富的性质和原理的研究》一书中的重要论点，即“建议应由自动调节的市场力量自由作出经济决策”。^②从上面引证的几本著作所说的内容来看，资产阶级经济学家所说的市场经济的一种涵义就是资本主义。

在当代西方资产阶级经济学家的著作中，市场经济的另一种涵义，是市场对资本主义商品生产的需求实行调节。美国经济学家D·格林沃尔德在他主编的《现代经济学辞典》中说：“市场经济”是“一种经济组织方式，在这种方式下，生产什么样的商品，采用什么方法生产以及生产出来以后谁将得到它们等问题，都依靠供求力量来解决”^③。美国经济学家P·萨缪尔森在他所著的《经济学》中解释市场经济时说，在“市场经济”中，“价格、市场、盈利和亏损、刺激和报酬的体系决定了生产什么，如何生产的问题。厂商以成本最低的生产方法生产那些能够带来最大利润的商品。”^④他们认为市场经济，既具有资本主义制度的涵义，又具有调节商品生产的机制的涵义。

对于资产阶级经济学家来说，他们研究社会经济问题的出发点，就是资本主义，所以他们认为市场经济就是资本主义。他们说

① 《企业经济学》，英文第4版，第23页。

② 《简明不列颠百科全书》（中文版），第9卷，第557页。

③ 《现代经济学辞典》，商务印书馆，1981年版，第275页。

④ 《经济学》1989年英文第13版，第25页。



商品的供求是由市场的作用进行调节的,则反映了资本主义商品经济中供求关系的实际。

由市场实行资源配置,是西方资产阶级经济学著作中又一个重要观点。前引把市场经济作为调节商品生产的著作中,已经含有资源配置的内容。对由市场实行资源配置,说得明确的是《简明不列颠百科全书》(中文版)第7卷(第321~322页)的“市场”这一条,该条说“市场(markets)一般是指商品买卖的地方……19世纪晚期的经济理论注意资源的分配使用,瓦尔拉提出了一般均衡论。经济学家认为各种市场力量的自由发挥可带来充分就业的资源的最佳分配。正当凯恩斯抨击市场平衡概念之际,除了传统的‘完全竞争’理论之外,又有了‘不完全竞争’理论的出现”。这里所讲的“不完全竞争”,是企业在市场上竞争时受到了垄断组织的限制。垄断产生后阻碍了自由竞争,但垄断并不排除竞争,在垄断组织内部、垄断组织之间和垄断组织与局外企业之间仍然有着激烈的竞争。

该条在说市场对资源实行配置时,没有明确讲到价格的作用,这是不确切的。市场是交换过程,交换以货币作媒介,就有价格;没有商品交换的价格,也就不会有市场。市场和价格有着密切的联系,市场和价格又是两个不同的经济范畴。当某种商品价格高,生产这种商品的企业、行业和部门能有较多的盈利时,它们就会扩大生产规模,从而会有大量的资源配置在这类企业、行业和部门中;当某种商品价格低,生产这种商品的企业、行业和部门盈利少或不盈利时,它们就会缩小生产规模或不生产,在这类企业、行业和部门中,资源配置也会减少。在资本主义条件下,由市场和价格对资源起配置作用,符合商品供求关系实际经济运行的条件。

由于资产阶级经济学家在说明经济问题时,已经把资本主义作为既定的前提,所以他们不可能认识和说明在不同社会经济制度条件下,凡是进行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的经济,它们所需要的资



源都要由市场或基本上由市场实行配置的问题。

(二)市场经济和商品经济的异同

有的同志说：“市场经济就是商品经济”；有的同志说：“市场经济不是商品经济”；有的同志说：“市场经济是对计划经济讲的”。我认为这些说明都还不够清楚。

马克思只讲过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从其实际内容来说，就是商品经济。但马克思没有明确使用过“商品经济”。在马列主义经济学著作中，首先使用“商品经济”的是列宁。例如他在《论所谓市场问题》一文中说：“在资本主义的历史发展中有两个重要关键：①直接生产者的自然经济转化为商品经济，②商品经济转化为资本主义经济。”^① 在这里讲的商品经济，指的是简单商品经济，资本主义指的是资本主义制度。商品经济包括两个经济过程，即商品生产过程和商品交换过程。商品生产是一种经济活动；商品交换也是一种经济活动。商品生产者在生产过程结束后，生产出的商品是一种使用价值，同时它还具有价值。商品的使用价值，不是商品生产者的使用价值，而是购买者的使用价值。要使商品的使用价值转交给购买者，生产者是绝不会随意无偿地转交的。因为，在商品中包含有进行生产时消耗的物化劳动价值的转移和消耗的活劳动所创造的新价值或生产价格，这需要在市场上以货币作媒介，进行等价交换。交换的结果，商品的使用价值转交到购买者的手里，由货币所表现的商品的价值或生产价格却留给商品生产者。生产出的产品，必须出卖掉；否则，这种生产就不能称为商品生产。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是密切联系在一起的。所以，商品生产过程，也就包含有商品交换过程，即包含有市场，没有交换

^① 《列宁全集》第1卷，第77页。



商品的市场,也不可能有商品生产。从这个意义上说,市场经济和商品经济具有相同的涵义,市场经济就是商品经济。

但是,从商品经济又区分为生产和交换两个过程来考察,商品在市场上进行交换时,这种商品的生产过程已经结束了,没有完全生产出来的商品,不可能被用来进行交换。商品交换,又是商品经济中的一个相对独立的经济过程。单从交换过程来看,市场经济和商品经济又有一定的区别或不同,因而是说市场经济就是商品经济,又是不全面的。

我认为,只有从这两方面来分析,看到市场经济和商品经济之间既有相同又有不同,才是科学的。说市场经济不是商品经济,就认识不到生产是为了交换而进行的,就会把这种生产等同于自然经济。所以,我同意“商品经济是对自然经济讲的”这一说法,但我认为“市场经济是相对于计划经济来讲的”说法不妥当。在马列主义经济学的著作里,多处讲到在未来社会内要有计划地分配劳动和有计划地发展,这种有计划的分配劳动和有计划的发展,是相对于资本主义经济无政府状态讲的。

(三)市场经济是随着商品生产的发展而发展的

有同志说:“市场经济是商品经济高度发展的产物。”按照这种说法,只有在商品经济高度发展之后,才有市场经济。这位同志对以什么标准来衡量商品经济发展的高度,并未作说明,使人难以理解,我不同意这种说法。

我认为,市场经济发展的程度,是随着商品生产发展的程度而发展的。在商品生产发展的程度低时,市场经济发展的程度也低;随着商品经济的不断发展,市场经济也在不断地发展。为了阐明这个问题,必须简要说明一下人类社会商品生产和市场的发展史。

简单商品生产在人类社会发展过程中,长时期存在着。简单商



品生产产生于人类社会第二次大分工,在第三次社会大分工之后,还出现了专门从事买卖的商人。简单商品生产者存在于奴隶社会和封建社会两个阶段,在封建社会末期,还有较大的发展,在资本主义社会初期也大量存在着。在奴隶社会和封建社会这两个阶段上,自然经济占绝对统治地位,简单商品生产在全社会经济活动中,只占极小部分。随着生产力缓慢的发展,它也在缓慢地发展着。简单商品生产者购买生产资料和出卖商品,都必须经过市场。在相当漫长的时期内,由于生产规模小,出卖商品数量少,简单商品生产基础上的市场只限于本地区;随着生产规模缓慢的扩大和出卖商品数量的增多,商品被运送到外地市场去出卖,所需的生产资料到外地市场去购买,市场也随之而缓慢地扩大,特别是封建社会末期,已扩展到很大的范围。商品的价格虽相当稳定,但在一个长时期内,随着劳动生产率的提高和供求关系的变化,也有不同程度的摆动。这种商品生产,也受市场、价格、盈利多少或亏损与否的影响。简单商品生产者之间还产生了两极分化,从而产生了资本主义。进行简单商品生产所需要的资源,也由市场配置。简单商品生产及其市场的这种发展过程,是历史的事实。在这一历史阶段上产生的交换就是市场,也就是市场经济。如果不把这种市场叫作市场经济,只叫作市场,就不可能解释清楚市场的实质是什么。简单商品经济,就是一种市场经济。不过这种市场经济发展的程度很低,这是简单商品生产在奴隶社会和封建社会自然经济中只占极小部分的结果。

资本主义市场经济,同样是随着资本主义商品生产发展程度的提高和被交换商品的增多而不断发展的。资本主义在自由竞争阶段的发展分为两个时期。18世纪中叶以前,是简单协作和工场手工业时期。这时,商品生产比封建社会末期有了较大的发展。市场的范围也随之扩大了,不仅在国内开辟了大范围的市场,而且还开辟了国际市场。但是在这个时期,自然经济在全国经济中仍占有



相当的部分,资本主义的商品生产,并未能在当时的资本主义国家内占有绝对统治地位。市场经济还只在当时商品生产发展程度的范围内起着调节作用,尚未达到自由竞争资本主义阶段所能达到的高度。18 世纪中叶,兴起了第一次产业革命,自那时以后到 19 世纪末和 20 世纪初,是自由竞争资本主义的第二个时期。由于这个时期内商品生产有了更大的发展,国内和国际市场的范围和市场的种类也随之有了更大的发展。市场对资源的配置已经起到了最主要的作用。

自由竞争第二个时期的资本主义商品经济,应当是市场经济了吧!生活在 18 世纪 20 年代到 90 年代的亚当·斯密提出了“看不见的手”的理论。现在一般马克思主义的经济理论工作者都认为:“看不见的手”的经济是市场经济。西方资产阶级经济学家也认为:由“看不见的手”调节的经济是市场经济。这一时期市场经济发展的程度,是由这个时期商品经济发展的程度决定的。自由竞争第二个时期的资本主义市场经济,比起前一个时期的资本主义市场经济,虽然有了很大的发展,但比起 20 世纪初到现在的垄断资本主义阶段的市场经济来,发展的程度还是比较低的。

从 19 世纪末和 20 世纪初起,在发达资本主义国家中,产生了垄断组织,使自由竞争的资本主义发展到了垄断资本主义阶段。在这个阶段,垄断组织的企业生产规模有了更大的发展,几家垄断组织,垄断了一个行业或部门的商品生产和经营的绝大部分,被生产出来的商品,无论在数量上和品种上,都以更快的速度在增加。同时,非垄断组织企业生产的发展也加快了。随着商品生产的发展,和商品生产有关的被买卖的产品也增多了,国内国际的商品市场、劳动力市场、房地产市场、资本市场、证券市场、技术市场、信息市场等都以更大的规模发展起来。自第二次世界大战后,发达资本主义国家又发生了一次新的产业革命,垄断组织也由私人垄断资本主义占统治地位发展到国家垄断资本主义占统治地位。在资本主



义社会生产力和生产关系基本矛盾的基础上,市场调节固有的弊病,如自发性、盲目性、短期性和被动性也在不断地发展和加深,这些弊病具体表现为自1925年起,每隔8年到10年左右的时间,就发生一次经济危机。第二次世界大战后,在经济衰退中经济下降的幅度虽然有所降低,但衰退相隔的时间缩短了,回升更加乏力,大量的工人长期失业。因此,资产阶级为了维护资本主义制度,需要由它们所掌握的国家机关对经济进行干预。现时的发达资本主义国家莫不如此。国家制订的干预经济的措施有的国家多,有的国家少。国家干预经济的方法各国也不尽相同,如日本和法国制订较长期的经济发展计划;欧共体由于欧洲生产的钢铁已经过剩,而在各国间实行钢铁生产的定量配额;美国由于农业生产过剩,而在农业中实行轮作制;有些国家,如德国、法国和意大利还由国家投资兴办国有企业;一些国家投入大量的资本发展军工企业和新兴技术的研究与开发;各国都制订和颁布了许多经济法规。这些国家特别利用信贷、利率、汇率、财政、税收等经济杠杆,去调节国民经济的运行。

在国家垄断资本主义条件下,商品生产和各种市场,都以前所未有的规模和速度发展起来,商品生产包括了一切企业的生产行为,市场已成为每家企业生产经营活动的中心。每个发达资本主义国家,都大力开拓世界市场。世界市场已成为它们经济运行中极其重要的环节,占领世界市场的竞争是相当激烈的。西方七国首脑会议的重要内容,就是协调他们之间在瓜分世界市场过程中所产生的矛盾。在私人垄断资本主义时期,资源是由市场实行配置的。在国家垄断资本主义时期,市场对资源配置固然仍起基础性作用,但国家制订的经济发展计划和采取各种措施对经济进行的干预,对资源配置已经起到了重要的作用,必然要有一部分资源,按国家干预的要求实行配置。垄断资本主义阶段的经济,是已经高度发展的市场经济了吧!但这种高度发展的市场经济,是和垄断资本主义阶



段高度发展的商品生产相适应的,没有在这个阶段上高度发展的商品生产,也就不可能有在这个阶段上高度发展的市场经济。

从以上的分析中可以看出,笼统地把市场经济发展的程度和商品经济发展的程度分开是不对的。市场经济是随着商品生产的发展而发展的,把市场经济说成是商品经济高度发展的结果也是不对的。

(四)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 对发展国有企业的的作用

把市场经济等同于资本主义,我们当然不能接受。把市场作为商品的交换过程和调节商品生产运行的机制,这和马克思所说的商品交换的涵义是相同的,这种涵义上的市场经济,对发展我国国有企业的商品生产起着极其重要的作用。

我国现时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有着多种经济成分。非国有经济的企业进行的生产,当然都是商品生产。全民所有制企业虽有共同的所有制,但进行的生产也是商品生产。这是由于在不同企业之间进行的产品交换,也要实行等价交换。以生产资料全民所有制为基础的各个不同的企业,假定它们所占用和支配的各种生产资料及其所处的外部条件都是相同的,但由于它们在经营管理水平上的不同,劳动组织的不同,劳动效率的不同,使用原料、材料、燃料、电力时消耗多少的不同及各种费用的不同,在相同时间内创造的净产值也不同,从而在商品销售出去之后,各企业之间的盈利就会有多样。每个企业按国家制订的缴纳税利的条例上交了应交的税利之后,盈利多的一些企业,它们的留利也多,从而它们能用相当部分的自留资金实行技术更新和扩大再生产,增加职工的工资、奖金和兴办集体福利事业;盈利少的企业,由于留利少,就难以做到以上事情。所以,国有企业之间的买卖,也必须进行等价交换。



如果不实行等价交换,就会挫伤盈利多的企业及其职工的生产积极性;对于盈利少的企业和职工,也形不成压力和动力。国有企业相互之间的产品要实行等价交换,而等价交换,是商品经济的基本特征。因此,在全民所有制商品经济的基础上,市场经济也必然发生作用。

每个企业在进行生产之前,用它所支配和占有的货币资金,去购买机器设备、原料、材料、燃料和电力等生产资料时都要通过市场,经过劳务市场招聘职工,职工使用这些生产资料生产出各种各样的商品之后,又要经过市场把商品卖出去,取得和商品生产价格相等的货币资金,又重新购买生产资料,继续进行扩大再生产。从一个国有企业来看,没有市场,它不可能进行循环和周转。一个国有企业在购买生产资料时,有许多生产这些生产资料的企业要出售它们生产的商品;一个国有企业在销售商品时,又会有许多企业购买这些商品。生产生产资料的企业是如此,生产消费资料的企业也是如此。所有国有企业都必须经过市场才能不断扩大再生产,从全部国有企业来看,必须经过市场,才有可能使它们得到迅速的发展。

要发展国有企业,就必须发展市场。不仅要发展商品市场,还要发展与这种商品生产有关的资金市场、劳务市场、技术市场、信息市场、证券市场、房地产市场等。各种市场的发展,必须与被买卖商品数量的发展相适应,使它们发展成为市场经济的体系。如果市场发展的程度,不能与国有企业商品生产发展的程度相适应,就会阻碍国有企业商品生产的发展。我国现在市场发展的程度,还不能适应商品生产的发展。要采取有力措施正确地发展商品市场,铲除条块分割状态,消除地方保护主义,形成全国统一的大市场。只有生产出的各类商品能在全中国大市场上自由流通,所有国有企业才能在全中国统一大市场上进行平等的竞争,实行优胜劣汰,才能加快发展国有企业的商品生产。



在促进形成全国统一大市场的同时,还必须大力开拓国际市场。我国要加快企业技术改造,有些先进的技术,要向经济技术发达的国家购买,在购买先进技术的基础上进行创新,可节约研究和开发新技术的大量投资,缩短我国实现技术现代化的时间;有些我国短缺还不能大量生产的原材料,也需要向生产这些原材料的国家购买。我国生产出的大量商品需要出口。只有大量出口商品,才能有大量进口。开拓国际市场,对发展我国的国有经济具有非常重要的作用。所以,我国要努力争取恢复在关贸总协定缔约国中的地位。

全部国有企业都要进行买和卖,都要求取得盈利,所以市场价格对于国有企业生产什么商品,不生产什么商品;什么商品生产得多,什么商品生产得少,同样起着非常重要的调节作用。当市场上某些商品的价格上涨时,生产这类商品的企业能多盈利,它们就多生产这类商品;当市场上某些商品的价格下跌时,生产这些商品的企业盈利少或不盈利甚至亏损,它们就缩小生产或不生产。在一些企业扩大或缩小某些商品的生产时,社会的资源配置也随之发生变化。例如,现在要发展农业和基础产业及交通运输业,在这些部门、行业和企业中,会有更大量的资源配置;要压缩某些加工企业的生产,在这些行业和企业中,资源配置也会随之而减少。在国有经济中,市场经济对资源的配置也起着基础作用。

市场经济对资源配置起基础性作用,但它所固有的自发性会导致分配不公等弊病,这在我国国有经济中也时有发生,如过去在一个相当长的时期内,由于加工工业生产商品利润率比较高,导致在原材料、燃料和电力已经不足的情况下,许多部门和地方政府还大量兴办加工工业企业,从而使一些企业停工待料、待电;过去一个时期,家用电器价格高时,出售这些商品盈利率高,许多部门和一些省、市都向国外购买生产线和零配件,大量进行生产和组装,以致造成家电产品大量积压,生产家电产品的大量生产能力闲



置,许多生产这类产品的企业因之而发生亏损;过去一个时期纺织产品价格高,企业盈利率大,因而许多地方大建纺织厂,致使发生棉花、羊毛大战。现时发生的股票热、房地产热、办开发区热、重复建设等,也都是由市场价格的固有弊病造成的,致使我国国有经济受到一些不应有的损失。因此,对市场经济的一些弊病即其消极作用,必须进行宏观调控,尽量限制其消极作用。

国家在国民经济发展过程中进行宏观调控,必须制订出有力的措施,应包括计划的、经济的、法律的和信息的等手段。

市场不可能指明国民经济长期发展的方向,因此,国家要制订长期发展计划;市场对资源配置虽起基础作用,但它不能包括全部国家要兴建的巨大工程项目,例如,建设长距离的铁路干线、建设长江三峡工程、建设南水北调工程、治理大江大河工程、建设大型港口、建设大型工业基地、开发大型新兴技术产业等。建设这些工程项目,不是由市场经济实行资源配置所能达到目的的,也不是一个部门、一个地区的资金数量所能承担得了的。国家经济计划机关,要从国民经济现时和长期发展趋势的需要出发,制订出长期发展计划和与此计划相符合的年度实施计划,并逐步组织实施这种计划,才能保证国民经济长期稳定的发展;要运用信贷、利率、税收、价格、财政等经济杠杆对各产业、各部门、各行业的发展及时有力地进行宏观调控;要制订各种经济法规,监督全部企业遵循经济法规进行生产经营活动;国家的经济信息中心,应搜集和整理各种市场经济信息,及时向所有各类企业发布,使各类企业既能从市场上购买到各种生产资料,又能把生产的商品很快销售出去。在社会主义商品经济条件下,国家制订长期发展计划,采取各种措施对国民经济的发展过程进行宏观调控,使国民经济各行业、各部门、各产业能按比例地发展,才能使其在提高经济效益的基础上,达到国民经济高速发展的目的。因此,在社会主义条件下,除市场对资源配置起基础作用外,计划对资源配置也起着非常重要的作用。不采



用计划手段进行调节,对资源实行配置,在一定时期内,肯定会给国民经济的发展造成巨大的损失。

(五)市场经济的性质由商品经济的性质所决定

有的同志说:“市场经济没有社会性质问题”;有的同志说:“我国进行经济体制改革的目标是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应把‘社会主义’几个字去掉,就只讲建立市场经济”;有的同志说:“是社会主义条件下的市场经济”。我认为这几种说法都是不妥的。这些说法的共同的实质,都是否定市场经济在不同的商品经济的基础上具有不同的性质。其实,在人类社会发展的不同阶段上,即使有些经济现象在运行的形式上是共同的,但这种共同的经济运行形式,在不同的社会阶段上,它们的性质也是不同的。它们运行的共同形式,是由这种经济活动必须经由的过程决定的;它们的不同性质,是由它们依以产生的生产资料不同所有制决定的。市场经济和商品生产的关系,就是如此。

在简单商品经济条件下,在市场上实现的商品的价值,是由简单商品生产者进行生产时所消耗的归他所有的生产资料价值和用他自己的劳动创造的新价值。这种市场上的交换,是这种商品生产赖以运动的必须经由的过程。这种交换所体现的是人与人之间的平等交换关系;这种市场经济的性质,是由生产资料归简单商品生产者个人所有的性质决定的。

在资本主义商品经济条件下,资本家对雇佣工人的剥削,是在生产过程中进行的,而这种剥削却是在市场上实现的。所以,马克思说:剩余价值的生产是在生产中进行又不在生产中进行。资本主义的商品经济,在运行的形式上和简单商品经济是共同的,但其市场作为资本家剥削雇佣工人剩余价值的实现条件,性质却是资本



主义的。

在社会主义国有企业商品经济条件下,生产资料归代表全民的国家所有,职工作为全民的一部分,是企业的主人。他们在生产过程中,生产的新商品,其价值同样包括消耗的生产资料转移的价值和生产出的新价值。在这种新价值中,除去等于支付给工人的工资和奖金外,还要创造出一部分净产值。如果国有企业职工创造的新价值,都被企业的职工以工资和奖金的形式分光了,国家就没有用于社会扩大再生产及发展文化、教育、科学事业的资金来源,社会主义社会的经济及文化教育建设就无法发展。企业生产出的商品,也必须出卖给购买者使用,在出卖时取得货币资金,在取得的货币资金总额中,就包含有职工在生产过程中创造的净产值。但这部分净产值,不是被私人所占有,而是被国家和企业所占有;随着国有经济和国有企业生产的发展,职工的收入也必然会有所增加,社会主义国有企业的商品生产,在运行的形式上和简单商品生产、资本主义商品生产虽是相同的,但其市场经济所体现的应当是国有企业之间平等的交换和合作关系,其性质是社会主义的,它是为发展国有企业和社会主义经济服务的。这种市场经济所以是社会主义的,是由生产资料全民所有制决定的。

有的同志说:现在我国实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了,再读《资本论》已没有用处。这种看法也是不对的。马克思确实没有论述过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理论,因为他认为未来的社会是共产主义社会,那时已没有商品生产,所以不可能有市场经济。但他在《资本论》中对作为资本主义商品生产调节机制的市场经济,从其发展过程、表现形式及其发展趋势,都作了科学的分析。《资本论》中的理论,对于我们研究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仍然具有极其重要的意义。



三、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与 搞好国有大中型企业^①

江泽民同志在中国共产党第十四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报告中说：“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目标是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是使国有企业不受国家计划和行政的直接干预，但在国家宏观调控下，按照市场的供求状况，自主地进行生产经营。

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所有的国有企业都必然要进入市场，它们需要的生产资料要从市场上购买来；它们需要的职工，要逐步实行聘用制和招工制；它们生产出的商品，又要运到市场上卖出去。所以它们之间必然发生竞争，即买者与买者之间的竞争；卖者与卖者之间的竞争；买者与卖者之间的竞争。企业之间的竞争，是通过市场价格进行的。依据马克思关于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的理论，我以为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对搞好国有大中型企业有以下的作用。

1. 竞争促使企业认真研究市场的需求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需要企业必须按照市场对它所生产的商品的需求，去进行生产，使生产出来的商品能够很快销售出去。企业要使生产出来的商品能很快销售出去，就不应事先以国家计划机关制订的不符合市场供求状况的计划为依据，要认真研究市场的供求状况。企业绝不应生产销售不出去的商品，生产销售不掉的商品，消耗了原料、材料、燃料和电力，磨损了机器设备，消耗了人

^① 原载：《市场经济研究》，1993年，第1期。



力,生产出来的产品卖不掉,这些产品不能发挥它们应有的经济职能。时间长了,则会变质,成为废品,造成大量的浪费。企业必须把生产出来的商品及时销售出去,用出售商品所得的货币资金,支付职工的工资和奖金,并重新购买生产资料,尽快进行再生产。企业只有把生产出来的商品及时销售出去,才会有盈利;如果销售不出去,什么盈利都不会有。企业使用同量的资金,循环得慢,盈利就少;循环得快,盈利就多。按照市场的需求进行生产,不致造成生产出来的商品被大量积压,能加速资金的循环和周转,从而就会提高企业的资金利润率。

2. 竞争促使各产业生产出的总商品和总需求趋于平衡

各类产业所属企业生产的商品或提供的劳务,在市场上形成的价格,除决定于包含在这些商品和劳务中的社会价值外,还受对这些商品和劳务供求状况的影响,在购买者对各产业生产的商品或提供的劳务的需求为一定量时,如果某种产业生产的商品或提供的劳务满足不了需求,它们的市场价格会上涨;如果某种产业生产的商品或提供的劳务超过了需求,它们的市场价格会下跌。在生产已经社会化的条件下,各产业都要求取得平均利润,生产的商品或提供的劳务市场价格高的产业,它们不仅会取得平均利润,还会取得一部分超额利润。生产的商品或提供的劳务求过于供的产业,会增加投资,以扩大它们的生产规模;生产的商品或提供的劳务供过于求的产业,会压缩它们的生产规模,把资金抽出一部分投入到生产市场价格高的商品和劳务的产业中去,在有的产业扩大生产规模和有的产业压缩生产规模的过程中,先是货币资金从生产的商品和提供的劳务市场价格低的产业中流出,紧接着各种生产要素的流出,流入到生产商品和提供劳务市场价格高的产业中,这就起了“资源配置”的作用。资源在各产业中的合理分配,逐渐使各产业生产的商品或提供的劳务,能相互满足进行再生产对生产资料



的需要;满足城乡居民对物质文化生活消费品的需要,使所有产业生产的总商品和社会对商品的总需求趋于合理化。总供给与总需求的平衡,才能使全部企业都提高经济效益。

3. 竞争促进产品供给与需求的平衡

这里讲的产品,是指在同一产业或同一产业内各分部门所属企业生产的不同种类、不同规格、不同性能、不同花色的商品或提供的劳动服务。在生产出的各种商品或劳务中,有些可能供过于求,有些可能求过于供。同一产业所属企业生产的不同品种、不同规格、不同性能、不同花色的商品或提供的劳务供求不平衡,反映了产品结构不合理。在市场价格机制的作用下,一个产业内的各类企业,会把适当部分的资金,从生产供过于求的商品或提供劳务的生产经营活动中抽调出来,投入到生产市场价格高的商品或提供劳动服务的生产经营中去,从而减少过剩商品或劳务的生产,增加供不应求的商品或劳动服务的生产,使这类企业生产的商品和提供的劳务在供给与需求上趋向于合理化。产业内部所属企业生产的商品都能够销售出去,才能增加产业的盈利,提高一个产业的经济效益。

4. 竞争促进企业提高商品质量

有许多企业生产同一种类的商品或提供同类的劳务,但它们的质量是不同的。有些企业生产的商品或提供的劳务质量好;有些企业生产的商品或提供的劳务质量差,在市场上,质量好的商品和劳动服务,不仅会畅销,而且购买者还愿出较高的价格购买;质量差的商品或劳务,购买者只愿以低价去购买,而且还会滞销。在市场价格机制作用下,生产的商品或提供的劳务质量好的企业,就能获得大量的盈利,就能够有较快的发展;生产的商品或提供的劳务质量差的企业,只能获得较少的盈利或盈利,甚至发生亏损,企业



不仅得不到发展,还有倒闭的危险。市场上优质优价和劣质劣价的规律,迫使企业必须采取各种措施提高商品质量和提供优质劳务,以便能够获得更多的盈利和发展,一些不能真正提高商品和劳务质量的企业,只有被淘汰。

5. 竞争促进企业降低物化劳动的消耗

在市场上,优质商品或劳务能获得高价,如果许多企业生产的同种商品或提供的劳务,它们的质量是相同的,但有些企业生产的这种商品或提供的劳务价格低;有些企业生产的这种商品或提供的劳务价格高,需求者就只会出较低的价格去购买同质的这种商品和劳务,不会出较高的价格去购买它们,从而生产同质而又低价的商品或提供劳务的企业,它们生产的商品或提供的劳务,不仅能很快销售出去,还能占领越来越广阔的市场;生产的商品或提供的劳务价格高的企业,它们生产的商品或提供的劳务必然会滞销,不仅不能扩大销售市场,连原来已经占领的市场,也会被同质价低的商品或劳务所挤占。企业生产的商品或提供劳务价格的高低,在这种商品或劳务供求平衡的条件下,主要是由各不同企业在生产经营过程中所消耗的物化劳动和活劳动的数量决定的。一些企业为了降低它们生产的商品或提供的劳务的市场价格,必然采取各种措施,降低原料、材料、燃料、电力和机器磨损的消耗,降低活劳动的消耗。在市场竞争条件下,企业是否能采取有力措施降低物化劳动和活劳动的消耗,是企业能否盈利和发展的关键。

6. 竞争促使企业采用新技术

企业要使生产出的商品或提供的劳务,不仅质量好,而且成本低,就必须采用新技术。使用新的机器设备,比起使用陈旧落后的机器设备来,加工制造出来的产成品,质量会有很大的提高;提供的劳务质量也会优越得多。例如,运用先进技术装备起来的高炉和



转炉,能冶炼出质量更好的铁和钢;运用自动化的先进机床加工出来的机器零件,质量会更好,精密程度会更高;在第三产业的服务行业中,运用先进的技术,能够提供更优质更周密的劳务。运用先进技术,还能降低物化劳动和活劳动的消耗,从而降低商品和提供劳务的成本,如采用先进的节能装置,能降低能源的消耗;采取先进的铸造技术,铸造出机器零配件的毛坯之后,再加工这些毛坯时,能够少切削下一定量废钢屑。采用这些先进技术,还能节约活劳动,如采用电子计算机控制的机器设备,比起由用人力操作的机器设备来,由于自动化程度高,一个人能够看管多台机器设备,而这些先进的机器设备运转速度快,能够大大提高劳动生产率,从而降低了活劳动的消耗。所以,采用先进技术,使企业既能提高生产的商品或提供的劳务质量,又能降低成本,以便降低出售价格。在这里清楚地表明了“科学技术是第一生产力。”市场价格规律的作用,促使企业必须采用先进技术,不采用先进技术就存在不下去。

7. 竞争促进企业提高劳动者的素质

企业要使生产的商品成本低和质量高,除采用先进技术外,还必须提高全体劳动者的素质。大家都知道,先进的机器设备,要由劳动者去操作或看管,劳动对象要由劳动者运用各种劳动资料去加工,同样的机器设备和同质量的被加工的劳动对象,如果劳动者的劳动技术和劳动熟练程度低,又不去努力劳动,即使是采用了先进的机器设备,也不能很好地运用它们,也不能把原料、材料加工制造出低成本和高质量的商品和提供优质的劳务,这类企业也绝不可能有好的经济效益,甚至发生亏损。企业只有在采用先进机器设备的同时,也提高劳动者的科学技术水平和劳动熟练程度,才能使这类企业有很好的经济效益。市场竞争规律的这种作用,是已为企业生产经营无数次的实践所证明了的。企业要使生产经营得到



发展,必须把提高全体劳动者素质的工作放到应有的高度上来做好。

8. 竞争促使企业增加积累

国有企业的积累,是企业在一个生产周期后,把留利的适当部分,增加到原来占有、支配和使用的资金中去,使资金的总量增加起来。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一个企业要想在竞争中取得胜利,并能够得到发展,必须有雄厚的资金实力。企业有了雄厚的资金实力,才能及时更新机器设备,不断研究、试制和开发新产品;才能有计划地对技术人员和工人进行培养,不断提高他们的文化、科学技术水平和劳动熟练程度。占有和使用的资金数量少,达不到应有的生产规模的小企业,它们很难做到这些。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银行不可能大量向一些企业发放贷款。银行如果向一些企业多贷款,就必定向其他一些企业少贷款。银行只能根据国家制订的产业政策,向一些需要发展的产业或企业多贷一些资金。所以,一个企业要增加它占有和支配及使用的资金,主要应依靠它们自己进行积累。企业要进行积累,就必须消除短期行为,盈利了固然要增加积累,亏损了也应扣发全体职工的全部奖金甚至一部分基本工资,以弥补积累资金的不足。不断增加积累,是企业在竞争中能够取得胜利和发展的根本保证。

9. 竞争促进企业提高管理水平

这里讲的企业管理,是指企业内部的管理,在一个企业内部,特别是在一些大中型企业内部,厂部设有不同的管理生产经营的机构,在生产过程中,设有不同的分厂、车间、工段和班组。几千几万人在一个企业内相同的和不同的岗位上进行工作及劳动,不同工作及劳动岗位上的劳动者,任务不同,使用的劳动资料不同,要加工的劳动对象也不同。企业的厂长、经理等领导,要使企业在竞



争中能得到发展,必须加强管理。在企业的全部生产过程中,使各单位、各分厂、各车间、各班组分工协作得很好,使每个科学技术人员和每个操作工人,他们的劳动积极性都能够充分发挥出来,并逐步提高企业的各项经济技术指标;企业的领导者,如果不加强管理,不可能使企业内有序地进行运转,致使每个科学技术人员及每个操作工人,他们的劳动积极性也不能得到充分发挥,企业的各项经济技术指标也必然低下。在劳动者既具有同等的素质,又在所占有的、支配与使用的劳动资料和劳动对象也具有同等数量和质量时,管理好的企业和管理不好的企业相比较,前者能生产出成本低和质量好的商品;后者生产的商品成本高,质量也差。同一行业不同企业生产的商品按市场价格出售时,管理好的企业生产的商品质量好,成本低,就能得到更多的盈利。管理不好的企业生产的商品质量差,成本高,难以多盈利,甚至还会发生亏损。市场价格的竞争,迫使管理不好的企业,必须加强管理,否则就会落到破产的地步;同时也迫使原来管理好的企业,加强和改进经营管理,不断提高其管理水平。

以上讲了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对于搞好国有大中型企业的作用,正如江泽民同志在报告中所说的,“市场也有其自身的弱点和消极方面,必须加强和改善国家对经济的宏观调控。”对这些问题,由于篇幅限制,本文不再论述。

四、实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与企业应有的权利及应负的责任^①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要求企业按照市场和供求状况进行生产

^① 原载:《经济纵横》,1993年,第2期。



经营。所以，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下，企业应取得《企业法》和《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转换经营机制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规定给企业的各种权力，同时担负相应的责任。

1. 企业有生产经营决策权

这里讲的生产经营决策权，是指企业应有权根据市场供求的现状和发展趋势，决定生产某种商品或生产多少等。同时，还应有权按同类商品的市场平均价格销售自己的产品，不断进行扩大再生产。但是，长期以来，由于国家管理得过于集中，给企业造成很大的束缚。为了使生产出的商品，适应不断变化的市场需求，必须按不断变化的市场供求进行决策，并尽可能使决策科学化，尽可能符合市场供求变化和实际。为此，企业必须具有生产经营决策权。

2. 企业有权制定商品的销售价

商品的质量和价格，是企业在市场竞争中能否取得胜利的两个重要条件。过去一段相当长的时期，由于国家的物价机关，对商品价格管理过于集中，使一些新生产出的商品和优质商品不能适当提价；供过于求的商品、劣质商品和成本已降低的商品，又不能适当降价。对价格的这种管制，是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相矛盾的。企业的定价权，是当企业生产出某种品种新、质量好和多功能的商品，这种商品在市场上还很稀缺时，有权适当提价，以获取较多的盈利；当企业生产出的某种商品已被大量积压，或生产的商品质量低和样式陈旧时，应适当降价，以便尽快收回货币资金，购买生产资料和支付工资，并为进行再生产创造条件。当然，销售的定价权，不能理解成为可以随意提价。

3. 企业有各种经营权

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企业必须努力提高经济效益，必



须具有承受市场风险的经济实力。企业利用自有和自筹资金,把生产主要产品过程中废弃物资进行再加工,生产出有用的能出售的商品;或投资生产另一种新商品,大大地提高企业的经济效益,并增强企业对市场波动的承受能力。

4. 企业有权和其他企业联合组成企业集团

由单个企业组成企业集团,占有资金量增加了,不仅能够用自有资金进行设备更新,采用先进技术,研究、试制和开发新产品,还能达到生产经营应有的规模。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企业的规模小,资金少,是不可能长期存在下去的。企业要增加占有的资金量,单靠自己进行积累,难以做到。组成企业集团,则是扩大生产经营规模的一条捷径。企业有权组成企业集团。只有组成企业集团才能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的要求。

5. 企业有人事任免和劳动用工及工资、奖金分配权

社会主义的市场,促使企业要提高管理水平,提高劳动者的素质。企业要提高管理水平,必须要有具备管理能力的人员;每个劳动者也必须具备一定的技能。因此企业在人事管理上必须有聘用、解聘、招聘、辞退的权利。企业对多余人员,也应有权进行适当的安置和处理,以降低工资的总量和商品的成本。企业应有工资和资金的分配权,实行岗位加浮动和计件工资制;奖金只奖励在工作和劳动中做出突出贡献的职工。把奖金平均分配,就成为变相的工资补贴,失去了奖金的意义。在工资和奖金分配上,真正做到多劳多得、少劳少得,充分贯彻按劳分配原则,才能调动每个职工的劳动积极性。要做好人事、劳动用工和工资、奖金分配工作,应在厂长或经理领导下,组成由党、政、工会代表参加的工作组。人事任免和工人招聘与辞退,应经过工作组的讨论,由厂长作出决定。工资和奖金的分配办法,经过全厂职工广泛深入地讨论修改后,张贴出来或印发



给每个职工一份,既提高广大职工的劳动积极性,又能保持广大职工有秩序地进行劳动。

6. 企业有留利资金的支配权

企业要适应市场需求的变化,必须增加资金积累。企业应把留利的大部分用于积累;同时用一部分增加职工的工资和奖金;一部分用于兴办集体福利事业和职工的教育。国家经济机关过去把企业实现的利润,不仅以税利和摊派的形式征收过多,又对企业留利资金管得过死,妨碍企业生产经营的发展。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企业有留利的分配权。留利分配权是企业生产经营发展的必要条件。

7. 企业有权把生产的商品运送到全国各地市场上去销售

企业生产出的商品,不受限制地运送到全国各地市场上去出售,才能使生产经营好的企业得到更快的发展。一个企业生产的商品能在全各地市场上自由流通,就要在全国范围内形成统一的市场。在条块分割和地方保护主义的状况下,是形不成全国统一市场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要求形成全国统一的市场;全国统一市场的形成,又能促进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发展。

8. 开展企业之间的竞争,优胜劣汰

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各类企业之间一定会展开激烈的竞争。全部企业都按照市场的需求进行生产经营,市场也就能更快地发展起来。企业要想在竞争中取得胜利,只有提高产品的质量,降低生产经营过程中的消耗。在竞争过程中,优胜劣汰,取胜企业的生产经营管理水平不断的提高,促使国民经济能得到更快地发展。竞争对企业是一种压力,也是一种动力。在过去一个时期内,不敢实行破产法,是违背市场经济发展规律要求的。



9. 企业要自负盈亏

国有企业的自负盈亏,实质应是企业职工自负盈亏。也就是,企业在盈利时,除把留利的一部分用于积累外,还有一部分用于增加职工的工资和奖金,盈利多时增加得多;在企业发生亏损时,不仅不能发奖金,甚至连基本工资也必须作相应的扣除,以弥补企业的亏损。企业职工负责盈亏,是符合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按劳分配原则的。企业盈利,证明企业职工的劳动为社会所承认;亏损则证明这些企业职工的劳动没有为社会所承认。只有企业职工自负盈亏,才能保证全民所有制生产资料的保值和增值。

10. 国家经济管理机构必须放权

国有企业,长期以来由国家经济管理机构直接下达各种指标进行管理,厂长、经理由各级国家经济管理机构任命,对上级国家管理机构有某种依赖性,难以顺利地执行《企业法》和《条例》中规定的企业权利。为了把企业应有的权利留给企业,应按具体情况,对国家经济管理机构进行精简和合并,以免再对企业进行不应有的干预。

企业必须有经营自主权,才能按照市场的供求状况去规划他们的生产经营活动,并担负他们应尽的责任。



附录

一、《王亚南文集》读后感^①

——为纪念王亚南诞辰 90 周年而作

王亚南是我国老一代著名马克思主义经济学家，他对马克思主义经济学在中国传播的贡献，不仅表现为他和郭大力合作翻译了《资本论》，而且还表现为他运用《资本论》的基本理论和方法，研究了解放前旧中国的经济制度、研究了建立广义政治经济学问题、研究了新中国的社会主义经济问题，还批判了《资本论》过时论的错误思潮。这些从 30 年代初开始研究的主要成果都已汇集于由福建教育出版社出版的五卷本《王亚南文集》（以下简称文集）中。我有幸随时收到《文集》的每一卷，几年来断断续续地学习，读后略有领会，在王亚南诞辰 90 周年之际，把读后感写出来，以寄托我对王亚南的怀念之情。

（一）为寻找旧中国的出路而学习、 翻译和运用《资本论》

1. 王亚南在青年时期所处的时代迫使他苦苦思考着旧中国的出路

王亚南的青年时期，处于国际与国内、革命与反革命势力进行着激烈的决斗的时期。在国际上，帝国主义之间的第一次世界大战，使交战的两大集团每个国家都受到巨大的损失，而列宁领导的

^① 原载：《厦门大学学报》，1991 年，第 4 期。



俄国布尔什维克党在 1917 年 10 月却取得了无产阶级革命的胜利。各帝国主义在战争结束后，又立即加紧了对旧中国的侵略和掠夺。在国内，孙中山为了打破封建军阀互相战争的腐败统治，改组了国民党，制订了三大政策，在广东建立了革命的军队。在 1921 年中国共产党成立后，立即投入到这场革命斗争中来，实现了国共第一次合作。中国共产党作为主要力量参加 1925 年北伐战争，北伐军正在节节取得胜利时，1927 年蒋介石在上海进行了反革命政变，对共产党和革命工人群众实行大屠杀。在同年，中国共产党领导了“八一”南昌起义，这部分军队后来又开到井冈山与毛泽东在那里领导的革命武装会合，开辟了井冈山和其他许多红色革命根据地，从此中国共产党单独领导了中国革命的斗争。这种情况，促使爱国青年王亚南去深入思考着旧中国向何处去的问题。

2. 研究旧中国向何处去需要学习马克思主义经济学

王亚南于 1927 年在大学毕业后，由学教育改为研究经济学，他先学习了一些资产阶级古典经济学著作，如翻译了亚当·斯密的《国民财富的性质和原理的研究》等著作，但他认为资产阶级古典经济学著作的内容，已不能解决旧中国的出路，需要学习马克思主义经济学。他在《国民财富的性质和原理的研究》改订译本序言中说：“我们（指他同郭大力——作者）当时重新翻译这本书的动机，主要鉴于在十月社会主义革命以后，在中国已经没有什么资本主义前途可言。我们当时有计划地翻译这部书以及其他资产阶级古典经济学论著，只是作为翻译《资本论》的准备，为宣传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作准备。”^①

3. 运用《资本论》的基本理论和方法研究旧中国经济必须从具体实际出发

王亚南在研究旧中国的经济时，都强调运用《资本论》的基本

^① 《国民财富的性质和原理的研究》商务印书馆，1979 年版，第 7 页。



理论和方法,都强调必须从旧中国的具体实际出发。在1934年1月写的《生产经济学》一文中曾说:“马克思所阐明的关于资本主义走向没落旅程的趋势,虽然一般可以应用到一切资本主义的社会,但每个社会所具有的特殊性,……以及它们由这一般特殊性影响其发展过程的事实,必须得对马克思主义经济学加以有效的运用。”^①他在1942年至1943年上半年发表的许多文章中,都一再强调说:“任何一个社会,它的自然条件,从而它的历史条件,不能与其他社会恰好一致”,因此,“在理论上,经济学(指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引者注)在各国尽管只有一个,而在应用上,经济学对任何国家,却都不是一样的。”所以,他反对“按图索骥似的套用现成的公式”,^②他十分强调“应站在中国人的立场上来研究经济学”,应以“中国人的资格”研究中国经济问题。在当时国民党统治区条件下,王亚南能提出运用《资本论》基本理论和方法,研究旧中国的经济必须以实际情况为依据,是十分可贵的,这种观点直至现在还有其现实意义。

4. 写出了许多十分有价值的著作

王亚南运用《资本论》的基本理论和方法,研究了旧中国的经济,写出了《地主经济论》、《中国经济原论》(解放后由人民出版社再版时,改名为《中国半封建半殖民地经济形态研究》)、《中国地主经济封建论纲》和《中国官僚政治研究》等有很高价值的著作。王亚南在当时提出的要建立“中国经济学”,就是运用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的基本理论和方法,研究旧中国社会经济的经济学。在这些著作中,他深刻地分析了旧中国的半封建半殖民地的社会性质,阐明这种社会性质产生的原因,也进一步深入阐明了改革旧中国半

① 载当时福建人民政府机关报《人民日报》。

② 《经济科学论丛》第1篇“经济科学论”,中华正气出版社,1943年版,第176~177页。



封建半殖民地性质所必须遵循的道路。这些著作不仅得到当时广大读者和学者很高的评价,而且现在来看,这些著作也还是很有历史价值的。在1927年以后,中国共产党单独领导了全国反帝反封建的新民主主义革命,为了确立革命的战略和策略,从30年代初党发动了左派学者在党领导下广泛地深入地讨论了解放前旧中国社会性质的问题。所有进步的理论工作者讨论的结果,大家都一致认为旧中国是半封建半殖民地的社会,这就为中国共产党寻找出需要依靠和团结的阶级、阶层的力量的理论依据,而革命的对象只是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垄断资产阶级。从以上的著作来看,王亚南在这次讨论中作出了杰出的贡献。他对旧中国社会经济性质的研究,一直继续到解放前的40年代末期,这对于唤起国民党统治区广大爱国人士和爱国青年起来反对国民党统治的斗争,起着很大的作用。他研究旧中国经济的著作,会在中国经济学说史上占有光辉的篇章。

(二)关于建立政治经济学社会主义部分的探讨

1. 在建国初就对学习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提出了要求和建议

1950年王亚南受聘为厦门大学的第一任校长,在行政工作十分繁忙的情况下,仍坚持研究经济学,对当时学习研究政治经济学提出了要求和建议。他说时代向经济学人提出的中心任务“最先最必要的,就是在实践生活中或联系着实践生活去学习马列主义,学习马列主义的认识论,即辩证唯物论与历史唯物论,学习马列主义的政治经济学。”^①又说,我们的学习“与其说是在获得一些空泛经济知识,熟习一些书本上的经济规律与关系,就无异说是在改造我

^① 《王亚南文集》第1卷,第159~160页。



们的思想,使我们在经济上乃至在其他一切社会文化方面的活动和努力,皆能科学地依据‘生产发展的规律’,依据社会经济发展的规律”。^①在全国范围内,马列主义政治经济学的学习还未展开时,他就提出对学习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的意见,这些意见完全符合我们党所一贯倡导的学风,不但在当时很有价值,在现时也同样具有重要意义。在“新经济学界的研究方向”一文中,他提出了关于马列主义政治经济学的发展与普及问题;提出了关于经济改进之现实的、历史的、自然的诸技术条件的调查搜集问题;提出了对统计资料分析的问题;提出了各种经济研究机构有计划的分区设立问题,等等,他认为新社会经济的创建,是新政权按照一定的步骤与计划来推进的,为了成就这种工作而展开的新经济学界的研究,就没有理由还是采行“各自为政”、“各修各得”的放任主义。^②在这里,他提出经济理论工作者在研究上要注意的事项和要相互配合,以便对经济问题做到全面深入的研究。王亚南在新中国刚刚建立时,全国绝大部分地区还是新解放区,全国财经状况还未得到根本好转,通货膨胀还未能得到克服时,能及时提出对改进经济工作及经济研究工作的这些意见,是很可贵的。

2. 关于建立广义政治经济学的意见

广义政治经济学,是研究人类社会各个阶段社会经济制度的经济学。王亚南于新中国成立后,在一些著作中所讲的广义政治经济学,主要指的是要建立政治经济学的社会主义部分,或建立研究社会主义部分的政治经济学。为了提倡研究新中国的社会主义经济,他在解放初期连续发表了《广义政治经济学研究发凡》、《贯彻广义政治经济学的诸基本原则》等文章。

在《广义政治经济学研究发凡》一文中,他说:“依据马克思主

① 《王亚南文集》第1卷,第160页。

② 《王亚南文集》第1卷,第165~166页。



义的学说,不管社会经济采取哪种形态,它总是根据一定客观条件所表现的必要性,所表现的一定法则的转变而发展的。那里有经济形态的存在,那里就有变动发展,那里就有法则,就有政治经济学研究的余地”。^①又说“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在本质上是广义政治经济学”^②，“在狭义政治经济学学习上所碰到的许多问题,要由广义政治经济学得到理解”。^③在这篇文章中,他还批判了资产阶级经济学不承认在资本主义经济以外有任何经济形态的观点;批判了19世纪下半期德国经济学家罗莎·卢森堡认为作为科学的经济学,在资本主义无秩序的经济让位于社会主义有计划的经济制度时,其职能便告终结的错误观点。这些意见是完全对的。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们,在他们关于政治经济学的著作中,虽主要以资本主义经济形态作为其研究对象,同时,也对资本主义以前的各社会形态;对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社会经济,都从重要经济原则和发展趋势上作了论述,所以,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实质上是广义政治经济学。马克思的《哥达纲领批判》,恩格斯的《家庭、私有制及国家的起源》,主要内容是阐明未来共产主义社会的经济和原始共产主义社会经济问题的。王亚南所说“狭义政治经济学学习上碰到的许多问题要由广义政治经济学来解决”的实际意思是:在研究新中国的经济时,不能只由研究资本主义经济形态的狭义政治经济学来解决,而要运用广义政治经济学,即政治经济学的社会主义部分来解决。他的这些意见,也由我国经济理论研究的发展过程和经济工作的实践所证明是对的。在《贯彻广义政治经济学中的诸基本原则》一文中,对怎样才能在政治经济学研究中运用唯物论和辩证法的问题;对广义政治经济学研究的范围和研究对象等问题,都提出

① 《王亚南文集》第1卷,第176页。

② 《王亚南文集》第1卷,第176页。

③ 《王亚南文集》第1卷,第180页。



了一些独到的新见解。50年代初,我国经济理论工作者,正在讨论政治经济学社会主义部分研究对象的问题,王亚南提出的这些意见,对于推动对这个问题进行深入地讨论起了很大作用。王亚南在1955年连续发表的《政治经济学的理论联系实际》、《促使生产力发展的动力究竟是生产力内部存在的矛盾,是生产关系,还是其他?》两文中说:“自从斯大林的经典著作《苏联社会主义经济问题》发表以后,关于社会主义经济或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的研究,就进入了一个新的阶段。”^①他说,这本著作出版后,运用了马克思分析资本主义社会形态的历史唯物主义方法,对社会主义经济进行了“专门事实研究和详细分析”,它不仅从根本上肃清了各种看法,而且,第一次出现了比较完整、系统的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这是第一本更加具备了广义政治经济学的形式和体系的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②现在看来,斯大林著的《苏联社会主义经济问题》,虽然还有一些问题需要进行研究探讨,但它在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的著作中,确是一本比较系统地分析社会主义经济问题的著作。在这本著作中,斯大林第一次认为社会主义社会还存在商品,虽然他对商品存在的问题阐明得还很不够,认为价值规律还在起作用,分析了社会主义社会经济的规律及其客观性等问题,这些对我们研究社会主义经济,仍然是具有指导意义的。从此可看出,王亚南在新中国成立后所要建立的广义政治经济学,也就是研究社会主义经济的政治经济学。王亚南还对“社会主义经济形态及其研究前提的认识”、“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的方法”、“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的范畴、规律与结构的问题”^③等,都提出了自己的见解。王亚南于1961年发表《关于应用‘资本论’体系来研究政治经济学社会主义

① 《王亚南文集》第1卷,第217页。

② 《王亚南文集》第1卷,219页。

③ 《王亚南文集》第1卷,217~240页。



部分问题》一文中,对于怎样从实际出发研究建立广义政治经济学的许多问题,^①在建立广义政治经济学时,怎样正确处理经济与政治或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关系的问题,^②又一次作了较为深入的分析和论述。这些见解,对于我们研究社会主义经济问题,建立政治经济学社会主义部分的体系问题,是很有参考价值的。

3. 正确对待资产阶级经济学

建立研究社会主义的政治经济学,要正确对待资产阶级经济学,其中包括资产阶级庸俗经济学。王亚南说:“我们不但在吃外国资本主义经济发展的亏,我们还在吃外国资本主义经济理论发展的亏。为了中国经济的解放与改造,我们每个研究现代经济思想的人,都不要忽略一个任务,就是如何去批判、选择,构成中国经济发展上所要求的经济理论。这种理论,我们也可勉强地,但却郑重地称为‘中国经济学’。”^③应当怎样对待资产阶级经济学呢?王亚南认为应区分出资产阶级的古典经济学与庸俗经济学。资产阶级古典经济学,揭示出了资本主义社会的一些实质问题;揭示出了资本主义社会发生、发展及其扩张的法则,其不可避免的结论,不能不发现资本主义没落的法则。但是,资产阶级古典经济学未能做到这点,未能说明资本主义社会必然走向没落的结局。马克思继承资产阶级古典政治经济学的合理内容,进一步对资本主义经济的运动做了研究,“暴露了资本家社会之经济运动法则”,“发现资本主义没落法则”,阐明了资本主义必然为共产主义所代替,建立起了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他认为,“从这个意义上说:由马克思说明了的资本主义无秩序,及其将来没落的法则,确是资产阶级学者创始的经济学的继续。但在终局的结果上,这继续却正是同资产阶级经

① 《王亚南文集》第2卷,第517页。

② 《王亚南文集》第2卷,第526页。

③ 《王亚南文集》第1卷,第338页。



济学相反的。”^①王亚南对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的建立所作的阐述,是完全符合政治经济学发展的历史实际情况的。王亚南说:资产阶级庸俗经济学“正是先进国(指资本主义国家——作者)在它们现阶段所要求的经济理论——歪曲掩饰现实经济的理论,——这些理论,大部分是障碍中国经济发展的”,^②庸俗经济学者虽然“愈来愈丢失了‘科学的良心’,愈来愈带有反动的特质,……在庸俗经济学中……但毕竟同样有学习和研究的必要”。^③他以马尔萨斯的人口理论为例说:“这样理论无疑是非常冷酷、反动和荒谬的,马克思曾表示在他的那部《人口论》著作中,找不到一个科学的词句,可是尽管如此,善于学习研究的人,仍可以从那里得到扩大认识的好处。”比如马克思批判了马尔萨斯的人口理论,首先就是把人口规律从自然的超历史的视野移到社会的视野来,就资本主义社会讲,就是把它放在资本积累过程中,放在资本主义生产关系与生产力的矛盾中来考察。而且,在分析批判的过程中,他引用马尔萨斯及其他僧侣主义者的社会向两极发展的必然论和必要论的看法,更明确看到了资本主义在一端是财富的积累,另一端是贫困的积累。因此,“尽管马尔萨斯从表象来谈人口规律,但他所谈到的资本主义现实,却似乎大有助于马克思的正确的人口理论的发挥。”^④他还举了许多其他例子,说明对资产阶级庸俗经济学,只要我们采取“历史的态度”、“存疑的态度”和“为一切真理敞开大门的开明态度”,去吸取我们所需要的东西,那么,这样的学习就能扩展我们的认识境界,使我们得到益处。“马克思主义者对任何资产阶级学派有一个根本不同之点,就是在于他们不是一个狭隘的宗派。

① 《王亚南文集》第1卷,340~341页。

② 《王亚南文集》第1卷,第338页。

③ 《王亚南文集》第1卷,第403页。

④ 《王亚南文集》第1卷,第409页。



摆在他们面前的历史任务是实现社会主义——共产主义,求得人类的解放。任何有助于这种事业的科学知识,不论是来自何人何派,也不论其是否完全正确,都将被批判吸收到他们的思想体系中。这种态度,已非常明显地表现在马克思主义的著作中,特别是表现在《资本论》中。”^①我国社会主义经济建设和改革开放的实践,证明王亚南的这种观点是正确的。现代资产阶级经济学,当然是资产阶级庸俗经济学,其理论体系和许多重要内容,都是为了掩饰资本主义社会经济制度的弊病,维护资产阶级经济利益的,但它们阐明的一些管理企业的方法,采用经济手段调节国民经济运行的方法,对于我们还是很有参考价值的。我们应学习、吸收过来,加以改进,使这些方法适合我们进行经济建设和改革开放的需要。

(三)运用《资本论》的理论和方法研究 中国的社会主义经济

1. 研究了新中国建立时的经济成分及其发展趋势

王亚南在1951年由中华书局出版的《中国社会经济改造思想研究》一书中,研究了当时经济的新民主主义性质。他在这篇著作中说,新中国当时经济的构成是:(1)国营经济,这是领导的成分;(2)由个体逐步地向着集体方向发展的农业经济;(3)独立小工商业者的经济和小的中等的私人资本主义经济。他还阐明了这几种经济成分在发展过程中是要发生变化的,在开始时,个体经济和私营经济、集体经济还占有极大的比重,发展的结果却总是以国营经济、集体经济占着极大的比重告终。他说:在研究这些经济成分时,不能“拘泥于构成上各别个体,而把各别个体构成后的总体意义忽略了”,因为“拘泥于已经是什么的形态而将变成什么的或发展成什么形态的意义忽略了,……这些都关系到经济科学或社会科学

^① 《王亚南文集》第1卷,第114~115页。



的一些基本问题的认识。”^①王亚南对当时新中国经济成分构成的论述,完全符合我国当时经济成分的情况,他对这些经济成分发展趋势的论述,并把各种经济成分发展趋势的研究问题提高到方法论上来认识,已为后来实践所证明。王亚南提出在研究中国经济成分的构成时,还必须把“政权的性质加以考虑。”^②他认为当新中国建立起新政权后,会采取适当方法改变原来旧的生产关系,改造原来的一些旧经济成分,使它们适合新政权要求发展社会生产力的需要。^③他说:“我们考察中国新经济的性质,单单强调国家经济处在领导地位这一点是不够的。事实上,从它的构成上看,国家经济处在领导地位之成为可能,正是由于无产阶级所领导的政权在随时予以保证,这个政权得斟酌实际情形,按照经济的、经济以外的一般政治文化社会条件发展改变的状况,把整个经济带到或导向它所期望到达的理想境地。”^④王亚南在这里讲的“理想境地”,实际上是指新政权要把非社会主义的个体农业、个体工商业,改造为社会主义的合作的集体的经济;对中小资本家的企业采用某些过渡形式变为国营经济。他的这些说法,和后来党中央提出的过渡时期的总路线的要求及对非社会主义经济进行改造的历史发展是完全相同的。王亚南和大家共同的想法一样,认为新中国成立后,社会生产力会很快发展起来,一些非社会主义经济成分会很快不适应生产力发展的要求而被改造,没有能够想到社会生产发展的不平衡性及其多层次,以致改革后又出现了一些非社会主义的经济成分,它们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都还会存在并有一定程度的发展,它们对于发展社会主义的生产,增加社会的产品量和一部分人的

① 《王亚南文集》第3卷,第539页。

② 《王亚南文集》第3卷,第540页。

③ 《王亚南文集》第3卷,第541页。

④ 《王亚南文集》第3卷,第542页。



就业,都还起着一定的作用。

王亚南还对新中国的经济性质提出了看法。他说:“中国新经济的构成中,即使还包括有国家经济以外的各种成分,但因为支配领导一般经济发展的,是无产阶级所领导的政权,我们就有理由不承认它的性质是准社会主义的”,^① 或者说是“属于社会主义性质的”。^② 从整个新中国的经济性质来看,它已经不是半封建半殖民地的社会,也不是资本主义社会,而是属于社会主义性质的社会,这种意见也是完全对的。

2. 研究了中国的社会主义商品生产和价值规律作用的问题

1956年三大改造完成之后,社会上刮起了一阵“共产风”。为反对“共产风”,毛泽东在当时提出了:“价值规律是个大学校”,在我国广大经济理论工作和实际经济工作者中,也随之对商品生产和价值规律在我国社会主义经济中的作用问题,在较长一般时期内进行了热烈的深入的讨论。王亚南在研究中国社会主义商品生产和价值规律的作用时,发表了许多独到的很深刻的科学的意见。对于在社会主义社会中商品生产存在的时间问题,他说:“在现阶段乃至完全建成社会主义以前,商品生产还是必要的,价值规律还是会发生一定的作用的。”^③ 这一见解,已完全为现时的实践所证明,并将被继续证明是对的。现阶段我国还必须使商品生产有更大的发展。后来,王亚南继续对社会主义商品生产进行了研究,认为商品生产存在的原因和商品的性质是不同的,他说:不能“把商品生产存在条件与规定这个商品性质的原因等同起来。”^④ 商品生产存在的原因,是由于生产资料的不同所有制和社会分工,他认为社

① 《王亚南文集》第3卷,第543页。

② 《王亚南文集》第3卷,第539页。

③ 《王亚南文集》第1卷,第251页。

④ 《王亚南文集》第1卷,第292页。



社会主义社会存在商品生产的原因,是由于社会主义社会还存在着两种公有制,这是当时一般经济学研究者的共同认识。由于受社会条件的限制,当时一些经济理论工作者还没有能深入研究在国有经济内部为什么还存在着商品生产的原因。对于商品的性质,他说:“不同社会中商品的性质,就要由它所反映的不同社会经济关系即生产关系的特性来决定。”^① 社会主义商品生产,不同于简单商品生产和资本主义商品生产的本质特性,这些特性不仅是联合生产者进行的,生产的目的是为满足全体劳动人民不断增长的需要,从而在商品内在矛盾中,满足社会需要使用价值往往成为矛盾主导方向。而且,也表现在商品生产与交换大体是在国家计划下进行的,……劳动力已不再成为商品,……所反映的已经是城乡、集体与全民所有制之间的互相支援、互相帮助的同志式协作关系了。”^② 王亚南对于社会主义商品性质的分析,完全符合马克思在《资本论》中对于决定商品性质分析的方法,而且还提出了社会主义商品生产和交换,大体上总在国家计划指导下进行的。这种见解是卓越的,是很深刻的,这和后来党中央所决定的发展社会主义有计划的商品经济是一致的。

社会主义社会存在商品生产,因而,价值规律也必然发生作用。王亚南说:“还需要价值规律发挥促进生产、提高社会生产力的积极作用。”^③ 价值规律是商品的价值由它所包含的社会主义必要劳动时间决定,商品交换以价值为基础,生产商品的企业为了能取得盈利,必须在生产过程降低消耗。我国社会主义企业,为了能盈利,也必须降低消耗,所以价值规律对我国也能促进生产力的发展。这种看法,是运用马克思的《资本论》中的理论和方法,分析价

① 《王亚南文集》第1卷,第293页。

② 《王亚南文集》第1卷,第294~295页。

③ 《王亚南文集》第1卷,第258页。



价值规律对我国社会主义经济作用所得出的正确结论。对如何利用价值规律,他说:“要加强经济核算,加强财务管理,活跃流通经济,使价值规律发挥积极作用,以期迅速地发展社会生产力。”^①“执行国家计划,必须重视各种有关数据,全面加强统计监督工作,在相当确实而有效的统计工作基础上,运用价值规律。”为了发挥价值规律的作用,必须“严格遵循按劳分配原则,正确处理国家、集体与个人之间的物质利益关系,妥善安排积累与消费之间的比例关系,价值规律宁是差别主义者,而不是平均主义者”。^②只有把各种经济利益关系处理好,才能调动起各种积极因素,才能更好地降低劳动消耗,使商品生产得到更快的发展。这些意见,是何等地好啊!它不是已由我国发展商品生产利用价值规律的实践证实是完全正确的了吗?!

社会主义的商品生产和价值规律的作用还具有自发性。王亚南说:“价值规律除了促进生产力的基本作用之外,还有盲目发展、破坏生产的消极作用。不过,社会主义经济中,由于社会主义基本经济规律和有计划按比例发展规律的作用,使我们有可能一方面在作为重要的辅助手段的限度内,充分发挥价值规律的积极作用,而防止其消极作用。”^③我国现在一些企业大量发展一时能盈利的商品生产,结果造成生产出的商品难以销售出去,大量被积压,造成极大浪费,国家有关经济计划和管理机关,也在不断采取各种措施加以克服。这就是价值规律盲目性和计划性并存的例证。

王亚南在 50 年代末和 60 年代初,提出的关于社会主义商品生产和价值规律作用的想法,仍然具有现实意义,这充分证明了他具有很高的马克思主义经济学的水平;证明了他对社会主义经济

① 《王亚南文集》第 1 卷,第 255~256 页。

② 《王亚南文集》第 1 卷,第 277 页。

③ 《王亚南文集》第 1 卷,第 258 页。



问题有很深刻的理解。

(四)对《资本论》的研究与批判

《资本论》过时论和空想论的错误观点

1. 对《资本论》的研究

王亚南与郭大力合作首次翻译了三卷《资本论》。同时,他又运用《资本论》的基本理论和方法,写了许多关于旧中国经济和新中国经济的著作和论文,还对《资本论》这部巨著进行了研究。《〈资本论〉研究》,是《王亚南文集》第2卷的副标题。在第2卷的许多篇文章中,王亚南阐明了马克思写作《资本论》的历史背景和任务,阐明了《资本论》第1、2、3卷每卷的系统内容;阐明了三卷《资本论》的结构与方法;阐明了恩格斯、列宁、毛泽东对捍卫、运用和发展《资本论》所作的贡献;论述了学习《资本论》的现实意义。对这些问题,他发表了很系统很深刻很有现实意义的见解。这些论文,对于一切愿意读马克思经济学著作的人来说,是学习《资本论》有很大参考价值的著作。

在《关于〈资本论〉对于资本主义垄断阶段是否还有现时性的问题》和《当代资产阶级经济学家对〈资本论〉表示的新姿态》两篇文章中,对关于《资本论》“过时论”和“空想论”进行了批判。

2. 对于“过时论”的批判

王亚南在批判《资本论》过时论的错误观点时说:马克思在《资本论》中,已阐明资本主义自由竞争的发展,信用制度异乎寻常的作用,使大股份公司的得以成立,这就一定要向垄断阶段转变,马克思在《资本论》中已提出了垄断的问题。大股份公司和银行的联合,使股份公司的实力大大发展起来,生产出来的大量商品,积累起来的大量资本在国内市场已容纳不下,不仅要向国外寻找销售商品的市场,而且要向国外寻找投资场所,于是乎就要向外去占领和掠夺殖民地,资产阶级的国家机器,已被垄断资产阶级所掌握并



使它为其服务。“以上是资本主义自由阶段转变为垄断阶段的全过程。马克思在将近一百年前指出的一些支配着那种转变的基本原则,没有任何一点失去了它的现实意义。”^① 马克思所以能做出这种科学的预见,是由于他研究资本主义经济运动的方法是“唯物史观和辩证方法,使他能见微知著地把那些还只露出一些苗头或端绪的迹象,看作是资本主义内在矛盾发展的必然倾向。”^② 王亚南所阐明的《资本论》中关于自由竞争向垄断过渡的必然性,是完全科学的,分析也是很透彻的。《资本论》中基本理论和方法,不只能被用来分析自由资本主义和帝国主义经济的本质,而且也能被用来研究我国社会主义经济运动中的问题,因为我国还存在着有计划的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我国不少经济理论工作者已运用《资本论》中的基本理论和方法,研究和写出了许多论述我国社会主义经济问题的著作,这是很值得一切马克思主义学者高兴的事。但是,也有少数人说:《资本论》对研究我国社会主义经济问题已经过时了,这是一种错误的说法,已有许多同志发表过专文进行了批判,由于篇幅限制,这里不再重复。

3. 对“空想论”的批判

王亚南针对罗宾逊著的《论马克思主义经济学》和斯特拉彻著的《现代资本主义》这两本书提出的“空想论”,进行了批判。王亚南在对“空想论”进行批判时,先指出了他们所谓的“空想论”的要点说:“他们全都认为,从19世纪后期,特别是从20世纪以来,生产上的最重要的因素,已经不是劳动,而是资本;劳动价值论,已经要让位给‘资本价值说’了。劳动者在这个时期,尽管在生产上所作的贡献较少,所得到的报酬却较多,如果说马克思在这以前用劳动价值论说明国民生产在社会各阶级的分配还不失为巧妙的方法,‘有

① 《王亚南文集》第2卷,第494页。

② 《王亚南文集》第2卷,第495页。



收获的假设’；但到了目前这个历史时期，他由那种劳动价值论引出的劳动者绝对相对贫困化理论、周期危机论，以至资本主义必然为社会主义所代替的理论，就要成为完全脱离实际的空想了。”^①王亚南对此批判说：他们为了反掉马克思主义，都是着重反对劳动价值论。马克思的“经济学建立在劳动价值论的基础上，劳动价值论站不住脚，就要使他的整个体系发生问题。他们正是从这点出发，在经济学上和劳动价值论上，找马克思的岔子，想借此来摧毁整个马克思主义的基础。”^②王亚南对‘空想论’的批判是很对的。现代资产阶级经济学家，对马克思主义经济学的这种攻击是错误的，他们为资本帝国主义作的辩护，完全不符合当代资本帝国主义的具体实际情况。在现代资本帝国主义国家中，资本家所占有的大量生产资料，虽然是生产过程的一种要素，但它们不能自行增殖，能使资本增殖的，能使资本得到大量积累的，只有雇佣工人阶级的劳动；工人的工资量的决定，这在《资本论》中已有阐明，工人的工资是工人生理的和社会的道德的诸种因素决定的。现在比起马克思所处的时代来，生产技术有了很大发展，要求工人有更高劳动技能和熟练程度，社会道德因素都在发展，从而工人劳动力的价值也应提高，工资也有所增加。但与此同时，各资本帝国主义国家，却还存在大量失业和半失业的工人，有大量工人家庭生活由他们国家制定和颁布的生活贫困线以下。经济危机，其形式和间隔的时间虽有变化，但每隔一段时期就会发生一次，在经济危机时，工人的实际工资也会下降，这些都是现代资产阶级经济学家们所难以否定掉并为他们所承认的。当代资本帝国主义国家，生产和科技虽然都有很大发展，但由于它们加强了对国内工人阶级和国外第三世界各国的掠夺，财富虽然有大量的增加，但它内部包含的基本矛盾

① 《王亚南文集》第2卷，第509页。

② 《王亚南文集》第2卷，第508页。



盾,并未因此而解决。在东欧一些国家内社会主义所以遭受失败,也并不是社会发展规律的必然表现,而是由于它们许多严重错误造成的。所以,资本主义最终还必然要被社会主义所代替,这是不以人们的意志为转移的客观规律。

王亚南的一生,对《资本论》的翻译、研究和在中国传播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运用《资本论》的基本理论和方法,研究旧中国的经济,提倡建立“中国经济学”,研究中国的社会主义经济,建立广义政治经济学等,都作出了巨大贡献,是我们的楷模,他的经济学的研究成果和研究经济问题的方法和精神,很值得我们认真学习。

二、在纪念列宁诞辰 120 周年大会上的讲话^①

今天是无产阶级革命导师列宁诞辰 120 周年。国家教委召开理论座谈会,对学习和研究列宁主义,具有重要的理论意义和现实意义。

列宁在 19 世纪末 20 世纪初的历史条件下,在领导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实践中,创造性地发展了马克思主义的哲学、政治经济学和科学社会主义理论。特别要提出的是:列宁科学地揭示了垄断资本主义的本质和基本特征,创立了帝国主义理论;深刻地分析了帝国主义经济政治发展不平衡的规律,提出了社会主义革命能够首先在一国取得胜利的理論;坚持和发展了无产阶级专政理论;创立了社会主义民主集中制的理论;创建了无产阶级政党建设的理论。他把马克思主义创造性地运用于俄国革命的实

^① 原载:《经济理论与经济管理》,1990 年,第 5 期。



践,领导俄国无产阶级和劳动人民建立了世界上第一个社会主义国家,把马克思的科学社会主义理论变成了现实。

列宁的这些学说,仍然有着重要的现实意义。我们应该联系国际国内的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实际,认真进行研究,并丰富和发展列宁主义,用马克思列宁主义指导我们的实践。国际和我国的历史及现实的实践已充分证明,在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中,脱离和背离了马克思列宁主义,必然会使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遭受严重挫折。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为指导,不论历史发展的道路如何曲折;不论社会主义在发展过程中遇到何种困难;不论敌对势力如何进行破坏,社会主义必定要取得最终胜利,是毫无疑义的。

由于马克思列宁主义揭示了人类社会发展规律,揭示了社会主义必然代替资本主义,所以,资产阶级特别惧怕它。资产阶级的代言人总是采取各种形式大肆攻击污蔑马克思列宁主义。当社会主义事业遇到一些困难时他们就更加嚣张。现时,帝国主义的政治思想家和一些社会主义国家内反社会主义分子正在大肆攻击列宁的理论。在我国,一些人也大量散布歪曲、攻击马克思列宁主义的论调。

面对这种情况,我国马克思列宁主义的社会科学工作者,特别是我们在高等学校从事马克思列宁主义理论教育的工作者,应该坚定地旗帜鲜明地坚持和宣传马克思列宁主义,彻底批判反马克思列宁主义的种种谬论。在我国,坚持和发展马克思列宁主义,是关系到党和国家前途命运的极其重大的问题。我们必须努力开展马克思列宁主义宣传教育工作,特别是用马克思列宁主义教育青年一代,把他们培养成为具有马克思列宁主义世界观的社会主义建设者。我相信,教委召开的这次座谈会,对宣传马克思列宁主义,特别是对提高全国高校马列主义教育水平,一定会起到推动作用。